

西藏向我们隐瞒了什么



长篇小说

THE TIBET CODE

藏地密码

一部关于西藏的百科全书式小说



何马◎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今天，你是怎样的心情？
明天，你是怎样的情绪？
情绪书屋
喜 怒 哀 惧

藏地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藏地密码·珍藏版大全集：一部关于西藏的百科全书式小说／何马著.
--重庆：重庆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229-04636-1

Ⅰ.①藏… Ⅱ.①何… Ⅲ.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4533号

藏地密码·珍藏版大全集

ZANGDIMIMA·ZHENCANGBANDAQUANJI

何马 著

出 版 人：罗小卫
策　　划：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陈建军
特约编辑：舒晓云　程　峰
封面设计：读客图书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010-85869375/76/77转810
E-MAIL：tougao@alpha-books.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680mm×990mm　1/16　印张：198.75　字数：2998千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价：288.00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致电021-33608311（免费更换，邮寄到付）

目录

第一章　从一张照片说起

方新自认为已经见惯世事，不会再有什么东西可以吸引住他，但是现在，卓木强巴带来的东西，又一次让他心动了，他迫不及待地想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能让卓木强巴这样重视。

卓木强巴却偏偏吊他胃口，迟迟不肯打开金盒，看见方新盯着盒子，眼珠都快掉出来了，才将箱子推到他面前，尊敬地道："导师，请打开吧。"

从一张照片说起

卓木强巴，一米八七的个头，真正的虎背熊腰，大块头，倒披发，一脸古铜色，身体无处不彰显出藏不住的彪悍。但是平日里，他是一个很和蔼的人，西装笔挺，一副小方框无边眼镜，脸上总是挂着微笑，有人称呼他卓总，也有人称呼他教授，真正亲近的朋友，管他叫强巴拉。

卓木强巴，藏族，四十二岁，天狮名犬驯养基地公司总裁，也是复旦大学生物系客座教授，主讲世界名犬。卓木强巴生长在一个叫达瓦奴措的小村，那是深入藏原腹地、最接近无人区的地方，他的名字，原意是能战胜大海的人。他没有让他的父母失望，如今已是拥有千万资产的公司老总，也是著名大学的教授，可谓名利俱盛，让他起家的资本，不是别的，是犬。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

“几千年来，全世界所公认的，体形最庞大，性格最凶猛的犬，叫獒。那是我们藏区特产，它们已经存在几千万年了，约在两千年前流传到希腊，后到罗马帝国，又由东欧的斯拉夫族人传到欧洲各国，至今世界名犬的体内还保留着藏獒的遗传基因——在拉萨，乃至整个藏区最独特的狗应属藏獒……”卓木强巴站在华丽的演讲台上侃侃而谈，向来参观的宾客叙述着藏獒的历史由来。

这是由他们公司出资组织的，一次世界级獒犬大赛的开幕式，一方面可以向更多的媒体宣传藏獒，提升人们对獒这种犬类的认识，另一方面也向世界各国养獒人士推销自己的驯养基地，让他们也见识见识，什么叫真正的獒。

大厅里，各国记者已达数百人，参会人数多达八千余人，很多是专程

从国内赶来的养獒狂热爱好者。卓木强巴微笑道："如今，一条纯种幼獒，身价已在十万美金以上。虽然说养獒的人不少，但是，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们，世界上最纯正的獒，绝对在我们基地，雪獒、铁包金、红獒，我们这里都是最优秀的……"

大厅里人头攒动，大家都知道，这位卓总，本身就来自藏区，他们基地的獒，在国内绝对是数一数二的，而他本人又对藏獒有着绝对的研究，他还没有看走眼的时候。这次参赛的人，除了希望拿一个好名次外，无不希望自己的獒犬能被卓总慧眼识中，能进入天狮名犬驯养基地配种，以得到更纯种的藏獒。

"如果藏獒离开了西藏，它还能叫獒吗？"

一般卓总说话，大家都只能静静地听着，每次都希望能从卓总的讲话中学到一些关于养獒训獒的知识。可是不知是什么人，突然在这种大会上打破了这宁静，让众人无不愤慨，有几名购獒者马上就反驳道："怎么就不叫獒了？"

"你他妈的脱了衣裳，你还能叫人吗？"

"这不是废话！"

那人显然不敌众怒，很快没了回音，卓木强巴笑着制止大家，说道："不错，獒在藏区，才能拥有那凶悍体形和独特的霸气。也有很多人问我，为什么我们基地的獒比别的地方的獒，看起来都更威猛有神，其实，我们基地的獒，一直坚持藏选，藏地放养，藏地驯化，那绝对是真正的藏獒。"众人这才安静下来，继续听卓木强巴传经授道。

虽然大家都不知道刚才说话的是谁，但卓木强巴老早便注意到了，门口那人，压低帽檐，戴着墨镜，穿身遮脸大风衣，方才发问的便是他。

卓木强巴带着他的自信和自豪，继续演讲，他将他们基地最优秀的獒的照片，用幻灯片打在后墙上，人群中发出阵阵惊呼，卓木强巴心中无比满足。脸色也因激动而微微红润起来，青筋布满额头，表示他在闪光灯下开始兴奋。

就在此时，一名小个子男孩拿着个什么东西，挤过人群向前，眼看接

近讲台了，几名魁梧大汉拦住了小个子的去路。卓木强巴看了看，那小个子身上似乎并没有什么攻击性武器，手里只拿着一张明信片似的东西，他向保安使个眼色，保安将那小个子要交给卓木强巴的东西接过，直接递给了卓木强巴。小个子交出明信片，马上往回走，似乎也是受人之托。

卓木强巴一面指着身后的巨幅画面，诉说着他们基地的獒的优秀和纯种，一面拆开了明信片信封。

就在信封拆开的那一刹那，他脸上人们熟悉的笑容不见了，整个人木讷而呆滞地立在了灯光明亮的演讲台上。

所有的人，原本都聆听着卓木强巴的演讲，他这一停下，近万人的大厅内突然就安静了下来，只有些许照相机的快门声，零星地响在大厅的几个角落。突如其来的变故，让所有人关注的目光，全集中在了卓木强巴身上，只见他眼睛直勾勾地盯着照片，如丢了三魂七魄，先前红润的脸色消失殆尽，一片惨白。紧接着，人们发现，卓木强巴不自觉地由单手执信变成双手捧着明信片，并且微微地颤抖起来，跟着嘴角也微微地颤动起来，坐在前排的人还发现，卓木强巴的眼角跳动着，显然是受到了极大的刺激，敏感的记者们不失时机，将这一突然变故如数记录在摄像机里。

约莫过了半分钟，卓木强巴突然醒悟般，握住了麦克风，叫道："朋友，请等一等！"声音已经完全变了腔调，十分干涩尖锐，他仿佛没有看见记者和所有别的人，只盯着那小个子，问道，"这个东西，是谁给你的？"

那小个子显然被卓木强巴这副表情给吓住了，只惊恐地往门口方向看，没有直接回答，而且飞快地想要挤出人群。卓木强巴顺着小个子看的方向瞧去，方才那个"风衣墨镜"的人，不知何时已经消失了。卓木强巴顾不得继续演讲，跳下高台，也朝门口挤去，这一变故，马上引起现场的骚动，记者们全争先恐后往前挤，保镖则要为卓木强巴开路，有的人想向前挤，有的人想后退，一时场面完全失控。

在混乱的场面中，卓木强巴不见了！人们纷纷议论，那小个子究竟把什么东西拿给了卓木强巴，他怎么会在记者的摄像头面前失了颜色，竟然不顾这么重大的开幕式而亲自追了出去。更让人们没有想到的是，此后几

天，在这场世界最高级别的獒犬大赛中，竟然完全不见了卓木强巴，这场大赛的发起者和主持者的身影，有人说那是勒索信，里面有卓木强巴和他情人通奸的照片，因为坐前排的人已经看见，那信封里是照片，所以很多人对此深信不疑，而记者们更是无风不起浪，将事件推波助澜，大书特写，一时间，卓木强巴的名声比他前二十年大了二十倍。

就在记者们将这一事件炒得沸沸扬扬的时候，卓木强巴已在上海，方新教授的家中。卓木强巴只是一名客座教授，而方新，却是真正的犬类动物学教授，今年六十五了，曾是卓木强巴在犬类生物研究方面的导师，后来两人成为专研藏獒的合作者，由于方新教授的研究只停留在学术阶段，他坚决反对将獒用于商业运作，所以后来两人分道扬镳。后来卓木强巴的养獒事业蒸蒸日上，方新教授依然只是一名默默无闻的学术研究者，但是为了表示感谢方新教授的启蒙和对生物属性的专业帮助，卓木强巴依然全力支持着方新教授的学术工作，如今方新教授在犬类学术界，已经成为权威，想要成为国际上的世界名犬，最好是能得到方新教授的正名。最近，他正在写一篇藏獒血统论文，类似于给全世界的藏獒编一个族谱，以后想要寻找世界名獒，都得在他这本论著中寻找。而这篇论文，是专门为了参加马修利亚生物论坛而写的，据说，这次论坛，将会把普立特奖授予方新教授，其意义，等于动物学的诺贝尔奖，是动物学家们的至高荣誉。

方新早已是一头白发，但是精神矍铄，双目炯炯有神，他习惯性地点燃一支中华香烟，深吸一口，随后道："我下周便去德国参加马修利亚生物论坛了，听说你带来一件特别的东西？是什么能让你放弃在美国种獒大赛展示自己的机会，而飞回上海？"

卓木强巴说道："导师（他一直保持着这种称谓），请看看这个——"说着，他将手里的箱子放到了桌上。那是一个铁皮包钢的防盗运钞箱，方新这才注意到，卓木强巴用手铐小心地将箱子铐在了自己手上。方新吃了一惊，要知道，卓木强巴曾两度夺得藏区库拜（也就是摔跤）大赛冠军，本身孔武有力，就是寻常警员也不是他的对手，他曾经替人携带一颗价值

两千万美元的钻石，也不过是随便找一个布袋包了，放进衣兜里，从未见他如此慎重小心地带一件东西。

可是，当卓木强巴打开箱子后，方新就更吃惊了，箱子里放着一个一尺见方的黄金匣子，上面浮雕的佛像惟妙惟肖，四角嵌有罕见的猫眼儿石，最小的一颗都有十三只眼。方新知道，这是卓木强巴家传宝盒，仅这只宝盒的价值，就无法用金钱来衡量，这宝盒，以前是用来装佛经的，后来传到卓木强巴父亲手上，佛经献给了国家，被当做西藏最完整的宁玛圣经请进布达拉宫，这宝盒就一直空置着，卓木强巴常常笑着调侃，这辈子恐怕再也找不到能放进这盒子里的东西了。可今天，又有什么东西被放了进去?

方新自认为已经见惯世事，不会再有什么东西可以吸引住他，但是现在，卓木强巴带来的东西，又一次让他心动了，他迫不及待地想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能让卓木强巴这样重视。

卓木强巴却偏偏吊他胃口，迟迟不肯打开金盒，看见方新盯着盒子，眼珠都快掉出来了，才将箱子推到他面前，尊敬地道:“导师，请打开吧。”

方新戴上白丝手套，小心地打开盒子，盒中没有别的，只有一样东西——照片！可方新的表情就和卓木强巴刚看到那东西时一样，呆若木鸡！

照片里的秘密

准确地说，盒子里装着两张照片。第一张，背景是茫茫的草原，一些低矮的灌木零星潜伏在草丛之中，蓝天白云，在草原的正中，却有一道黑色的飓风。仔细看，那不是风，而是某种动物的身影，整张照片都很模糊，熟悉照片的人都知道，那是拍照的人手抖得厉害，但是那动物的毛发还是

依稀可辨。第二张照片，同样是以草原为背景，仔细观看就会发现，拍摄的位置并没有改变，还是那群山，还是那灌木，甚至近处那株长草也还是在照片的那个位置，只是蓝天白云已经被夜色所取代，也就是说，拍摄者从白天一直等到天黑，待在一个地方没有挪动。那黑色的身影自然也完全没入黑暗之中，但第二张照片却比第一张来得清楚，因为那身影离拍摄点更近了，而且，是正对着拍摄者的位置。

从第二张照片看来，那模糊的脸，好像来自非洲的雄狮，颈项上的皱褶，连同鬃毛一起，将脸如向日葵般包裹起来。但从身体上看，却又和狮子完全不同，非洲雄狮，由于地理气候原因，只在头颅周围和膝后才有少许鬃毛，而这个家伙，全身都被厚实而长的毛遮盖，看上去身体更像一头牦牛，强悍而健硕。

方新教授拿着这两张照片，半晌说不出话来，牦牛般的体格，狮子似的头颅，豹子一样的曲线，照片上那黑毛覆盖的家伙，身体的每一处肌肉都勾勒出一种近乎完美的轮廓，里面蕴藏了无穷的力量，看上去就像一支随时都可离弦而出的箭，每一个动作都像蓄势待发的猫科动物。但他深深知道，这是一种犬科动物，方头小耳，毛长皮坠，嘴短而口裂极宽，背直腹收，四肢粗如柱，这正是一头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堪称标准的藏獒。而且，这不是普通的藏獒，普通的藏獒没有这般大，没有这般厚实，没有这般彪悍和刚毅，它屹立在那里，如同钢铁巨人般，充满了王族的霸气，那种与生俱来的野性令它逼视天地，威风凛凛地奔跑在草原之上。

方新教授看了足足半个小时，一句话也没说，卓木强巴含笑看着教授，他知道教授此刻在想什么，教授的头脑里肯定一片空白，就如自己刚看到这两张照片时一样。因为照片上的，那才算是真正的藏獒，只有高原才有那么清澈的蓝天，距大地那么近的白云，就如伸手便可以摘下一朵来，那灌木，有方枝圆柏，有矮麻黄、硬叶柳，这些都是高原的特色植被，还有几种，几乎是只有藏区才有的植被。至于那獒，卓木强巴和方新都是这里面元老级的人物，根本就不用看第二眼，那肯定是他们所

见过的最好的獒，最完美的体形，最完美的气质，更难得的是，这头獒拥有着别的藏獒所没有的却无法用言语描述的东西。卓木强巴克制着自己的呼吸，用手指轻点着自己的大腿，每次他看到这两张照片，就激动得想哭，总也无法控制自己的双手，尽管已经看过很多遍了，但现在他的手指也只能勉强做到不抖动。

方新摘掉自己的老花镜，过了片刻，又戴上，然后再摘下，如此反复，达数十次之多，随后才重重地点着照片道："不可能，这是假的，电脑合成的照片！"

卓木强巴霍然起立，手指着方新教授，脸色刷地就白了，他没想到，方新教授看了这么久，竟然得出这样的结论，如果不是他所尊敬的人，他恐怕当场就要动手打人了。

方新教授示意他平静下来，指着照片道："我们先来看这张，这张白天拍摄的照片，虽然背景很模糊，但是里面的植物还是可以分辨清楚的，你看，这是川西云杉，从直径看已经成材，它们的高度，在三十至四十米之间，我们就算它三十米高，还有这獒旁边的方枝圆柏，也是成木，高度应该在十至十五米之间，拍摄者的位置如果是固定不动的，那么，我们就可以通过目测推断出这家伙与两株树间的距离，在同一平面，通过比例缩影，就能算出这家伙的身高。我粗略目测估计了一下，如果它是真的，那么它的肩高应该在一米二至一米四之间，那么，它的站立高度，将达到并超过二米五，那就已经不再是狗了，根本就是一头小牛犊。我所接触过的狗，最高的肩高不超过一米零五，而现在所有报道的，最高的狗立高也不过二米一而已。獒的身高你是知道的，肩高不会超过八十厘米，身长不会超过一米五，你什么时候见过这么大的狗？"

卓木强巴激动地道："可是，獒科犬属，确实是犬属中最大的种属，狗四尺为獒，本来'獒'字的汉意便是体大善斗的狗，德国猎牧犬、丹麦犬、瑞士的圣伯纳犬，它们是世界公认的体格最大的犬类，但体内都有獒的血统。所以，在獒中产生体格特别庞大的个体并不奇怪。"

"特别庞大？"方新教授冷笑道，"不错，可是你要知道，它生存的环

境是什么，是高原，世界上最高的高原，青藏高原。”

卓木强巴憋红了脸，喃喃道：“那……那又怎么样？”他心知，自己的专业知识还是不及导师的。

方新道：“高原特殊的生存环境里，由于空气稀薄，含氧量少，里面的物种，都已经习惯了低氧环境，其体形随着地势的升高而降低，其动物大多体格矮小，皮厚毛长，四肢粗短，那是为了减少身体血液对氧的运输所需要的能力，确保头脑的清醒。你是学习过的，高原上的所有物种，都比在低海拔地区生存的同类体形矮小一些，而这张照片里，有只有更高海拔才能生长的矮蕨菜，也就是说，照片里的獒，生存在比它同类獒生存的更高的海拔地区，它就不可能拥有比它同类高大太多的体格。”方新说着，打开桌上的电脑，缓缓道，“我们用电脑来分析，你看照片的清晰度，草的模糊指数只有二点四，可以认为是拍摄者的手不稳定造成的，但是你看看这个家伙的模糊指数，竟然高达六点七，普通相机，从按下快门到闪光曝光，所用时间为零点零零五至零点零一秒，也就是说，二百分之一秒的时间，这个家伙移动了二十公分或许更多，我们折算过来，它一秒的速度可以达到四十米，时速也就是一百四十公里，可是，陆地上跑得最快的动物——猎豹，它的最高时速也不过才一百二十公里，你认为这条獒，跑得比猎豹还快吗？”

卓木强巴有些泄气了，叨咕道：“可是，导师，模糊指数很不稳定，从它的最低限度百分之一秒来看，它的时速也就是八十公里左右，一条獒的瞬间爆发速度，完全可以达到这个要求。”

方新道：“好吧，那么算时速能达到要求吧，我们再从它的血统分析，现在世界上的獒，原产地几乎都在青藏，共三种七属十六科，其毛色有纯黑、纯白、棕红、灰色、金蹄黑背、金獒，也有罕见的红獒、白眼狮子头、双瞳豹獒，但是你看看这只獒，它通体的毛色，你仔细看看，这可不是黑色的，也不是棕色的，如果它真的存在，这根本就是一种从未出现过的獒种。它的毛，是紫色的，一种很深的紫红色。”方新说到这里，下意识地扶了扶眼镜，脸色严峻起来，这样的物种存在，就是对他专业权威的

挑衅，这几乎是对他的藐视。

卓木强巴喃喃自语，不住地想解释什么，可他却感觉很吃力，毕竟在这个学术领域，他只是方新的学生，虽然将育獒基地发展得井井有条，但从学术知识来说，他远远不及方新教授，他又如何能说服方新教授相信呢，毕竟给他照片的人自己都不知道，这照片是怎么来的。

方新再次提出佐证道："这种体毛的颜色，这种体形和速度，很像是某人用电脑合成的理想中獒的形象，由于电脑使用的32位色分解度，现在还不及一些化学分光度，所以合成黑色时容易淡染成深紫红色，这两者相差不大，合成照片的人显然也是专门研究过獒的，他知道獒的一些特性，但在某些地方过于夸大和完美，反而露出了破绽。"

方新看着卓木强巴满头大汗，反过来劝解他道，"好了，我知道，你一直都想找一只世界上最好的獒，因此你对优秀的獒太过于敏感了，以至于一时没分清真假，这也不怪你。你想想，有多少一辈子研究古玩的行家，也有看走眼的时候，何况你还不是专门搞獒种属研究的。"

"不！"卓木强巴坚定地抬起头来，道，"导师，我相信这是一头真的獒，它确实生活在藏区，现在也还在那里，我……我是下定了决心的，我要去找它，这次来找导师，本是想导师给我一些启示，既然导师不相信它存在的事实，那我只好一个人去找了。"

方新看着这名他昔日最得意的门生和最友好的合作者，和气地问道："强巴拉，我的孩子，是什么让你如此地执著和坚定？你下了这么大的决心，难道就是想找到这个不存在的电脑合成獒吗？"

卓木强巴拿过方新手中的照片，指着第二张照片道："导师，你看，这是它的眼睛，我第一眼就看到这双眼睛，这双眼睛告诉我，它确实存在。"

方新又重新打量了第二张照片一眼，那正对着照相机的獒的面部，其余地方都有些模糊，唯有那双眼睛明亮清晰。方新教授看着那双眼睛，也觉得有些吃惊，那深邃的眸子，在夜幕降临前闪动着光芒，如那黑夜星辰，有一种慑人的魔力，那眼神中透露出来的凌厉与霸气，显得是那般不可一世。卓木强巴决绝地道："一张电脑合成的照片，怎么能有如此传神的眼

神，这是我所见过的，最明亮、最逼人的眼睛。导师，你可知道我第一眼见到它的感觉吗？当时，我完全呆了……”

第一个疯子

卓木强巴凝望着手中的照片，就如被人当头打了一棒，心中除去震撼，还是震撼，那照片上的真实影像，瞬间主宰了他的灵魂。他就像一名研究了一辈子恐龙化石的科研者，忽然之间，就那么近距离地看到一头活生生的恐龙，还是恐龙中最稀少的那种，矗立在自己面前，这个庞然大物触手可及，他的激动心情可想而知。一个声音从心底发出，仿佛来自远古的呼喊，却是那么真实而亲近：“去吧，去寻找它，为了你的信仰和灵魂，为了你存在的价值。你这一生难道不正是为了看到它而存在的吗？”忽然他又开始嘲笑自己，“还在这里给人‘嗷嗷’地上课呢，照片的主人正在耻笑你，你根本没有见过真正的獒，你根本不知道什么是獒！”

他足足呆立了半晌，忽然才清醒过来，他发疯似的询问那送信人，那照片的来历，可那人根本不知道，卓木强巴再也顾不得什么，跳下了发言台，他知道，这秘密的主人刚才还在门口，如果失去机会，他可能一辈子都不会知道这獒在什么地方，这是从哪里来的照片了。

但是由于现场混乱不堪，卓木强巴好不容易挤出会场，别说照片的主人，连送照片的小个子都没了影。卓木强巴发疯一般，询问路人，询问开车的司机，询问他所能碰到的每一个人，有没有看见一个穿风衣、戴墨镜的人，约一米七，戴了一顶鸭舌帽。但是没有人看见过这样一个穿着特征突出的人。

卓木强巴就如失了三魂七魄般，硕大的身体顿时失去了生机，委靡下

来，他再也没有任何心情参加獒犬大赛了，虽然是他号召发起并主持的大赛，但他此后根本没有出席过一次比赛现场。卓木强巴就如一个患了失心疯的病人，饭也吃不下，觉也睡不着，整天呆呆地看着手里的两张照片，翻来覆去地看，那照片虽然模糊不堪，但卓木强巴却能把那獒的体毛数清楚，他知道那獒右后腿第三趾上方约两厘米处，从前往后数，第三十六根毛是分叉的；他还知道，那獒左前腿的第一趾，趾甲前端有一条划痕。照片上的所有细节他全都知道，他唯一不知道的就是，是谁，在什么地方拍摄的这两张照片。

如果不是后来那个电话，卓木强巴或许这辈子都会这么沉沦下去，因为照片已经夺去了他思考的能力。电话响了好一阵，卓木强巴始终没起身，因为有人会接电话，卓木强巴身边有秘书，有业务经理，有保安，公司的商务电话他从来不亲自接，而知道他私人手机的人，仅限于几个最亲密的朋友。

霍小姐轻轻推开门，低声道："卓总，是找你的电话。"

卓木强巴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淡淡地道："就说我不在，这几天，不管什么电话，都说我不在。"

霍小姐低头为难道："可是，电话里的人说，只要告诉你照片，你一定会接的。"等她再抬起头来，她惊愕地发现，卓总已经不在休息室里了。

卓木强巴紧握着话筒，生硬地用英语道："朋友，你是否是给我照片的人？请你千万别挂断电话，无论你提出什么要求，都可以商量。"

电话那头沉默了片刻，卓木强巴却感到自己心跳得快要窒息，那片刻仿佛等着自己被宣判死亡一样。终于，电话那头道："那照片上，是……是只狗吧？"一个年轻的声音，却是地道的普通话。

卓木强巴马上道："是，是，最好的狗。你在什么地方，我们见面谈谈？"

电话那头迟疑道："其实，我给你这张照片，只是想确认一下，我想不用见面谈吧？"

卓木强巴如溺水者好不容易抓住根救命稻草，岂肯放手，他立刻道："要的，要的，你想确认什么？我可以满足你提出的任何要求，我需要和你见

面谈谈，如果你有空的话，我现在就开车过来。”

电话那头嘀咕道：“不用这么大阵仗吧，嘻——”那人好像有些意外，发出不可思议的哼笑。

五分钟后，卓木强巴赶到了安德烈医院，在医院门口，他见到了那个给他照片的人，一个中国小伙子，十七八岁年纪，高挑而傲气，他自我介绍叫唐明。

卓木强巴下车第一句便问道：“你想确认什么？难道你也不知道照片是从哪里来的吗？”

唐明撇撇嘴，道：“我当然知道照片是从哪里来的，我只是想确认一下，这是不是一条獒，真正的獒。”

卓木强巴道：“当然是真的，这世界上，没有比它更高贵的藏獒了，它是真正的獒中之獒。”

唐明不好意思地摸摸头，疑惑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它是真的存在吗？还是一种幻象？”

“幻象？”卓木强巴道，“这怎么可能是幻象？难道你没问过拍照片的人吗？这照片到底是从哪里来的？”

唐明喃喃道：“可是，我问过好多人了，他们也有养獒的专家，他们都说这是假的，还有人说是电脑合成的照片呢。”

卓木强巴抓住唐明双肩，焦急地问道：“拍照片的人呢？把他找出来，我们一起问问他，不就什么都清楚了吗？”

唐明被他抓痛了，赶紧退了一步，没想到这位文质彬彬的教授力量竟然大得惊人，他揉着肩膀道：“照片是我哥哥的，已经问不出来了。”

卓木强巴一激动，又想抓住唐明，被唐明先一步避开了，他忙道：“你哥哥在哪里？带我去见他！”

唐明奇怪地看着卓木强巴，他还没见过这么疯狂的人，他想了想，头一偏，道：“跟我来吧。”竟然掉头往安德烈医院内走去。

安德烈医院——美国最为著名的精神病医院。在病房内，卓木强巴见到了唐明的哥哥，也见到了更多的照片。

唐明的哥哥躺在床上，面部的表情似乎和卓木强巴刚看到照片时一样，只是呆呆地盯着墙上，那满墙的照片。突然看见有生人进入，他马上筛糠般抖了起来，唐明不得不去拍他哥哥的身体，轻轻地说一些安慰的话，让他哥哥安静下来。唐明介绍，他哥哥叫唐涛，大他五岁。

唐涛和唐明身高差不多，但身体比唐明魁梧多了，皮肤也黑如铁，看起来十分健硕，头发短至寸许，根根直立如钢针。他的面容很俊朗，卓木强巴觉得好像在哪里见过，但卓木强巴没有过多注意唐涛，他被墙上的照片吸引过去了，墙壁上有世界各地的风光，有的照片，精美得连卓木强巴都叹为观止。他知道，这些照片，绝对出于专业摄影者之手，无论投给哪家摄影杂志，都会被封面刊登，并且出价不菲。他问道："都是你哥哥拍的？"

唐明骄傲地道："当然。"

卓木强巴环顾四壁，这些照片的清晰度、拍摄位置、意境，全属上上之选，但唐涛好像没看过一眼，他的目光却盯着正对他的墙上。

卓木强巴的目光再次聚集在墙上，正对着唐涛目光的那面墙上的照片，竟然与别的照片不同，那是十几张十分模糊的照片，全都是那神秘的獒照。卓木强巴这才发现，自己拿着的那两张照片，竟是这所有照片中最清晰的两张了，那墙上的照片，最模糊的，看上去就像一团黑云，搁在一团绿云之上。卓木强巴这才问道："你哥哥……他怎么了？"

唐明叹息道："不知道，这次回来，他就成了这个样子，医生说，是受到过度惊吓所致，我们从国内到这里，看看美国的医生是否高明些，这段时间哥哥一直在接受心理暗示疗法。前几天我看到报道，说您要在这里举办獒犬大赛，所以试着把照片给你看看。"

卓木强巴道："他现在看起来很安静。"

唐明道："是怕黑综合征。"说着，他指了指头顶的灯，卓木强巴才注意到，大白天屋里的灯也全开着，卓木强巴不禁心中疑惑起来，到底这位拍摄者那天看到了什么？

唐明道："我也相信那些照片是真的，我哥哥从来不拍假照片，只是不知道这次他是在什么地方拍了这些照片，这十几张照片竟没有一张清

楚的。”

卓木强巴突然问道:“既然你哥哥精神上受到刺激,那他是怎么回来的?”

唐明道:“去年六月,可可西里巡山护卫队发现了他,据说发现他时,他在没命地奔跑,那时他精神已经失常了,如果不是护卫队员把他按倒在地,他会一直跑下去,直到气竭身亡。据护卫队的人说,我哥哥一倒地就虚脱昏死过去,醒来后就神志不清,他反复说的两句话就是‘蒙河的疯子说的是真话,地狱之门。’‘来了,它们来了!快跑!’就这两句,没有人知道是什么意思,后来护卫队在距离发现我哥哥三百公里的地方,发现了我哥哥遗留的越野吉普,汽车的油已经用光了。”

卓木强巴又呆住了,如果他哥哥是在汽车无油后弃车而逃的话,他徒步奔袭了三百公里,依然不愿停下,到底他看见了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但他心中却是激动窃喜为主,因为那两句别人听不懂的话,他却听得懂。忽然,他想起了一个名字,他赶紧问道:“独行侠?你哥哥是独行侠唐涛?”

唐明做了个你总算想起来了的表情,点头默认了。卓木强巴总算想起,难怪这人这么面熟,原来是独行侠唐涛,国内少有的前卫名人。其父为唐明辉,中国乳业三巨头之一,但他四十不到便去世了,留给两个儿子上亿资金。他大儿子唐涛,不知何时喜欢上了冒险之旅,从独自穿越唐古拉山开始,他独自横穿塔克拉玛干沙漠,独自登珠峰,独自漂黄河,漂长江,漂雅鲁藏布江,独自游泳跨渤海海峡。其后,他将目光放向世界,世界最险的山峰、最急的湍流、最恐怖的死亡之谷,他都有所涉猎,凡是没有人去的地方,他都愿意去闯一闯,独自一人去闯一闯。每每人们都认为他必死无疑,绝无生还的希望,他却能出人意料地回到这个现实的文明之中。曾有人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说,他这样做,不为别的,只为了证明他自己的存在。他的摄影爱好,也是在独行的过程中产生的,但是他的照片都是不卖的,很多杂志社都出过高价,为求其一张风景照而不得。

跟方新教授讲完如上所闻，卓木强巴憋红了脸，最后争辩道：“导师，你想，照片出于这样一个人之手，它怎么可能是假的呢？”

方新道：“看来你的决心很大，我的孩子。你去吧，我祝你成功。”但他的表情分明在说，这几乎就是不可能的。

卓木强巴很沮丧，他没能说服自己的导师，无异于失去了一个最重要的帮手。他悻悻地收起照片，脚步沉重地走向门口，就在快到门口的那一刹那，他猛然转身，询问道：“导师，你还记得，你第一次给我们上课的情形吗？”

方新的课

方新教授捋了捋白发，回忆了一番，恍然大悟，是啊，那天的情形，他又回忆了起来。

能容纳数百名学员的大课堂，在开课那天，来了不到五十人，稀稀拉拉地坐在教室周围，偌大的教室显得空旷而过于静肃。方新并不在意，本来选修这门专业的学生就少，他们根本不知道这门学科的价值和意义，他整理整理文件，用独有的诙谐开课道：“今天，该来的同学都来了，”他指着正对后方睡觉的同学道，“不该来的同学也来了，真是已经超过我的预期值了。我知道，我长得不是十分帅气，听说昨天教生物的Miss朗，那位三围有些夸张的女士上课，同学们把教室都挤满了。”

现场气氛稍微轻松了些，方新话题一转，道：“我知道，很多人认为我的研究课题太单一，也太简单。研究什么，狗嘛，狗有什么好研究的？满大街都是，有大的，有小的，有汪汪叫的，有咬人的。有没有同学觉得，自己对狗没有什么了解，还需要学习？”

台下窃窃私语，但是没有一人承认自己对狗一点都不了解，方新微微一笑，道："那好，我就考考大家，先来个简单的，这里有些幻灯片，请大家告诉我，这些狗的俗称。"

一连十几张幻灯片，竟然没有一人说出那些狗的名字，大家看狗都是狗，谁知道什么狗是什么狗。方新想了想，道："这个问题或许是太专业了，我们问个简单的，据你们所知，世界上最凶恶的狗是什么狗？"

课堂气氛顿时热闹起来，有人说狼犬，有人说猎犬、牛头犬、西伯利亚犬、爱斯基摩犬，说什么的都有。方新注意到，在众说纷纭时，课堂中间坐着一个大个子，一言不发，脸上带着轻蔑的笑意，那是方新第一次注意到卓木强巴。

方新待大家说得差不多了，才放出藏獒的照片，一条纯种的狮头形铁包金，台下马上有人叫起来了："这是狮子！"那个时候，獒犬根本还没有被热炒，知道藏獒的人更是少得可怜。方新教授道："这，才是世界上公认的最凶猛的犬，它的名字，叫獒。"他转身在黑板上写下一个大大的獒字，接着道，"这种犬，产于我国青藏地区。体形最好的獒犬，在黄河的第一个弯口，一个叫河曲的地方，这只獒，就是一只体形标准的河曲獒。而最凶狠、最忠护主人的獒呢，产于西藏达玛县附近，那里是高原的一个高点，地理环境十分恶劣。关于獒的说法，有很多种，按照康熙大字典的解释，獒者，犬四尺为獒，性凶，护主，能斗猛兽。通俗地说，体形高大、凶悍好斗并且忠心护主的犬，就称做獒。藏区人烟稀少而猛兽多，藏民们养獒是为了看护羊群，抵御凶恶而狡猾的高原狼，当地有一说，一獒抵三狼，一头好的獒，可以独力对抗三匹恶狼。"

方新教授打开话匣子，开始口若悬河地述说起有关獒犬的种种故事来，学生们也都听得津津有味，没想到世界上还有这么奇异的犬，还有这么多传奇的故事。方新教授正说到兴处呢，中间那个大个子道："既然教授是专门研究犬类的专家，那么我想问，獒里最厉害的又是什么呢？"

同学们又都停下来，没想到獒还要分等级高低，还有厉害不厉害之分。方新也对这位同学另眼相看，没想到，还有同学考起老师来了，他当

然不会示弱，当即道："这位同学问得好，不错，獒也有种属之分，也有血统之别，就目前的研究，獒类从藏区分散到东欧，到北欧，现在初步统计，共有三种五属十一个大系，其中，体格较完美的獒我方才已经说过了，是河曲獒，而最好斗、最犀利的獒类，应该是党项獒，但是由于血缘上的近似关系，它们的速度、体能、争斗本能，都相差不大。所以，在藏区，只有在藏区，才有比别的獒更厉害的獒犬，那不是天生的，是人为驯养出来的，藏民称九狗一獒，那便是如此了。"

这一来，同学们都更有兴趣了，都想听听"九狗一獒"到底是怎么回事。方新教授道："那是一种残酷的竞争选择，为了得到最优秀的獒，往往将十只同样年纪的幼獒放在一个窖坑内，没有食物，或许只有极少的食物，仅够一只獒吃的，这十只獒，必须经过残酷的竞争，最后只能有一只獒活下来，它要么靠每次抢到少许的食物，要么就必须吞食同类。你们都知道，犬是狼类繁衍来的，它们身体上还保留着不少狼的特性，在狼的家族中，便有这样的规矩，同一群体中，活着的狼，是同类，一旦死亡，那便是食物，特别在极寒地区，这种狼的特性更表露无遗，西伯利亚狼群，之所以凶悍、强大，无所不为，就是因为它们有这种可怕的生存理念，才能在最残酷的自然环境面前得以生存进化。那唯一活下来的獒，便是传说中的獒中之獒，因为它拥有了最坚强的生存意念、最顽强的生命能力。"

方新教授自认为已经说得很有说服力了，台下的同学们如痴如醉地听着就是证明，可是，他抬头看看，那坐在中间的大个子，依然带着一丝轻蔑的笑容，那种微笑，让方新感到很不自在。他想了想，哦，是了，还有另一种说法，那是藏区某些地方秘传的说法，这个说法，连很多西藏本地人都未曾听说，他又说道："关于九狗一獒，还有一种说法，那便是天授神獒，这种说法，更神秘、更残酷、更偏远，也……更古老。藏獒也是犬类，它们和大多数哺乳动物一样，每胎产崽四至六只，只有极少数能达到七只，如果说一次产到八只，那就是凤毛麟角了。可是，当一只母獒一次产下九只小獒时，那么，其中一只犬，便会成獒神。母獒最多只有八只乳头，也就是说，总有一只獒吃不到母乳，那么最后，便如人为制造九狗一

獒的环境一样，这次是天定的，其中将有一只幼獒，吃掉它的八个兄弟，最后，它会吃掉它的母亲，最终成就獒中之獒。传说这种獒，性情极为猛烈，成年之后，能猎食灰熊，整个高原上，它将取代高原狼和极地虎而成为食物链的终端。但是这种传说，流传范围并不广，而且，根本就没有人能考证这种事情，所以，一直以来，人们都只是把它当做一个传说。比起这种残忍的传说，我个人宁愿相信人为制造九狗一獒的说法。”

说完这个传说，方新教授总算看到，那名同学露出了对自己知识的赞许神情，可是接下来，那名同学又问了他一个问题：“那么教授，比九狗一獒更厉害的是什么呢？”

“哗……”课堂上顿时一片哗然，有人说这名同学太钻牛角尖，打破沙锅问到底，也有人说那同学死脑筋不会转弯，一根筋，但是更多的人却是在惊叹，仅仅是獒类一种，就有这数不清的传说和秘密。他们都期望着，方新教授能解开这个答案。

方新教授开始擦额上的汗，他没想到这位同学对藏獒的了解竟然这样深。他看得出来，中间那粗壮的大个子，脸上带着特有的高原红，那粗实的皮肤和棱角分明的眉眼，种种身体特征，都直言不讳地告诉别人，他是一个藏民，就算不是藏族人，也是一个长期生存在高原的地道高原汉子。在藏民面前说獒的故事，似乎有点班门弄斧，但他方新，毕竟是教授，总不能在学生面前栽了跟头，而且对方还是第一次上自己课的新生。

方新教授扶正眼镜，每当他准备认真处理一件事或是进行深思时，他就喜欢扶自己的眼镜。一时间，所有同学都屏声静气，仿佛在看两个高手对决，自己一发话或是提问，就打乱了现场的气氛一般。方新教授面不改色，先是凝视天花板，随后目光盯住那个大个子，似乎并不愿意提起那个字眼，最后才缓缓地道：“不错，比九狗一獒更厉害的，在藏区有着最崇高地位的，叫——战獒！”

方新话音一落，马上有同学忍不住低呼起来。方新继续道：“所谓的战獒，顾名思义，用于战斗的獒犬。战獒在藏区的地位，类似于我国古代神话传说中菩萨的坐骑，身份等同于泰国的圣象，这种东西，只有藏区地

位最崇高的人才能饲养，普通百姓是不可能有也不敢有的。战獒，实际上就是九狗一獒，这种经过上天或人力严格挑选的獒中的精品，加以历代养獒高手的经验，被训练成最具智慧、最忠于主人、最具攻击性和最有战斗力的獒。我举例说明，狼犬，同学们肯定多少都见过，警犬，大家也都知道，警犬中大多数就是狼犬，可是一条普通的家养狼犬和一条警犬搏斗的话，就算体形、身高差不多，但是警犬获胜的概率却大很多。因为它们经过严格的训练，知道如何发动攻击才是最有效的。其实说白了，就和我们人一样，同样都是人，却有运动员与老百姓之分，比如叫你去和举重冠军比举重，三个你都举不起一个举重冠军能举起的重量。据说经过挑选的九狗一獒，其野性十分顽固，是世界上最难驯服的三种动物之一，因为它狂傲，要让它折服，非常不易。但是，一旦成功驯服战獒，它对主人的臣服比普通獒的忠诚还要来得坚贞，甚至比我们的爱情故事都感人。我在藏区考察的时候，曾经有这么一件事，猎户阿旺普才，曾是专门为土司饲养战獒的猎人，解放后成为狩猎队队长，他就有一头战獒，叫多吉。我进藏考察那年，老阿旺随队出猎，在路上却不幸遇难，当队友把他的尸体运送回家时，那原本被拇指粗细铁链锁在石柱上的多吉，突然发了疯似的挣脱铁链，当时有六七名优秀猎手，完全被它那股气势震慑，当场就被掀翻了三个人，别的人不再敢上前。它亲吻阿旺的鼻头，舔阿旺的额头，它似乎从那冰冷的尸体上感触到了什么叫死亡。多吉就那样守着，拒绝任何人靠近阿旺，它站在那里，如一尊石像，如果有人试图靠近，它会立起项圈上的鬃毛发出警告。阿旺被多吉拖到门口，多吉开始拒绝进食任何东西，嘴里不住地发出呜呜的哀鸣，它不知道什么叫死亡，但它一直在努力，试图唤醒老阿旺。五天五夜，当最勇敢的一名猎手再次靠近多吉时，发现它早已经死去，就蹲坐在老阿旺的身边，头颅仰望着天。它那种姿势，多年以来，让我无法忘记。”说到这里，方新教授有些哽咽，台下不少同学也噙着泪。

这时，铃声已经响起，方新教授摊开手，重重地吐了口气，道：“本来还有很多关于藏獒的传说，但是今天没有时间了，只能留给大家一个

悲伤的结局，好了，如果大家有兴趣，明天再来吧。”大家都抱怨时间过得太快，但也只能无可奈何地离开，下一节课别的老师和同学要使用这间教室。

在同学们起身走时，方新叫住了那提问的大个子，问道：“那位同学，你等一下，你叫什么名字？”

那个大个子昂起了头颅，骄傲地道：“我叫卓木强巴。”

方新点头道：“哦，是藏族人，你住在西藏哪个地方？”

卓木强巴微笑道：“古维人，达瓦奴措村。”

方新面色一变，道：“难怪，你对獒犬这么熟悉，原来是獒乡来的啊。”他知道，古维乡是藏区最偏远的地方，也只有那样的地方，还保留着少数纯种的獒，那里也被称做獒乡，但是达瓦奴措村，连他也没听说过。要知道，西藏全区面积120.2万平方公里，却只有不足300万人口，每个村的面积，有时能比一个地级市还大。卓木强巴呼了口气，道：“教授对獒的研究，确实让我很佩服，但是，我本是想问问，方教授是否听说过紫麒麟的传说。但是教授好像不知道。”

方新皱紧眉头，苦苦搜索自己的记忆，但是他一点印象都没有，方新对自己的记忆力十分自信，只要听说过，就一定有印象，但是他没有，丝毫印象都没有。

紫麒麟的传说

方新终于低头，这也是他第一次在学生面前低头，但是作为一名学者，他是很乐意向学术低头的，特别是属于他研究范围他却未曾涉猎的学术。他淡淡地道：“噢，看来我对这方面确实一无所知，有时间一起吃个便饭

吗？你能告诉我有关紫麒麟的事吗？它是一种什么狗呢？也是藏獒的一属？据我所知，藏獒里没有紫色的。”

卓木强巴咧嘴笑道：“谢谢教授的邀请，我们走吧。”

于是，在席间，卓木强巴向方新教授讲述起有关紫麒麟的故事，他淡淡地从教义说起：“早期藏民，愚化未开，习性蛮荒，好武力，历来多纷争，割据战斗不断，直至观世音菩萨现身降世，以教义点化先民，公元629年，三十三世赞普继位，迅速集权中央，扫清八合，遵奉教义，以佛为尊，善化大民……”

方新教授打断道：“等等，你说的我都明白，三十三世赞普就是藏法王松赞干布，吐蕃王朝建立，统一割据藏区，以佛教引导藏民向善，但是，这和你要说的紫麒麟有什么关系？”

卓木强巴道：“不不，我不是想说西藏的历史，我是在说一部经文，我只是把经文翻译成现代文字说出来，而紫麒麟的故事，也是记载在这经文之上的。”

方新点点头，默许了。

卓木强巴这才又道：“历史上的公元641年，藏区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事情，尼泊尔尺尊公主入藏，带来了释迦牟尼八岁等身金像。后来，大唐文成公主入藏，带来佛教最负盛名的释迦牟尼十二岁等身金像。藏王松赞干布开始遵奉佛法，从此藏地佛教开始新的发展……”卓木强巴似乎对翻译还不是很熟悉，每说上一段都要停下来想一想。

方新教授有些急迫，又一次打断道：“你不用说译文，你把经文的原文说出来就可以了，我听得懂古藏语和伏地藏语。我对藏教的红、花、白、黄、伏地等几大教系都有过研究。”

卓木强巴面色一喜，道：“原来教授曾研究过藏教，那我直说好了。”他开始用流利的藏语诉说起来，“一时，如开启帝释宫门如是高楼广门，从中取出随欲能生圆满四部妙果，即法、财、欲、解脱……”

方新教授听明白了，这部经文所说的大意是指，松赞干布统一藏区，

结束战争后，开始号召全民信奉佛法。后来，松赞干布迎奉四妙法，他本人成为藏区第一名大法王，派出四守人，分守于最南、最北、最西、最东的藏边，同时向四方宣讲佛学。四守人称法能，在苦寒边区守舍神，同时，在藏区也有着很高的地位，同时，四守人一直保持着与最高藏王的直接联系，每数年，藏王们便会把他们所记载的藏史传给四守人，其目的是让四守人远在边荒，若有战乱或朝代更迭，好保存大乘佛法和藏史实料。而卓木强巴的祖上，正是四守人之一。他们守在最南的古维，这部经书，就是他们家族保存的一部完整藏经。

卓木强巴说了很长的经文来源史，但是他并没有面带傲色，始终以平常心缓慢诉说，方新教授明白，他这样说的目的，就是想让自己相信经书的真实性。终于，卓木强巴淡淡地道："大藏王朗达姆，好狩猎，喜逐狼荒原，即位，宣布废佛，迫僧脱袍狩猎，灭佛首，天道不容。王狩猎南坪，带战獒十乘，骑兵五百，弓弩手三百。东行百里，作大雨，辅首巴宗言东有云不祥，不宜行，王不听，继行。逐一羊，马步三辰，行山坳平台，林深草茂，战马忽停，低头嘶鸣，草木摇动，不知何物。王惊，命放獒，岂料，十余战獒前肢伏地，眼露崇明，鞭赶不前，忽闻低嗥，群山回荡，战獒群起而和之。战马奔鸣扬蹄，王落地，命弓手放箭，弓手惧，无敢拉弦。"

方新教授听到这里，心中已经有不少疑惑，藏王朗达姆，是吐蕃最后一名藏王，又名朗达玛。由于赤祖德赞对于佛教的过分推崇，引起许多臣民的不满。他们在私下秘密策动推翻现政权和取缔佛教的政治运动。他们首先谋杀了宗教大臣钵阐布贝吉永丹，之后又将赤祖德赞的亲信哥哥崇信佛教的臧玛陷害，最后谋杀了赞普赤祖德赞，推举不喜佛法的赤祖德赞的哥哥朗达玛继任吐蕃赞普。有关朗达姆藏王的传说，历来众说纷纭，但大抵是为佛教密宗的大师拉隆贝吉多杰刺杀，此后藏区又陷入了长达百年的混乱纷争。照说这位藏王最不喜佛法，又怎么会把自己的事记录在佛经之中呢？而大藏王死后的各种传说，也都带有神化色彩，从这点看，这些经文的真实意义，或许并不像卓

木强巴说的那么真实。

方新教授思索的同时，卓木强巴继续说着：“王怒，亲自执其弓，挽力向密林。此时，响声如雷，天地变色，一物出，体若马驹，通身紫金，头大如斗，眼若铜铃，四蹄如柱。一时间，人仰马翻，战獒低鸣匍匐，神态若恭。辅座巴宗大呼‘紫金豹眼兽’！彼兽通体紫色，眼蕴金光，脚踏祥云，唯一尾似犬，与王对视，王不敢视，大呼‘犬神’，乃弃弓，所有战士伏地膜拜，无不称神迹。三叩首，九伏拜，兽乃不见。弃猎回，王受病不起，直称白日所见，紫麒麟也，抱病数十日，心骇。谓下首道‘紫麒麟，佛坐下神物，此番降临，乃斥我所为，当重善向心佛，乃能解忧’。数日后，重至大昭寺羯摩科，被刺杀于碑前。”

方新教授还记得，自己当时就提出几点疑问，并且以后的日子里，多次与卓木强巴争论这个传说的真实性，但是卓木强巴每次都不置可否，对他而言，争论紫麒麟的真实性就好像争论恐龙是否曾经存在一样，是毫无意义的事情。方新当然要追问他这种想法的由来，卓木强巴的理由也很简单，他们村子里，有人见到过紫麒麟，而且，每隔数百年，总有一两位智者会见到紫麒麟显灵，他们从小就是听着紫麒麟的故事长大的，那是观世音菩萨座下的坐骑，随观世音菩萨一起下凡，并且一直就留在西藏荒无人烟的地方，每当人们有难、有困难需要帮助时，心诚且一心为善的人，就能得到紫麒麟的帮助。

后来，卓木强巴还询问过方新教授，会不会是藏獒中一种罕见异种，被方新教授否定了，因为如此大的体形，如此典型的身体特征，如果真的存在，以现在的科技力量，早该被发现了，而且，早就被记录在案。可事实是，紫麒麟的传说，除了卓木强巴村中的村民代代口述相传外，找不到关于紫麒麟的任何记录，也没有人发现过紫麒麟的踪迹。随着研究的深入，卓木强巴又向方新提起，与方新的最新研究理论“隔代大遗传”是否有关。

隔代大遗传，是指物种身体的某些特性，并不在下一代身上表现出来，而是隔了数代，或者数十代，然后才表现出来，这是有遗传学作为根

据的，隐性基因在非隐性基因的结合下，始终以隐性方式表现，也就是从外部看不出丝毫问题，直到碰到另一隐性基因，两者相结合，最终变成显性基因，而表达出基因的特性，有好的一面，也有坏的一面。方新教授的隔代大遗传理论，就是假设某一物种，如果它体内的基因都得到最优秀的组合，那么它将会进化成什么样子，而实际上，虽然这种组合概率小至无限接近零，但是它是肯定存在的。由于他们研究的一直是犬科动物，所以隔代大遗传理论，自然也运用在犬类身上。

卓木强巴这样分析道："由于獒都是在高原地区生息繁衍，所以必须在高原条件下，才能繁衍出最纯种的獒；由于它需要适应高原生存，所以体内对氧的摄取和利用都必须强于普通犬类。而这一结果的基本表达就是血液中血行速度增加，运氧速度加快，但是由于高原低氧环境是不会变的，所以从外表看起来，身体的血管中氧含量是不足的，而谁都知道，氧含量不足在皮下的表现，就是发生紫绀，所以呈现出一种特殊的紫红色。为了适应高原特殊的地理环境，腿必须粗壮有力，那颈项上的坠皮，是在敌人咬住自己脖子时，自己可以回头咬住敌人，眼裂增大，可以拓宽视觉进光度，在氤氲潮气的高原腹地，可以通过增加透光度而看到更远，鼻头比其他犬稍短，鼻孔增大，可以使鼻尖的嗅觉细胞分布更加均匀，达到更精细的气味分辨率，身体保持那种曲线度，是为了在身体损耗最少的能量的情况下在最短时间内达到最大的加速度。"

虽然卓木强巴在理论上作出了大胆假想，但是方新教授依然从未认同过这个物种的出现，除非他亲眼看到，否则他是不会相信的。这也就是他第一眼看到照片时，认定照片是假的，而卓木强巴第一眼看到照片，却激动万分的区别所在。

方新教授低头陷入了沉思，他没想到，卓木强巴会将这照片与他们当地流传已久的紫麒麟传说结合起来。可是，如果……如果那照片是真的，那身影又到底是不是紫麒麟呢？方新第二次感到了心跳的加速，就如刚刚收到马修利亚论坛主席的邀请一样，不，这次还要来得更剧烈些。方新教授，首次对自己的专业领域知识，产生了怀疑。

卓木强巴一看方新教授的意志有些动摇，他绝不会放过这个机会，马上大声地呼喊道：“导师，一起去吧。你研究了一辈子犬科动物，为的是什么？我们这样不遗余力地向大众宣传獒犬，为的又是什么？一直以来，我就坚信，在我的命运中，与獒有着不可分割的缘分，它们坚毅、顽强、忠诚，它们就是我的信仰。寻找最完美、最强壮的獒，就是我一生的使命。导师，我需要你的帮助——”

第二章　紫麒麟传说

方新教授激动地道："强巴拉，我的强巴少爷！你似乎还不明白，那疯子所涉及的，不仅仅是一只紫麒麟而已。如果一切都如经书上所记载，那么，我们的前路上，将有一座历史文化宝库……"

蒙河之行

方新教授沉默了好一会儿，似乎下定了很大的决心，才抬起头来，用英语朝里屋喊道："玛瑞！"里屋应了一声，教授吩咐道："替我联系古格罗教授，告诉他，今年的马修利亚论坛，我恐怕不能参加了，我十分抱歉。记住，说得委婉一些。"

卓木强巴激动得不知说什么好，用力握住方新教授的手，只是说道："导师……导师……"

玛瑞是方新教授的菲佣，刚听教授说到一半，就从里屋冲了出来，用不可思议的目光看着教授，问道："教授！刚才你说什么？我想，我或许听错了。你说，你不去德国了？"

方新教授肯定地点头，玛瑞重复道："教授，方教授！你真的不去参加那个论坛了吗？那可是你一直想参加的啊！"

方新长长地吐了口气，和蔼地对玛瑞笑笑，拍拍她的肩膀，说道："去吧，玛瑞，电话号码簿在书桌左边台灯的座下。"

玛瑞满腹狐疑，悻悻地去了，心里喃喃念叨着："疯了，教授一定是疯了。默默研究了一辈子，谁会放弃可以证明价值的最高奖励？到底是为什么？"她转念心想，"那个高大的男人，肯定是魔鬼的化身！"

方新教授刚刚转过身来，就被卓木强巴紧紧地拥抱住，他已经无法表达自己的心情了，嘴里大叫道："导师，你是我最好的导师！最好的！"

方新吃力地道："够了，强巴拉！够了，我喘不过气来了。好了，现在，我们还有很多问题没有解决，我们再看看照片吧。"

卓木强巴拉住教授的手说道："不用了，导师。车在楼下，我们到车

上去谈吧。飞机两小时后起飞。”

方新指着卓木强巴，微微一笑道：“你小子——原来你早就预谋好了啊。但是，至少让我拿几件衣服吧？”

卓木强巴摇头道：“不用准备了，上次您留在西藏的呢绒大衣我替您带来了，还准备了三套中华立领，鞋袜也都准备好了。只是，您需要带什么仪器和设备吗？”

方新呵呵一笑，道：“那就简单了，我只需要拿手提电脑就可以了。”

方新话音未落，卓木强巴已经一手拎保险匣，一手拎手提电脑走在前面了。他站在门口，两手不空，还礼貌地做了个请的手势。方新教授无可奈何地笑笑，这个倔犟的藏族学生，也是他培训得最好的学生了。

加长的奔驰商务车上，卓木强巴又一次打开了经盒，方新看着照片，说道：“第一个问题，我们的线索太少了，唯一能给我们指引的，只有这两张照片，而且……”他看了卓木强巴一眼，严峻地道，“我至今不能肯定照片的真实性。”

卓木强巴微微笑道：“导师不用担心。在听到唐明的讲述后，我马上联系过藏边的朋友，他们已去蒙河探查过了，那里确实有一个衣衫褴褛的中年男子，行事举止颠三倒四。据说，那人到蒙河已经快一年了，白日靠半乞半捡食为生，晚上躲在一处无人的破屋内。从照片上的日期看，唐涛是五月去的，而蒙河又是个小地方，没有多少人，如果不出什么意外，那个疯子便应是唐涛嘴里所说的蒙河疯子了。既然唐涛能从他嘴里探到消息，我们难道就不能吗？”

方新意味深长地看了卓木强巴一眼，笑道：“看来，你是早就做好了一切准备，只等说动我前往了啊。”卓木强巴憨厚地一笑。方新转瞬又摇头道：“还是不行，这样也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其中有几点很重要，第一，那个疯子是否便是唐涛所说的人，尚待确定；第二，就算他真是那人，但他是疯子，平时就神志不清，就算我们找到他，他也未必就能说出他告诉唐涛的那番话来，而且，我们尚且不知道，唐涛是如何、在什么样的情况下碰到那疯子的，他是刻意去找他，还是无意中遇到？如果是刻意去找

他，那他以前得到过什么消息？我们毫无所知。如果没有更充分的准备，这趟蒙河之行，恐怕要空跑一趟啊。”

卓木强巴眉头一皱，暗忖导师说得极是，忙问道：“那，那我们还能有什么别的办法？不然，我再飞美国一趟？”

“不！”方新一摆手道，“如果唐涛的病情没有明显的好转，再去也是白搭，你和唐明还有联系没有？打个电话就知道。”

卓木强巴忙掏出手机，询问起来，过了一会儿，关掉手机，脸色更凝重了，摇头道：“情况没有改观。那现在该怎么办？”

方新长出一口气，熟练地打开手提电脑，说道：“现在，我们就要靠朋友的帮助了。我把照片传过去，给我在北京气象站的朋友。”

卓木强巴不解道：“北京气象站？”

方新指着照片，非常专业地道：“从照片上看，照片里模糊的植物能提供给我的线索，分别是圆柏、麻黄、美花草，这些是在拍摄者附近的，这方枝圆柏，生长在三千至四千米高的地方，青海的久治、循化都有，喜阳坡；矮麻黄，生长在两千至四千六百米高的地方，青藏高原多处可见，喜阳坡，长在岩缝、沙砾、林缘之地；美花草就更多了，草甸、山腰多。这提示的地点，拍摄者是朝阳，西藏青海都处西，照片的日期是夏至后的第三天，太阳东起，跨过北回归线附近，从夕阳投射的影子，我们假设这株圆柏垂直，那么，通过影子倾斜度就可以算出太阳的仰角，通过与北回归线太阳仰角作对比分析，就可以得出一个大致纬度线索，这种数码相机大多是设定的北京时间，那么当时的北京时间是下午五点十二分，我们既然知道了海拔范围，同样通过影子倾斜度，与当时北京同时间的倾斜度作对比，就可以推算大致的经度范围。这样一来，我们至少可以得到一个大概的经纬度范围，不至于瞎猫捉耗子。”

信号传来，方新点击着电脑，道：“成了，他们在北京通过光影度对比，给我们发过来成像图。”卓木强巴凑过头来，只见电脑里一幅世界缩略图上，一条竖向狭长的带状区域被标注出来，显出与旁边不同的橘黄色，带状区中间也有不少空区，与电脑下方用数字表明，他们的照

片对比分析，其地理区域位置头部在东经90.2° ~ 104.5°，底部在东经86.5° ~ 91.5°；纬度范围是北纬26° ~ 37°。卓木强巴喜道："就在这个范围内吗？那太好了，没想到气象局还有这样的功能。"

方新一看，却苦着脸摇头道："嗬，这个范围太广了，唉……你看，这条弯曲的狭长带，头部在青海，穿到可可西里无人区，尾部却横贯喜马拉雅山脉，延伸至国外，囊括了尼泊尔、锡金、不丹等国。中间没有变色的小区域便是包括了珠峰在内的几座高山，这么大的范围，你怎么找？他们的经度标注还不错，纬度由于受到高山影响，却不能十分准确。看来我还要和地质局的朋友联系联系。"说着，又把照片在无线网上发了出去。他接着道："藏区有世界上最丰富的地貌和地质构造，你可对你的家乡有足够的了解？"

卓木强巴一愣，他除了犬以外，倒不觉得西藏有什么特殊的，方新教授告诉他道："喜马拉雅山脉自西北向东南延伸，呈向南突出的弧形展布在青藏高原的南缘，与印度、尼泊尔和不丹毗邻，俯瞰着印度次大陆的恒河和阿萨姆平原。高原北缘的昆仑山、阿尔金山和祁连山以四千至五千米的高差与亚洲中部干旱荒漠区的塔里木盆地及河西走廊相连。地势高耸的西部为喀喇昆仑山脉和帕米尔高原，与西喜马拉雅山的克什米尔地区、阿富汗和苏联接壤。高原东南部经由横断山脉连接邻国缅甸和我国的云南高原，并且濒临亚热带湿润的天府之国——四川盆地，其边界受玉龙山——龙门山深断裂控制，以哈巴雪山、大雪山、夹金山、邛崃山及岷山的南麓和东麓为界。这是一片非常辽阔而圣洁的土地，世界的第三极啊！"说着，眼里露出神往的色彩。方新教授七入西藏，不仅仅是为了獒，还为了那里的山，那里的人，那里的蓝天白云；只有站在藏区那片广袤的土地上，呼吸到微凉的风，才能明白，原来人可以和神如此接近，来自远古对神的崇拜，自心底油然而生。

汽车飞驰，卓木强巴心情急迫且激动，他知道，教授的朋友，全都是世界级的各领域专家，他们得出的结论，精确度之高，是普通科研工作者望尘莫及的，若非教授的参与，这次行动，可能真要像教授所说的那样，

还未出发便已夭折。这也正是他苦苦邀请教授加入的原因。

信息传送回来，电脑上的分析指出："从照片上的高原植被分布来看，那是藏区高原无疑，上面的石头有冻蚀迹象，周围地形为典型的第四纪古冰川地貌遗迹，远山的冰帽显示，那座山峰海拔高度至少在七千米以上。由于附近地区的喜湿植被和耐寒旱种植被同存，而从当时的阳光照射幅度和植被倒伏度来看，照片上极有可能正受西风气流分支的影响。综上所述，照片上的地理位置应该在喜马拉雅山脉的中部偏东南方向，可能越过国境线。"电脑上在气象局发来的橘红色区域中又用更深的大红色画出一块，从珠峰以北画到锡金和尼泊尔境内。方新一握拳，也忍不住激动道："太好了！"

只见电脑那头的专家，打字回复调侃道："老方，又要进藏逮狗吗？听说上次你进藏时，是把那话儿冻僵了才回来的。我一直想到上海来探望你，看看是不是真的。"

方新教授笑着回复："是脚指头截去了，你老哥……"这时，机场已经遥遥在望了。

方新收起电脑，喃喃道："入藏后，就不能无线上网了，只是电脑里的很多资料很有用处。对了，飞机先飞成都么？"

卓木强巴微笑道："不，我们直飞拉萨。"

"哦？"方新疑惑道，"好像这个时段，没有直飞拉萨的航班吧？"

卓木强巴道："因为是我们要去拉萨，所以就有了去那里的直飞航班。"

进了机场，方新不由看了卓木强巴一眼，吸气道："你竟然包了一架商务机！"

第二个疯子

二人登上飞机，由上海往西，朝着圣洁的高原，西藏飞去。

一路上，方新教授还不住埋怨卓木强巴太奢侈了，两个人就包一架商务机，其实等一两天，或是在成都转机也完全可以的，但是卓木强巴一刻也等不及了，他恨不能现在就身在蒙河，找到那个奇怪的疯子问个究竟。

飞机已经在青藏高原的上空，透过机舱的舷窗，只见白云下那一座座青山绵延，虽已近深秋，那高原依然保持着它独有的绿啊。

眼下美景收不尽，飞机已过万重山。临近拉萨，却出了一点小问题，拉萨方面起了大雾，能见度极低，飞机无法在拉萨机场降落，而飞机上的油料也即将耗尽，哪怕转道去贡嘎机场的油也不够。与指挥塔联系后，指挥塔直接联系了附近的一处军用机场，如今之际，也只能在那里迫降了。

卓木强巴有些着急了，道："可是，我公司的车在机场等着啊，如今大雾封路，我们可能只好走路去拉萨了，唉，都怪我，事先没考虑到这种事情。"

方新教授道："没关系，前一次我们也是因为特殊原因，不得不在军用机场迫降，有一位部队首长很是友好，还安排了车送我们去科考大本营，这次也许可以请他帮下忙，看看他们有没有空着的车。这飞机上能打电话吧？"

卓木强巴道："嗯，可以无线通讯。"

某部团长班觉次仁，是藏区本地人，长得牛高马大，方面阔口，两道浓眉下，一双厉眼透出煞气。班觉次仁刚吃过晚饭，一名士兵来报，上级

领导打来电话，拉萨机场起了大雾，一架商务包机油料即将耗尽，准备在我们的机场迫降，他们会从机场直赴蒙河，希望他能安排一下，准备辆车接应。

班觉次仁摸了摸微微隆起的肚子，道："嗯，冷空气正在南下，很快雾气也会蔓延到我们这边来的，机场各方面防雾准备工作都做好了么？飞机什么时候到？"

那士兵道："大约还有十分钟左右。"

"来的是什么人？"

"一位是上海来的方新教授，还有一位藏族商人，叫……卓……卓什么。"

班觉次仁对他旁边的年轻军官道："小张，你和小黄一起去机场看看，怎么说也是远道而来的客人，上海直飞拉萨，赶得这么急，难道有什么很重要的事？"

那小张是班觉次仁的部下，叫张立，分到团里两年了，骁勇善战，是团里的精英力量。他身高一米七六，身体魁梧状况仅次于团长班觉次仁，面如刀削，目光如炬，其个人格击和应变思维，在这个团不作第二人想。张立一算时间道："可是，这条路到机场，至少还需要大概得二十分钟吧，刚下过雨，路不是很好走。"

班觉次仁道："别着急，慢慢走，他们先到了就让他们等一会儿吧。方新？这个名字好像听说过，这人研究什么的？"

那名叫小黄的士兵走到门口，才想起什么似的说道："对了，听机组人员说，包机的商人，叫卓木……卓木强巴？"

"强巴少爷！"班觉次仁一听，从躺下的床上跳了起来，一边穿衣服一边道："快，快去开车，去机场。我们要赶在飞机降落之前。"

小黄看了张立一眼，又道："可是，去机场至少也要十五分钟，那条路也不好走……"

班觉次仁已经大步到了门口，霍然回头，斩钉截铁道："我不管你用什么办法，必须在十分钟内赶到机场！"他一瞪眼，看得小黄汗毛倒立。

二十分钟后，当卓木强巴他们飞机飞临机场时，班觉次仁一行已经在机场迎候多时了，张立不解道："团长，那个，强巴少爷，是什么人啊？"因为班觉次仁都称其为少爷，张立也不敢嘴上不敬。班觉次仁答道："是德仁老爷的儿子。德仁老爷，是我们藏区南方最具智慧的人。"他看了一眼张立笔挺的身姿，对他道："强巴少爷，曾是藏区两届库拜的得主，高你半个头。你虽然是我们团里精英中的精英，但仅从身体格斗来说，你未必能胜得了他。"

飞机落地，第一个跨出机舱的人，高大而彪悍的体形，严肃而刚毅的面容，戴着副挡风镜，双手里各拎着两个箱子；风吹过，肌肉在一件浅灰色的大衣下显得咄咄逼人。其后跟着一位头发花白的精瘦老头儿，一双眼睛精光暗蕴，一看便叫人知道不是寻常人物。

班觉次仁一见卓木强巴，迎上去道："强巴少爷，欢迎你回来。"

卓木强巴一愣，问道："你是……"

班觉次仁道："班觉次仁，前一段时间我还随同德仁老爷去冈仁波齐山拜祭呢。听说强巴少爷一直在外经商，没想到会亲自回来。"

卓木强巴友好地笑笑，点了点头，他比班觉次仁还高出半头，在人群中就像头健壮的公牛，十分醒目。方新知道，德仁老爷就是卓木强巴的父亲，在西藏南部一带很有影响力。

既然是相识，问题就好办多了，班觉次仁因为有事，不得已只能让张立亲自陪卓木强巴和方新教授去蒙河一趟，一路上说了很多仰慕的话，又一直把他们送到团部外好几十里。

路上，又飘起蒙蒙细雨，汽车平稳地行驶在山南地区公路上，安静得没有一丝声音。一路上山路狭窄，峭壁悬崖，穿行在峡谷中，方新教授呼吸着纯净的空气，沉浸在一种宁谧的气氛中，心无尘染，一片空明。数小时前，他还在中国最繁华的大都市，为是否去获得生命中的名誉而焦虑犹豫，现在，他心中的焦虑犹豫已随那细雨悄然飘逝，有的只是灵魂深处的虔诚和一种对原始的向往。只有西藏，这片世界最高的高原能带给他这样的冲动，这里没有滚滚的红尘，没有林立的高楼，这里有的是未被污染的

空气、圣洁如仙女的神山。

卓木强巴的心情也被这无声的世界所感染,但他心中所想又是另一番滋味。好多年没回来了,在各大城市中奔波,生命里除了奬,已经很难被什么所打动了,直到前段时间,才碰到那个让他心中荡起波澜的人。而今,回到家乡,这片用酥油茶和糌粑养育自己长大的地方,天空依然辽阔得没有边际,空气也保留了那份熟悉的清新;远远的高山巨人般矗立,数千万年来,就这样傲视着这片大地,是它们,用圣洁的乳汁养育了这片大地上生存的生命。可是,大地依然变了,文明迈开它那巨大的脚步,正踏入这最后一片伊甸园之中;文明的人们,充满对伊甸园的向往而来到这里,同时,他们亦带来文明,这广袤的伊甸园,正变成文明的城市。看不见,再难以看见,那公路不曾出现的地方,那成群的野生牛羊奔腾;再难看见,藏袍着身、背负行囊的朝拜者。小时候自己曾给他们送过食物,他们从藏区各地,三步一叩首,五体投地地拜下去,有的历经数年,就那样一直拜伏近千公里,一直拜到他们心中的神殿拉萨,圣山冈仁波齐。还有不幸的人,便死于沿途的荒野中。那近似苦修的行程,数万次重复如一的动作,却是那般单纯与执著,只为一生中能去一次心中的圣地。

经过羊卓雍错时,开车的张立得意地向车上的客人介绍道:“这就是西藏著名的羊卓雍错湖了,藏语里的意思是珊瑚湖,它不仅生出许多分支,像珊瑚一样,而且湖水呈现出五彩的颜色,也如珊瑚般美丽。当地传说,它是……”他缄然住口,因为通过反光镜,发现身后的客人,早已闭上双眼,双手合十放在胸口,他们比自己更懂这“仙女的眼睛”。

他们穿越羊卓雍错湖,汽车拐向西,朝日喀则地区前进。

蒙河,其实仅相当于内地的一个自然村,这样生僻的地名,外人自然根本无法得知。但它占地依然横向六七里,纵向十几里,伏在山中,有一条街道,路边聚集成居民区,有近百户人家。

山路崎岖,待卓木强巴他们赶到蒙河时,已经快天黑了,询问了当地居民,他们找到了蒙河的那个疯子。张立看此人蓬头垢面,穿着破烂的藏袍,外面套了件黑漆漆的无袖坎肩,胸口挂了个六臂菩萨像,躺在一条同

样满是油污的毛毯上；他不由皱起眉头，也不过分靠近。

方新看这人时，却是吃了一惊，首先那人胸口挂的黄色六臂菩萨，且不论它是铜是金，那可是一尊三十一世赞普塑面像，其文化价值和历史价值是不可估量的，在上海拍卖行，这样的东西，其底价是需要以百万作为基本单位来估价的；其次是地上那毛毯，虽然肮脏不堪，可上面的图案依然清晰可辨，是释迦的拈花示道图，旁边坐着微笑的是摩柯迦叶，余半距上前的大梵天王，交头接耳的迦楼罗尊者和地藏菩萨，右首是南无观音大士等，人物面容无不惟妙惟肖。方新心中暗忖："如果我没看错的话，这应该是一幅宋朝以前的精美唐卡，用的是刺绣技艺。这样的东西，是无法用价值来估量的。"而那人的头饰腰饰，看似破烂，但都非庸物。

卓木强巴则第一时间凑到那人跟前，也不顾得那人的肮脏，半蹲着询问道："你是不是见过一条狗？这么高，黑色的，狮子头，它的眼睛是……"

那乞丐模样的人毫无反应，对卓木强巴视而不见，咂巴咂巴嘴，翻了个身，面朝墙壁，用屁股对着卓木强巴，随后伸出一只布满黑色黏液的手，直伸到卓木强巴面前。卓木强巴忙掏钱包，道："你是不是要钱？好，你要多少，你说吧。两百，够不够，再添一百！"

他把钱放在那黑色手掌中，那人却"啪"地一掌，打落钱币，咧嘴对着卓木强巴傻笑，依然伸手。卓木强巴一愣，以为是钱不够多，又准备掏钱包，旁边路人道："他不认识钱的，给他钱有什么用，他是要吃的。"

卓木强巴马上张罗着，让张立去买点吃的，蒙河没有专门的小吃店，张立也不知用了什么法子，弄来几十个和了酥油捏成形的糌粑团，还有两片风干牛肉。卓木强巴拿了一个糌粑给那乞丐，问道："你是哪个地方的人？"那人也不答话，也不怕烫，拿了糌粑便往嘴里塞，塞完又是伸手傻笑。

卓木强巴又给了他两个，问道："你懂我说什么吗？"

那人只吃不答，吃完便笑，卓木强巴还待再给，方新一把抓住他的手臂，摇头道："这样不行，他根本不理睬我们，我们找个人问问，难道他一直都这么疯吗？"

路人回答的结果是，这个疯子来这里之后，一直便是这样，有时饿极

了，还会抓人衣服，但没人见他说过话。卓木强巴心中一凉，难道真被导师不幸言中，这个人不是他们要找的疯子？但这时方新却说："我有九成把握唐涛碰到的疯子就是他，但是怎样才能让他说话呢？"

张立道："现在天色晚了，不如我们先回去，明天想好办法再来。"

卓木强巴也道："导师，你怎么能肯定？"两人同时说话，竟然都没听清楚，卓木强巴又问了一遍。方新道："这个人，身上有很多罕见的东西，他一定来自某处少与外界接触的地方。他身上这些东西，每一件都价值不菲，这不是文明地区的疯子可以佩戴的，他肯定来自欠文明的地方。"

"啊！"卓木强巴倒没从这方面去考虑，张立却大吃一惊，难道这位教授认为，这些看起来肮脏不堪的东西，还很值钱吗？

这时，那疯子见卓木强巴手里拿着糌粑，却不给自己，竟然伸手来抢，卓木强巴没有留意，很自然地格挡了一记。卓木强巴何等身手，手一缩，手腕一沉，压下疯子手臂，翻掌就抓住了疯子的衣袍。那疯子一退，衣襟露出胸口刺青，卓木强巴一呆，惊呼道："是戈巴族，你是戈巴族的人！"

戈巴族人

那疯子趁卓木强巴一愣神间，抢了他手里的几个糌粑团，转身就跑。卓木强巴大惊之下，竟忘记了追赶。张立眼疾手快，一把抓住了那疯子的背心坎肩，但那疯子力气好大，"嘶"的一声，拉裂了坎肩逃去。张立看了卓木强巴一眼，不知该不该追，就那么一眨眼工夫，疯子转过一条小巷，不见了。

方新在卓木强巴下首，没有看见疯子胸口，但他知道一定有什么，忙问道："戈巴族？他胸口有什么？"

张立道：“是，是个狼头吧？”

卓木强巴道：“不！不是狼，是紫麒麟图腾。”

“什么？！”方新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卓木强巴道：“我告诉过你的，导师，你忘记了？戈巴族，在我们村落还要往南，是最深入无人区的部落。紫麒麟的传说，也是从他们那里流传出来的。”

方新恍然大悟道：“哦，我想起来了，就是你说过的那个，解放前，还处于刀耕火种、群居狩猎的原始部落。”

卓木强巴喃喃道：“是啊，他们居住的地方，不通公路，要翻越海拔七千多米的高峰，他们留守着最后一片高原原始森林，是与狼同居的部族。他们勇猛彪悍，是高原森林里最优秀的猎人。我曾准备去寻找那个部落的，但我父亲阻止了我，他说，他们是不可靠近的，他们是最接近赞魔的人。因其祖先灵魂依附给赞魔，带来瘟疫、死亡、灾难，后来赞魔被吉祥天母镇压，并惩罚他们留在恶魔城，恶魔城坐落在一块红铜平原上，周围的铜岩刺向天穹，红褐色的兀鹰在天空翱翔，赞魂在天空四处飘荡，毒蛇攀援，红色山岩中央是一座沸腾的血海。而紫麒麟，也正是帮助吉祥天母打败并看守赞魔的神兽。这些遥远的神话，早就被尘封在历史的封印之下，只有父亲还记着。”

张立问道：“现在人跑了，要追吗？”

卓木强巴狠狠地点头道：“一定要找到这个人，现在几乎可以肯定，他知道紫麒麟的事。”

张立已经从二人对话中，捕捉到一点端倪，知道两人费如此大周章，不过是想找一条狗，看见卓木强巴焦急显于颜色，心中暗暗好笑。方新开导道：“放心，他在这里住了很长时间了，肯定很容易找到。”

三人上车兜了一圈，找了位当地人询问，那人指出一条路来，最后嘟囔道：“那疯乞丐有什么好，接二连三地有人找他。”

“什么？！”卓木强巴和方新都吃了一惊，忙追问。那人道：“就前两天，有个小姑娘，十八九岁吧，也在问那疯子的住处，你们认识吗？”

方新摇了摇头，卓木强巴却瞪大了眼睛，大声道：“一个小姑娘？！

你可看清了，她后来去哪里了？”

那人吓了一跳，忙道：“我不知道啊。她只是来问路寻人，我怎么知道她去了哪里？她不是西藏人。”

“你认识？”方新问道。卓木强巴见方、张二人望着自己，掩饰道：“不……不是，我只是想，会不会有别的人也在找紫麒麟。要是被别人先找到，就，就糟了。”

方新熟知自己这位学生，不擅谎言，抬头看着卓木强巴，“哦”了一声。卓木强巴不敢正视，神情忸怩，颇像做错事的小学生，尴尬道：“我们快去找那疯子吧，要是，要是他真离开了就——”

三人来到疯子暂时的居所，房屋以全木结构搭建，木楼支撑，离地四五米高，屋顶的五色布条灰迹蒙蒙，门面画有日月祥云，门楣两旁有白石砌塔，正中放着一副牛角。房门没锁，推门进入，屋内空空如也，风穿堂而过，一股尿臊臭味夹着各种腐食的气息扑鼻而来。三人四下打量，屋顶还绘着传统的藏教壁画，向阳采光的一间里屋是佛堂，佛龛内也已搬空，房间内积尘甚厚，一角堆砌无数破烂衣物，似乎是被人当做床榻睡觉用的。四居室都没有人，卓木强巴和方新正暗自焦急，不知道那疯子去了哪里，只听张立叫道：“在这里了！”

卓木强巴和方新忙到张立所察看的佛堂内，只见张立打开窗户，指着窗下小弄，只见那疯子蜷缩成一团，黑黝黝像个刺猬般，不细看真不能发现。三人忙离开房屋，绕到木屋背后，张立从左，卓木强巴和方新教授从右，将那疯子堵在木屋后的小巷内。

但他们很快发现，此举纯属多余，那疯子蜷成一团，整个身体都裹在一张不知什么质地的黑色厚毯中瑟瑟抖着，拼命想把头也埋进毛毯中，又不时探头看看外面，一双眼珠惶恐不安地转动着，地上臭气熏天，一摊污秽之物，竟然是大小便都失禁了。

卓木强巴三人心中吃惊，顺着那疯子的目光看去，却发现一团毛茸茸的东西，原来是只四五个月大的小黑狗，走路尚且摇摇晃晃。藏民以狗为神，不少地区的图腾，祭祀神灵，都有狗神在内，藏民敬狗，便如印度人

敬重牛神一般，是以大小犬类，都能在大街小巷招摇过市。在西藏，不管哪个地方，发现一两群野生土狗，实在不足为怪，若是有经验、有眼光者，便能从各种犬类中，发现良种，甚至是獒。

但是眼前这只小狗，卓木强巴和方新都能一眼分辨，就是一只普通土狗，以它目前的个头和行动能力，实在不能对一个成年人构成任何威胁，他们实在不知道，那疯子对这小东西为什么怕得这么厉害。那小狗也是出来觅食，那疯子的糌粑掉在地上，它很自然地靠了过去，那疯子眼睛快要凸出来了，嘴里发出沙哑的嘶声，只怕那小狗再靠近些，他便要晕厥过去。卓木强巴大步上前，一只大手轻轻搭在小狗的颈项处，小狗便不能向前。

那疯子发疯般地大呼起来："走开！走开！拿走！快拿走！"他说着少数人才能懂的极南地区的藏区方言，幸亏卓木强巴也是那个地区来的。

卓木强巴微微一笑，用手掌托起小狗，在疯子眼前一晃，道："怎么？会说话了？"

疯子胸口剧烈地起伏着，眼睛不敢看卓木强巴的手，哀求道："拿走它，快！求你。"

方新用手挡住小狗，对卓木强巴道："看来，他真是对这种动物怕得很厉害，别把他吓死了。"

卓木强巴一撇手，将小狗交到身后的张立手上，才问道："我问你，你是戈巴族人吗？你们的村落在哪里？为什么你一个人在这里？"

疯子盯着张立手中的小狗，露出十分恐惧却充满恨意的眼神，牙关打着战，却又像咬紧牙似的说道："死了！它来了，都死了！"

方新虽然听不懂疯子在说什么，但他却注意到，那疯子左边耳朵缺了一块，虽然伤早已愈合，但从留下的痕迹来看，颇似被狗咬过。

卓木强巴一皱眉，问道："什么死了？你说清楚一点。"

那疯子嘴角流涎，眼中一片迷茫，痴痴地说道："所有的羊，都被咬死了！"他仿佛回忆起了什么，恐惧中流露出对死亡的冷漠。

卓木强巴看到这种目光，心中也是一凛，为什么会有如此冰冷的目光，就仿佛生命从来都不存在一般，他似乎感觉到了什么。他抓住疯子的

双肩，摇着疯子问道：“那么人呢？村里的人呢？”

疯子脸上，露出似笑非笑的神情，平静地说道：“所有的人，都被咬死了！”

卓木强巴做好了心理准备，但心还是一阵狂跳，那戈巴人的村落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啊？唯一的幸存者疯了，他究竟看到了什么景象呢？他如果表现得非常恐惧害怕，自己还能安抚他，可他偏偏露出这种漠然的神情，一个村落的人的生命，在他看来，就如同一群蝼蚁般被碾死了。这种淡漠的神情，让卓木强巴感到阵阵凉意，背脊发麻。那疯子突然又唱起来，那是如咒语般的祭祀梵文：“叛佛的魔鬼用血染红神邸，守卫四方门的瑞兽复苏……”

张立在一旁看见那疯子又哭又笑，时而叽叽咕咕地叫，又时而唱起歌来，不知道他要做什么，喃喃道：“这个疯子，在做什么呢？”方新忙打手势制止，示意他不要出声。

方新虽然也懂藏语，但对这种地方语言却听不大懂，但他从卓木强巴的神情看出，卓木强巴是懂这种语言的，他正在听那疯子说什么。

约莫过了半个小时，卓木强巴才神色凝重地站起身来，那疯子兀自又唱又笑，时而哭哭啼啼。方新关切地问道：“怎么样？”

卓木强巴张了张嘴，竟然发现因太过紧张而不能发出声音来，他艰难地吞下唾沫，好一会儿，才沙哑地道：“紫麒麟应该在他们村落附近，只是……只是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村落里的人恐怕已经全死了，只有他逃了出来——”

方新哑然打断道：“被紫麒麟——”便住口不言。

卓木强巴摇头道：“不知道。他并没有直接说，只是我猜想。导师，你知道四方庙吗？”

方新一愣，藏文化他是有所了解的，但是四方庙似乎并未听说过，卓木强巴从他父亲那里，知道不少正经正史所没有记载的西藏历史遗迹。张立就更是只有听着的份儿了。

卓木强巴缓缓地道：“自三十三世赞普振兴佛法以来，拉萨为雪域中

心，冈仁波齐山、莫尔多山、贡布日神山、念青唐古拉山四大神山合如一只手掌，将这颗明珠托在手心。而大昭寺则位于老城区中心，为正心寺，东方有最古老的桑耶寺，北方是念青的冲古寺，西方有帕邦喀，南边是萨迦寺，这四座寺称四方庙。”

卓木强巴这样一说，方新马上领悟过来，接着道：“我知道了，就是后来苯教流传过来的四方神庙。我最初听到这种流传的时候，十分惊讶，佛教的圣庙怎么要通过苯教来流传？而且这四座庙中帕邦喀是松赞干布时期造的，桑耶寺、萨迦寺和它距离一百多年，而冲古寺更是隔了两百多年，已是后弘佛法时期的建筑了，这几座庙根本就联系不到一起，怎么会称做四方庙呢？”

卓木强巴眼中闪过一丝不安的神色，看着暗淡下来的天色，喃喃道：“我也不太清楚，或许，阿爸知道。该回家了。”

方新和蔼地道：“回家吧，总是要回家的。你阿妈等着你呢。”

达瓦奴措的智者

疯子舞蹈着回了他的陋居，方新和张立见卓木强巴似乎得到了想要的信息，亦没有阻拦他。

其实，卓木强巴心中还有很多疑问，但是他知道，再问也不能从疯子口中得到更多了，看着疯子远去的背影，他叹息道：“唉，我们走吧。”

张立看着天色道：“已经很晚了，不如就在这里歇息一夜，明天再走？”

卓木强巴道：“不，今晚赶回去。”方新点了点头，示意张立去开车。

卓木强巴的眼神，方新是能读懂的，那是一种敬畏，卓木强巴怕他父

亲。德仁老爷，高不及卓木强巴，身体魁梧不及卓木强巴，年岁已高，不论身体还是精神，都不及卓木强巴，但是卓木强巴很怕他。在自己父亲面前，卓木强巴总像做错事的小孩子，做什么都需小心翼翼，做错一样小事，不用德仁老爷骂他，他自己已经心惊肉跳了。甚至听到父亲的咳嗽声，他也觉得心跳加速，汗毛直立。因为德仁老爷是大智者，他们家的家规极多、极严，身为独子的卓木强巴，对这些家规感到无比惧怕而又无可奈何。

每次回家，卓木强巴总是希望父亲外出了，只和阿妈待在一起，才会有安全感。尤其近些年，卓木强巴做的事，是他父亲所不赞同的，在德仁老爷的眼里，犬类都是人类的朋友，是天上的神派下凡间，来解救、帮助人类的，它们的地位，是与人同等甚至比人类更高一些的，应该把犬神像放在供案上敬仰。而卓木强巴在做什么呢，他把狗都抓起来，关在小笼子里，拿去卖钱，就这一点，卓木强巴每次回家，都要被父亲狠狠地训斥。按照家规，父亲训话的时候，卓木强巴要跪在地上，头埋下，父亲不准他开口，他是不能开口说话辩解的。但是这次不同，这次方新教授来了。德仁老爷，对方新教授很有好感，两人年岁相若，性格相投，又相互敬重对方的知识，第一次见面，两人就谈得如数十年的老友。方新教授在藏传佛教、藏地圣域与藏史方面都有很专业的学术研究，这些也是在研究藏獒时积累起来的经验，而且，绝大多数是来自德仁老爷。

按照卓木强巴的指引，张立开了近两个小时的车，终于开到了达瓦奴措，这时，天已经完全黑了。停好车，三人走入卓木强巴的家，一座典型的藏式内院，刚进院门，就看见一个老藏民在打扫院落卫生，四周点着烛火，卓木强巴亲切地叫道："拉巴阿库！"

那老藏民抬起头来，用有些浑浊的眼看着卓木强巴，激动地道："少爷？强巴少爷？你可算回来啦。想死拉巴了，快去看看你阿妈吧，她也很想你呢。我去禀告老爷。"说完，放下扫帚，奔向佛堂。

卓木强巴面色一变，露出有些无奈的表情，喃喃道："阿爸在家啊？

导师、张队长，你们在这里等我，我去看看阿妈。”

张立看着地上，又看看四面院墙上的灯，奇怪地道：“怎么天黑了才打扫卫生？”

方新解释道：“白天这院落里总是挤满了人，他们都是来听智者授教的。你们团长，也在这里等过赐福。”

张立看着卓木强巴走的方向与那个叫拉巴的老藏民走的方向不同，奇怪地道：“强巴少爷的母亲和父亲不在一起吗？”

方新道：“这是他们家族的规矩，就算是亲近如妻子、儿子这样的人，要见德仁老爷，也要先通报，德仁老爷同意接见，才能允许进见。”

“啊！”张立惊道，“这是什么规矩？”

方新解释道：“这，就是突出大智者地位超群的规矩。所以说德仁老爷在南方非常有影响力。”

张立道：“我看强巴少爷，似乎有点怕他父亲。”

方新呵呵一笑，道：“不是有点怕，是很怕，从小就被这样严厉的家规所束缚，以卓木强巴的性格，肯定要犯错，犯了错就免不了受到严厉的惩罚，就算伤好了，心里总是会留下些后怕的。”

张立“噢”了一声，道：“难道德仁老爷比强巴少爷还要厉害？”他想起卓木强巴的体形，心中勾画着德仁老爷的形象。

方新道：“不，其实德仁老爷没有卓木强巴高大，他和我一样，只是一个老人而已。”

“那强巴少爷现在还这样害怕？”张立还是不解。

方新道：“那是一种威严，一种充满智慧的威严，用语言很难形容，如果有机会，你能亲眼见到德仁老爷，你就会明白了。”

这时，卓木强巴又出来了，他身边还跟着一位藏族妇女，就和所有藏族劳动妇女一样，她戴着头巾，穿着藏袍，脸上略微有些皱纹，但洋溢着微笑，依在比自己高一头的卓木强巴身边。就在那一刹那，张立心中一震，什么叫幸福，他从那位藏族妇女的脸上，清楚地读了出来。

卓木强巴拉着那藏族妇女的手，远远指着方新道：“阿妈，屯哪！”

那妇女喜道："啊，放行扎西，扎西德勒！"

方新答道："扎西德勒，梅朵莫布，切让介微伽布穷。"

三人都用藏语交谈，张立立在那里，一句都听不懂，卓木强巴看出他的尴尬，在一旁解释道："我阿妈不懂汉语。"后来听到梅朵阿姨说道："亚佩许店家。"卓木强巴才道："阿妈请你们进去坐坐。"

三人来到一偏堂，盘膝坐下，梅朵拿出砖茶招呼客人，方新双手接过，张立也学着接过茶碗。

卓、方、梅三人开心地交谈着，张立眼睛四处打量，这个小房间依然保持着旧式藏民居特点，结构很简单，但装饰很华丽。黄色的金墙被光影灯照得明晃晃的，火塘上方的墙上绘有八宝吉祥，其余墙上都是佛祖菩萨画像，房顶也是些菩萨，整个屋内的墙壁，真可以说是金碧辉煌了。一些雕得十分繁复的漆金家具、靠墙藏柜、镂空雕的小神龛上面刻着斗大的经文，以及正中的矮几，无一不显示出主人的豪华。地上是用褥子铺的藏毯，毯上也绣雕了佛教讲经说道的一类图。但这房间与张立看过的别的藏居不同，它没有沙发，也没有配电视等现代家用电器。

方新见张立摇头晃脑，四处打量，忙低声喝止道："别到处乱看，这是很不礼貌的。"

不一会儿，那个叫拉巴的老藏民走进屋内，用藏语向梅朵打招呼后，对强巴道："强巴少爷，老爷叫你过去。"

强巴少爷向他阿妈吐吐舌头，做了个鬼脸，那表情分明在说："又要挨骂了。"他阿妈向他说了几句好像是安慰的话，强巴少爷悻悻地离开了房间。

没多久，听到一个苍老的声音，还在门外，用清晰的汉语说道："方新教授，强巴拉这孩子，太没有礼貌了，竟然没有事先告诉我，让你在这里等了这么久。"

方新忙站立起来，在门里答道："德仁阿拉，好久不见了，一直都很想念您。"

张立心知，德仁老爷到了，回头看去，一位身形微胖、精神矍铄的老

者站在门口。德仁老爷没有留须，从相貌看，卓木强巴和他几乎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但他脸庞稍微宽些，眉眼仁和，但言语间，自有一股威严，给人可亲又可敬的感觉。

德仁老爷给方新一个拥抱，然后坐在了火塘的左首，方新紧挨着他，旁边是卓木强巴，张立在下首，梅朵坐在右首，拉巴站在一旁。

德仁老爷说话的声音很平淡，却总是有一种让人不能抗拒的力量，他淡淡地道："你们找到的那个人我知道了。或许，这就是天意，戈巴族迟早都会接受神旨的惩罚，这是数千年前便决定了的。"

方新教授道："哦，难道德仁阿拉早已预知戈巴族的命运？"这句话问得十分诚恳，没有丝毫讥讽的意味在里面，因为方新知道，对这智者而言，很多事都超越常人意想。

德仁老爷道："那疯子嘴里念动的言语，强巴拉大致记住一些，念给我听了。那是佛经盛典，降妖除魔的——不动明王咒！"

"啊！"方新也想到那些似歌诀的土语可能是某种祭祀祷文，但没想到竟然是不动明王咒。佛经降魔三大密咒：不动明王咒、大悲咒、六道轮回咒，都是佛经中的最高盛典，需要得道高僧才能持静明心习咒，那是信仰和地位身份的象征，绝不是那样的疯子可以传习的经文。可那疯子怎么会呢？方新疑惑在心，露于颜色。

德仁老爷看出方新心中的疑惑，释疑道："据我们菩提祖心经提示，戈巴族近墨者黑，沦为大恶魔赞魔奴仆，被吉祥天母惩罚，留守恶魔城。虽然这是一段神话传说，其目的是为了点化世人，但戈巴族的真实身份是，四方庙留守者，看护最后一座极南庙。村中祭教仪式世代相传，他们是唯一知道南方圣庙入口的族人，但教义极严，根本就不允许村中任何人靠近极南圣庙。而那不动明王咒，便是刻在庙前守护神兽身上的。"

方新问道："可是，真有四方庙吗？根据我所知道的资料，四方庙相隔分布并不十分对称，而修建年代间隔更远，好似不大可能归在一起。"

德仁老爷笑笑，左手指点自己眉心，随后结印胸口，表示方新是智慧通达之人，然后道："现在所称的四方圣庙，已经是后人们根据前人的诗

经、史经而模糊得出的概念，只有宁玛古教的教义中依旧保留了这样的称谓。而后来的白教、花教等因此说不可考，已经弃而不称了。而宁玛教对四方圣庙的称谓来源，则源自苯教，故不为别派教义所接受。事实上，我们的祖先所说的四方庙，乃是大法王得道，初布教义时，留在圣山四面的四座庙宇。它们不取极东极西极南极北，而是遵照佛义，取万字轮回中的折处，按照宁玛经文记载，分别叫当惹贡布、德格拉康、本利藏松、色果拉姆，而据我推测，这四个名称应该代表着西北的绛真格杰寺、西南的格萨拉康寺、东北的布曲、东南的色吉拉康。而戈巴族世代守护的，便是那四方庙正统。"

方新一听，只是更增疑惑，心中暗道："布曲寺？不是桑耶寺吗？色吉拉康又是哪座？在哪里？"他向卓木强巴看去，卓木强巴也皱着眉头，显然是正在搜索记忆。

连那叫拉巴的仆人，也为德仁老爷所说的寺庙名称感到困惑，这显然是德仁老爷从来没有说过的。只有张立对此毫不感兴趣，他来藏时间短，对藏区历史和文物古迹更是不甚了解，他一直关注着卓木强巴的母亲——梅朵女士。这位慈祥的老妈妈，一直看着她那高大的儿子，脸上一直保持着和蔼的微笑，那是种满足的笑容，很明显，她对自己目前的生活已经非常满足了。不知道为什么，张立总能从这位质朴的藏族妇女脸上，看到自己妈妈的影子，妈妈在乡下，终日辛勤地劳作着，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上，也是如此早早地刻满了皱纹。妈妈的微笑，也是这般幸福和安详。已经两年没回家去了，一直静静地守候在这严寒的高原之上，张立知道，妈妈在远方刻骨铭心地思念着自己，正如自己思念着母亲一样。

这时，方新已经将心中的疑问问了出来，德仁老爷理了理藏袍的边缘，使它变得更整洁，他娓娓道来："这是个秘密，如果不是我自小便能完全地熟背菩提祖心经，并完全地理解它，我也不能告诉你们这个答案。"方新知道，那菩提祖心经，便是藏于布达拉宫的宁玛古经，卓木强巴家的家传至宝。

德仁老爷坐得更端正了，整个人也显得更庄重，每个人都受到他的影

响，气氛肃穆起来。德仁老爷道："这件事，是与佛灭大弘灾有关。"方、卓、拉三人同时轻"哦"了一声，各自表情不同，都已略猜到一二。果然，德仁老爷道："藏传佛教，本历经诸代大法王宣扬，已渐弘法，但第四十二代藏王朗达玛即位后，大肆灭佛，禁译佛典、拆毁寺院、破坏佛像、经典，杀害僧侣，我藏佛教遂进入黑暗时期。而朗达玛的毁佛有一因缘。话说在尼泊尔布达造塔的三兄弟，在佛塔完成时作回向，依三人不同愿力，后来分别转世为赤松德贞、莲师、寂护。然而他们不小心忘了为辛苦工作的牛作回向，牛起愤恨，发愿在他们三人弘法时予以阻挠破坏。是故，朗达玛头顶凸起酷似牛角，'朗'就是牛的意思，'达玛'是流传，也就是说牛的转世。"

女孩的秘密

张立此时也被德仁老爷的言语吸引过去，这才知道，原来藏传佛教经历了一个极其黑暗的时代。而方新则暗自点头，他虽听说过有关四十二代藏王灭佛的故事和他身世的由来，但是尚不知德仁老爷说出的完整的牛转世灭佛的故事。

德仁老爷继续道："我们藏佛便由朗达玛之故，分为前弘期和后弘期。前弘期藏佛没有教派之分，只有佛苯之争。也是由于灭佛而后传承不同，如今的藏佛教才分出这几多支端。"德仁老爷看看众人焦急的眼光，微微一笑道，"不用着急，现在我便向你们说说这四方庙的事。先得从四方庙建庙说起啊。大法王松赞干布为开民智，求佛于泽，分派使者向当时的尼泊尔、大唐两国求佛，并请和亲以示友好。最后尼泊尔的尺尊公主和唐朝的文成公主先后进藏，两位公主带来了大量的佛学经典、盛籍和与教义有

关的一切法器仪盘，更为重要的是，当时佛八岁和十二岁的等身金像，也都随着公主们进藏，供奉它们的便是后来的大、小昭寺。”

张立像想起什么一样，插嘴道：“啊，我想起来了，对了，我还去大昭寺看过金像。”

德仁老爷道：“据古籍经纶记载，佛祖的等身金像是真金实体，当年进藏，仅八岁等身金像，便需动用牛十八头。你们可以想象，与这般贵重的等身金像同时进藏的，哪一样物件会是凡物，在当时便已是藏区最圣洁、最高贵的法物了。除了大、小昭寺，再修四座寺庙，才放得下供奉佛祖的物品。而朗达玛灭佛时，也知道这些寺庙非同寻常寺庙可比，里面的珍宝不计其数，幸亏庙里的寺僧提早得到消息，等到朗达玛率兵来时，庙里的供奉品早已被转移到别处，深埋在岩层之下，那便是有名的岩藏。寺里的僧侣死也不肯说出那批圣物的埋藏地点，朗达玛一怒之下，放火烧了四方圣庙！”

“啊！”连方新教授的嘴都张成了圆形，“被……被烧了！那现在……”

德仁老爷肃穆地点头道：“不错，现在你们所看到的寺庙，都是后来重葺的。据菩提经记载，当时唯一留传下的佛教，一是岩藏还俗的宁玛古教徒；一是玛、夭、藏三人逃往康区及拉钦传略。甘巴强塘的玛·释迦牟尼、罗卓的夭·格苇迴乃、甲棋的藏·绕赛等人修行于吉祥曲沃日山。后来，三人佯装乞丐，用一匹骡子驮载戒律逃往异域他乡，后弘期的开始与这三人有极大的关系。而宁玛古教徒学习三人的法子，一路佯装乞丐，用瘦骡将数量巨大的供奉品分多次转移，将岩藏与圣地边缘的佛品转移到更为安全的地方。”

“在，在哪里呢？”方新教授有些抑制不住心中的激动，见德仁老爷稍有停顿，马上问道。

德仁老爷摇头道：“经书上并未详细记载，只说那是一个看不到东天的太阳升起，也看不到西天的太阳落下，但终年都沐浴在阳光照耀中的地方。一群灵魂永远忠诚的信徒守护着那个地方。”

方新教授表情非常沮丧，他本想听到德仁老爷说出那个呼之欲出的结果，就在那个戈巴族人守护的地方，在这个小村子更西的无人区内，结果德仁老爷只给了这么一个不能算答案的答案。德仁老爷这时又说道："不过，我怀疑，戈巴族的人所守护的就是那批经文和法器。"方新教授的情绪立刻又激动起来，张立也不自觉地在手心里攥出了汗。

就在方、张二人情绪随德仁老爷的讲述上下起伏时，卓木强巴只呆呆地坐着，不为所动，因为他的父亲并未提及紫麒麟的任何线索，除了紫麒麟，他对别的事并无多大兴趣。

方新教授又追问了一些关于藏佛史的细节和关于四方庙的蛛丝马迹，德仁老爷一一用经文上的内容作答，有不懂的地方，他会背诵原文，与方新教授一同参考。卓木强巴做了一次恭敬的听客，他唯一庆幸的就是，父亲似乎也沉浸在那一好似重要的发现当中，而忘了问方新教授他们这次进藏的意图和目的。

时间很快地过去，老拉巴给三人准备了热气腾腾的酥油茶，并重做了晚餐。卓木强巴的阿妈为两位客人布置了房间，吃过饭以后，方新教授继续在德仁老爷的房间里谈论着，很晚才回来。教授刚踏入院落，就发现卓木强巴也在院落中，低头凝视地面，似乎若有所思。方新教授愕然道："强巴拉，你在等我？"

卓木强巴这才抬头注意到方新教授，忙问道："怎么样？我阿爸有没有问什么？"

方新教授微笑道："放心，德仁老爷并没有问到我们此行的目的，德仁老爷只和我探讨了一下那些丢失千年的藏经的可能藏身处。拥有他那样的大智慧，已经勘悟凡心的贪、嗔二念了。他只是想让我告诉你，如果你能发现那批丢失的藏经，对国家和藏民族都是莫大的贡献。"

卓木强巴喃喃道："我又不缺钱，那些藏经和紫麒麟又没有什么关系。"

方新教授激动地道："强巴拉，我的强巴少爷！你似乎还不明白，那疯子所涉及的，不仅仅是一只紫麒麟而已。如果一切都如经书上所记载，

那么，我们的前路上，将有一座历史文化宝库，它所拥有的价值，不能用金钱来衡量。埃及金字塔、法老墓、玛雅遗迹、希腊神殿，还有，还有……我们将发现的，是与它们跻身同类，甚至超越它们的文明历史遗迹，你知道它的分量了吗？谢谢你，强巴拉。”

方新教授冷不丁地说谢谢，卓木强巴还有些茫然，他惊讶道：“啊？为什么谢谢我？教授？”

方新笑道：“如果不是你，我还在准备马修利亚论坛的讲稿，是你，让我感到前所未有的激动和兴奋！”方新教授表情太激动，就好像那宝库已经被发现了一般。此刻的他们，都不会想到，事情会朝另一个方向发展。

方新教授激动了好一会儿，然后才冷静下来，一冷静下来，他的思维也恢复了缜密，他扭头问道：“对了，强巴拉，你有什么事瞒着我吗？”

卓木强巴没想到方新教授会这么直接地提出来，结巴道：“什……什么？！”

方新呵呵一笑道：“你是我带出来的学生，你平日的举动都瞒不过我的。今天，我们在寻访那个疯子的时候，当你听到有个女孩子也在打探那疯子的时候，你的举止很反常啊，而后，你一直都神魂不定的。到底发生了什么？强巴拉，我的孩子，有什么不方便说的吗？”

卓木强巴的脸竟然罕见地红了，幸好月光下不易察觉，他嗫嚅道：“教授，我，我有件事没有如实地告诉你。”

方新教授稍微敛起笑容，道：“什么事？”

卓木强巴道：“那个，那个唐明，她，她是女的，叫，叫唐敏。”说完，他就像做错事的小孩子，低下了头，同时回忆起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和唐敏相处的日子。

四十二岁的卓木强巴，有过一次失败的婚姻，他太强势了，妻子与他同处时时时感觉到压力，一种无形的压力。他那高大魁梧的身体，那如钢似铁的严峻面孔，那雷厉风行的办事作风，无处不给身边的人施加着压力。他手下的员工曾这样小声议论过：“如果和卓总同在一个办公室里，能让你紧张得喘不过气来。”

自从妻子带着女儿远离他之后，卓木强巴更是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工作当中，连他自己都认为自己可能就这样奋斗一生的时候，唐敏出现在了他的面前，一个清纯的小女生，娇滴滴地站在安德烈医院门口。第一眼看见她的时候，就感觉她像一个需要人去保护的小公主，卓木强巴没有想到，自己的情感会为她掀起波澜，为一个只比自己女儿大三岁的小姑娘。在美国的一个多月时间里，他无法压抑自己，开始和唐敏频频接触，越接触越发现，这个圣洁的小公主，真的需要自己去呵护。她的冰雪聪明，她的古灵精怪，她的开朗活泼，给卓木强巴那枯燥的生活带来了无穷的乐趣，卓木强巴说不出，他对唐敏的那种感觉，究竟是像父亲对待女儿，还是情人间的依偎，又或许二者皆有，但是他已经十分肯定，他离不开唐敏，就如唐敏离不开他。他们的相遇，就仿佛亿万年前的两滴雨水，经过浩瀚太空的遨游，终于再次溶解在一起，彼此溶为一体，不可能再被分开。他对唐敏的激情一发不可收拾，甚至爱得超过他自己的思索能力，以至于在第一次见到方新教授时，他需要隐瞒唐敏的性别。因为他突然觉得，这位老教授精神矍铄，而且学富五车，更重要的是，他知道方新教授是独居！

方新教授中年丧偶，没有再婚，他儿子在加拿大攻博。卓木强巴在开口的那一瞬间，把方新教授假想成了自己的情敌，为一个荒诞不经的理由，而撒了一个小谎。

而在蒙河街头，当路人说起小姑娘时，卓木强巴马上反应过来，唐敏来了，她也在找那疯子的下落，他如何能不惊慌。临行前，卓木强巴是连哄带骗，又是吓唬又是威逼，就是不许唐敏进藏，他知道，唐敏哥哥走过的那条路，不是简单得用危险两字就可以形容的，这次寻访的线路，说不定需要用生命作赌注，他怎么能让自己的心肝宝贝风餐露宿，忍受非人的折磨。他都已经买好一份巨额保险，受益人是唐敏。这次唐敏的出现，完全打乱了卓木强巴的阵脚。

方新教授听完卓木强巴检讨似的回答后，重新展开笑容道："呵呵，厉害啊，把老师假想成了情敌。我一个糟老头子了，魅力还能有那么大？"

卓木强巴憨厚地答道："老师的智慧使得老师永远年轻。"

方新笑道:“好了,是不是那个小姑娘还没有定论,你不用太紧张。早些睡吧,明天,我们还要去蒙河拜访那疯子一次,他一定还能给我们提供更多有用的信息。啊,说不定,明天呀,你就能见到你的梦中情人呢,哈——”方新教授看着卓木强巴轻松地回房,面色却渐渐沉了下来,心中暗道:“强巴拉,要是那个小姑娘不是你的情人,那才让人担心呢。”

第二天,卓木强巴起了大早,向父母做过礼拜之后,饭都顾不上吃,抓了几块糌粑奶渣,就让张立驱车去蒙河。

车上,除了张立,其余两人都怀着忐忑的心情,为了不同的目的,他们都希望尽快地赶到蒙河。刚到蒙河,就碰到那天给他们指路的那位老乡,张立摇下车窗,打了个招呼,那位老乡在回复时却让三人大吃一惊,他说道:“啊,是你们啊。你们又来找那疯子吗?我还以为今天早上是你们把那人接走了呢!”

“什么?!被接走了?!”卓木强巴大声问道。

那位老乡道:“是啊,是开车来接走的。”

方新问道:“什么时候被接走的?他们是什么人?开的什么车?”

老乡道:“早上七点左右,我也没看清楚,我只看到好几个人架着个人上车走了,背影有些像那个疯子,后来一直就没看到那疯子了。他们的车和你们这车有些像,我还以为是你们呢。”

张立马上道:“我们去看看,看屋子里还有什么线索留下没有。”

第三章　巴桑的回忆

他用急促而略带颤抖的声音说道："那纯属巧合，或者说是我们的报应，那简直是魔鬼在给我们引路。我们在西风带迷失了方向，在茫茫风雪中走了十五天，连我们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到了哪里，只是知道我们仍在偌大的喜马拉雅山脉中，我们似乎永远都走不出去了。有三人被冻死，两人患了雪盲，而活着的人，也都到了生命的极限，在翻越一座不知名高峰时，一名队员失足跌落，顺着雪坡滑了下去，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用对讲机和我们通话，让我们都下去，他发现了天堂！"

西藏活地图

疯子暂居的旧屋内，张立小心地勘察着，最后站起来，下结论道："恐怕不是接走那么简单呢。你们看，这是用脚连续蹬踏留下的痕迹，这是双脚在地上拖动的痕迹，门边有划破布料的碎片，那个疯子，是被强行带走的。三个人进屋，从足印看，身高都在一米八以上，会是什么人呢？"

方新教授拿着一条破毛毯和一件小挂饰走出来，微有些得意地道："看来他们走得很急，而且，他们并不知道疯子身上那些东西的价值。"

卓木强巴看着那条肮脏的毛毯，问道："这是什么？"

方新道："这是缂丝的毛毯，具体是什么毛还不清楚，但从做工来看，很有13世纪藏区风格。这件挂饰是件镏金嘎乌，里面有一套佛祖受难图，我想，这些都是那个疯子身上的东西，可以带回去让你父亲看看。"

三人悻悻回到卓木强巴家中，一路上卓木强巴百思不得其解："究竟是谁带走了那个疯子？是敏敏吗？她又是为什么呢？不！不会是她。"

一回到家，卓木强巴就忙着打电话给他们天狮基地在藏区的分所，让所有的员工都注意一个疯子，虽然怎么说也不能说得很详细，但卓木强巴还是尽可能详细地告诉每一位员工。而方新教授则拿着他找到的东西去拜见德仁老爷。

德仁老爷已经很忙了，他要给一些远道而来的朝拜者摸顶赐福，还要颂佛法，方新教授也只能趁空让德仁老爷鉴定一下他带回的东西。没多久，方新教授满怀欣喜地小跑出来，对卓木强巴他们道："已经确定了，

这是萨迦王朝时期的缂丝毯，上面是欢喜佛和众明妃。至于材质，德仁老爷说他还未见过这种绒毛，非牛非马，非羊非骆驼，十分少见。那个嘎乌，则是现代的，是戈巴族特有的。两旁的小字是寂天菩萨文：世间诸灾害，怖畏及众苦，皆由我执生，此魔何年需。里面的图画有佛释，于悲天地狱，受万鬼吞噬之难，后来是传说中的麒麟，穿过九十九重天，才将佛从悲天地狱救出。并且……并且德仁老爷说，这个传说是戈巴族独有的，任何佛经盛典都没有它的记载。德仁老爷说，他可以尽力帮助我们去寻找戈巴族人的地界。”

“啊！”卓木强巴这才喜上眉梢，他知道，父亲这句话的分量是相当重的，以父亲的影响力，他们在物质上将得到极大丰富，一些以他们的能力得不到的东西，现在都可以轻易到手。

张立在一旁道：“可是，现在你们唯一的线索已经断了，该怎么找呢？”

卓木强巴道：“不，你不明白。戈巴族的大致生活范围我们是知道的，只是从来没有人去过。如今所有的线索都集中在一起，我们要找的獒和失落的佛经都极可能就在戈巴族的生活范围之内，我们只要带齐足够的设备，就可以出发了！”

方新道：“嗯，这件事宜早不宜迟，那个疯子的失踪，实在不是一件妙事。”

张立道：“那么，我们需要一些什么设备呢？”

卓木强巴道：“强力驱动的越野车、登珠峰的全套设备、食物和一名出色的向导。”

方新教授道：“既然德仁老爷开了口，我想前面的东西都很好办吧，但是，出色的向导……”卓木强巴笑了。

方新讶道：“难道你已经有合适的人选？”

卓木强巴道：“是的。”他转身走向内堂，却并未进去，而是指着正在修剪枝叶的拉巴。这位白发苍苍的老人还一脸茫然，卓木强巴已经开始介绍起来：“拉巴大叔，他就是我们西藏的活地图。天空没有留下翅

膀划过的痕迹，但大叔能在千里之外追寻雄鹰的气息，念青唐古拉山的神圣无法安抚他内心的狂热，雅鲁藏布江的汹涌无法阻止他的脚步……”

拉巴笑呵呵地看着卓木强巴，布满皱纹的脸有如春日的暖阳，他憨厚地笑道：“强巴少爷，你怎么把阿初王子的故事强加到我身上啊！”

卓木强巴笑道：“拉巴大叔，你完全有资格担当西藏的活地图呢。你们知道吗，拉巴大叔年轻时是茶马古道最有名的头马，而后担任过驼峰航线的地面导航员，藏尼边境的勘察，90年代初还带领登山队开辟过南迦巴瓦登峰线，西藏有多少深沟、多少高山，他闭上眼睛也可以数出来。”

卓木强巴只说了简短的三件事，可他每说一件，方新教授的嘴就张开一些，待他说完，方新教授的嘴已张大成“O”形了，他激动地走上前去，久久握住拉巴的手，不愿松开。拉巴有些不好意思起来。“老英雄，请原谅我以前的失敬。”方新教授诚恳地说道。

他数次来过卓木强巴家，但一直以为拉巴不过是一名普通的老仆。解放前西藏还有很多农奴，解放后他们有些分了地自给自足了，还有些并不愿意离开原来的贵族主人，便一直留在贵族家里。是以方新教授从来就没太注意过这个满脸皱纹、满手老茧的老人，今天卓木强巴说起，他才知道这位老人竟然有如此功绩。茶马古道、驼峰航线，都是久负盛名的险绝之路，虽说一条是马帮运货枢纽，一条是空中死亡走廊，但都同样凶险万分；最令方新教授吃惊的还是南迦巴瓦峰线的开辟。

南迦巴瓦峰是雅鲁藏布江旁一处绝壁，在西藏是七千米级的最高峰，藏语的意思是“直刺苍穹的长矛”，其攀登难度之高可想而知，而拉巴，少说也在六七十岁以上，他勘察南迦巴瓦峰时岂不是已年过半百，那岂是一般人能做到的。

拉巴被教授的激动弄得有些不知所措，他连忙道：“千万别这么说，方新教授是有智慧的人，和德仁老爷一样，都是我拉巴非常非常尊敬的。我就是一个跑山的汉子，趁腿脚还走得动，喜欢多走走。八岁那年，若

不是老爷救了我，我恐怕早就和马帮掉进滚滚怒江喂鱼去了，是老爷用金子把我从康土司手里换回来的……”说起这些陈年旧事，拉巴总是感触良多。

方新释然道：“原来如此。这就好了，有您做我们的向导，我就放心了。”

拉巴愣道：“什么？什么向导？”

卓木强巴道：“拉巴大叔，我们想去戈巴族人的领地。”

“什么？！”拉巴手里的花剪掉落在地，“为……为什么少爷突然想去那里？老爷知道吗？”

方新道：“德仁老爷已经同意了。”

卓木强巴道：“难道大叔您去过？为何这样紧张？”他拍头道，“对啊，拉巴大叔可是我们藏区的活地图呢，什么地方没有去过啊。”

拉巴拾起花剪，缓缓摇头，道：“不，不敢隐瞒少爷，你说的那片地方，拉巴知道，但从来没有去过。老爷说过，那是片被神诅咒过的土地，不祥的黑云带来永远的阴霾，暗夜被邪恶的气息笼罩。只有失去良知的生命，才被抛入那永不能回头的地狱。那不应该是少爷您涉足的地方，少爷。”

卓木强巴道：“父亲大人的话，我也记得，但是这次是父亲同意了的。而且，父亲大人还说过，药师琉璃光佛投身地狱，以六方曼陀罗之花，解开数千年积郁的怨气。千手千眼观世音，曾以莲花持说法，度劫无数极恶之灵。就连释迦如来，也放下自身的坐骑，守护着那些灵魂被丢弃，徘徊在黄泉路上无法回头的孤魂。”他知道，拉巴是一个虔诚的信徒，不是普通的道理就能说得通的，必须用父亲的教诲来说动拉巴。

拉巴还是摇头道：“老爷为什么要同意呢？那可不是少爷能去的地方啊。老爷为什么会同意呢？”

方新教授这才道：“戈巴族人，可能守护着藏区佛灭以来上千年的佛典。那些千年前的经典，应该是走出山谷的时候了。这就是德仁老爷同意我们去的原因。”

拉巴道：“不，你们不明白。那里的环境恶劣到无法想象的地步。”

卓木强巴急道："那你是知道的，到底是在哪里啊，大叔？"

拉巴道："在……准确地说，应该是在西藏的南部，南部偏西。"

"能不能再具体一些？"方新教授皱起了眉头，因为他知道，拉巴所说的，极有可能就是喜马拉雅山脉横穿而过的区域，那里有最高海拔的山峰、最恶劣的高原气候、最寒冷的无人区，而且——将越过国界！

拉巴沉吟着，用藏语念叨道："老爷不应该同意的，那是魔鬼居住的地方啊。"他突然抬起头来，问道，"少爷、教授，你们可知道，当年拉巴随国家测绘工作组勘测时的情况吗？"

"嗯？"卓木强巴迟疑道。

拉巴抚摸着自己脸上的皱纹，似乎仍难以下抉择，他微微闭目道："勘测那片地方，太难了！解放后，拉巴曾和勘测队一起去过，那是一片连绵不绝的大雪山。在你面前的，永远都是白雪皑皑的山峰，不管你走多久，那些山峰还是在你眼前，仿佛你在前进，它们也在前进。我们在山下扎营，以十二人为最佳人数组合分组，勘测队先后派出三十多支，从来就没有队伍回到过大本营。他们在风雪里迷失了方向，死亡之后肉体也不会腐化，灵魂被禁锢在神峰之中，其中有一半，都是长年生活在高海拔地方受过专门培训的藏民。本来我该随第十三小分队进山，是一次意外的重病，才让拉巴活到今天啊。少爷，拉巴劝你，不要去，真的不能去。"

卓木强巴抬起头，看着远处的雪山神峰，他的决心却是无比坚定，他只淡淡地问道："难道说，戈巴族人的生活范围，就在那里？"

拉巴似乎从卓木强巴的眼睛里读到他的信念，叹息道："是的，少爷。据说戈巴族人就在那一带生活，谁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活下来的。那不是一块小地方，在中国境内就有几万平方公里，还不包括不丹、印度、尼泊尔三国在内。如果少爷执意要去，可以从亚东往西走，要不就从定结或岗巴南下，我们这里离定结近些，但是岗巴的路更好走。我只知道这个大致范围了，不过也有人说，更靠西也见过戈巴族人，甚至他们的活动范围要扩展至聂拉木县城。"

方新教授瞪大了眼睛，苦笑道："拉巴老哥，你可知道你给我们圈定的寻找范围？你把世界最高峰，圈给了我们啊！"

第三个疯子

拉巴严肃道："不错，整个神山的山脉，极有可能就是戈巴族人活动的范围。少爷，你要考虑清楚，你将面临的是什么你可知道！最高的山峰，最冷的天气，空气稀薄，车辆难行，步行半个月也可能不见任何人烟，山口的风能把牦牛吹走；下一夜的雪就能把帐房填埋，那是连雪鹰也无法飞越的屏障。"

听到拉巴这样说，方新教授也不得不重新考虑。他木然道："是啊，强巴拉，你要想清楚，这次与前几次都不同。我们要去的地方，可是连高原鹰也飞不过去的神山啊。登山队，只是征服一座山峰，而我们要挑战的，却是整个喜马拉雅山脉。"

卓木强巴点了点头。方新盯着卓木强巴，接着道："平均海拔六千三百米，八千米以上的山峰十座，七千米以上的山峰五十余座；日平均气温零下三十度，数万平方公里的无人区，山口十二级飓风，可将一人高的石头或小轿车吹得满地乱滚，空气含氧量不足百分之十，那只占内地空气含氧量的百分之五十不到。暴风雪、雪崩、地缝，每一处陷阱都是致命的，而我们的目标，却是在——"

"会找到的，我坚信——"卓木强巴扭过头来，露出无比自信的笑容，那一刻，他那高大而强有力的身躯，给他的话增加了不少分量。他又看着拉巴，恳请道："大叔，带我们去吧。我要寻找的，是我这一生都想要寻找的东西。"

拉巴露出爱怜的眼神，抚摸着这个他一手带大的少爷，最后依然摇头道："少爷，拉巴老了，不能陪你去那大神山了。拉巴每天会念一百遍吉祥经，祈求扎西班觉次仁玛给少爷指引方向，祈求伟大的格萨尔王消灭前路上的一切妖魔鬼怪。"

卓木强巴有些焦急了，说道："可是大叔，如果没有你的引路，我们又怎么敢轻易踏入大雪山呢？"

拉巴陷入了长思，一时谁也不做声，空气似乎被冻结，时间却如丝般被抽走。忽然，拉巴恍然大悟似的，叫道："少爷！我可以向你推荐一个人！"

"嗯？！"就在卓木强巴准备竖起耳朵听的时候，他注意到了，两道凌厉的目光正看着自己，那目光，邪恶、阴刻，就像吐着信子的毒蛇，又略有一丝熟悉，仿佛在哪里见过。可是待卓木强巴侧头看时，那人已经转身走入大堂，混入一群朝拜者当中，大家都是穿着宽松的藏袍，头带着毡帽，再也分不出谁是谁来。方新教授已经迫不及待地向拉巴发问道："是谁？他去过那个地方吗？"

"嗯，是的。他是我的亲弟弟，我想他可能对那一带比较熟悉，据我所知，他至少去过五次。而且我想，他是见过戈巴族人的。"拉巴回答道。

"那快带我们去见他吧，拉巴大叔。"卓木强巴已经将注意力转了回来。

拉巴道："可是这件事，恐怕也得老爷同意，你们才能见到他。"拉巴露出为难的样子。

"为什么？"两人同时问道。

拉巴支吾道："这个，因为……他，他在监狱里。"

卓木强巴和方新对望了一眼，看拉巴这个表情，看来他的亲弟弟并不是在监狱里任职，而是在里面劳动。只听拉巴继续说道："每次我去探视，也是老爷事先关照过，不然是见不到巴桑的。"

"啊！"卓木强巴疑惑道，"难道是重刑犯？"

拉巴解释道："也不是很重，只是，他似乎受到过什么惊吓，导致精神上……这个，上次我去探视时他已经和正常人没有什么两样了，但是

医护人员告诉我，在某些特定的环境下，他还是会发病。”

“精神病！”卓木强巴和方新教授不约而同地想起了唐敏的哥哥唐涛，以及蒙河那个疯子。看来，戈巴族人的领地里确实发生了什么惊人的事情，否则不会令去过那里的人都失去理智。

卓木强巴问道：“你弟弟有没有对你说起发生了什么事情令他受到刺激？”

拉巴道：“那怎么会，医生特意嘱咐我不要问起这个问题，否则会令他发病的。据说每当医生认为巴桑已经好了，向他询问这个问题时，都遭到了攻击，有两名医生还差点送命。只是不知道现在他是否已经完全康复。”

卓木强巴想起了神秘失踪的疯子和那道令他不寒而栗的目光，说道：“那么，事不宜迟，我马上去请教父亲大人，我们要尽量争取早日出发。”

德仁老爷挂断电话，平声道：“最多只能去三个人，你们自己商量吧。”

卓木强巴看了看，拉巴是领路人，必须去的，自己也一定要去看看，方新教授和张立……这时，张立道：“那么你们去吧，我先回团部准备一下比较好。”

“不，”拉巴却开口道，“我那个弟弟，他以前在部队待过，若有突发事件，寻常的人难以制伏他，十分危险，教授你看……”

方新教授点点头，说道：“好的，我留下来，看看能不能从疯子留下的物件里找出更多的线索。”

一名叫察西的狱警被安排接待三人，他认识拉巴，一见面就告诉拉巴道：“他的病，经过医生初步诊断，已经完全好了。”

拉巴握起察西的手，道：“谢谢，谢谢你们。”

“三位，请跟我来。”察西将三人带向监狱深处。

在路上已经大致了解情况的张立问道：“拉巴大叔，你弟弟的年纪和你相差不会太多吧？他到底是为什么被……”卓木强巴狠狠地剜了张立一眼。

拉巴微笑表示理解，解释道："不，我弟弟比我小接近三十岁呢。那时候父母关系不太好，他十岁的时候和母亲搬到别的地方去了，我们就失去了联系。后来是监狱的同志通知我，我才知道他被捕了。具体是怎么回事，我想察西比我应该更了解才对。"

前面带路的察西接口道："话说起来，还真是一件奇怪的事情。那是我刚刚分配到这里工作的第一天，巴桑，他那副凶神恶煞的样子看了可真叫人害怕。一脸横肉，胡子拉碴，一身衣裳也被扯得破破烂烂的，大家都以为是哪里来的疯子，可没想到他力气大得出奇，接连伤了七八名警卫，大家才发觉事态的严重性。后来全部狱警出动，还用上了麻醉枪，才把他制伏，当时他声嘶力竭地喊着那句话，让我至今还觉得毛骨悚然。他大喊的是，'我需要保护！'"

察西扭头看见每个人都露出疑惑和不解，他又说道："是啊，想他已经强悍得那么可怕，竟然还拼命地喊着，他需要保护，真是不知道他究竟碰到了什么事情呢。本来我们这里是不准备收押他的，可他一定要待在这里才感到安全，一定要看到大批的狱警荷枪实弹地站在他旁边，他才感到稍微的安全。为了在我们这里服刑，他自己承认多次盗猎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野生藏羚羊。我们起初还当他是疯言疯语，可他说出了好几处藏着藏羚羊皮毛的地方，在他说的地点，我们一共查获了藏羚羊皮毛五百多张，那可真是一件大事件啊。"

"咦？"张立奇道，"为了寻找守卫森严的监狱保护，不惜说出犯罪的事，他的思路很清晰啊。"

察西道："不错。他不犯病时，和一个正常人完全没有两样，就是有时会突然受到刺激而变得狂躁不安，那个时候就危险了。有不少医生想找到那个刺激源，但是都失败了，现在洛追医生说他已经痊愈，可谁知道呢，又没有人敢去问他那个问题试试。"

卓木强巴和张立面面相觑，到底那个巴桑，拉巴大叔的弟弟，会是怎样一个人呢？

一扇扇铁门打开，察西道："到了，巴桑就在小屋子里，为了保险起

见，我们还是按程序来，先让拉巴大叔进去探视，然后你们二位中的一位进去，医生说，他害怕群体，人多了反而更危险。”

拉巴进去了，卓木强巴打量着这个地方，房间的门都包上了铁皮，窗户由防弹玻璃嵌上，似乎还作过特殊处理，使外面能看到里面，而里面不能看到外面。那个巴桑，被剃过的圆头稍微有些尖，钢针般的胡须从上唇一直向下围成一圈又向两边延伸，直到同耳鬓的头发连在一起。身形并不是十分高大，但体格匀称，肌肉饱满，浑身充满了火药般的爆炸力，特别是那双眼睛，如鹰隼般明亮。两兄弟搂抱了一番，而后慢慢交谈起来。

十多分钟后，拉巴出来了，对卓木强巴点头道："可以进去了，他说，他愿意透露一点少爷感兴趣的事情。”

卓木强巴还没迈步，张立抢先道，“还是我先进去吧，卓先生，对讯问问题我比较有经验。”虽然他们团长告诉过他，卓木强巴不是一般的人物，可他还是认为，一个大老板再怎么厉害，也不能强过他们这些天天受训练的士兵。

“哦。”卓木强巴听张立这么说，想了想道，“好吧。我想知道他到底在什么地方看到了什么东西。”

张立进入房间，突然发觉里面的空间比外面看上去更小，而那个极具攻击性的巴桑，似乎就在伸臂能及的地方。巴桑先说了一句藏语，张立一时没反应过来，他又说了一句普通话："你是谁？”他微低着头，一双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张立。张立勉强地笑笑，故作轻松道："放轻松，我们都放轻松点好吗？我是军区某团部的，我叫张立，这次来呢，是想……”突然，他看到一个拳头由小变大，已经近在眼前了。

张立反应也算敏捷，三次荣膺军区散打冠军，最好成绩是全国第五，但这次似乎发挥有点失常，他侧头避开直来的一拳，就发现巴桑早已蓄积力量的左手摆拳以更凌厉的攻势袭来，拳未到而风先至，其速度之快，是张立所罕见的。张立只能抬头后仰，而他的身体已经失去平衡，巴桑用脚轻轻一钩，张立把持不稳，慌乱中探出右手去抓巴桑的左臂。令他

想不到的是，巴桑的应变更在他之上，拳收到中途，突然变爪，先一步抓住了张立的手腕，顺势一推一扯，让张立变成背对自己，双手一剪，一双铁钳就牢牢地反锁住了张立的两臂，稍一发力，就这样反剪着张立的双臂把他举了起来。

这时门外的人才回过神来，拉巴大喊道："巴桑，把人放下来！"而卓木强巴已当先冲进屋内。巴桑只见门打开了，看也未看，伸手就准备推来人一个措手不及，没料到，他感觉自己的手推在了一堵墙上面，他蓦然发现进屋者是一名身高一米八几的魁梧大汉时，已经来不及收手了。卓木强巴双手一合，先紧紧地抓住了巴桑的左手，接着是一个转身，整个人向巴桑压过去，巴桑右手反锁着张立，三个人就一齐摔在了地上。卓木强巴以绝对的身体优势，压得巴桑动弹不得。

巴桑的回忆

卓木强巴双臂夹住巴桑的左手，双脚绞着巴桑的一条腿，与巴桑背贴背地倒在地上。拉巴也冲了进来，大声问道："你到底在干什么，巴桑！"

巴桑放开张立，挣扎了两下，却始终不能把压在背上的卓木强巴掀翻，这时张立又反过来，按住了他的另一只手。察西最后一个进来，看了看屋子里面的情形，问道："需不需要我叫人来？"

卓木强巴感觉到巴桑已经放弃反抗，微微一笑，说道："不需要了，谢谢。"他翻身起来，仍保持着对巴桑的压制，说道，"我们只是想和巴桑先生好好地聊聊，只是房间里太挤了点。"

察西点头，转身提醒道："要小心点哦，很危险的。"出门长出一

口气，不禁咂舌，他早就看出这个大块头非同凡响，没想到竟然厉害如斯！

巴桑最后猛地发了几次力，都未能挣脱卓木强巴和张立两人，他才说道："你们赢了。"

卓木强巴放手，道："看起来你并没有什么恶意，为什么突然袭击张警官？"

巴桑和张立都各自活动着自己的胳膊，巴桑先指着张立说："你用的是擒拿格斗，若不是突然袭击，还比较难对付。"他又对卓木强巴道："你用的是摔跤手法，以这样的身手，肯定拿过库拜吧，若我全力应付你一人，胜负还不好说哦。"张立听了，差点面红耳赤，没想到，自己果然不是卓木强巴的对手。

拉巴在一旁道："巴桑，不得无理，这位就是强巴少爷，我常给你提起的那位。"

巴桑这才肃穆起来，将卓木强巴上下打量了一番，赞道："原来是强巴少爷，果然是天生神力。谢谢你，谢谢你们全家对我哥哥的照顾。"巴桑突然跪在地上磕了几个头，这倒让卓木强巴吃了一惊，他赶紧扶巴桑站起来。巴桑又说了许多感激的话。

张立对巴桑的技战术十分怀疑，问道："你是哪一支部队的？你的手法我从来没见过。"

巴桑一笑道："你一定见过的，因为只要是特种部队或边防部队，都会听到关于我们的介绍。"他捋下肩坎，露出左臂的肩头，果然，张立惊呼起来："蓝蜘蛛！"

巴桑的左肩，虬然的肌肉上，赫然文了一只蓝色的小蜘蛛，卓木强巴不了解，问道："蓝蜘蛛？是支什么队伍？"

张立如背诵课本般说道："蓝蜘蛛特别行动队，被称做王牌别动队，是与德国的红蝎特攻队和美国的海豹特种陆战队齐名的国际名旅。红蝎特攻队在二战后就消亡殆尽了，而海豹特种陆战队你们都知道吧，作战速度最快，效率最高，以完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而著称的超级精英支

队。蓝蜘蛛别动队，是N国政府仿红蝎特攻队成立的一支特种兵作战部队，成立于1977年，聘请当时世界上最为著名的军事教育专家和特种兵训练专家为教官。他们为这支队伍量身定制了一系列魔鬼训练法则，其中不少训练法被引用为国际教程。任何一个国家的士兵都会被要求了解这支部队的特性。你为什么会在这里？”最后一句却是问向巴桑。

巴桑高枕以待似的说道：“我来慢慢告诉你吧。上个世纪60年代中期，由于苏美冷战，金融危机等一系列事件，整个亚洲动乱纷繁，N国王君害怕国内受到冲击，防碍政权的稳固，所以下诏，成立一支超级精英别动小分队，其主要任务是保护王室成员出入的安全。队员们的肩部如红蝎特攻队一般，文上了蓝色蜘蛛，这就是蓝蜘蛛的由来。但等这支队伍训练完成之后，亚洲已经恢复平静了，王室成员的安全工作用日常警卫力量便足够，所以这支队伍就一届，再也没有后来者了。”

卓木强巴疑惑地问道：“你怎么会参加蓝蜘蛛的？”

巴桑道：“我和母亲搬到别处后不久，母亲就去世了。我一个人四处流浪，偶然的机会去了N国，便被相中，选入了蓝蜘蛛精英别动队……”

张立打断道：“那你为什么会回到中国？为什么参加了盗猎藏羚羊的活动？”

巴桑双目突然呆滞起来。卓木强巴和张立身上的肌肉不由自主开始收缩，他们都要防备这个危险人物的突然袭击，拉巴则后退了一步，局面再次紧张起来。巴桑将牙咬得咯咯直响，似乎疯狂地克制着自己，肌肉近似痉挛地收缩着，双手微微颤动，连额头都开始渗汗。卓木强巴和张立也没有好过多少，他们都惊出一身冷汗。终于，巴桑战胜了什么似的，全身虚脱一般瘫软下来，平静地道：“是啊，我到底做了什么呢。总是要面对的，逃也逃不掉。太可怕了，一切就像做梦一样。”

卓木强巴试探着问道：“你究竟碰到了什么事情？是不是与一只犬有关？”

巴桑全身猛地一震，打了个激灵，好半天才恢复过来，抱着头道：

“不——不是狗，是什么？为什么我想不起来？”

卓木强巴心中困惑，拉巴劝解道：“不用着急，慢慢想，总会想起来的。你就从头说起，详细地告诉强巴少爷吧。”

巴桑慢慢回忆着，思索道：“从头说起——蓝蜘蛛从成立之日起，就没能发挥过一天的作用，而装备精良又极费开销，蓝蜘蛛，除去一个好听的名字之外，对军队、对王室来说，都成了一种负担。短短三年，这支号称N国史上最强、最精的军事小分队就被迫解散。”说到这里，巴桑闭上了眼睛。

卓木强巴皱眉，心想这样说要什么时候才能说到自己想听的地方。张立默默点头，暗想原来这支队伍命运多舛，难怪后来听不到他们的消息了，还以为这支神秘的军队被很好地隐藏了起来，没想到……

巴桑继续道：“由于这支队伍只是负责王室成员的安全，事实上一天都没有动用过，不涉及国家机密，所以，我们没有被消灭，也没有被监视行为，只是像垃圾一样被扫地出门。所有成员各谋前途，我便干过各种职业，但生死由命，富贵在天，我依旧一事无成。就在这时，昔日的战友找到了我，他们告诉我，有一条可以赚大钱的路。”

张立霍然起立，道：“那条路，就是偷猎藏羚羊吗？！”

巴桑自嘲地一笑，道：“不错。想不到，曾经威名盛盛的蓝蜘蛛部队，竟然没落到偷猎这一步。我们选择了一条最危险的，同时也是最安全的偷猎通道。我们从通泽出发向北，翻希夏邦马峰，渡过雅鲁藏布江，一直要走到羌塘自然保护区下方，然后我们会向西，或者绕道北上，每年夏季就是我们打猎的日子。我们不去可可西里，因为那里的巡山队很厉害，现在岗哨也增加了，路途遥远，气候也不太好。我们只需要守候在藏羚羊迁徙的路上，每次能有十只左右的收获。我们前后去了四五次，但是收成并不是太好，最多的一次也不过六十多头，然后，我们改变了……”巴桑嘴角一哆嗦，接着重复道，“我们改变了路线！”

巴桑握紧了拳头，深深地呼吸，看似尽量让自己平静，但给人的感

觉是他愈发紧张起来。他用急促而略带颤抖的声音说道:“那纯属巧合,或者说是我们的报应,那简直是魔鬼在给我们引路。我们在西风带迷失了方向,在茫茫风雪中走了十五天,连我们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到了哪里,只是知道我们仍在偌大的喜马拉雅山脉中,我们似乎永远都走不出去了。有三人被冻死,两人患了雪盲,而活着的人,也都到了生命的极限,在翻越一座不知名高峰时,一名队员失足跌落,顺着雪坡滑了下去,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用对讲机和我们通话,让我们都下去,他发现了天堂!”

巴桑一口气说完,大口地喘着气,拉巴将早已准备好的水端给他,他就像从沙漠里逃出来的人一样“咕咚咕咚”地大口喝着。喝完一杯还不够,拉巴又去给他倒水,直到第四杯,巴桑才露出一个狰狞的面容,那不是笑,而是脸部的肌肉牵拉,使嘴向两旁咧开,眼睛却带着一种残酷的惊恐。门外关注着的察西看到这种情形,他知道,随时得叫医生了,巴桑的忍耐已经到了极限。

“天堂!呵呵,真是天堂!”巴桑声音有些沙哑,目光狂乱地打量屋里的每一个人,“那奇怪的鬼地方是怎么生成的,我不知道,但是高峰突然凹陷下去,低陷的强度之大,是令人难以想象的,我们的海拔至少降低了两千多米。而且,从我们所处的位置下去,难度比较大,第一次下降,有一半左右的队员走失了。但是,当我们滑下去以后发现——”巴桑眼神一转,“那里不再只有茫茫的积雪了,参天的树,青翠的草,望不到头的森林,你第一眼看到时,那可真是一个天堂!可我的十六名队友,精英中的精英,全死在那天堂之中了。”

张立的脸色变了,卓木强巴也一样。要知道,十余人的蓝蜘蛛小分队,那就是一个特种作战团了,要把他们全部消灭,需要投入的兵力、人力都是惊人的,可是他们却全部死在一个看似天堂的地方,那究竟是怎样的地方啊!

“从雪峰上下去容易,要想再上去,那就难如登天了。那天堂外面看着美丽,走进去才发现,那是地狱,真正的地狱。”巴桑像打量罪犯

一样看着卓、张两人，目光来回扫视，“你们有没有见过马蜂那样大的蚊子？被叮一口能让你一条胳膊都肿起来！你们有没有见过可以吃人的花？巴掌大的蜘蛛就藏在它的叶子下面，一旦人被抓住，它们就来分一杯羹。你们见过半夜勒死人，把人吊在半空中的树吗？你们有没有见过躲在沼泽里的蚂蟥，一旦人陷进去，被拉出来时，就像全身挂满了腊肠一般。”

巴桑说得两人身上忽冷忽热，说不出那是什么感觉，他又一次提高音量道：“可怕吗？不！这些都不算什么！都没有吓倒我们！我们克服了。我们走过森林，就看到了大片的草原，望不到边的草甸，就仿佛和雪峰连成一片，同时，我们也发现了成群的藏羚羊。我相信，那是被遗失的世界，我从来都没看过那么多的藏羚羊。它们也丝毫不怕生人，仿佛从来没见过人这种生物一般。当时，我们都快乐疯了，那简直就像天上掉下了金子一样。甚至就是我们抓住它们的同类，在它们面前剥皮，它们也丝毫没有感到惊惶。就这样，我们一头头杀啊，一头头剥皮，直到手剥软了，带去的工具都装满了，我们还不甘心，决定先把那些羚羊皮运出去，然后再来。”

巴桑脸上挂着笑容，仿佛又回到当时丰收的场景，他冷笑道：“我们当时决定，趁着那些羊产绒的季节，暂时不把羊皮脱手，我们直接再去一次那个地方。熟知描述军事地图的专家记忆了地理坐标，我们把第一批战利品，近六百张羚羊皮妥善地保管起来，就保存在中国境内，就是我后来告诉他们警方的那批皮毛。我们第二次进去了，我们这次是从北往南，我们从宗嘎出发南下，一直翻过大雪山，那片处处充满死亡陷阱的天堂，还在那里，它静静地躺着，就像熟睡的黄金美人，等着我们呢。”

巴桑说到这里，声音突然小了下去，低垂着头道：“这次，我们碰到了别的人，他衣着奇怪，用当地的土语向我们警告着什么，可惜我们根本听不进去，我们满脑子都是藏羚羊、黄金，藏羚羊就是黄金啊！为了不泄露行踪，我们杀了他，我们杀了他！一支负责保卫要员的安全部队，

第一次杀人，竟然是对付一个手无寸铁的藏民！当我们再次踏入那片死亡森林！我们——”巴桑突然目光呆滞起来，整个人就像被闪电击中一般，他无神的双目瞪着空旷处，眼珠来回地转动着，眉头越皱越紧，神色越来越痛苦，他再次抱起头，发出狼一般的嗥叫。

张立和卓木强巴都处在全神贯注的状态中，只见巴桑神情不对，马上站了起来，一左一右将巴桑夹在中间，防止他突然发难。拉巴轻拍着巴桑的后背，一直安慰他，巴桑抱着头仰天大叫道："为什么？！医生不是说我已经痊愈了吗？！为什么我想不起来？！为什么？！”

狂野之男狂野之车

拉巴无奈地看着卓木强巴，意思是我也没想到会这样。但卓木强巴已抓住一点，他令巴桑冷静下来，详细地向巴桑询问了那个被他们杀死的人的情况，没想到巴桑对这件事竟然记得十分清楚。问完巴桑，卓木强巴一言不发地走出了房间，请察西叫来给巴桑治疗的医生。洛追医生听完情况后缓缓地道："这正是他好了的证明。如果过度刺激的事情让人的大脑无法接受，大脑就会屏蔽那个信息，不能说忘记，也不是删除，只是把它藏在最深处。如果说他没有忘记那件事情的话，那件令他异常恐慌的事情就会反复地刺激着他的神经，令他发狂。至于他说的死者的情形，我想应该是真的，因为人是向善的动物，对于一个人来说，他杀的或是看见别人杀的第一个人，给他的印象是最深的……”

在离开监狱的路上，卓木强巴保持缄默，微低着头，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在车上，卓木强巴也是一直看着车底板，看得拉巴心里忐忑不安，人是他向少爷推荐的，现在似乎并不能帮上什么大忙。拉巴探问道：

“少爷，巴桑他……”

卓木强巴微低着头竟然露出了微笑，他抬起头来，像是下了很大的决心，搂着拉巴的肩头道：“大叔，我决定了，一定想办法把巴桑从监狱里保释出来，他将会是我们最好的引路员。”

“啊？！”拉巴和张立都大吃一惊。卓木强巴满怀信心地道：“还记得他说他们杀过一个人吗？我详细地询问了那人的衣着特征，毫无疑问，和我从阿爸那里听到的戈巴族人的装饰完全近似，加上他们去的那个地方的地域位置，更可以肯定他们一定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误入了戈巴族人的领地。至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询问过医生了，一旦回到那个地方，他会慢慢想起来的。”

张立却觉得毛骨悚然，告诫道：“可是，强巴少爷，有件事情希望你能弄清楚，他们可是拥有十余人的专业特种军队，而今，似乎只有巴桑一人活着从那个地方回来了，而且疯了！那地方，究竟是什么样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已经超出我的想象范围了，就我们几个人去的话——”

卓木强巴露出些许得意，道：“如今，将我们所经历的几件事情联系起来，似乎正好解释了这件事情的原委，戈巴族人可能在他们生活的地方，守护着被历史遗失的珍贵佛经，而且那里也有传说中的神兽紫麒麟。巴桑他们的盗猎队伍，误入了戈巴族人的领地，并且杀害了一名戈巴族人，自然就引起了戈巴族人的愤怒，两方的人发生了激烈的厮杀，最后拥有现代武器的蓝蜘蛛小分队和人数众多的戈巴族人可能遭遇了相同的命运——死伤殆尽！而酷爱冒险的唐涛也是在那个时候进入了戈巴族的领地，本来是在拍摄一只大型犬科动物，却无意中目睹了两派人的厮杀，想来当时的对峙是相当残酷和血腥的。所以，疯子是戈巴族的唯一幸存者，巴桑是蓝蜘蛛队伍的唯一幸存者，而唐涛是旁观者，就这样，三人都疯掉了。而我们这次去的话，除了森林里的动植物要小心对付以外，不会有更多的危险了。”

张立没有反驳，心中却想：我说强巴少爷，你这个说法也太牵强了

吧。首先是时间不对，巴桑入狱都十多年了，而唐涛是最近才疯的；那个疯子则更不可能，如果时间与巴桑的时间相符，那疯子才四五岁，那时的戈巴族人就死光了的话，今天的他应该连话都不会说吧？而且他们要么神志不清，要么失忆，他们的话也含糊不清，照你翻译过来的那个疯子的话，他们的族人可是全都被咬死了！难不成两队人马相互用嘴……张立心中一悸，不敢想象下去，重新思索着，“如果从各自害怕的情形来看，唐涛怕的是黑暗，那个疯子怕狗，而巴桑却是怕群体。黑暗、群体、狗、咬死！那是——”张立似乎捕捉到什么，只感到背脊发凉，开车的手不由自主地抖了一下！

卓木强巴看着自己离目标越来越近，心情大好，对张立说道：“既然已经来了，我们去雅鲁藏布大酒店吃川菜去吧。要不就去拉萨饭店，那里环境不错。然后我要去我们公司在拉萨的饲养基地，拉巴大叔可以去八角街买些东西捎回去。”

拉萨饭店是西藏第一家四星级涉外饭店，离圣城中心布达拉宫仅十分钟车程，三人在二楼餐厅选了个靠窗户的位置，这里能看见饭店前的喷泉。

三人刚坐下，张立“啊”的一声站了起来，脸色欣喜。卓木强巴扭过头去，同时问道：“什么东西？”

“悍马H1基石！美国AMG公司原产军用越野，四驱，前置V-8带增压电喷柴油机DOHC双顶凸轮轴，零至一百公里加速时间为十九点五秒。独特、原始、世界第一的越野车，这些都是被用来描述悍马H1的。”张立最后赞道，“这是一部属于男人的车，孔武有力而血性十足。战争赋予了悍马无上的荣誉，滚滚的炮火也磨砺出了它的铮铮铁骨。我做梦都想自己有一辆这样的车呢。”

卓木强巴也看到了，孔武有力的外形和机动灵活的性能，果然是部霸气十足的好车，但他更多注意的是车牌，卓木强巴知道，那是某国大使馆的车，可是，为什么开到这地方来呢？是接什么重要人物来参观布达拉宫吗？“啊！怎么回事？”那种奇异的感觉再度袭向卓木强巴，如湿

滑的泥鳅爬在他的背上，巨大的腐败海星贴住了面颊，又如听到猫爪抓过钢板发出刺耳的声音，全身汗毛直立。就像在家里一样，那种令他不寒而栗的阴毒的目光使卓木强巴很快确信，和在他家的是同一个人!

卓木强巴艰难地别过头去，看见一个高大的身影，坐在距他们三个桌位的地方，那人背对着他们，从平视目光看，应该比自己略高，一身油亮的皮革军制长风衣，并未系扣，就如披风般搭在肩上，戴着红色贝雷帽。金黄色的头发和古褐色的皮肤使卓木强巴可以辨认出，那是一个外国人，他决定去会会那人。

可卓木强巴刚刚起身，那背对着他的人也立马站起身来，宽肩阔背，犹如一尊金刚站立在那里，连卓木强巴也在心中赞道："好一条威猛的汉子！"那霸气凌人的身形，让卓木强巴联想起刚刚看到的停泊在窗外的悍马。

那人一站起来，他身旁的两个黑西服保镖也跟着站了起来，两人护着那人朝门口走去。那人走起路来，把地板踏得"腾腾"直响，卓木强巴闻声望去，原来他那高绑腿的大头军靴底下竟然嵌有钢板。卓木强巴悻悻地坐了回去，却突然看见，酒店的服务生才刚刚把三人点的食物送到他们桌子上，并奇怪地四处张望。卓木强巴这才明白，那三人刚来不久，连饭菜都没吃就离开，仅仅是因为自己站了起来，看来那人的警惕性很高，并且一直关注着自己。可是那熟悉的背影和眼神，到底在哪里见过那人，卓木强巴怎么也想不起来。

张立还在滔滔不绝地赞叹那辆悍马。拉巴看着卓木强巴一站一坐的，奇怪道："强巴少爷，你怎么了？"

卓木强巴道："哦，没什么。唉，菜来了菜来了，尝尝，上好的手抓牛扒！"

张立这时叫了起来："看，那车的主人来了，太酷了！"

卓木强巴一看，心中先叫了声："果然是他！"那高大的金发外国人，皮军衣里是正统的瑞士冬季野战陆军装，那雪白如银狐裘的军装与黑皮军衣形成鲜明的对比，又完美地展现出那人豹子般的身体曲线，一对肩

章在阳光下熠熠闪光。

那略高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黑超墨镜，整张脸就像南迦巴瓦峰上的石头，冷、硬，被千年的风削过，被万年的雪冰封。那人有意无意地看了卓木强巴一眼，然后登上悍马，亲自驾着车走了，发动机涡轮的转动声显示了那车强劲的马力。

卓木强巴更加疑惑了，这样一个特别的人，如果自己见过，怎么会没有印象？可是那背影、那眼神，的确刺激着自己的大脑神经，一种痛楚的刺激。

手机铃声将卓木强巴从记忆搜索中拉回到餐厅，卓木强巴拿起手机道："喂，导师吗？啊！你也到了拉萨？怎么不和我们一起呢？好的。我们在拉萨饭店。好的，好的。"

卓木强巴道："方新教授也来了，好像是有别的事。"

张立道："要马上去接他吗？"

卓木强巴道："不用，他已经吃过了，现在在小昭寺，我们吃过饭去找他，然后一起回去。拉巴大叔，去八角街正好顺路啊。"

三人驱车来到八角街，去拉萨的游人大多要在这里选购一点小商品的。八角街非常繁华，商店林立，香客川流不息。沿街摆满了各种民族手工艺品，诸如西藏产的经轮、藏香、藏刀、戒指、耳环、手镯，还有民族服装，丰富多彩，应有尽有。有来自藏北牧区穿白袍的，有来自康巴山地盘英雄结的，还有住在八角街区衣着亮丽的……总之，各式各样的信徒，手摇经轮，进入八角街，绕大昭寺不停地转经。张立慢慢地开着车，好让老拉巴能看清路边的店铺，能选到他所想要带回去的东西。转过转经路，就在大法王宫前，卓木强巴突然轻轻地拍了拍张立，叫道："停车！停车！"

张立把车停下，正准备问卓木强巴看到了什么，却发现卓木强巴两眼平视前方，魂已不在车内，连开车门也不会了，还是张立替他打开的门。卓木强巴两眼一眨不眨，就那么呆呆地下了车，又呆呆地向前走去。张立顺着他的目光一看，一个十八九岁的小姑娘，带了顶米黄色的滑雪帽，

一身白色羽绒服，一双红色高跟鞋，手上也戴了双淡黄色的毛绒手套。一张小脸红扑扑的，一双大眼睛漆黑明亮，乍一看上去就像冬湖边的白天鹅，如冰晶的雪雕般一尘不染。

卓木强巴距离那小姑娘还有十几米远的时候，那小姑娘才看到他，小姑娘露出和卓木强巴一样的表情，错愕、惊喜、呆立、忧伤，张立感觉怪怪的。“敏敏，你……你来啦！”千言万语堵在卓木强巴的胸口，却只结结巴巴说出这么一句话。心中挂念，梦中梦见，让他一直在痛苦与幸福之中徘徊的那个人，就这样突兀地出现在眼前，所有的语言都化作了力量，他只想紧紧抱着她，让她在怀中融化。唐敏，卓木强巴心中仙子一样的女子。

“嗯，我来了。”唐敏轻轻答了一句，突然就热泪盈眶起来，就像隔世的怨偶，几经轮回才得到重逢，而事实上，他们分开不到一周时间。两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仿佛再也不能让世上的任何力量把他们分开。

张立在车上纳闷：“至于嘛，激动成这个样子，难不成她是他的女儿？”

卓木强巴的脸贴着唐敏的脸，轻柔地摩擦着，他亲吻她的额头，压抑的情感在那一瞬间迸发，两人恣情地相依偎着。“你真傻，不是告诉过你，让你不要来吗。你什么时候来的？这些天在哪里住的？”责备中更多的是关切。唐敏则用一句诗回答道：“如果上苍看见，必不让你我分别；如果阿芙洛狄蒂看见，必为你我重现人间。”

卓木强巴爱怜地捧着唐敏的脸，亲了又亲，又将她的头埋进自己的胸口，喃喃道：“这些天你都在拉萨吗？你过得好吗？没有冻坏了吧？有没有高原反应？还吃得惯吗？你……你哥哥怎么样了……”

张立心道：“看来，强巴少爷是很爱他的女儿的。”

拉巴也在想：“奇怪啊，不记得少爷说过还有一个女儿啊，难道我真的老了？记不住了？”

争 论

唐敏紧紧贴着卓木强巴的胸口，抽泣道："嗯。嗯嗯。嗯嗯嗯……"就像受了莫大委屈的小猫，她好半天才说出完整的词句，她说道，"哥哥的病情没有好转，我请了专业的护理人员。"

卓木强巴道："那为什么不好好照看你哥哥？"

唐敏一听又哭了，答道："都是因为你。你……你这个……这个大坏蛋。手机也打不通，我都快急死了！"

卓木强巴安慰道："我说过了嘛，我们那里其实并没有信号覆盖。好啦，看你，都瘦了。你看你哭的，就像阿凡提里那个地主老婆一样。"

唐敏破涕为笑道："那你就是那个肥地主，巴依老爷。"

两人东一句西一句，尽拣那没边的甜蜜情话儿说，早已忘记身处何地。待到卓木强巴想起还要去接方新教授时，张立觉得汽车轮子都等得瘪了。卓木强巴一脸歉意地笑道："不好意思，让你们久等了。啊，拉巴大叔，你可以先去采购家里需要的物品，什么康珠藏香、神蜡一类的都需要很多吧。"

拉巴捋着胡子道："嗯，看来少爷真的没听到啊。刚才拉巴已经对少爷说过了，先去采购东西，少爷并没有回话。喏，都已经装在车上了。"

"哈，哈。是吗？"卓木强巴干笑道，"对不起，对不起，我有些走神了。来，我给你们介绍，这位是唐敏姑娘，她是……她是……"

唐敏不高兴了，嘟着嘴道："我是他的女朋友。"

"啊？！"张立眼睛一瞪，原本就睁得很大的眼睛，眼珠子差点鼓出来，拉巴也张大了嘴，那假牙也险些掉出来。卓木强巴把唐敏扶上车，跟

着上车道：“呃，这件事情，我慢慢和你们说。现在先开车去方新教授那里吧，他一定也等得急了。”

三人开车接到方新教授时，只看教授脚下那一堆烟蒂，就知道他此刻的心情了。卓木强巴也不知道该如何道歉，只能简单地介绍一下唐敏，便愣着不出声了。

方新教授冷横着眼，打量了唐敏一番，然后淡淡地道：“你就是唐敏？听强巴拉提起过你。”

卓木强巴心道：“糟了糟了，看来教授把这次迟到的原因迁怒在敏敏身上了。”

方新教授礼节性地和唐敏握握手，很严肃地笑了一下，然后道：“上车吧，时间晚了，很难赶回古维的。”

卓木强巴附和道：“对对。我们先上车。对了，导师，你怎么不和我们一起来拉萨呢？”

方新教授道：“我本来不想来的，后来突然想起，我有个朋友，对藏文物很有研究，于是想把那两件东西给他瞧瞧，因为EMS都是从拉萨起运的，所以我就直接来了拉萨。”

“哦。”卓木强巴道，“那你把那两件东西都寄出去了？”

方新教授道：“嗯，如果他在家，不用多久就有回信传来的。对了，你们这次的收获如何？”

卓木强巴将监狱里的事大致说了一遍。方新教授点头道：“这样看来，那戈巴族人的活动范围确实在喜马拉雅山脉之内，我们的搜寻范围又小些了。等巴桑从监狱出来，我们就出发。”

拉巴摇头道：“巴桑还有好几年才能刑满出狱呢。”

卓木强巴拍拍拉巴的肩头，信心满满地道：“会有办法的。”然后又告诉唐敏一些这几天发生的事情，并询问唐敏的一些情况。车开到唐敏住的旅店取走皮箱后，又去了卓木强巴在拉萨的养獒基地。

得遇唐敏，卓木强巴心情大好，邀四人一同前往天狮集团总部设在拉萨附近的天狮犬驯养基地。车程两小时左右，一进入驯养基地，卓木强

巴整个人就完全变了。在张立眼中，先前的这位身材魁梧的老总冷漠、少言，就像一潭不见底的湖水；但一进入驯养基地，他就像一个六七岁的小孩第一次进迪斯尼乐园一样，眼睛里透露着新奇，对周围的一切都友好而亲切。

驯养基地里有六十多头獒，除了新进新产的獒崽，卓木强巴能叫出每一头獒的名字，那些平素不爱搭理人的大家伙，也对卓木强巴表示出真挚的好感。张立感觉出，卓木强巴真正地是在养獒，而不是在经营獒，这里的每一头獒，都好似他亲自喂养的一般。和獒的感情这么好，怎么舍得把它们卖掉呢？张立这样想着，就问了出来。

卓木强巴搂着一头叫“熊熊”的成年獒的颈围，淡淡地道：“我只是经营着公司，饲养和贩卖它们的人都不是我，如果是我亲手操作的话，恐怕一头我也卖不出去。”顿了顿又道，“不过，你该这样想，能给它们找一个温馨的家，让真正喜爱獒的人找到精神的支柱，让世界上更多的人认识和知道这种中华神犬，这对獒和对人来说，都是一件好事。”

张立心想：“真正喜爱獒的人能有多少？是喜爱钱的人比较多吧？”这话他没有说出口。

“强巴拉，你回来啦。怎么不事先通知我一下，我好派人到机场去接你啊。”一位管理层模样的人，急匆匆地从公司大楼里迎了出来，戴一副小方框眼镜，相貌中正，西装革履，年纪在三四十岁之间。

卓木强巴微笑着向众人介绍：“这位是我们公司的副总裁，童方正。当年一起打天下的几个元老，现在走的走，散的散，公司里的创始人只剩下我们两个了。方正，这位是方新教授，我的导师，你见过的；这位是唐敏，我的……我的女友，上个月在美国认识的；这位是军区的张立同志；拉巴大叔，你也认识。”

童方正一一握手，大家很快认识。卓木强巴带大家在公司大厦里参观了一番，另有专人接待大家，他和童方正去了办公室。在办公室内，卓木强巴拿出几份文书，对童方正道：“方正，我不在的这段时间，公司就交给你全权负责了，这是授权书，你将代理行使法人代表职责。”

童方正是知道卓木强巴去向的少数公司高管之一，他担忧道："强巴拉，这次你要走很久吗？"

卓木强巴道："嗯，现在感觉事情很复杂，如果运气好，可能两三个月就回来了，如果说……"他摇头道，"我拿三年时间来完成这件事，我不在的这段时间，公司里的大小事务就全靠你了。"

童方正剑眉一皱，道："要这么久？要是公司发生了什么大事件——"

卓木强巴打断道："我相信你，你是有能力处理好任何事务的，就等我的好消息吧！好了，又不是头一次了，老规矩，一切照旧。"

童方正苦笑着摇摇头，签下了自己的名字，他知道，这位合作伙伴，与其说是个商人，不如说骨子里流着冒险家的血液。卓木强巴经常出没于人烟稀少的荒原地区，时间短则两三个月，长则一年半载，在他出行期间，任何人都联系不上他，而每次公司也会提供独立的活动基金，按照事先规划为卓木强巴的行程提供全部费用。那一年，卓木强巴为了一条阿拉斯加雪橇犬在冰原上迷失方向，独自生存了三个月；前年，他帮朋友找一块石头，带着一群人轻装闯进兰卡威原始丛林，结果是马来西亚政府帮忙才把他们带回来。这位骨子里习惯热血沸腾的男人在外风光无限，家里却乱成一团，特别是最近，连老婆都带着女儿跟别人跑了，想起这事，童方正又是一阵摇头。

安排好公司的工作，卓木强巴等人回到古维。

回到家里，卓木强巴帮着安顿唐敏，并悄悄地告诉了阿妈他和唐敏的关系，千叮万嘱保密后，去找了他的阿爸。从德仁老爷房间出来，卓木强巴第一个碰到的是拉巴。此时的卓木强巴，就像变了个人似的，耷拉着头，一副哀愁的表情，看到拉巴欲言又止，似乎难以启齿。拉巴劝慰道："不用难受，强巴少爷，老爷有老爷的分寸，巴桑是自己犯了罪，那是他应得的处罚。我知道这件事情原本不能强求。"

卓木强巴愣道："啊，你都知道啦，大叔。"

拉巴微笑道："如果是一件小事，老爷早就帮我办了，虽然老爷和监狱长的私交很好，但是人情也是有度的，我们不能让老爷做超出人情之

外的事，那样不仅监狱长难堪，也让老爷难堪。”

卓木强巴神色黯淡下来，道：“可是，如果没有巴桑领路的话，我们的计划始终是泡影。”

“不会成为泡影的！”方新教授在身后道，“我和拉巴老哥详谈过了，德仁老爷是断然不会同意你的请求的。但是并不表示巴桑就必须等到刑满释放。我们可以通过正规的法律途径，请求有关方面的同意支持，让巴桑能参加这次行动。”

卓木强巴面露喜色，仿佛又看到了希望之光，马上道：“那就尽力争取，希望时间上能尽快！”

方新教授面色却稍有转变，说道：“不过，强巴拉，有件事我得问问你。”

“您说。”

“你打算怎么安置唐敏？”方新教授很严肃。

卓木强巴面露难色，挠头道：“敏敏啊，她，她……她坚持要去——”

“不可以！”教授严厉地打断道，“听了巴桑的叙述，我想你也该知道了，那个地方大致是什么样的。别说一个姑娘，就连我们这些人去，尚且生死未知，前途未卜，唐敏不是她哥哥唐涛，你看她的身体就知道，她并没有什么野外生存的经历，别说去爬雪山，就是能在这西藏高原过日常生活就已经很不容易了。我今天看见你那种眼神，就知道你是这样想的。你有没有想过，如果她在途中生病或是发生高原反应，到时候怎么办？在那种环境下，根本不可能把她送往医院或是得到别人的帮助，你能医治好她吗？那不是白白送死吗？”

卓木强巴嗫嚅道：“可是……”

方新教授继续道：“就算她平安无事，那么我问你，她能扛起多少斤的器械？如果我们中有人倒下，她是否能搀扶起来？她的日行进速度能达到多少公里？有没有二十公里？而且，我们这群男人里，增加一名女性队员，在很多地方都有不便。其实，仔细想想就知道了，有她在，不能给我们提供任何帮助，而我们却必须付出十倍的精力去照顾她，如果真带她去了，恐怕我们连入口在哪里还没找到，就已经全部死在那茫茫

雪山中了！”

卓木强巴从来没看见方新教授这样严厉地说话，一时答不上话来，而且教授的话也确实有道理，可是一想到唐敏那双眼睛，卓木强巴就怎么也想不出劝唐敏不要去的理由。拉巴道：“教授的话是很对的。少爷，不如就让唐敏姑娘在家里休息吧，这样可以增进夫人和唐姑娘的感情，也可以让你放心。”

方新教授盯着卓木强巴道：“如果你觉得不好说，我可以帮你转达。”

“不必了。”脆脆的声音从里屋传来，唐敏穿着卓木强巴的貂毛大皮衣出来，裹得就像一个瓷娃娃，嘴翘得老高道，“我都听到了。”

卓木强巴使个眼色想让唐敏先回房间，唐敏假装没看见，对方新教授道：“没错，我的身体是比较单薄，背不起，也走不快，但是，教授似乎忘了很重要的一点。”

方新教授转过身来，问道：“哪一点？”

唐敏咬住下唇，瞪大了眼睛狡黠地说道：“教授忘了，您也是一位六十多岁的老人了。”

“啊？！你！”方新教授没想到唐敏会拿自己说事。

唐敏侃侃而谈道：“虽然教授的身体还健朗，但岁月不饶人，身体的状态只会一天不如一天，而我还年轻，我可以接受各种考验，在艰苦的环境中不断地磨炼自己。如果因为小鸟不会飞，就不让它张开翅膀，那它一生都不会飞。只有等它展开翅膀的时候，才知道，它到底是燕雀还是鸿鹄。而老年人就不同了，年纪大了，容易患骨质疏松症，不能承重，各器官也会因心血管硬化而供血不足，所以老年人不能做重体力活，也不能长距离行走，更别说在高原攀爬了。”

“你——”方新教授声调都变了。卓木强巴也提高声调道：“敏敏！怎么说话的！”暗地里却不停打手势、递眼色，让唐敏少说话、快回房。

方新教授很快平静下来，哼哼一笑道：“我七次入藏，三次参加珠峰科考队，我每天早上晨跑十公里；负重二十公斤，上下八层楼；一年四季，再冷的天也用凉水冲澡；小娃娃，你能做到其中任何一条，我就认

为你有去爬雪山的体能。”

唐敏别过头去，不看方新教授，说道：“反正我认为，只要教授有去的资格，我也就符合随队的条件。怎么说我也还在卫校读过书，再不济，我还能给你们提供医疗帮助。”

方新教授念头一转，说道：“我们要去的地方，不只是环境艰难，而且很难说有什么不知名的生物，先后有三个人，包括你哥哥在内都疯掉了，可见那种东西是很可怕的，难道你不怕？”

“不怕！”唐敏回答得清脆响亮，昂起头对望着方新教授，一副巾帼不让须眉的架势，她斩钉截铁道，“我正是要看看，是什么东西，竟然让我哥哥……让我哥哥变成那个样子。”说着，她声音都有些哽咽了。

方新教授对着这个十几岁、软硬不吃、说哭就哭的小丫头，一时间也一筹莫展。卓木强巴是早就见识过唐敏的刁钻古怪，知道这是个被宠坏了的公主。这时，听张立在里面说道：“别争了，你们说得都有道理。如果按条件论，恐怕我们这里所有的人，都不符合条件啊。”

大家朝门口望去，只见张立苦着一张脸从里屋出来，那神情，就和卓木强巴从德仁老爷房间里出来时一模一样。

卓木强巴问道：“怎么啦？那副表情是怎么回事？”

张立苦笑道：“我刚刚与团部联系过了，并将我们今天从巴桑处得到的情况大致向我们团长说了一下。”

张立说到这里，撇了撇嘴，一耸肩摊开了双手。方新教授急道：“你们团长怎么说？”

张立道：“团长说，鉴于情况特殊，他暂不考虑支援我们进山。”

“啊？！”卓木强巴和方新教授都叫了起来，没有部队的支持，意味着他们将失去一切特殊供给，包括通信频道、卫星定位，以及大大小小的设施装备，都不会有了。

张立又补充道：“不过，我们团长说了，他要先和德仁老爷协商一下。”

卓木强巴这才忽地松了口气，因为就算是一把匕首，军匕和市面上

所卖的相比，也是有天壤之别的，更别提其他物资了。只有唐敏撅嘴道："哼，有什么了不起，不支持就不支持，我哥哥就从来没用过什么部队里的东西。"

卓木强巴道："市面上卖的物资，大多只是好看，要说到实用，恐怕还是部队里的东西强。"

方新教授摇头道："你看你，根本一点常识都没有，还想跟我们一起去呢，唉……"

唐敏一听方新教授这样说，更是把嘴快翘上天了，她一跺脚道："我……我本来不想去的，既然教授这样说，我还非去不可了。哼，告诉你们，我这次来，本来是想告诉你们去那地方的路径的……"



第四章　横穿可可西里

火焰在黑夜里翻滚，映红了三人的脸，七级的风夹冰带雪，没头没脑地扑面而来，直蹿入身体的每一个毛孔。凌晨四点，在气温仅为零下十度的冰原，伴随着七级烈风，有三位英雄被光荣地困在了可可西里腹地——方圆八万平方公里的无人区。

可可西里之行

“什么？！”“什么？！”在场的四人，将唐敏围在正中，都惊讶地看着她，这消息对他们来说，太不可思议了。

唐敏托起下巴，假装若有所思道：“唉，怎么说呢，应该说，我知道找到去那里的路的方法。”

“不可能！”方新教授否定道，“现在我们知道可能到过那里的人只有三个，而且不是疯了就是失忆了，你怎么会知道去那里的方法！”

唐敏信誓旦旦地道：“如果我真的说出那个可行的方法，教授是不是就同意我参加你们的旅行团呢？”

方新教授道：“都告诉你很多次了，那不是旅行团！这是一次非常危险的行动。”他叹了口气，声音委婉一点道，“不过，目前我们出发的时机都还不成熟，引路员还没有，装备也不知道该如何配置，身体条件也不知道是否能承受。实际情况与我们当初设想的相差太远了。”

卓木强巴道：“好了，敏敏，别开玩笑了，如果你真的知道去那里的方法，就赶快说出来吧。你说出来之后，我们才好考虑别的事情啊。”

唐敏道：“好吧，既然你们这么着急，我就告诉你们吧。其实，我哥哥，他一直有记笔记的习惯！”

……

院落里一片沉寂，如果有旅途记录的话，那确实会对找到那个地方有决定性的帮助，方新教授等人都感到自己的心跳明显地加快了。方新教授立刻问道：“那笔记本在什么地方？”

唐敏示意教授少安毋躁，微笑着道：“我是记得哥哥有这么个笔记本

的。他去过的地方、所遭遇的事情，他都详细地记录在上面呢。”

卓木强巴冲上前去，握着唐敏的双手，轻轻抖动着道：“那，那东西呢？那东西呢？”

唐敏撇嘴道：“但是，这次我哥哥被从可可西里救护站里送出来时，我就一直没发现那个笔记本。起初我是没有注意，后来我翻遍了哥哥的行李，确实没有发现那个笔记本，我在想……”

“笔记本掉在了路上！”卓木强巴又失望了。

唐敏摇头道：“不对，我认为笔记本应该在可可西里巡山队或救护站那里，因为笔记本是贴身存放的。我哥哥的所有外衣都有一个内袋，是专为装那笔记本设计的。”

张立插话道：“会不会是慌忙逃跑时，掉在我们要去的那个地方了？”

“不会的。”唐敏道，“当我去接哥哥时，相机、登山装备，就连架相机的脚架都完好无缺。也就是说，哥哥在离开那里时，并不是突然逃走的，他有充分的准备时间，没理由把那么重要的东西丢下。而且发现哥哥的时候，他虽然已经奔跑得精疲力竭，但是他的外衣却没有大的破损，后来我检查过，装笔记本的那个口袋也是好的，只是不见了笔记本。所以笔记本一定是在急救的时候被取出来而忘记了归还，我是这样想的。”

卓木强巴击掌道：“好啊，既然如此，我们就去一次可可西里！说不定会有意外收获呢。”他露出了笑容。

拉巴道：“那我趁这个时间说服巴桑来帮你们吧。”

方新教授道：“那么，我们抓紧同有关方面联系，争取让巴桑参加这次行动。”

张立道：“那我是否暂时回——”

卓木强巴道：“不，你另外帮我做件事吧。明天告诉你。”说着，呵呵一笑，搭着唐敏的肩进去了。张立也转身回房。

方新教授看着两人亲热的背影，轻轻地道：“小小年纪，牙尖嘴利，思辩敏捷，我很为强巴拉今后的生活担忧啊。”

拉巴道：“我看少爷和唐姑娘相处得不错。”

方新教授摇头道："现在的强巴拉与唐敏间，除了情人的情感，还有一份父女的情感在里面，他什么事都比较迁就唐敏。一旦有一天，当他清楚两人的关系并不是他所想的那样时……两个强势的人之间，爆发的冲突会很激烈的。唉……"

拉巴微笑着道："用佛典来说，那便是各人有各人的缘法吧。"

第二日，卓木强巴早早告诉张立："我想请你陪我们去青海。"

"为什么？"张立很诧异，他接到的任务是在西藏接待卓木强巴与方新教授，去可可西里救护站已经不属于他的职责范围了。

卓木强巴笑道："我已经和你们团长说过了，他同意了。可可西里你应该知道，环境也不是很好，我怕敏敏身体吃不消，多一个人多一份照应。而且，这些天下来，我觉得，你车开得特别不错，我给你准备了一辆好车。"他拍拍张立的肩膀，好似大度地从张立身边走了过去，其实是不想张立看到他眼中的那一丝不安。

卓木强巴有些害怕，这在他来说，是从来没有过的事，但是他确实有些怕了，那双令他毛骨悚然的眼睛，毒蛇般冰冷的目光，让他心中不安。一种从獒那里学来的直觉，让他感到了威胁，特别是带着唐敏一起去那种地方，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所以，让张立这位部队里的精英跟在身边，多少能得到一些帮助。

拉巴追了出来，拿出一张烫金的帖给卓木强巴道："强巴少爷，老爷让我把这个交给你。你们是要去拉萨搭乘飞机吧，老爷说了，请把这张帖交给罗桑德尼执事，请他务必前来。"

卓木强巴疑惑道："德尼执事，他不是只有每年春分大建的第一个火曜日并和白日才到家里来吗？"卓木强巴打小就知道罗桑德尼，现执掌一座寺庙的经文殿，和父亲私交很厚，每年到他们家一次，两位老人总要对诵经文，互解佛理。

拉巴微笑道："老爷说了，少爷照做便是。此事，关系到少爷是否能顺利出行。"

卓木强巴在拉萨将帖子交给德尼执事，找了一架直升机从拉萨起飞，

在治多县城降落。三人在这号称长江源头第一县的县城里吃了午饭，便准备开始踏入无人区了。

张立问道：“不是说给我准备了一辆好车吗？车呢？”

卓木强巴向前一指，道：“在那里。”

掀开巨大的帆布，一辆刚猛粗犷的迷彩越野车尽现眼前，张立眼睛一亮，马上冲过去抚摸车身，细细地检查着汽车的各个部件。“六点五升V-8发动机，绞牙格式悬挂，离地距少说也有一尺五寸以上，四……四出式排气喉！双……双隐匿式油缸！”张立每看到一处就惊赞一句，最后问道，“这……这是越野车吗？还是火箭式跑车？”

卓木强巴笑道：“上车看看再说吧。”说着为张立打开车门。唐敏在一旁道：“这辆车，也就是看着比普通越野车大些，扁平些，也没什么特别的啊。”

张立一看驾驶挡，又忍不住数了起来：“ABS防抱死制动系统，EBD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DSC动态稳定控制系统，EBA紧急制动辅助系统……”

卓木强巴和唐敏坐在后排，对张立道：“这辆车是国产刚上市的枭龙，经过了部分改造。发动机汽缸增加了一倍，出气喉由一个增加至四个，补给式油箱增加了一个备用的，还有些别的什么系统，这些都是工程师告诉我的数据，我也不怎么了解，你开来试试。”

张立轻轻一踩油门，整辆车便如离弦之箭飙射而出，而车身之安静，平稳性能也好得没话说。张立看着数码表盘，惊讶道：“起步至百公里时速，仅用了三秒多！这车少说也有四百匹马力，天哪，这究竟是一辆什么车！”

治多县因地处长江源头而得名，被誉为万里长江第一县。素有“长江之源、百川之祖、牦牛之地、歌舞之乡、生态之源、动物王国、唐蕃古道”和“一江九河十大滩”之称。由治多县向西，便进入了可可西里无人区，其实也可以说，治多县就是可可西里的一部分。

枭龙以八十公里的时速奔跑在无边的草原上，车内却连一丝晃动都没有，张立还是第一次开这么快又这么稳的越野车。唐敏望着天际的一

片绿色，轻轻地道："可可西里，你到底是天堂还是地狱，你究竟是美丽还是残忍？"

卓木强巴温柔地看着臂弯里的小公主唐敏，问道："可可西里不是戈壁吗，有什么美丽可言？"他对地理并不十分了解。

唐敏笑道："可可西里是蒙语，它的原意就是美丽的少女，也可作青色的山梁讲，这都是形容它的美丽的。而如今我们所看到的可可西里无人区，则是囊括了近八万平方公里土地，号称世界第三、中国第一大的无人区。现在是接近县城的广袤草原，再向前走，进入腹地之后，你就能看到它真实的一面了，它的另一个名字叫做——生命禁区！"

张立看了看四周，四周全是草地，此刻已经看不到什么人兽活动的迹象了，而他们仅离县城不足十分钟车程，他有些担忧地问道："我说唐小姐，你真的能记得救护站的位置吗？在这样宽的范围内行车，最容易的就是迷路了。"

唐敏道："放心开吧。只要方向不错，我们在今天天黑之前就能赶到第一个自然保护站，在那里领取补给后再出发向西北前进，一路顺利，只需四五天就可以到救护站了。保护站通常有信号旗，或是信号气球，能在十几公里外看到的。"

张立点头道："这样就好了。"

卓木强巴对唐敏道："你懂得可真多。"

唐敏道："都是我哥哥以前记录在笔记本上的。他去可可西里以及更北的鸭子河地区不是一次两次了，很熟悉的。"

卓木强巴道："对了，那本笔记，到底是什么样的？"

唐敏道："嗯，是一个黑色封皮的笔记本，外面还有个防水的小皮套，有这么厚一本。"唐敏用食指拇指比画着，大约有两横指的高度。

卓木强巴突然想到什么，急忙问道："对了，你是为了找我，才去蒙河找那疯子的吗？"

唐敏使劲点头道："嗯。你刚离开美国，我就想起这笔记本的事来了，当时就去翻找，才发现笔记本原来已经不在哥哥的物品里了。所以我想

告诉你，但是你的手机又不通，就只好按照你说的地址去找那个疯子了。我想，如果你已经去找过疯子了，他或许还能说出点什么来，没想到他什么都不知道。”

卓木强巴呵呵笑道：“既然是疯子，那怎么能以常人去对待呢。对了，你后来再去找过那个疯子没有？或是把你这次的行程告诉过别的什么人没有？”

唐敏扑闪着一双大眼睛，不解道：“没有啊。我又不能从那个疯子那里问出点什么，蒙河又偏僻，就直接回拉萨了。我也从来没向任何人提起过这件事。怎么啦？”

卓木强巴含糊道：“嗯，那就好。没什么。”不祥的预感再次袭来，如果唐敏没有再找疯子，那么把疯子带走的那人——他又想起了那高大的身体和毒蛇般的眼睛！

生死角逐

枭龙以时速九十公里，平稳地行驶在可可西里荒原上，已接近日暮时分，月牙儿早早地从地平线上升起，悬挂在东方天空，而太阳还没有落下，红彤彤地飘游在西天。日暮的太阳并不晃眼，呈现出一种珊瑚的红色，就像一颗红色的圆形水晶球，变幻着色彩，妖艳迷离。唐敏长久地望着苍穹，这里的天，将近黄昏时并不是金黄色的，而是蓝色，湛蓝色的天，一朵朵白云就是上帝之手在蓝宣纸上不经意的一笔，而成为人类画师们永久的追求。

天色渐暗时，蓝色的天空平添了几分青色，而白云也沾染了霞光，显得更加妩媚动人，蓝天白云，丹红的落日和银白的如钩皎月，还有那伴

月升腾的启明星，整幅黄昏图足以让人震撼得落泪。而天穹之下，还有莽莽荒原和冰帽覆盖的远山。可可西里的山属于昆仑山南系旁支，与西藏的山不同，西藏的山是地壳挤压突兀而起，一座座山峰便如参天耸立的刀枪剑戟；可可西里却是山势低平，大多为独立的平缓山坡，远远望去，便如大地上堆砌的巨大棉被。除此之外，便是辽阔的地平线，地上的绿色欲与天边青蓝连成一片。

一路行来，有藏野驴悠闲地吃草，母驴亲昵地舔着小驴驹，在夕阳的余晖映照下，影子被拉得老长；忽而又是两头可爱的小棕熊，玩闹嬉戏着，奔跑开去；在地平线的边缘，一头硕大的野牦牛孤零地矗立在背光处，暗红色的太阳就在它的背后，只给车上的人留下一个黑色的巨大身影轮廓，似乎警惕地打量着这个奇怪的入侵者。

每一处都是完美的景致，每前进一步便是另一番景象，大自然的美丽，那是画匠们渴望表达却永远无法表达完整的画卷，是诗人们渴望歌颂却永远也歌颂不完的圣诗。唐敏由衷地赞叹道："太漂亮了，真美啊。开过去一点，要是能有架相机就好了，这里的每一处我都想拍下来。"

张立却远离了那个方向，唐敏不高兴地道："咦？你怎么开远了？"

张立专心致志地开车，没有答话。卓木强巴解释道："不能过去，牦牛是群居动物，独居的野牦牛很危险。它们要么是被驱逐出群的老牛王，要么是挑战失败的野心家，离群后性格变得孤僻，对任何靠近它的生物都会发起疯狂的攻击。那种体重超过一吨的大家伙，如果被它攻击，那后果是很可怕的！它那犀利的角甚至能把卡车顶翻。"

唐敏吐吐舌头，不敢再提非分的要求。为了不迷失方向，汽车沿浅滩的河床前进，不时有各种野生动物在车旁掠过，红霞染天，太阳已慢慢没入山峦之后。唐敏不断惊喜于她的新发现、新景观，卓木强巴搭在她肩头的手，却越发冰凉，太安静，太和谐了，眼前的一切景观都与他的感觉格格不入。从离开治多起，卓木强巴便感觉到一种压迫，来自他们的身后，可是一直没有任何的发现，他也希望自己的担心是多余的，可是此刻，那种让他身体发凉的感觉越来越明显了。

突然，车身向前一耸，张立明显地开始提速，他冷冷地道："坐稳了！"

卓木强巴反而心中一块石头落地，暗道："到底还是出现了吗？"

唐敏惊讶道："怎么啦？"

张立道："后面有尾巴。好像是我们被跟上了。"

唐敏回头张望，道："哪里有啊？我怎么没看见？"

张立道："不错，很难发现。以左面的牦牛为坐标点，距牦牛右侧约两个手掌的宽度，两座山的山坳处，看到了什么？"

唐敏道："没有啊，就是有块大石头。"

张立道："大石头后面呢？看到什么没有？"

唐敏举目张望，突然道："咦？有烟，怎么会有烟的？"

张立道："那应该是一辆伪装过的车，并一直与我们保持着距离，正是处在肉眼可分辨的范围之外，现在它应该在加速了。那烟是快速行进的车激起的地上的尘土。十多分钟前我就看到了后面那块巨石，我把它当做了远山的轮廓，在这种地方，那些看起来不大的远山，行走几百公里它也是那个样子，所以我没有在意。可是如今走了这么久了，它反而离我们越来越近了。"

正说话间，卓木强巴和唐敏都看到，远处那个灰色的小石块从中裂开，露出了狰狞的钢铁骨架，尽管距离遥远，卓木强巴还是一眼就认出，那棱角分明的剽悍外形——一辆悍马越野。

张立也从后视镜看到了，喃喃道："不会是悍马吧？怎么这么巧，短短两天看到两辆悍马。"

卓木强巴心道："不是巧，那根本就是同一辆车吧，只不过取掉了车牌而已。"他只是不明白，那人是怎么做到的，如果他事先不知道自己要去什么地方的话，那应该是从拉萨包机开始跟着自己，连车都跟着运了过来，并进行了巧妙的伪装。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能有这样大的能力，为什么要跟着自己，卓木强巴心中有太多的疑问。

唐敏惊恐道："会不会是盗猎分子？"

张立道：“不会是盗猎分子，盗猎分子不会开这样的车出来，他们的车都是随时准备丢弃不要的。而且，巧妙的伪装，在近人区并不急于动手，而是等我们深入无人区之后才动手，看来不仅是针对我们，而且是早有预谋。到底是什么地方出了问题，强巴少爷？”

卓木强巴答不上来，喃喃道：“我也不知道啊，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唐敏道：“他们追近了！”

张立紧紧盯着反视镜，沉声道：“这怎么可能？！据我所知，悍马最高时速不过一百三十公里，我们已经开到一百三十五公里了，在可可西里用这个速度开越野已经是在玩命了，他们竟然比我们还快！”

唐敏轻视道：“有什么了不起，我哥哥以前玩的越野，时速都在一百五十公里以上。”

张立心想：“我的小姐，你的哥哥本来就是个亡命徒。”他回答道：“小姐，越野车的优势并不在于速度，而在于能经受时间和路面的考验。由于是四轮驱动，所获得的抓地摩擦力远大于两轮驱动，而能在非公路地区爬山越岭，走一些寻常车辆不能行走的地方。由于要走的地形复杂，越野车需要的是小心慢行，它们的最大时速平均仅为八十公里，像悍马那样的百余公里最大时速已经是极限动力了，稍不留意就可能车毁人亡。”

卓木强巴问道：“还可以提速吗？”

张立道：“不可以了，这是极限速度，幸亏现在还是在平缓地势上行车，否则车早就翻了。”

卓木强巴道：“后面的车追上我们了。”

张立也看到了，悍马那方形的前挡风玻璃，就像一双巨大的眼睛，牢牢盯住了他们的枭龙，那扁平的车身整个比他们的车要大一圈，那情形，就像一头狮子在追一头猎豹。这时候，张立惊讶地发现，悍马车的侧窗被摇下，一名蒙面戴墨镜的人从窗户里探出整个上半身，然后，从窗户里抽出的双手，赫然握着一把卡宾枪！

张立急打左转，那悍马跟着转了过来，根本甩不掉，张立急得大叫：

“快趴下！危险！”

枭龙身后冒起一串火花，卡宾枪吐出了火舌，打在钢板上发出“当当当”的声音。张立又是一个九十度急转，唐敏在车里被掀得颠来倒去，幸亏卓木强巴牢牢地搂着她，不然她就被抛出车外去了。卓木强巴镇静道：“别慌，好好开。这车是防弹的。”

张立这才长长地舒了口气，后窗又冒起火花，看来子弹被防弹玻璃弹开了。张立不解道：“强巴少爷，看来你早有准备啊？”

卓木强巴解释道：“是不祥的预感。我们还在拉萨时，我就感觉到了，这次的行动恐怕不会十分顺利，没想到真的应验了。”

张立喃喃道：“到底怎么回事啊？在中国境内，他们竟然能搞到武器。”

唐敏蜷在卓木强巴怀里道：“他们是想杀死我们吗？为什么？”

张立道：“看来他们并不想这样做，只是想生擒我们而已，真是糟糕，他们一直在打轮胎，要是被打中的话……”

卓木强巴淡淡地道：“不用担心，难道你没觉察出来吗，这轮胎是实心橡胶做的，两个油箱很好地隐藏在底盘之内，可以这样说，除非是踩在了地雷上，这辆车不会那么容易被打坏的。”

张立还是不安道：“可是，他们速度比我们快，怎样才能甩掉他们呢？”

悍马车上持枪的那人似乎看出攻击没什么效果，又缩了回去，悍马全力加速追了上来，张立也把油门一踩到底。两辆越野车在广袤的草地上飞驰，只留下两道尘烟。唐敏紧张得大气都不敢出一口，卓木强巴也一言不发，生恐让张立分神，这样的车速，稍不留意，三人的命运就难说了。

张立不时瞟着头顶的天，天色越来越暗，而路况开始从草地渐渐变成戈壁，柔软的泥土变得坚硬起来，无数的沙砾满地都是，风吹沙走，烟尘蒙蒙。要是天色完全暗下来，在这样的路况下行车将极端危险。后面的悍马车似乎也知道这种情况，没多久又一个人从车窗探出头来，双手

接过同伙递出的东西，把一个圆筒架在肩上。张立艰难地咽下唾沫，如果他没看错的话，那是一架加农无后坐力的火箭弹发射器，他心中叫道："天哪！强巴少爷，到底我们是被一群什么样的人追着？你到底是真不知道还是假装不知道？"

卓木强巴和唐敏明显地也看到了，唐敏惊呼起来："火箭！火箭筒！他们有火箭筒！"

卓木强巴搂着唐敏的手搂得更紧了，他平静道："别闹敏敏，火箭筒没什么。"但他自己也听出，自己的声调有些发硬，他又拍拍张立的坐椅，干涩地说道，"就看你的了！"

"嗖！"带烟的火箭弹在空中画过优美的弧线，张立在火光一闪间，便尽最大努力左打方向盘，同时手刹脚刹同时启用，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A紧急制动辅助系统早就被关掉了，这样做的结果便是——车身几乎是原地掉头一百八十度，然后再如离弦之箭向另一个方向冲去。刚掉头，就听见了火箭弹那尖锐的呼啸之声越过车顶，跟着"轰"的一声，巨大的冲击波掀起地面，无数石块打在车身上，合着冲击波的威力，让车身一阵摇晃，张立使出了全身的气力，才使车身不至于侧翻。

逃过一劫，车内三人都铁青着脸，只听见汽车马达的轰鸣声。张立知道，对方是故意不打中车身的，对方只是想打飞石块或是掀翻他们的汽车，让他们无法行动而已。他心想："用这样的方式来限制行动，肯定不会是朋友了，关键就是强巴少爷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得想个办法摆脱他们才行，否则会一直陷入被动的。"

忽然，张立的目光锁定了石滩遍布的河床，他喊了声："坐好啦！"驾车朝河床冲去！

河滩上的石块渐渐多了起来，尖棱朝天，块大如磨，枭龙一入滩立刻颠簸起来，车里的人如坐上了台风中的破船，张立将时速减至一百公里，若是一百三十公里的时速，车当场就得冲到空中，翻几个跟头。"嗖！"第二枚火箭弹落在车的右侧，震耳欲聋的声响夹杂着无数石块袭向枭龙。张立惊恐地发现，那防弹玻璃已经被震得出现了皲裂纹路，只

怕再来一枚火箭弹，窗户就会破碎。

看见悍马紧紧跟着咬了过来，张立总算露出一个咬牙切齿的笑容，方向一转，枭龙开始沿着河床两岸画起了“之”字形路线。“他们既然要咬死我们，就不知道我到底想朝哪个方向走，一定会紧紧跟在我的后面，除非他们的轮胎和枭龙的轮胎一样是实心橡胶做成的，否则拐不了几个弯，河滩上的石块就会划破他们的轮胎。”张立这样想着，驾驶着枭龙开始频繁地在河滩石块间急转弯，遇见巨大的石块，他甚至用飘移的方法绕过去，轮胎下面，白烟与尘土一齐飞扬。

这可苦了坐在后排的卓木强巴和唐敏，好几次车就差点翻转过来，全凭张立过硬的驾驶技术生生把车身稳住。相比之下，那悍马的驾驶者竟然显得更加老辣，同样是“之”字形画龙，悍马的车速最少比枭龙快了二十公里。张立也不由得心中佩服道：“后面驾车的，一定是个野人！”

后面探出窗外的人似乎第三次举起了火箭筒，这次好像不再对着石头，而是直接瞄向了枭龙。张立左摇右摆，始终无法脱离火箭的筒口，那黑洞洞的火箭筒口，直直地倒映在后视镜里。

卓木强巴的故事

唐敏急得大叫：“这次他们不打地面了，他们瞄准了我们的车啊！”

张立一言不发，挂挡，刹车，打方向，再挂挡，反打方向，踩离合器，他心中明白，能不能避开，就看这次的急转了。绕过一块人高的巨石，利用车尾产生的巨大烟尘，希望能遮住后面的悍马驾驶员的视线，如果他们能撞上巨石就最好了，如果撞不上，起码也让火箭手瞄不准自己。

悍马安然地冲出了烟尘区，稳得就像行驶在高速公路上。张立的

瞳孔开始收缩，面对这样的对手，实在是超出他的想象——他看到了火光！

“砰！”与火光同时响起的，不是火箭击中汽车的声音，而是车胎爆裂的声音，在这关键的时候，悍马的车轮终于经不住地面砾石的摩擦，爆胎了！火箭在离开火箭筒的一瞬间偏移了方向，越过枭龙的车顶，不知道飞向何处去了，只在空中留下一圈圈的烟气。

张立通过后视镜，清楚地看到，后面的悍马车一个侧翻，在河滩上又滚了两转，才算稳住车身，不过也够他们受的了。张立冲出河滩，开足马力，呼啸而去……

悍马车门被踢开，一名高大的金发男子稳步下车，嵌钢板的军靴压得地上的碎石“咔咔”直响。他慵懒地靠在车头位置，取下墨镜，露出鹰隼般的眼睛，目视着远处那一溜烟尘，微笑道：“小孩车开得还不错，我们下次再较量。”

“哐”的一声，后座的一名蒙面男子狼狈地翻下车来，用半生不熟的英语结结巴巴地道：“老板，我们的卫星定位系统被撞坏了，没办法再继续跟踪那辆车了。”

金发男子勃然大怒，面上青筋凸起，双手伸入车前挡板下，大喝一声，竟然生生地将悍马的车头抬了起来，然后重重地放下，地上又是一阵烟雾。还在车上的另一名蒙面人吓得胆战心惊，他知道，老板又发怒了。但是，金发男子很快又平静下来，嘴角浮出一丝诡秘的笑容，悠闲地点燃一支烟，用半熟的中文喃喃道：“卓木强巴，卓老板，就算追不上你，我也有办法比你先找到帕巴拉神庙。走着瞧——”

枭龙车内着实沉默了好一阵子，毕竟死神刚刚和他们擦肩而过，人人都只感到心里的狂跳还没有平息，尤其是张立，此刻他的手还在微微发抖。三人中卓木强巴是最镇定的一个，但此刻要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他也说不清。

张立问道：“他们暂时追不上我们了，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唐敏道：“我记得绕过前面的山，应该就能看到保护站的信号气球

了吧。”

张立苦笑道：“唐小姐似乎忘了我们刚才的处境了吧？”

卓木强巴道：“算了小张，她不懂，不怪她。敏敏，我们现在的处境并不像你想的那么乐观。后面的车损坏并不严重，越野车的抗震抗摔能力是很强的，说不定他们只需要更换一个轮胎，很快又能追上来的。”

张立补充道：“一名熟练的车手，更换轮胎不用五分钟时间。”

卓木强巴道：“所以，如果我们去保护站或是停下来休息，等于给了他们追到我们的机会。现在我们要做的是，选一条他们想不到的路，或是尽快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让他们不敢使用武器。如今已进入可可西里腹地，要找到安全的地方恐怕是不可能了，只有选择一条直通发现你哥哥的救护站的路线，找到笔记本，然后尽快返回。”

唐敏不解道：“可是，在这么大范围的地方，他们怎么找到我们的呢？”

张立道：“可能是用了GPS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吧，这高原空气稀薄，大气层透光性好，如果他们能动用到美、法等国的间谍卫星，连地上的蚂蚱都能看见，更别说这么大辆车了。不过，天似乎已经全黑了，在夜里想用那东西恐怕就不那么容易了吧。这也是他们想在天黑前就把我们留下的原因之一。”

卓木强巴道：“那还有别的原因？”

张立道：“天黑之后，在这到处都是乱石、地坑的戈壁上，由于可视距离和制动距离的关系，没有人敢用超过五十公里的时速行驶，那悍马的速度优势就完全没有了。就算他们能监测到我们的位置，却始终和我们相差一段距离。”

卓木强巴问道：“敏敏，你说的救护站，离这个保护站还有多远？”

唐敏道：“还有好几百公里，但是后面的路十分难走，不是几个小时就能走到的。如果半路上车熄火或是油用光了，那我们就……”说着，她黯然地摇了摇头，表示不行。

卓木强巴道：“放心，这辆改装过的枭龙有两个油箱，后面也有备用

油，燃料不成问题，我想机械动力系统也不成问题，除了驾驶员。”他看着张立。

张立点头道：“本来，夜里是不能在这么危险的地方开车的，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只好这样了。希望不会碰到大石头或掉进地裂缝里。”

卓木强巴道：“好的，辛苦你了。我们一直朝西北方向开，我们两个人轮班。”

张立把时速减低至五十公里，强力的车头灯明晃晃地照着地面，忍不住问道：“强巴少爷，到底是谁帮你改装这辆车的？”

卓木强巴道：“不知道，花钱请人改的，怎么了？”

张立道：“那人的技术太高明了，如果有机会我一定要当面向他请教。连车头灯都改得这么好。这车用的是日制式H4型氙气灯，改造师调校了车头聚焦，并改了车载线路，如今这车灯的流明估计有三千七，色温在五千七到六千三左右，右灯聚光与地面平行，左侧高出四点六度，在不影响左右照射宽度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提高了远距离照射。这辆车的每一处改动都让我惊叹不已呢。”说到这里，他心里咯噔一下，暗道：“如此说来，那悍马驾驶员的驾车技术，才真的叫我惊叹不已。我开着性能这么优越的改装车，竟然完全落在他的下风，那个家伙！”

卓木强巴和唐敏先在车上吃了些即时食品，随后卓木强巴换下张立，此后的百余公里，两人轮流开着。越深入可可西里腹地，天气越是寒冷，经过一天的折腾，唐敏躺在卓木强巴给她铺好的大衣上，疲惫不堪地睡着了。张立和卓木强巴两人长久地沉默着，仿佛空气也被冻结了。夜无声地寂静着，只听见马达微微地响动，车轮碾压过碎石，时不时发出一些小声音。

月朗星空，张立看着车灯前的路况，突然好想抽烟，虽然他从没抽过。这一天发生的事，恍如游梦，加上此刻这种无声的尴尬，让张立喘不过气来，他觉得好压抑，突然好想爆发，吼上那么一两声“我到底到这里来干什么！”“这到底是什么鬼地方！”“到底还要走多久才看得到人！”

终于，张立受不了了，轻轻地对坐在他旁边的卓木强巴道："强巴少爷。"

"嗯？"卓木强巴似乎是从沉思中回过神来。张立道："说点什么吧，强巴少爷，不然我会被憋死的。"

卓木强巴微微一笑，道："说什么呢？我平时不大爱说话的。"

张立道："这可不好，强巴少爷。你体形本来就那么高大，再不喜欢说话，会给人很大的压力。"这种压力，是卓木强巴坐在他旁边后他才感觉到的。

卓木强巴道："是吗？你也知道，我父亲是一名智者，我家里的规矩很多。从小就被要求不能随便说话，以后就养成习惯了，我不是很喜欢和别人说话。"他扭头看看正在酣睡的唐敏，心道："这个小丫头倒是例外。"

卓木强巴摇下车窗，深深地呼吸了两口冰凉的空气，然后马上关上车窗，并回头看看唐敏有没有被惊醒，他看见唐敏似乎睡得很香，才放下心来，继续轻轻道："但是，你也知道，小孩子总是有很多问题要问，很多话想说的。所以那时我很喜欢和小动物说话，在我们家乡那个地方，别的小动物很少，只有——"

张立接着道："小狗很多。"

卓木强巴笑笑，道："嗯，是啊。你可知道，狗的智商相当于一个四岁大的孩子，它们能听懂并记忆两千到三千个单词，毫无疑问，它们也可以理解一些简单的词句，并可以通过人体气息的分泌感知人的情绪：忧伤，高兴，愤怒。我很幸运选择了和它们做朋友，我从未见过一种生物具备如此的优点，它们忠诚、机灵、友好、温驯，认定了主人，便一生也不会改变。不少小狗是出生不久就离开了母亲的，所以人类主人在它们眼里，就是母亲。不管这个母亲富裕还是贫穷，善良还是凶恶，它们都会至死相随，永不离去，除非主人是要离开它们。"

张立道："强巴少爷似乎很有感触呢。"

卓木强巴道："给你说两个小故事吧，都是我亲眼目睹的。我曾在英

国的小镇巴夫看到过乞丐犬，那是一头叫多罗的查理王猎犬，多罗并不知道自己的身价，跟着一名酗酒的乞丐。每天，乞丐睡在街头的时候，它会用两只前爪捧起乞丐那破烂的礼帽，用两只脚跳立着向过往的行人乞讨，那样的大眼睛望着你，真是让人无法拒绝呢。可是，那乞丐只拿些碎骨头给那小狗，大部分乞金被换作美酒进了乞丐的肚子，还时不时对小狗拳打脚踢。我本打算出高价购买那个可怜的小家伙，但是旁人告诉我，那条小狗已经被出售过不知多少次了，每次乞丐都能卖出一个高价，但小狗被新主人带回家后，就不吃不喝，一直低声呜咽，新主人没有办法，只能把它又再送回来。我站在街头，观察了它好几个小时，当它跳累了的时候，就会守在乞丐身旁，静静地蹲着，仿佛只要能看着那乞丐，就是一种幸福。每次休息不到十分钟，它又会跳起来，艰难地直立行走着，不知疲倦，无怨无悔。忠诚一生，永不离弃，这就是它们的品性。”

卓木强巴的目光坚毅起来，看了张立一眼。张立没说话，卓木强巴又道：“还有一次，是位法国商人，他家的黑背德牧犬有条腿受了伤，再不能参加世界狼犬评选了，他准备把那条叫崔埃尔的德牧犬人道毁灭。可是崔埃尔高大威猛、犀利异常，寻常人根本不能近身。那位法国商人只得亲自在崔埃尔的食物里加入了毒药。他将毒药端给崔埃尔后，因不忍看见崔埃尔痛苦的样子出门而去。十几分钟后，当他再次回家时，打开门，却发现，他的狗正挣扎着为他最后一次叼去拖鞋！”

卓木强巴的声音戛然而止，张立突然觉得鼻尖酸酸的，有什么东西堵在喉头，令吞咽哽噎，他心道：“我这是怎么了？只是平常的故事而已啊？”可是卓木强巴最后一句“他的狗正挣扎着为他最后一次叼去拖鞋”却反复地在张立的脑海里重复，张立似乎有些明白，这是一种自己从未体味到的情感，自己轻易就被这样的情感所触动了。

卓木强巴用一种沉稳、平静，但充满悲凉的声调说道：“在人类的社会中，你可曾拥有这样的朋友？忠诚，对人类而言，只是一个词汇，但对犬科动物，那就是它们一生恪守的誓言。永不背叛，至死不离，是上帝把这种生灵赐予人类做朋友。”

故事讲完了，二人长久地沉默着，车窗外的寒风呼啸而过，张立似乎懂得了，卓木强巴和狗之间的情感，为什么他可以为了一条狗而置生命安危于轻处，义无反顾地前往未知的凶恶之地。过了一会儿，卓木强巴问道："什么时间了？"

张立看看车身的仪表盘道："三点四十了。"

卓木强巴道："该换我来开车了吧。"

张立道："不用，还是我来开吧。现在进入冰渍地段了，越往北面腹地，气温越低，你看我们行驶的路段，起初还是草地，然后变为戈壁，现在冻土已结冰，这是不折不扣的冰原地带了。稍不留意，车身很容易打滑，我以前曾接受过冰雪试驾员培训，因为西藏的雪路很多。"

"不行，现在正是精神集中力最薄弱的时候，你不能疲劳驾驶。"卓木强巴态度也很分明。

"好吧。"张立正准备放慢车速，突然露出一个怪异的表情，卓木强巴清晰地看到，张立明明朝左打方向盘，但车身并没有左偏，对着正前方一块半米高的石头，直直地冲了过去。

冰原求存

卓木强巴一把抢上前去，帮忙打方向盘，但是好似没有效果。张立只说了句："恐怕会翻车。"话音未落，枭龙的一侧已经抬高，随后就如特技飞车般，用左侧两个轮子滑行了十米左右，接着张立一侧的车窗着地，汽车变成侧身滑行，又滑行有四五米，车身整个儿翻了过来，轱辘朝天，以背壳又滑行十来米，重重地撞上另一块巨石，原地转了好几圈，这才停下。

唐敏突然被惊醒，惺忪喃喃道：“怎么啦？他们又追来啦？”

张立在颠覆的车厢内，一边试图将门打开，一边道：“是我疏忽了，地上轮胎激起的冰渍，在轴承上化为水，长时间地没有转弯，水又凝结成冰，令轴承打滑，咦？这是什么？”

张立的手似乎感到什么东西在滴落，用手一捻，放在鼻孔前一嗅，惊恐道：“是汽油！漏油了！”

此刻，仪表盘上“毕剥”作响的电线火花，让卓木强巴惊出一身冷汗，他叫道：“快离开！”一手搂过裹在大衣里的唐敏，一脚踢开右侧车门，先将唐敏从车门掼了出去，接着自己也蹭出汽车，张立则从左侧车门滚了出去。

火焰在黑夜里翻滚，映红了三人的脸，七级的风夹冰带雪，没头没脑地扑面而来，直蹿入身体的每一个毛孔。凌晨四点，在气温仅为零下十度的冰原，伴随着七级烈风，有三位英雄被光荣地困在了可可西里腹地——方圆八万平方公里的无人区。

张立在苦笑，油箱应该是在受到火箭弹袭击时就被碎石震裂了，但是还没有漏油或是只漏了少许，如果卓木强巴没有来帮忙打方向盘，前轮经过那半米高的石头未必就能侧倾，如果没有后面对那石头的一次撞击，线路板怎么也不会出现火花，一系列令人匪夷所思的巧合，就让一架性能优越的越野车以这样的方式报销了。张立立在毫无声息的荒原，除了苦笑，他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事更有意义。

卓木强巴木然地站在车前面，食物、水、帐篷、火源，所有的东西都随着火焰在慢慢消失，自己却无能为力，火箭弹都不能击毁的改装车，因为没能避开一块半米高的石块而毁得干干净净。如果是靠双脚，在这零下十度的荒原里能走多远呢？什么时候可以找到救护站？那恐怕得等奇迹出现了。

唐敏蒙着面，“嘤嘤”地哭了起来，她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她扑在卓木强巴怀里，伤心地哭道：“都是……都是我不好。我……呜，我不该让你来这里的……哇……”

卓木强巴勉强安慰道："别难过，这算不了什么，我们已经开了六七个小时了，离那个救护站恐怕也不远了，说不定明天天亮，我们就能看到救护站的信号旗呢。"他心中问自己道："救护站？到底还有多远呢？噢，天才知道。"

张立从车的另一方走了过来，打趣道："你们听说过吗，在可可西里有句谚语：汽车没有人腿走得快。如今我们就可以用脚走了，那比汽车可快多了。现在先休息一下，养够力气好赶路。"

卓木强巴笑了笑，道："这样也好，起码我们可以烤烤火。"

老天并没有给予他们特别的优待，就连火焰也很快熄灭了，在这冰冷主宰一切的荒原，似乎火焰也无法战胜寒冷。火尚未全熄，卓木强巴将裹着唐敏的大衣紧了紧，拍拍唐敏，就冲向了汽车，急得张立在一旁大叫："小心二次爆炸！"

卓木强巴顾不得许多了，他心里知道，这么短时间的燃烧，一定还有东西留下，食物、帐篷，还是汽油，不管什么，留下一丁点也好，一定要找到！

卓木强巴满脸乌黑地回来了，他从车架里翻出了几袋烤得如木炭的方便面，令人失望的是，帐篷被烤成一块塑料了，令人惊喜的是，卓木强巴拿回一个封得好好的备用汽油桶。

火焰，始终是令人感到温暖的，尤其在这个鲜见人烟的夜里。卓木强巴和张立商量了一下，无论如何也要挨到天亮才能走，夜里实在不适于赶路。他们找了个背风的沟壑，三人围着篝火，尽可能地挤得紧一些。

"别睡！敏敏！别睡着了。"卓木强巴反复地强调着。

唐敏却显得很疲倦，她喃喃道："我好累。"

卓木强巴的一只大手按在唐敏的额头上，惊慌地对张立道："她的头好烫！"

张立望着卓木强巴，也露出忧虑的神色，可是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在这无人的荒野里，连水和食物都没有，更别说药物了。两个大男人和一个小姑娘，该怎么办，两个大男人一筹莫展。

卓木强巴忍不住了，说道："不行，我得带她走，救护站说不定真的在附近。"

张立缓缓地摇头，低声道："最少还有一百公里。这样的行走，只会让她更难受。"

卓木强巴大叫道："可是总不能看着她不管啊！"

张立不做声了，这个时候，除了等待，似乎也没有什么事可做了。卓木强巴也渐渐冷静下来，他盯着那堆篝火，将皮袄大衣套在自己身上，唐敏整个人给裹在皮袄大衣里，和卓木强巴融为一体。卓木强巴抱着唐敏的手紧了又紧，他是真的没了主意，唐敏在他怀里轻轻呼唤他的名字："强巴拉，强巴拉，不要丢下我。你答应过我的，不会再丢下我了。"

连张立都听得不忍心看了，卓木强巴却依然那么恬静安详，他一直说着："不会的。我不是在这里吗？好好睡一觉吧，明天醒了我们一起上路。敏敏，明天找到你哥哥的笔记本，我带你一起去找紫麒麟，好不好？"

一夜，卓木强巴和唐敏就在反复的喃喃呓语中度过。张立时不时起身加一下火，然后赶紧挤在卓木强巴的另一侧，这地方，太寒冷了。

天蒙蒙亮时，卓木强巴又摸了摸唐敏的额头，低声道："不行，我们必须弄到吃的，她身体太虚弱了。"

张立咬一口变成炭的方便面，在地上抓一把雪放进嘴里，因为他看卓木强巴就这样吃的。他用冻得发麻的舌头含糊不清地说道："可是，你不能把她放下啊！"

卓木强巴道："我知道。这个好办。"在张立帮助下，他将唐敏背在背上，两人腰间系在一起，然后把大衣披上，就像背着个婴儿，然后一手拎起二十公斤重的汽油钢桶，三人开始前途未卜地前进。

天寒地冻，北风呼啸，两人深一脚浅一脚地跋涉在无路的冰原上，张立两手空空，亦要十分吃力才跟得上卓木强巴的速度，他总算明白了什么叫天生神力。只吃了一块炭化的方便面，直到日升头顶都再没吃过东西了，身体的那点热量早已耗得干干净净，张立此刻只感到要把腿抬起来都十分吃力，那仿佛不是自己的腿，根本就是两根铅条。唐敏时醒时

睡，嘴里说着胡话。卓木强巴则始终望着太阳的方向，大步迈开，丝毫没有停歇的意思，他知道，每耽搁一分钟，唐敏的危险就多一分，一定要早点赶到救护站！

日当午，张立眼前一花，一个踉跄跌在地上，他双手撑起身体，脚蹬了几次都没能成功站起，只能半跪在地上喘息道："不行了，我要歇一歇。"

卓木强巴停下脚步，艰难地转过头来，他知道，体力已经消耗至极限了，可是四野依然是白茫茫一片。然而唐敏就在背上，他还可以感觉到唐敏的急促心跳，不能停下来，该怎么办呢？

卓木强巴绞尽脑汁想办法，可是他的记忆里一片空白，从没有这样的经历，卓木强巴此刻才感到，自己的野外生存知识，原来是如此贫乏。

他十岁就敢独自进山，不惧怕野兽和黑暗；他十四岁开始走出西藏，利用所有休息时间对大半个中国进行了环游，怀着那颗虔诚的心，靠打临工挣路费，也曾风餐露宿；他十九岁就掘到了商场第一桶金，他第一个将藏族的特色小饰品卖到了改革开放的窗口深圳；二十四岁，他第一次回藏拿到库拜，而后连续的三届库拜，他都未放过；二十七岁，他的集团公司成立，他开始统辖分布在十多个城市的多达三千名员工。他从不惧怕失败，每次失败都能使他变得更强，商海沉浮，人心虞诈，他从来未有过害怕，只因他知道，努力，就可以战胜他们。但是这次，卓木强巴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挚爱的人就伏在自己背上，自己却束手无策；茫茫荒原，猎猎北风，这大自然，却是任凭怎么努力也无法战胜的对手。

卓木强巴把目光投向旁边生长看似茂密的一些干草丛里，那些草的茎很细，有的都已长到卓木强巴腰际高了，他用手拔起一丛草，根须又细又韧，他拿到张立面前，怀着最后一丝希望问道："能吃吗？"

张立笑着摇头，他翻身坐在雪地上，说道："是紫花针茅，在冰原还能长得这么好的就只有它了。但是它除了提供纤维，没有丝毫作用，我们需要的是能提供热量的食物。最好能逮住只什么动物就好了。"

卓木强巴突然“嘘”道：“好像来了。”

果然，在乱石之后，仿佛有什么动静，而且声音直朝这边而来，张立小声道：“听声音，好像还是个大个头，够我们三个吃一顿了。要小心，我们可不能让它跑了。”他不知哪来的力气，又站了起来。

卓木强巴用大衣小心地把唐敏裹好，把她放置在一个比较安全的地方，然后站在一块巨石之后，他摸着腰间那把藏刀，感觉自己的血再次沸腾起来。

近了，越来越近了……卓木强巴和张立躲在同一块大石后，就等着那家伙现身了。

“呼”的一声，卓木强巴刷地亮出藏刀，正准备往那东西身上扎，张立手里的石头也已扬起，但两人并没有下手，因为，那家伙实在是太大了，让两人不敢下手！

一头成年大马熊，晃着硕大的脑袋从大石头后面蹿出，一看竟然有东西敢挡自己的道，两前脚掌一蹬，“噌”地就站立起来了！这种被老猎人称做“熊瞎子”的巨兽拥有可怕的破坏力，据说在深山老林里，连老虎都要让它三分。

卓木强巴在这个直立身高接近二米五的大块头面前，突然感到了自己的渺小，他手里握着藏刀，一时呆住了。张立反应快，第一时间扔下石头，他刚才获得的力气突然又全消失了，直直地躺在地上。

卓木强巴不能躺下，虽然他也知道，据说躺下闭气装死，往往能躲开大马熊的攻击，可是此刻，没有食物，唐敏说不定就……他必须独自面对这个高出自己一大截、体重达数百公斤的庞大野兽。他的藏刀，划不破大马熊的粗糙皮毛，他的力气，似乎也不可能比这个家伙大，而这个庞然大物，只需要一巴掌拍下，就能拍掉卓木强巴半边脑袋，这是一场没有任何胜算的战斗。

卓木强巴手心冒着汗，心跳得比任何时候都快，但他的眼睛，带着不惧的神情，死死盯着大马熊的眼睛，一人一熊，便这样对峙着。这种毅力，也是獒教会他的，人们管獒叫“傻大个”，就是因为它们有一种不惧

的力量，不惧怕任何比它们更大型的生物。如果将犬科动物和熊关在一个笼子里，只有獒，会冲上去与熊撕咬，獒的身上，似乎缺少恐惧这种情绪。

生死就在那一瞬间快速地轮回着，出人意料地，大马熊在与卓木强巴的对峙中，气焰低了下来，它没有一巴掌把卓木强巴拍飞，反而自己落回地面，用四肢爬行，朝另一个方向跑去。

张立听到声音，翻身爬起，惊讶地望着卓木强巴，眼中露出崇拜之色，问道："走了吗？你怎么做到的？"

卓木强巴将藏刀插回刀鞘才发现，自己把刀握得太紧，握刀的手指竟然无法伸直了，他也不知道为什么那熊逃走了。正不知该怎么回答，突然身后一凉，一股劲风袭来，差点把他刮倒在地，一个巨大的身影倒映在地面上，影子就从卓木强巴和张立两人身上掠过。两人相互看着对方变得黑暗的脸，面色都很难看，仅从这个投射在地面的影子就可以想象，那是个多么巨大的家伙了。两人同时抬起头来，张立木然地道："大金雕！"卓木强巴"嗯"了一声。

大金雕，在藏区又被称做黄羊大雕，是种体形巨大的空中猛禽，一头成年大金雕，翼展可达三米，其力量更是可以轻易抓走百十来斤的黄羊，黄羊大雕因此而得名。这种飞禽数量少得可怜，仅在康巴藏区的深山之上还有少许，而更有学者一度宣布大金雕已经灭绝。在藏教中，大金雕亦是大鹏，不仅是佛祖的灵兽，亦是食物链的终端。

张立笑道："刚才那头大马熊，不是你吓跑的吧？"

卓木强巴亦笑道："嗯。我也正奇怪呢，现在知道原因了。"但卓木强巴心中却觉得并不是那么回事，方才大马熊立在他面前时，他似乎看见了什么，只是心慌意乱，没有细看。

张立道："那个大家伙也挺可怜的，本来可以称霸一方，却不幸碰上了食物链的终端。"

大金雕在空中盘旋一圈，突然收翅，如箭一般，忽地朝那头大马熊扎了过去。

冰原霸主

一百米，五十米，二十米，十米，大金雕离大马熊越来越近。卓木强巴知道雕对大型动物的猎食方式，利用冲力双爪会准确无误地抓在猎物的腰椎处，那里是爬行动物最不容易受力的地方，一抓必折，一旦腰断了，猎物就失去了行动和反抗的能力。成功以后雕才会收爪，它们前后爪的关节之间有个机簧似的构造，一旦抓紧猎物，就像上了锁，牢牢地锁住猎物。

大马熊自然不甘任其宰割，待到金雕扑近了，它突然回头，张口就咬，大金雕不慌不忙，双翼一展，身体在半空顿时停住，带起的风直刮得飞沙走石。大马熊“呼呼”乱吼，金雕早已不急不缓地又升至半空，寻找下一次下手的机会，在这样的冰原上，体形庞大的大马熊根本没有可以躲藏的地方。

大马熊朝西跑了几十米，似乎又感到什么不对劲，又折返跑了回来，金雕一见机会难得，又是一个猛子扎下来。大马熊昂起头，准备再次反抗，这次大金雕没有给它机会，这位利用空气动力的高手左翼微摆，身体改变了方向，双爪搭在了大马熊的颈项处，跟着就是一口，啄瞎了大马熊的右眼！

大马熊吃痛，“嗷嗷”地叫着，身体又直立起来，这次卓木强巴看清楚了，那大马熊，竟然满身都是伤痕，血迹斑斑，不少伤口还在往外渗血，但那些伤口并不是大金雕造成的，那好像是被什么东西咬过的。

大金雕双爪收拢，牢牢地扣在了大马熊的背上，它扑腾着双翼，想把大马熊带离地面，可惜大马熊实在太重了，任凭大金雕怎么努力也拎不

起来。而大马熊震天地吼叫着，双掌不断地拍打自己的肩背，可是怎么都打不着附在背心的大金雕。两只巨兽便这般僵持着，谁也不放手，大金雕不断啄击大马熊的头部，但头骨太硬似乎也难以奏效。大马熊发了狂，前脚一落下地就拼命往前跑，大金雕立在它背上不停进攻，大马熊径直朝石头撞了过去，大金雕双爪已经锁死大马熊背脊骨怎么也不肯放，便同大马熊一起朝石头撞了过去。

"轰"的一声，大马熊竟然用头将一块近一米高的石头撞翻了，大金雕扑翅躲闪，这次似乎没有受伤。大马熊皮粗肉糙，这次的撞击，仅仅是愣了几秒，很快又清醒过来，掉头撞向一块更加巨大的石头。大金雕拼命扇动翅膀，想把大马熊往回拽，大马熊发了蛮，一股狠劲又哪里拉得动。"咚"的一声，大马熊撞上一块数米高的巨石，又被弹了回来，大金雕险些被压在地上，慌忙松开了铁爪，跃到空中，同时掀起一层熊皮，大马熊又是一阵怒吼！

张立道："胜负已分，那个大块头再禁不起折腾了。黄羊大雕，它会不会来对付我们？"他转头问卓木强巴。

卓木强巴道："不会吧？那头大马熊已经够它一冬的食物了，只要我们不和它抢，应该不会对我们下手。"

说话间，大金雕挥动羽翼，夹着劲风又扑了下来，大马熊立地相迎，大金雕毫不客气，狠狠地啄在大马熊的面部上，这次那锋利的喙啄向大马熊的鼻子。大马熊的鼻子是它的软处，这一击几乎致命，它发出"嗷"的一声惨叫，重重跌落在地，再不动弹。大金雕收翼落地，小心翼翼地接近大马熊，先在旁边打量了很久，随后试探性地在大马熊背部、脚掌、头顶等处啄了啄，确信大马熊没有反应后，才大摇大摆地走到大马熊面前，准备对它薄弱的腹部下手。

大金雕站在大马熊面前，突然回头，盯着卓木强巴和张立二人。张立心中一惊，低声道："那……那个家伙，在看我们。"

卓木强巴嘴角一咧，脸上堆肉地笑道："我们没有恶意，不会抢你的食物。哈哈，我们马上消失。"但那副表情，真的比哭还难看。

那头大金雕不知道是否听懂了卓木强巴的意思，但它确实放过了这两个直立行走的动物，它开始频频转头，四处张望起来，神情显得十分警惕。

张立道："怎么回事？它在看什么？"

卓木强巴摇头，突然想起，他们最先看到大马熊时，那家伙是仓皇地从石头后蹿出的，而且身上伤痕累累，显然是在被别的什么东西追赶，而后才碰到大金雕的。如今大马熊已经倒下，那追赶大马熊的东西似乎已接近这片区域，所以大金雕才如此警惕。他低声问张立道："你在西藏听说过什么比黄羊大雕更厉害的动物吗？"

张立一怔，不明白卓木强巴这样问的用意，回答道："没有听说过，哪有这种可能？"

卓木强巴道："看看吧。我感觉到了，好像有一种令大金雕感到不安的东西，已经就在我们周围了。"

张立平地打了个冷战，望着卓木强巴道："你……你说笑的吧？"

卓木强巴正言道："没错的，它来了！"

张立环顾四周，野风四起，衰草瑟瑟，这里一片静肃，本该看不出任何异常的，可偏偏这时候，草动了。

从草丛中探出的，首先是有着黑色轮廓的尖尖的嘴，露出锋利的獠牙，唾液滴落，舌头鲜红；接着，一双三角眼，目露凶光，直勾勾地盯着大金雕；一对直立的耳朵架在额头两侧。张立没想到，从草里走出的竟然是一头普通的灰狼。张立心道："这是怎么回事？这两个家伙根本就不在同一等级啊，对大金雕来说，这瘦狼和羊羔没什么区别吧？这头蠢狼竟然敢在大金雕的嘴里抢食物，看来它是饿昏头了。"

更让张立吃惊的是，那头看起来身形渺小的狼龇牙咧嘴，嘴里发出低声怒吼，仿佛在告诫大金雕，那是我的猎物，你走远点，而大金雕也完全转过身来，摆好一副拼死一搏的姿态。

卓木强巴暗道："难道，那头大马熊竟然是被这匹狼咬伤的吗？它是怎么做到的呢？那大马熊的体积足足是它的十倍啊。"

灰狼缓缓地走着，每一步都显得平静而自然，但暗藏杀机，它的后爪，每走一步都深深地插入冻土之中，随时准备冲天跃起。大金雕的喉里也响起“咕噜咕噜”的声音，双爪像鸡爪似的向后刨土，它显得是那么紧张，那是与方才对付大马熊完全不同的战斗姿态。

灰狼依然保持着步伐，一步一步接近大金雕，双眼瞪着挡在前面的巨大飞鸟，杀气腾腾，伴随着令人心惊的恐怖低吼步步紧逼。接近了，狼和大金雕身形上的差异愈发明显，但在气势上又完全是另一回事。大金雕率先发难，展开双翼拍打出飓风，想让对手视力受到干扰，可灰狼面对飓风毫不示弱，每一步都迈得坚实、沉着。

张立道：“仅仅用风就可以把那匹狼吹走吧？”

卓木强巴道：“错了，大金雕之所以挥翅，正是因为在气势上输了，所以不得不先动手。”他心道：“为什么会如此高度警惕？为什么要先发制狼？难道大金雕以前就曾吃过这匹狼的亏？”

张立不置可否道：“我不这么认为。”

大金雕振翅频率越来越高，甚至原地跳跃起来，它想守住自己的胜利果实，但是反抗却显得十分无力，颇似一名面对色狼又想守住自己贞操的少女。已经进入灰狼的攻击范围，大金雕不得以振翅一飞冲天，张立道：“瞧着吧，从空中直刺而下，将是致命的一击。”

大金雕在空中寻找最佳时机，灰狼似乎不为所动，而是直面大马熊而去，张立又道：“你看，我说嘛，这是头饿昏了的狼，为了吃点肉，连命都不要了。”

大金雕收翅，如离弦羽箭，在空中画出优美的弧线坠下，目标是地面的灰狼。灰狼根本就没有回头张望，仿佛毫不知道危险来自空中一般，可是当大金雕距它仅有数米距离时，它突然就地一滚，一个侧翻，轻松地躲过了大金雕的致命杀招，随后站立起来，继续朝着它的食物前进。大金雕只得再次腾空俯冲。

张立看得瞠目结舌，惊呼道：“不会吧！这是什么狼！看都不用看就能躲开黄羊大雕的攻击！”

卓木强巴道：“是风！大金雕下坠时带来的强大劲风提前袭击到了狼的背部，它根据风的大小来判断大金雕距离它的位置，所以，大金雕的空袭对它根本构不成威胁。”

眼看灰狼站在了大马熊的面前,大金雕实在不甘心战利品就这么被灰狼夺走，又是一个俯冲，带着惯风从天而降。灰狼长久地伫立在大马熊面前，并不急着对大马熊下嘴，仿佛在等待着大金雕的背后一击。果然，大金雕俯冲到一半距离时，灰狼突然翻过身来，用柔软的腹部对着大金雕坚硬的利爪，紧接着整个身子团成一团，那种姿势，让卓木强巴想起拉满弦的硬弓！

大金雕显然吃过这种姿势的亏，一见灰狼做出这种姿势，就突然张开了双翼，拼命地想重新飞升，可是距离已经不够它再飞起来，巨大的惯性还是让大金雕双爪朝灰狼直落过去。就在此时，灰狼绷紧的身体突然一弹，它的后腿居然准确无误地踢在了大金雕的脚爪上，同时它张大了嘴，那情形，简直就是大金雕把脖子送到狼嘴里去。大金雕也非省油的灯，它脖子一缩，用尖尖的喙朝狼鼻子啄去，但是这一啄，却啄到了马熊身上！

原来，灰狼蜷曲在马熊面前，马熊的弓背正好替它挡住了大金雕的攻击，趁大金雕啄住了大马熊，灰狼用力一翘头，一口咬向大金雕脖子，大金雕也算退缩得快，可是脖子上一圈颈毛却被狼咬掉了。大金雕发出尖厉的叫声，振翅飞起，说时迟，那时快，一道灰色的身影横空掠过，只听到大金雕一声惨叫，再飞起时，尾巴上的羽毛少了一半多。大金雕彻底败下阵来，仓皇朝远处飞去，只是飞的时候已没有来时的雄风，就像断线的风筝，飞得摇摇晃晃。

卓木强巴赞叹道：“原来还有同伙，一直躲在草丛中，直到大金雕招数已尽、变化已穷的时候，才给对方决定性的一击！好巧妙的配合！”他这才明白，那头大马熊为什么没命地逃跑，面对这样的敌人，体型的优势已荡然无存。

胜利的两头灰狼互相蹭了蹭对方的脸，以示庆贺，接着其中一头狼

突然仰天嗥叫起来，似乎在向这冰原宣称，它才是这里真正的霸主。

卓木强巴转向张立道："我没说错吧，小张。你怎么啦？小张？"

只见张立微低着头，喃喃念道："一人现身，吸引并分散敌人注意，与敌人拼斗直至双方都精疲力竭；另一人潜伏，给敌人致命一击；还有第三人的话，应该负责观察敌情，严密监控周围其余敌人的动向，随时可以通知同伙以作应对！"

两人机械地转过头来，在他们身后的草丛中，不知什么时候，一双露着残酷凶光的三角眼，正牢牢地盯着二人！

卓木强巴诧异道："你……你怎么会知道的？"

张立都快哭了，他苦笑道："我不知道，我只是在背诵我们特种兵作战教程而已。怎么会这样的？""咕——嗯——"活这么大，张立还是头次听见自己吞唾液能发出这么响的声音。

站在两人身后的狼，似乎是三头狼中体形最小的一头，可是张立不敢小视。那种速度的攻击，横空掠起，闪电一击，太可怕了。谁知道这头狼会不会拥有和那两头狼一样的身手和速度。两人再艰难地回过头来，只见前面的两头狼并没有像大金雕一样，一副怡然自得地准备享受大马熊的样子，而是对着倒在地上的大马熊发出威胁的吼声。一匹狼去拽大马熊的短尾，另一匹则咬着大马熊的前掌，还用爪在大马熊的腹部拍打，一会儿又趴在大马熊头上发出恐怖的叫声。

张立不解道："它……它们要干什么？"

卓木强巴低声道："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那头大马熊是它们活着的食物。"

"活着的食物？"张立还是不明白。

卓木强巴道："如果它们从更遥远的北边过来，要走过这荒芜的冰原，没有足够的食物是无法活着走出去的。可是冰天雪地里，要抓捕小型猎物谈何容易，要想带着大量的食物走过去的话，一是会有别的生物来抢，二是也十分不方便。而这头大马熊膘肥体壮，正吃得肥滚滚地准备冬眠，其体内的脂肪和肌肉可以提供足够的御寒热量。而且，这么大

的体形，别的动物也很难靠近，唯有方才的大金雕是个例外。”

张立骇然道：“你……你是说它们赶着大马熊过冰原？”

卓木强巴淡淡地道：“嗯，到了天寒地冻，再也无法找到食物的时候，大马熊，就会成为它们的食物。”

果然，不多久，躺在地上的大马熊就像被施了魔法一样，突然醒了过来，一翻身跳起，又朝西方逃去，一匹狼不急不缓地跟了上去，另一匹狼转过身来，和后面的狼形成前后夹击之势把卓、张二人困在中间。卓木强巴看着惊慌西逃的大马熊，那回头可怜巴巴的眼神，让他想起被人牵进屠宰场的猪和牛。

张立则颤声道：“这……这些到底是，是什么狼！它……它……它来了！我们，被包围了吗？”他没有勇气再回头去看，仿佛另一匹狼已在自己身后，他甚至感觉到狼的前腿都搭在自己肩上了。

“逃吧。”张立对卓木强巴说道，可他自己的双腿已经生根，一步也迈不出去，这时，卓木强巴又做出了令他惊心的举动。

卓木强巴抬起了脚，缓缓朝身后监视着他们的狼走去，那匹灰狼嘴里发出“呜呜”的声音，颈项上的鬃毛已经倒立起来，身体后倾，前爪深深地掘入冻土，随时都可以扑上去，一口咬穿卓木强巴的咽喉。卓木强巴每走一步，张立就感到自己心跳加快几十次，他想说点什么制止，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就那么看着卓木强巴离那灰狼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第五章　史前冰川惊魂记

卓木强巴想象着，自己和唐敏要是能一起看到这景象，此生或许就无憾了；张立想起一句古人的诗："不敢高声语，恐惊天上人"，他觉得这句诗最能体现他目前的心境；柯克与胡杨也都沉浸在一种震撼与谦卑交织的情感之中。

与狼共舞

卓木强巴带着一种近乎虔诚的神态,缓步走到了那灰狼面前,距它还有不足一米距离,才停下。他半蹲下来,用右手按住胸口,露出亲切的笑容道:“没有恶意的,是朋友。我是你们的朋友。”

那灰狼咧嘴低嚎,发出的声音仿佛让它全身的毛发都抖动起来,卓木强巴一直和它对视着,目光中流露出一种近乎母爱的仁慈,并保持着那种半蹲的姿势,没再上前一步,亦没有别的什么动作。一人一狼,如雕塑般对望着,从口中呼出的气息在空气里凝结成白雾,相互交织在一起。卓木强巴从狼的眼里读出一种莫名的情感,仿佛带着惧怕,又有某种威胁,同时渴望接近的感觉,他心道:“你想告诉我什么呢?朋友?渴望并害怕着接近人类吗?我知道,人类的枪火已让你们无法信任了,但是,请相信我,是真心想和你们做朋友的。”

张立背心冒着冷汗,时间仿佛被冻结了,一分一秒都是那么缓慢,那匹狼只需一探头,就能咬断卓木强巴的脖子,看它那不友好的表情,似乎也准备那么做,而卓木强巴却是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张立从未见过卓木强巴这样和蔼的表情。这名身强力壮面色严峻的大公司老板,在靠近狼的一瞬间,仿佛才变回了一名普通人,渴望朋友,渴望交流,渴望内心独白与他人分享。张立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一切都太诡异了,冰原上发生着的一切,都如梦幻一般。

在卓木强巴友善的目光注视下,那匹狼的态度似乎也在慢慢改变,怒吼的声音渐渐小了,蓬起的鬃毛也渐渐平和下来,那钢铁般的利爪也从冻土里取了出来,眼里的凶光换作一种怀疑的目光,开始侧着头打量卓

木强巴——这个不害怕死亡威胁的两足动物,时不时还是要发出两声愤怒的吼叫。

这时，另一匹狼从卓木强巴身后跑来，张立再也忍不住了，大叫起来:“快跑！强巴少爷！”卓木强巴缓缓转过头来，并不为所动。张立那声大喝倒是把卓木强巴身前的那匹狼吓了一跳，那家伙向后一缩，马上竖毛弓背，朝着张立发出了威胁的吼声，张立的汗把内衣都打湿了。

卓木强巴道:“没事的，不用太害怕。猎食是它们生命的本能，除非是饿极了的狼，或是你对它构成了威胁。通常情况下，它们也没有必要耗费力气去做无谓的厮杀。你只要不对它们大吼大叫，它们对我们的敌意也会慢慢消除的。你甚至可以慢慢地走过来。”

身后的狼来到卓木强巴周围,一扬头,将一个什么东西抛在了卓木强巴面前，卓木强巴一看，是一块被烧焦的铁皮，上面依稀还残留着迷彩的色泽。卓木强巴将铁皮拾起，拿到近处观察，“这是！”他看出来了，这是他们越野车的碎片。他对狼点点头,道:“原来早就注意到我们了呢。没错，这是我们的东西。”

可那狼依然仰头望着他,完全不明白他的意思,卓木强巴想了想,将那块碎片放入了自己口袋，并拍了拍，点了点头。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这么做是什么用意，只是希望狼能明白自己想要表达的意思。那匹狼似乎明白了，望着它的同伙，两匹狼发出“喔喔，呜呜”的声音，卓木强巴也不知道它们是什么意思。

张立这时才感觉到,或许这些狼真的没有什么恶意,他小心地抬起了一条腿，问卓木强巴道:“我可以过来吗？”

卓木强巴道:“慢慢地过来。”张立小心地挪动着。这时,其中一匹狼突然昂起头，发出了月圆之夜才发出的长嚎，另一匹狼随声相和，那远古的声音长久地回荡在这贫瘠的冰原之上,只吓得张立差点摔倒。

两匹狼停止了呼啸,而远远地传来了另一声狼啸,卓木强巴明白了,原来它们是在远距离通话。张立总算来到了卓木强巴身边，看见两匹狼依然满怀敌意地盯着自己，想学卓木强巴那样和它们友好地交流一下又

学不像，只能对狼挥挥手，强笑道："嘿……大……大家好。"

卓木强巴一直观察着身边的两匹狼，突然双目一凝，恍然大悟道："我明白了！"

张立原本就处于高度紧张状态，被卓木强巴这么一惊一乍的，他觉得自己的心脏病都要被吓出来了。他抚着胸口道："强巴……强巴少爷，你明白什么了？"

卓木强巴缓缓地道："它们，并不是这冰原上的原住民。"

"嗯？"张立看了看，觉得和先前在草场看到的狼没有什么区别。只听卓木强巴道："这里天寒地冻，刮风落雪的，而它们，你看它们，它们身上的绒毛尚未长齐，还保持着深色的棕毛。也就是说，它们原本是生活在一个较温暖的地方，不知什么原因，才来到这片原本不属于它们的荒原。它们赶着大马熊横越可可西里，就是想回到它们原来生活的地方啊！"卓木强巴激动道，"我明白了，我明白了！你们，你们是想让我用车送你们回家！你们也知道，那包着铁皮的四轮家伙是非常好的交通工具，是吗？是这样吗？"

卓木强巴欣喜地问道，问过之后才想起，狼根本就不明白他在说什么，可是这样复杂的事情，要让他用动作表示出来，那也太困难了；同时，卓木强巴也想起来了，他们的车，早就烧成了废铁，他们还在苦苦地挣扎求存，说不得还需要这些狼朋友的帮助呢，还谈什么帮助狼呢。想到这里，卓木强巴的神色又黯淡下来，他怜爱地看着最瘦小的那匹狼，喃喃地对张立道："可怜的家伙，你瞧，它四条腿都被冻得瑟瑟发抖呢。"

"哦。"张立有气无力地应了一声，心道："你没看见吗？我的两条腿也在瑟瑟发抖呢。"方才出了一身冷汗，现在冷风一吹，张立只觉得一身上下，被一层冰裹着。

"锵——"卓木强巴突然起身拔出了他那把藏刀，两匹狼同时向后一跳，立刻进入了战备状态。张立还纳闷儿呢，这强巴少爷怎么了？说翻脸就翻脸？要搞突然袭击也通知我一声啊，至少给个暗示什么的嘛。他却发现，卓木强巴拿着刀，朝自己走过来了。

张立惊道：“强……强巴少爷，卓……卓老板！你，你要干什么！”

卓木强巴俯下身来，拉起了张立皮大衣的衣摆，对张立道：“我们……应该帮助它们！”说着，一刀划过去，将张立的皮大衣削掉一大截。

虽然三人的皮衣都是卓木强巴提供的，但又略有不同，唐敏穿的那件，是银狐裘，卓木强巴穿的则是雪貂皮草，如今两件都裹在唐敏身上，只剩张立身上这件羊羔毛制成的皮大衣。羊羔毛，亦是十分保暖的皮草制品，只是鲜有人制作，毕竟用羊羔毛做皮衣是非常奢侈的事情，过去仅有土司能享受这样的待遇。

卓木强巴还刀入鞘，将一大截皮料捧在手上，用脸轻轻地挨了挨皮毛，再将皮料递出去，说道：“这是，暖和的，我不能给你们更多的帮助了，只有这个，请收下吧！”两匹狼相互对望一眼，其中大的一匹，警惕地靠近，卓木强巴对它不住地点头，它试探着伸了伸头，然后突然一口叼住皮料，飞快地跑回了同伴那里。另一匹狼也学卓木强巴的样子，用脸去挨了挨羊羔皮料，皮料的温暖和熟悉的味道，令它发出舒服的“呜呜”声。

这时，第三匹狼也从远处跑了回来，三匹狼立刻头挨头聚成一个“品”字形，其中的一两匹狼还不住回头看卓木强巴。张立呆呆地道：“你看，他们就像在开会讨论一样。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和我想象中的野生动物完全不同。”

卓木强巴道：“嗯，狼本来就是一种群居动物，没有人能预计那些野生生命到底拥有什么样的智商。不过这三匹狼确实令我很惊讶，它们……它们简直就拥有人一样的思维能力，它们三个在一起，就是一个独立的作战小分队。我以前遇到的那些狼，从没有像它们这样的。它们的头颅，也和普通的狼不大一样啊。”

张立道：“咦？原来强巴少爷以前就常遇到狼啊。怪不得看到它们毫不惧怕。”

卓木强巴冷峻地道：“是啊。我告诉过你的，以前喜欢和动物们说话。对了，我忘了告诉你了，在我家乡附近大多是高山深林，其实那里的狗

是很少的，与我聊天的小朋友们——大多是狼。难道你忘了吗？与狼同居的戈巴族人，就在我家乡更西的深处。”

这时，三匹狼中的一匹反向朝北边奔去，不一会儿，就用嘴叼来一根骨头，来到卓木强巴面前，昂扬地望着他。张立惊讶地道：“这……这是什么意思？”

卓木强巴微笑着又蹲下身去，轻轻地道：“是作为交换的礼物吗？谢谢。”他毫不畏惧地，伸手从狼嘴里拿下了那根约四五寸长的骨头，并放进了贴在胸口的口袋。灰狼又一次发出低沉的声音，但这次连张立都能听出，灰狼的声音里多少含着得意，或者说，那是灰狼的笑声，他也忍不住笑了。张立强烈地感到，卓木强巴与狼之间，有着一种一见如故的情感，他再次发现，那冷酷得让人难以接近的卓木强巴，却愿意与狼做朋友。“仅仅是因为从小便是朋友吗？恐怕不只如此吧？”张立幽幽地想着。

卓木强巴收好礼物，缓缓地伸出手去，准备抚摸灰狼的头，那匹狼半眯着眼，似乎也没有拒绝的意思，就在卓木强巴快触碰到狼时，他们面前的灰狼突然竖起了耳朵，好像在聆听什么，卓木强巴也就收回了手。那灰狼再次仰起头，嘴里发出“嘤呜”之声，眼里还是带着那种渴望的神情，如同道别般，掉头回走，走了两步又回头看了一眼，然后，和同伴叼着那块皮料，朝大马熊逃走的方向追了过去。

张立道：“这是怎么回事？说走就走了？”

卓木强巴看着消失在大马熊消失的方向里的灰狼三兄弟，有一些失落与伤感，喃喃道：“不知道，或许还没取得它们的信任吧。”他心道：“只能祝你们一路平安了，我的朋友。”

张立突然道：“你听！”

空旷的荒原中传来一种熟悉的声音，那是人类文明创造出的声音。卓木强巴一惊，沉声道：“是汽车的引擎声。我们被发现了吗？”

张立却兴奋道：“不是的！那不是悍马的引擎声，而且，也不止一辆车，我们有救了！”他眼睛红了。

卓木强巴带着愧疚再次望了望灰狼三兄弟消失的方向，低声道：“原

来是这样啊。”

三辆三菱车组成的车分队出现在张、卓二人的视野内，中国的国旗在阳光下闪光熠熠，二人拼命地挥手，大声喊话，张立也将那半截皮大衣脱下来，大力招展着。

小分队队长罗文虎拿出对讲机联络道：“对，这里是第一分队，我是旗舰。我们在可可西里湖以北十公里发现三名遇险者，其中一名女孩病得很重。对，我准备送他们回大本营，好的。”

可可西里湖畔，大本营的旗帜上写得分明“中国可可西里科学考察队”，卓木强巴和张立接受了简单的检查，留在营帐里，唐敏则被送进了医疗营帐，由随队专业医务人员检查去了。不一会儿，外面有人道：“队长回来了。”一人掀开帐篷走了进来。

此人一脸络腮胡，就像眼睛下面挂了一把拖把，鹰鼻鹞眼，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他抖动着胡须上的冰凌渣子，询问道：“你们……盗猎的？”

卓木强巴和张立一齐摇头。“旅游探险的？”又是摇头。

“难不成和我们一样，是来科考的？”还是摇头。“那你们来干什么！”声音提高了八度。

卓木强巴道：“我们，来找一个救护站，叫……叫雷克塔格救护站。”

“咦？”那队长奇怪道，“你们从哪里过来的？”

张立低声道：“治多朝西……”

“混账！”那队长突然怒骂道，“你们没地图吗？治多往西！你们两个人长得人高马大的，没脑子啊！三个人一辆车，就想横穿可可西里！你们当这里是什么地方？以为这里是游乐场啊！没死就算你们万幸！”那队长把贴在帐里的青海省地图一把扯下来，铺在卓木强巴他们前面，用手狠狠地画过去，重重地敲击道，“这么大一根线，你们都是瞎子看不见吗？从治多出来，沿青藏铁路或青藏公路，都是很容易就到了格尔木，那里有可可西里最外围的自然保护站格尔木保护站，到了那里，自然有人

告诉你们去雷克塔格的路该怎么走。你们却要这样横着走！我告诉你们，就连我们，也不敢这么横穿过来，谁带路的？是谁带的路？”

卓木强巴长这么大，还从来没被人这么严厉地说过，不过这次命是人家救的，他只得忍气吞声，指了指医疗帐篷。“啊！那个小丫头！”队长的气更是不打一处来，“你们两个大男人，听一个小丫头的？搞什么搞！”

张立喃喃道：“她说她来过……”

“她说她来过！谁开车的？是不是你！”被队长指着，张立低下了头，“我说你动不动脑子的？你是司机，怎么也该了解一下地形地图啊，听一个小丫头片子的，你难道就不知道，他们两个的命，全都在你这个司机身上呢！”又是一通臭骂。

“走，跟我去医疗处。”队长又狠狠剜了张立一眼，“看看你做的好事！”

巴根医生是蒙古族人，随队科考已有五年历史，看见队长进来，轻轻喊了声：“胡杨队长。”

“嗯。情况怎么样？”

“不好，高热四十度，呼吸和脉搏都很急，颜面和四肢有了轻度水肿。看来是疾病以后身体不适而引起了高原反应。她算比较幸运的，要是再拖上三四个小时，铁定没救。我们这里缺乏必要的医疗设备，而且这里海拔过高，我看她需要马上回到救护站。”巴根摇晃着圆圆的脑袋道，那戴圆眼镜的小眼睛都眯成了一条缝，神情十分焦虑。

“巴根医生，你来看看吧，马立云和张常贵两个人吐得很厉害。”外面又有人在喊了。

骨笛

巴根医生从帐外回来，道："队长，那两个家伙也有高原反应了，吃过的药物似乎没有效果。"

胡杨队长铁青着脸，想了想道："好，就这样，马上派一辆车，把他们三个人都送到救护站去。小刘留在这里就可以了，你送他们三个回去，一路上小心些。"

小刘是参加科考队的自愿者，医大研究生，一路上都跟着巴根医生了解高原救护，巴根走了就只剩下他一名医护人员了。巴根道："好吧，那我跟小刘交代一下。"

卓木强巴道："我也要去。"

胡杨破口大骂："你没病没伤，身体壮得跟牦牛一样，你去！去干什么！我们一辆车只能载四个人，如今加上司机，都已经超员了，车上还要装必需的食品和备用油。你去坐哪里？车顶啊！你们两个，给我老老实实地待在这里！"

卓木强巴不甘心道："我……我可以开车啊。"

胡杨眼睛一瞥，问道："你认识路吗？"他扫了一眼满脸无奈的卓木强巴和张立，又道，"过段时间，补给车队回去的时候你们再走！"

胡杨一走，张立满腹委屈道："这算什么嘛，把我们当做盗猎分子来对待啦！我的证件不是早给他们看过了嘛！"

"嘘……"一个年轻瘦高个从外面进来，他刚帮忙把唐敏抬到车上，低声道，"别那么大声，我们队长就是这样，非常的野蛮，这里谁没被他骂过。在这里，你千万别做错什么。"

卓木强巴听到汽车发动声，走出帐篷，长久地望着变小的越野车，喃喃道："他们走了。"

那瘦小伙安慰道："放心吧，我去救护站看过，那里的医疗设备很齐全的。你女儿会没事的。"

"哼。"张立忍着没笑，卓木强巴只感到耳根子有点热，那小伙子瞪着一双大眼道："怎么？我说错什么了吗？"

张立道："没有没有。对了，你是……"

"啊，我叫刘广，飞人刘翔的刘，广州的广，叫我小刘就好。以后你们的身体健康就由我来负责了。"刘广有一米七左右，一张略带稚气的脸已被冻得紫红紫红的。

卓木强巴道："小刘，这附近有可可西里巡山队吗？"

刘广道："这里没有，他们不会这么深入可可西里腹地，环境太恶劣。他们在保护站附近一带活动，每年只在藏羚羊产羔期才冒险进入这几个有名的产羔聚集地。所以通常这个时候，科考队遇到的大多是盗猎分子，没想到你们会冒冒失失地闯进来。对了，听他们说，你们看见了人熊，是真的吗？"

张立便原原本本把他们车毁后的经历复述了一遍，说到险要处，小刘的两眼直冒光，远比张立更为兴奋，不住地发问。听完，小刘颇为失望道："我们从库塞湖过来，一直走了五六天了，除了看见几头牦牛的死尸枯骨，别的什么都没有看到。那些动物看见大群的车队经过，都远远地躲了开去。"

张立安慰道："以后会看到的。啊！"他友好地拍拍小刘的肩膀，突然感到手心有些痛，轻轻唤了一声。

小刘抓住张立的手掌，说道："等一等。"他轻轻揭开张立的手套，竟然揭不下来。他透过缝隙一瞧，说道："里面全是冻血啊，快来，我要给你处理一下。"

张立的手套被剪开，才发现，他的双手都被磨破了，血渗出来后又冻上，手与皮手套已经粘在了一起。张立回忆着，应该是与悍马飙车时

磨破的，竟然一直没有察觉。

张立的手被简单地包扎了一下，晚餐时，周围的科考队员都回来了，他们分作三个小组，分别对马兰山冰川、饮马湖和更远的月亮湖进行考察，研究地理变化和生态环境的变化，每组有十来人，共有十三辆车，其中三辆是运物质的大卡车，一辆是信号发射车，使科考队员的对讲机有效通话范围提高到二十公里。晚上大家聚了个餐，也算庆祝了一下卓木强巴和张立大难不死，席间，卓木强巴发现那个叫胡杨的大胡子队长，骂人虽厉害，也算性情中人，频频夹菜，还说这里环境不好，不多吃点营养食物，身体吃不消。卓木强巴他们又把自己的遇险经历说了一遍，只不过隐瞒了被悍马车追杀一节。听到大金雕时，不少科考队员都露出期待的神情，只有一名年纪稍长的科考队员，叫肖裕启的，大家都叫他老肖，他肯定地说道："不会再看到大金雕了。它们能日飞千里，在这里受了重挫，肯定不会停留在这一片了，估计会朝南，往西藏方向飞走的。"

第二天，卓木强巴他们起来时，科考队员早都起了，有的队员都已经出发了。卓木强巴独自步出营帐，来到可可西里湖畔，看着风吹涛涌，一浪一浪的水花飞激而起，心中也如这湖水一样空旷，本打算找到巡山队，拿回那本笔记本就可以赶回去，如今却被困在这科考队里，唐敏还不知道怎么样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去找巡山队。他又想起了灰狼三兄弟，它们曾和自己一样，在冰原上艰难求存，不知道它们现在怎么样了。想着想着，他摸出了胸口的骨头，灰狼送的礼物，卓木强巴心中笑道："恐怕只有狼朋友，才会把这当做礼物来赠送吧。"

"起来啦？"

"嗯，队长。"卓木强巴没有回头也知道是谁。

"还在想那小姑娘啊？"

卓木强巴没有答话。胡杨队长在他背上大力一拍，道："你还跟我装什么，大家都是过来人。"

卓木强巴笑了。胡杨来到他的前面，眺望起可可西里湖来，悠长道："比我上次来，湖面又扩大了不少啊。"

"哦。"卓木强巴看着胡杨，他眼里似乎有无限忧伤。

胡杨道："这都是温室效应的结果，已经很明显了。马兰山冰川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消融，而这可可西里湖，也就越来越大了。"

"啊。"卓木强巴对这些并无多大兴趣，他想："如果方新教授在的话，肯定会和队长聊得投机的。教授就是教授，什么都懂。"

胡杨回头，就看到了卓木强巴手里的骨头。"嗯？"他奇怪地凑近看了看，问道，"能给我看看吗？"他拿在手里，仔细地观摩着，突然发问道，"这是，谁送给你的？"

卓木强巴没想到，还有人会对这根骨头感兴趣，他不想做过多解释，只淡淡地道："一个朋友送的。"

胡杨赞道："这个是好东西啊。"他摸出对讲机，喊话道，"老肖，老肖，快出来，我有好东西给你看。我就在湖边，快点快点。"

卓木强巴这次发蒙了，准备去拿回来道："这，不过是普通的骨头嘛。"

谁知道，胡杨竟然舍不得还给卓木强巴了，他手肘一拐，挡开卓木强巴的手，扭到一边去说："你懂什么。"

额顶都秃了的老肖穿着厚重的羽绒服，像个陀螺似的"呼哧呼哧"跑了过来。胡杨远远地迎了上去，晃着手里的骨头道："你看，这是什么。"老肖接了过去，两人嘀嘀咕咕的，四眼放光，就像守财奴看到了从天而降的金砖。

卓木强巴走过去，只听老肖道："不会错的。就是这东西，西藏博物馆里也有一件这个东西。"

卓木强巴怀疑自己耳朵听错了。这时，老肖问道："你朋友是……做什么工作的？"

卓木强巴如实答道："呃，是名野外工作者。"

老肖道："难怪，他一定也不知道这东西的价值。"

卓木强巴大惑不解，道："这不就是一块骨头吗？"

老肖拿起骨头，对着初升的朝阳道："你看，看这里，明显是人工打磨过的痕迹嘛，看见没有，这里有个凹槽，还有这里，这是留下的水渍，

说明以前经常被使用。”

卓木强巴就更好奇了，问道：“这到底是个什么？”

胡杨呵呵笑道：“这是根骨笛。知道吗？就是用骨头做的笛子，可以发出尖锐刺耳的声音，令数公里外的野兽毛骨悚然。当然，人也不例外，不信你吹吹。”

老肖把骨笛递给卓木强巴，和胡杨两人都望着他。卓木强巴在他们注视的目光下，不得已把骨头的一端对着自己下唇，轻轻吐气，起初并没有声音，变换了两三个位置后，那骨头果然发出“啾——”的声音。

但那声音并不像胡杨所说的如鬼哭狼嚎，那声音悠长，哀婉，有如空旷的荒原上孤鹰发出的阵阵悲鸣，来自远古的思念，就从那小小骨腔中一缕缕透出。胡杨和老肖对望一眼，都看到对方脸上的悲切之情，那声音让人感到是如此的悲凉，虽然从卓木强巴嘴里只能发出一个音调，但和着可可西里湖潮水的起伏，仿佛让人听到了可可西里湖水的哀伤。

半晌，胡杨才对老肖说：“看来，博物馆的介绍也未必是真的，他们多半也没吹出音来试过。”

“啊，你们并没有听过这声音的啊。”卓木强巴大感上当。

“开什么玩笑。”老肖道，“这种骨笛，仅在西藏博物馆有一根，我们能看看就不错了，谁敢拿出来吹。这是西藏古老宗教里的一种法器，其文化历史价值等同于古红山文化的玉箍、玉龙，古三星堆文化里的大眼青铜面具。所以我说，这根骨笛，你以后还是交给国家博物馆吧，对考古工作者来说，很有历史研究价值的。对了，一定要向你那位朋友打听清楚，他在哪里捡到的这个东西。”胡杨补充道：“这种骨笛，通常是用人的一截小腿腓骨做的。”“什么！”卓木强巴这才明白，难怪要让自己吹，他大吐苦水道：“哪一派的古藏教，用这样的法器？”

胡杨咧嘴笑道：“枉你还是藏族人呢，连这个都不知道，这就是你们西藏古代的密教法器啊！”

“密教？”卓木强巴摇了摇头，道：“我对宗教一向不感兴趣，更别说什么密教了。”

胡杨又道："就是佛教啊。藏密藏密，就是藏传佛教嘛……"

老肖道："老胡，别在那里显摆你的知识了，你对密教又了解多少？糊弄外行人差不多。"

胡杨队长打蛇随棒上，马上道："嗳，对了，老肖你对西藏密教不是蛮有套道道儿嘛，你给强巴拉上一课。"

老肖道："我哪里谈得上了解啊，只是略知一二罢了。密教最初指的是印度的大乘佛法和婆罗门教加上当地平民的各种信仰杂合而成，它被称作密教主要是和显教区分开来，显教的大小乘佛法，就是我们日常所见的庙宇佛寺所颂传的佛教；密教则是公元七世纪从显教中脱离出来，与大小乘佛法有明显不同的思想体系。显教教主叫释迦牟尼，这个你应该知道吧，而密教教主更有名，他就是大日如来。按思想体系来说，显教是释迦牟尼针对不同根器的众生而说的，因而它是公开的、浅显的、随他意的。密教是大日如来自说内心证悟的真理，因而是秘密的、深奥的、随自意的。尤其是在西藏流传的佛教，其根本就是密教，所谓前弘期，后弘期，五大教派，其实指的都是密传佛教。"

卓木强巴听了这一番话，从心底对老肖感到佩服，不禁说道："没想到肖老师对密传佛教有这样深的了解。"

老肖道："嗯，知道一点点，其实西藏的历史，自古就显得很神秘，一是这里很多地方闭塞，与外界不交通，二是久经战乱，许多珍贵的历史文献失落，不管是中西方，对西藏历史方面的研究，可以说都是从二十世纪才开始着手。"

胡杨队长在一旁神秘道："你知道老肖以前是干什么的？他曾参加西藏文化交流活动，向西方人宣传西藏呢。"

老肖道："得了吧你，那不过是从西藏冰川科考入题，只涉及西藏很小一方面，人家邀请的是你大胡子，我不过当一配角。"

卓木强巴问道："胡杨队长去过西藏的神山？"

胡杨队长道："嗯，我们那时是进行冰川科考，喜马拉雅山脉的冰川资源是非常丰富的，在西藏待了有一段时间，而且有随行的藏民嘛，对西

藏各方面的情况都了解了一下。”

卓木强巴想起巴桑和拉巴大叔曾提及的地方，不由问道：“那么，胡杨队长觉得，在神山山脉，哪一段是最危险的呢？”

胡杨队长道：“应该是与尼泊尔和印度三国接壤的地段吧，那里山峰不是很高，平均海拔7000米左右，但是气候条件的恶劣程度可以说是整条喜马拉雅山脉之最，去过那里的人都说，比珠峰的气候环境还要恶劣，而且山势险峻，绵延上千公里的山脉中，有十余座山峰从来就没被人类征服过。”

老肖补充道：“据说，曾有无数冒险者前仆后继地赶往那里，期望能成为征服那些山峰的第一人，但始终找不到一个行之有效的登顶办法，不少人在山脚下都打道折回，更多的人，永远消失在绵绵雪山之中。”

胡杨队长勾过老肖的肩膀道：“不错，我一直觉得，老肖比我更了解西藏，可以算半个西藏通吧，我想想，是……是1996年吧，自然与科学栏目，还专门请老肖去做了期访谈节目，当时就是关于西藏的，是……什么，什么话题来着？”

老肖呵呵笑道：“是讲的高原冰川消融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影响，里面就涉及到一些西藏人文地理。”

卓木强巴对这些没兴趣，他转而问道：“那么，肖老师知道四方庙吗？”

“四方庙？”老肖和胡杨队长满脸疑惑地对望着，显然是第一次听到这个词。

卓木强巴补充道：“就是当年文成公主进藏时，除了大小昭寺，在西藏的四个地方还修了四座神庙，好像是在佛灭时被毁了的。”

老肖摇头道：“这个，可能要专门研究藏史的专家才知道了，我知道的都是些表浅的东西，比如今天的密教，还有古代西藏的苯教……”

老肖和胡杨队长就密教和苯教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但卓木强巴没有认真听下去，只是思索着：这四方庙为什么不存在于正史当中，而我家里的那本宁玛古经却记载得那么详细？如果说这根骨笛是属于密教，它怎么会出现在可可西里？

卓木强巴还待进一步询问有关骨笛的问题，这时胡杨的对讲机响了，他打开频道，只听一人急促道："队长！我们在饮马湖北岸发现一伙盗猎分子，柯克他们开车去追了，让我留下来通知你们，你们赶快过来吧。"胡杨道："是前锋科考队员林旭声他们。快，老肖，带几个队员，记得把枪拿上。卓木强巴，还愣着干什么，走，一起去看看！"

卓木强巴打算叫上张立一起，但想到他手上的伤还未好，这头催得又急，就一个人登上了胡杨他们的车。车上，卓木强巴问道："他们干吗不一起上车追，还要留一个人守尸体？"

胡杨道："笨蛋。超出信号车的信号增强范围，对讲机就无法联络了，而对讲机自带的通信发射频率覆盖范围仅有五百米。我们只有先赶到饮马湖，让林旭声替我们指路。"三辆越野车，从大本营出发，尽量小心而快速地朝饮马湖奔去。

卓木强巴未想到，一路的景致竟然出奇的好，他看见横架在空中的巨大冰梁，就像桂林的象鼻山一样，汽车从冰梁下驶过，而路旁还有无数石块堆砌成的小山丘。老肖说，那是玛尼堆，石片上刻有藏族的经文，最下面的石块有的有数百年历史了，上面刻的经文都斑驳脱落了，那表示这里曾有藏民活动过。而更多的可能，是远在青海北端或以外的藏民，去朝圣时经过的路段。卓木强巴闭上眼，就能想象那些穿着经袍，一步一叩首的朝圣者。

前面有个更大的玛尼堆，旁边还插着经幡，一个完全风化掉的牦牛头骨，端端正正地朝东南方摆放，那是正对着布达拉宫的方向。又转过一个山坡，饮马湖就出现在眼前，湖水碧蓝，岸边已经结冰，湖心处也结了一层薄薄的冰，但依旧映衬着蓝天的色彩。饮马湖呈带状，一直延伸十几公里，科考车沿着湖边一路驶过，对岸的山坡被白雪覆盖，湖心又有几个半岛状的峡角伸出，远远望去就像极地景色。更远的地方有白雪覆盖的山峰，老肖指着几个山峰介绍道："西南方向是可可西里山最高峰，岗扎日，它几乎和布克达坂峰等高，都在六千八百米以上。本来往北有布克达坂峰，只是被马兰山冰川遮住了，马兰山冰川是可可西里最

大的冰川。”

胡杨不知是否心情不好，一路上一句话都没说。

到了目的地，众人下得车来，只见林旭声肃穆地立在饮马湖畔，愤怒之情溢于言表，在他脚下不远的地方，三十几具藏羚羊尸体整齐地陈列在前，已经有五具被完整地扒了皮，露出血肉模糊的尸身，黑白分明的大眼分外向前凸着。胡杨将手捏得“咔咔”作响，卓木强巴也愤怒了，就在这圣洁如仙女的湖畔，血腥离他们是如此之近，那些贪婪的人，为金钱而出卖灵魂的人，早已无人性可言。

卓木强巴这才发现，张立随着第三辆车跟在他们后面，他大力拍打着卓木强巴道：“这样的事竟然不叫我，你……你也太……”卓木强巴道：“你的伤还没好，我怎么……嘿，先上车再说吧。”

胡杨在藏羚羊尸体前默哀数分钟，然后道：“留下一辆车、三个人，把这些尸体处理掉。其余的人，跟我追。”

车上，另一名科考队员陈杰怒道：“幸亏我们把营地设立在可可西里湖边，否则，否则，这些没有人性的家伙，还不知道要做出什么事来。”

卓木强巴错愕，老肖拍拍他后背道：“可可西里湖是藏羚羊的一个越冬栖息地，那里有更大种群的藏羚羊，我们把大本营设立在那里，一是方便对周围湖泊和布克达坂峰等的科考，二来也可以保护那里的越冬藏羚羊。盗猎分子最常出没的就是这两个时候了，一是冬季，藏羚羊的皮毛最厚实的时候，可以整皮做衣；二是春季，待它们换新羊绒时，可以切皮取绒。这些家伙，比我们还熟悉藏羚羊的习性呢，这一群藏羚羊，看来是今年追随水草来到这里的，每年夏季，它们就都会在卓乃湖产羔，似乎是各处的藏羚羊赶来参加的盛会，最远的要迁徙上千公里，那时也是一个盗猎猖獗期。那些人，根本就不会顾及藏羚羊的繁衍。”

沿着前车留下的冰辙，一路向北，老肖道：“那些家伙，想逃往昆仑山吗？”

胡杨点头道：“嗯，恐怕是这样的，昆仑山脉纵横交错，山沟山谷极多，一旦进去了，就很容易摆脱追捕。不过没几天时间到不了，他们一

定要选一处地方先躲起来，最有可能的，就是慌不择路，躲进冰川里了。”

“马兰山！”老肖道。胡杨点点头，他们顺着车辙一直追，果然上了马兰山冰川。

冰山溶洞

老肖一直在给卓木强巴补课：“马兰山冰川发育在平坦的高山顶部，冰川覆盖在上面好似一顶白色的帽子，可称为冰帽，又叫平顶冰川，它的特点是没有表碛，也没有出露到冰面之上的角峰陡崖。冰川上层是粒雪，下层是冰川冰。由于全球气候变暖，冰川一直处于消融期，里面会因消融而形成不少奇观。”

胡杨观察着旁边的车辙道：“看来柯克他们追得很急，这些盗猎分子有些慌了。小心点！别陷进去了！”

在冰川谷中又开了近一小时，无线电对讲机才有了信号，胡杨呼叫道：“柯克，听得见吗？柯克！”

一个男子的声音道：“你们总算赶来了，我在北边，我看到你们的车了。”

胡杨道：“盗猎分子呢？”

柯克道：“他们不要命了，钻进了冰溶洞，我守在洞口呢。”

他顿了顿又补充道：“程渠他们巡察去了，看有没有别的出口，目前好像还没有发现。”

胡杨道：“情况如何？”

柯克道：“三至四个人，有两把猎枪，一把自己改造过的半自动突击步枪。他们还想和我们动武，我也没客气，扫了他们一梭子。”

半山腰上斜陷着盗猎分子留下的破车，据柯克报告，车里空空如也。他的车在冰川侧面坡上，朝右开才看见柯克做的红绸标记。

看似离得很近，但越野车越开越慢，看着柯克的车在眼前，可老是到不了，第二辆车前轮又陷入了冰坑，怎么努力轮子都打滑，根本出不去。胡杨一怒之下，拿起来复枪跳下车去，卓木强巴跟在后面，他后面是林旭声，张立也跟来了。

卓木强巴想快些看到盗猎分子钻进哪个洞了，快走了几步，跑在胡杨前面，被胡杨一把拽住，骂道："你不要命啦！走路不看地上的啊！"

卓木强巴愣道："地上？地上没什么啊？"

胡杨也不说话，突然向西走了几步，拿起枪托对着一片似乎平坦的地用力一捣。那地面"哗啦啦"陷下去一块，听到石块滚落洞里的声音，好像一直在往下面滚，直到听不到声音。卓木强巴惊道："这——"

老肖从后面跟上来道："这上面到处都是看不见的冰陷坑，是冰溶洞薄弱处，里面究竟有多深，没人知道，一旦踩在上面，哧溜就滑下去了，然后你再也别想上来。"

卓木强巴这才小心地跟在胡杨身后，到了柯克守的洞口，第一辆车也开了上来，两辆越野车并排在洞口，第三辆车在半山腰拉第二辆。目前他们一共七个人，两把来复，一把双筒猎枪，加上柯克拿着的那把九毫米微声冲锋，一共四把枪，是为了对付攻击型野兽和盗猎分子而准备的。

胡杨小心地走到洞口，看了看四周环境，朝洞里喊了几句，柯克道："没用的，我喊了几次了，他们都没什么反应。"

胡杨道："从他们走的路来看，他们对这一带地形很熟悉啊。一定以前做过采金客，想独占一条金脉而深入过无人的冰川顶盖。"

卓木强巴问老肖道："采金客？"

老肖道："嗯，马兰山朝东延伸下去，距这里好几百公里路了，那里以前发现过几条金脉，八十年代曾拥入大批采金客，为抢金子还死了不少人呢。有些亡命徒，为了金子什么都不顾了，有时拼上性命走几百公里的无人路，来到这冰盖下面，看看有没有运气。不过，根据勘测结果，

这冰盖下面似乎没有金矿呢，后来就再也没有人来了。”

老肖转过头，问道：“老胡，怎么办？这个应该是消融的冰溶洞，里面的情况不知道是怎么样的，地下裂层往往四通八达，他们躲起来可很难找啊。”

胡杨道：“不能让他们逍遥法外，找几个强壮的，随我进洞！”他转身看了看，拿过一把来复，硬塞在卓木强巴手里，道，“算上你一个。”

卓木强巴接过枪不知道该怎么放，翻来覆去拿了好几遍，急道：“我……我不会！”他在靶场练习过手枪射击，但是来复这样的长家伙，还是第一次拿。

胡杨大度道：“不会没关系，到时候就拿它当铁棍使。”

张立在一旁道：“我也去，那些盗猎分子有枪的，到时候我能帮上忙。”

胡杨看了看张立缠满绷带的手道：“可是你的手……”

张立道：“没关系，已经不要紧了。”

看着张立一脸的诚挚，胡杨想了想，安排道：“林旭声，把安全绳拿来，洞口就是个冰斜面，别下去了就上不来。柯克、张立，你们两个拿上枪，我们进去。老肖，车上还有一把自动步枪，你们要守好洞口，我们出来前会先联络的，别的什么出来，你给我拿子弹扫回去！”

只听老肖嘟囔道：“牛人。”

安全绳的一头拴在一辆越野车上，张立背了捆备用救生绳，拿了钢钉，装进一个包里，然后背上。胡杨另拿出两个巨大的登山背包，大号的交给柯克，特大号的交给卓木强巴。卓木强巴背在背上，感觉还挺沉，问道：“里面是什么？挺沉的。”

胡杨一瞪眼道：“这点力气都没有！你可是我们几个里面最强壮的一个了。里面是救命的东西，你别给弄丢了。”他走在前面，刚迈出一步，又回头强调道，“就是把你自己丢了，也不能把包丢了！”

老肖在后面一把抓住卓木强巴，神色严肃地道：“跟紧老胡，他可能想去看那个。这次就这么进入冰溶洞，有点太冒失了，但是没办法，老

胡就是这脾气，唉。就是我和老胡，总共也只去过两次冰溶洞，里面步步危机，进去容易，想上来是难上加难，你们没有这样的经历，一定要听老胡的，否则情况会变得极其危险，甚至能要了你们的命。”

卓木强巴点头道：“知道了。”

这时，胡杨已经拉着安全绳，小心地进入溶洞之中。只见他一手拉着绳，一手控制平衡，哧溜——就从洞口滑到了洞内。

跟在后面的卓木强巴也想学胡杨，可他背着一个巨大背包，手里又反握着来复枪筒，一进去抓安全绳的手就松掉了，人也跌坐在地，顺着冰就直往里滑。

幸亏卓木强巴生得高大，坐在冰上滑行，也被胡杨一手抓住衣服，停了下来。从洞内朝外看去，冰洞的出口处是一条长约十米的冰斜坡，坡度在五至十度左右，要是没有这根安全绳，想爬上去实在有点困难。卓木强巴现在所在的地方是一块稍平的冰面，这块冰面就有左右两个路口，再往里看就是漆黑一团，什么都看不到了，如果刚才胡杨没有抓住他，现在他究竟会在哪里，情况就很难说了。

柯克，张立，也都慢慢地溜了下来，张立问道：“走哪条道？”

胡杨说道：“电筒。”张立分发人手一个强力手电筒，那是一种手柄超长，可充电，尾部还可以放出十万伏电的防暴手电筒，电量很足，强光骤然发出，还有些刺眼。

胡杨仔细看了看地面，说道：“他们慌忙掉进来，不可能停在这个平面上，一定是滑到底下去了，我们走直线。”

进洞的四人中，卓木强巴无疑是最高大的一名，其次便是柯克，身高估计有一米七八，红脸跟打了蜡似的反光，戴了顶遮住耳朵的毡皮帽，活脱一个内蒙古冬季牧民；至于队长胡杨，身高比张立还矮了一两公分，但他那一脸凶相，一身煞气，很是慑人，骂起人来，卓木强巴都不敢还口。

整条冰道长约五十米，刚好是安全绳到头的距离，下面就是冻土石层了，至少鞋踩在上面不会滑倒。张立用电筒照了照四壁，所有的岩洞石壁都被厚厚的冰包裹着，手电光一照，冰里面的溶岩显得光怪陆离，颇

似无数头怪兽，透过冰层也在打量他们，如今头顶穹壁距地面约有四五米的高度了，还不知道冰层有多厚，他们整个儿如同走在一条冰做的甬道之内。

从进入冰洞，地面就一直倾斜向下，越往深处，越让人感觉寒冷，卓木强巴心中寒意更重。那些盗猎分子在圣水湖畔，用赤裸裸的血腥撕裂了如画的美丽，就像这冰做的四壁，将寒气丝丝逼入他的身体。

胡杨取下手套，用手指感觉了一下地面，说道："地上很干燥，从冰道融蚀的大小来看，可能这个冰洞融化有七八年了，这个洞是斜着向下的，还不知道下面有多深呢。"

柯克找到一丝衣服上刮落的线条，说道："他们一直滑到这里，现在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

胡杨道："走。但是要小心点，尽量保持两人间不超过手够得到的距离，要是碰到地裂或地洞，旁边的人可以帮一下手。"

走了没两步，卓木强巴就提出了自己的疑问："怎么，是电筒？不是该用火把什么的，探测氧气是否足量吗？"

"呵呵。"胡杨笑道，"一听就知道你是个少有户外探险经历的外行人。你没感觉到吗？"

"什么？"卓木强巴不解。

"是风。"柯克解释道，"这是冰溶洞，并不是地穴或地溶洞，那些溶洞环境封闭，越往下走，越容易缺氧，而冰溶洞就好比一个马蜂窝，到处都是与外界相通的溶蚀洞口，风在四通八达的洞穴中横冲直闯，也将足够的氧气带入洞内各处，所以我们不需要用明火测算氧气含量。而且……"柯克又笑了笑道，"用火把来测量氧气，那是过去和完全没有准备的旅行者使用的土方法，虽然简单，但是效果并不高，如果在某些沼泽地穴，空气中含有大量的氯、氨、烃烷等杂合气体，火把依然能点燃，但对人体却是致命的毒气。我们身上都配备了现代的空气探测仪，每立方米空间中哪怕只有一立方微米的氧气也能探测出来，当环境气体不适合人体生存时，它们会发出警报的。"他拍了拍腰间，卓木强巴看见一个

类似对讲机的东西亮着绿灯。

卓木强巴紧跟在胡杨后面，一手扶着冰壁，一手抓着登山包的系绳，小心翼翼地走着。他又问道："可是，如果到处是洞口，那些盗猎分子不是很容易就逃走了吗？"

胡杨道："所以说呢，没错，冰溶洞内可以说像马蜂窝一样，千疮百孔，但是像我们进来那样大的洞口就很少了，大部分是拳头大小的陷坑。而且，你要了解这些冰蚀洞的来历，啧——让我想想。这样跟你说吧，这些洞穴，是由于冰和水的相互作用，历经了千万年之后，才慢慢侵蚀形成的。水有个特性你知道的，水往低处流，所以，这里的洞穴有一个共性，全部是从洞口向内倾斜，指向山腹，就和我们进来那个洞口一样，出口附近是一条冰做的倾斜通道，那些盗猎分子如果没有登山用的冰镐一类工具，根本就上不去。而从他们逃跑的路线来看，根本是由于被追得过于紧迫，汽车陷入了冰地坑，慌乱中才舍去车而逃入这冰洞。他们或许本打算在洞内与柯克他们僵持，没想到我们的人越来越多，听到了汽车声才往洞穴深处逃去的。"

卓木强巴为之一愣，他没想到这个看似脾气火暴的队长竟然有如此清晰的思维和缜密的逻辑。胡杨"哼哼"一笑，仿佛自嘲道："怎么？没想到我这个大老粗还能说出这样一套道道儿？大个子，这科考并不像你们在电视上看到的那么简单，开开车，测测风，探探水，就跟旅游似的，其实我们搞科考的，需要非常深厚的知识来作为活命的本钱。"

张立走在最后道："啊，那和考古也很像啊。我记得有位考古学家说过，打开一棺古墓，要先想到里面可能有什么，才能找到那些东西，不然就会被当做烂泥给处理掉了。"

胡杨不满道："这可比考古困难多了，在考古界，你想不到里面的东西，最多只是得不到里面的东西罢了；而在我们这样的环境里，如果你想不到将会发生的情况，那么结局只有一个，就是以你的生命为代价。"

灯光照在胡杨脸的一侧，那大胡子影子投射在冰壁上，经过冰层的反射折射，胡杨的头像就像一头可怕的洪荒猛兽，看得张立心头一惊。又

走到一个岔路口，胡杨在洞口细细一看，马上判断道："走左边。"

卓木强巴看见，跟在身后的柯克从包里拿出个什么东西在冰壁上做记号，他问道："你这是？"

柯克道："做路标，不然在这个到处是岔路的冰洞里，你怎么出去。"

卓木强巴道："可是我什么也看不到啊？"

柯克微微一笑，道："是荧光笔，需要特殊的紫外装置才看得见，不然不是也给那些盗猎分子做了记号吗？那他们就可以利用记号逃走，或是躲在我们记号的后面伏击我们，这也是我们经过了多年的……"

胡杨在前面道："快跟上来，现在不是解释这些仪器设备的时候。我想，他们以后也不会需要用这些东西吧。"

四人行进缓慢，胡杨还不住利用手中的对讲机与外面的老肖交流信息，而对讲机的信号，随着他们的深入洞穴，也越来越弱了。冰洞内岔路极多，包裹洞穴的冰壁时厚时薄，他们就如蚂蚁穿行在蚁穴迷宫之中。胡杨谨慎地追寻着盗猎分子留下的蛛丝马迹，带着他们来到一条冰缝前。洞穴两端的冰壁突然增厚，就如一块巨大冰石，被巨斧从中劈开，留下一条楔形通道，仅容一人通过。

前面的冰缝明显地窄了，四人都需要侧身才能通行。洞顶悬挂着冰凌，石壁突兀嶙峋，卓木强巴背着大包过不去，只能双手举着包挪过去，不少长悬冰凌被背包折断，冰珠子时不时滴落在卓木强巴领口，连柯克也遭到连累，不住道："小心点，小心点，这东西扎在身上，比整个人掉进冰窟窿还让人难受。"

胡杨笑道："小心点，这些冰比普通冰温度更低，掉进衣服里像针扎一样痛，弄不好，还能让你患上冷骨风。"

前面的通道更加狭窄，胡杨不得不收腹憋气，他自然又咧嘴骂了盗猎者一番。

卓木强巴艰难地挪动着，依然忍不住好奇问道："这个洞到底有多大？"

胡杨喘息着道："不……不好说。弄不好的话，整个马兰山冰川内部，都能被串起来。这马兰山，是昆仑山脉的南支，地质系古代强烈侵蚀的

复杂变质岩所构成，冰川消融可形成冰面河流、冰塔林和表碛丘陵等冰川融蚀地貌。冰川上游为侵蚀地貌，冰川下游为沉积地貌，如今我们在冰川中上游腹地，这里的形态用我们术语来说，大致有刀脊、冰坎、冰斗、冰刻槽，那些沉积物是冰砾阜、蛇形丘、冰水阶地台地和冰水扇。呼，总算挤出来了。来，把包递给我，我拉你一把，小心点，地面好像已是冰冻层，很滑。”

卓木强巴终于也挤出了狭窄的缝隙，借助手电的光放眼望去，不由得大叫道：“啊——”空旷的洞穴内传来阵阵回音“啊——”、“啊——”、“啊——”……

冰铸奇观

从冰缝中挤出，洞穴豁然开朗，无数的光柱透过顶壁穿射下来，让人不需要借助手电的光芒也可以看清洞穴内的情况。穹顶就像一个扣着的锅盖，最高处距离卓木强巴所处的位置几近百米，厚约一至两米的冰壳包裹在岩壁内面，而岩壁本身则有无数孔洞，阳光就是透过这些孔洞直达中空的山腹。在这个冰盖内，无数巨大的冰柱参天地耸立着，也有不少冰柱倒悬在穹顶，如剑指大地。与其说是冰柱，它们更像是矿物结晶，有着规整的四棱形、五棱形、六棱形等多种形态，高的如枪似矛直抵穹顶，低的有如破土春笋，亦如花蕾初绽，还有许多金字塔形的冰柱尖对尖地天地相接，被太阳的光芒透射而过，便幻化出七色的彩虹。

冻土上面覆盖着厚厚的冰层，卓木强巴他们立足的大地就像被仙人用皮鞭抽打过似的，本该是平滑的一块，却被无数巨大的鸿沟和裂缝分割得七零八落。那情形，让卓木强巴想象到地震后的机场跑道。

如今，他们正站在一块突兀的冰平台之上，平台的外形颇似一只将尾翼插入绝壁里的展翅之鹰，而卓木强巴他们正站在鹰嘴的位置。往前只需两三步，就到了冰断崖边上，那些裂缝小的宽一两米，大的足有十几米宽，下面深不见底，丝丝寒气升腾，只能听到类似猛兽咆哮的声音。而平台与平台之间，也并非没有路，无数的冰梁，冰桥将它们连接起来，但是乍一看上去，就好像上面什么也没有。这里的冰，如水晶般剔透，洁净得没有一丝杂质，有些冰柱直径达数米，但透过冰柱，却能清晰地看到冰柱后面的洞穴内景，仿佛只隔了一层玻璃纸。

阳光在洞穴内是五彩斑斓的，冰梁、冰桥和冰柱如蛛丝般遍布整个洞穴，裂缝下雪白的寒气如波涛般翻涌在冰桥左右，被阳光照耀，又架起一道道彩虹。那样的景致，是卓木强巴在梦里也无法想象的，他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大自然的奇迹，人类如何模仿得来。卓木强巴心道："要是敏敏在这里……"

胡杨队长像在自言自语："很漂亮，是吧？"

卓木强巴道："嗯，太美了，大自然的奇迹。"

胡杨队长道："你知道吗，在西藏那些大雪山冰川中，还有更多的奇观呢，我们管那些冰川洞穴叫水晶宫，另一种非凡而独特的自然之美，只是，许多藏民，在西藏生活了一辈子，也没见过那样的奇观。它们都是独一无二的，无可比拟，无可替代。"

蓦然，有人在后面轻轻推了推卓木强巴，原来是还挤在山缝里的柯克，他被卓木强巴堵得不耐烦了，低声道："强哥，别挡道。"

卓木强巴向左挪开一个身位，背着包的柯克探出头来，两眼顿时就像被施了定身法一般，连眨眼也不会了，足足屏息了一分多钟，才从嘴里哈出第一口气，喃喃道："鬼斧神工，真是不可想象。这，这简直太……"

柯克还未感叹结束，张立在后面也被挤得喘不上气了，拍着柯克后背道："怎么啦？前面没路了吗？怎么一个个都不动了！"

待到张立也从冰缝中挤出时，他同样是一副目瞪口呆的表情，半晌才说道："我不是在做梦吧！"

“不是在做梦！”在这流光溢彩的洞穴之中，胡杨那鹰隼般的眼睛也收敛了不少锐气，他平静地道，“这就是冰铸奇观，你们知道硅酸盐地质洞穴吗？就是孕育出钟乳石的地洞，由于含钙盐的重水不断沉积，滴落，历经数万年后就形成了钟乳石。如果重水换成了纯水，而气温也稳定在零度附近，水一直处于半结冰半流动状态，它们就会慢慢聚集，一旦温度低于零度，它们就形成冰晶，来年夏天，温度又恢复至零度附近，最外层的冰盖又向内溶解流动，数千万年后，就形成了这满是冰柱的奇异世界。本来冰是四面体结构，可是在低温下发生奇妙的水分子缔合和反常膨胀，加上一直处于冰冻状态的分子运动效应，竟然可以形成任意多面体结构，仅这一点，恐怕就会令许多研究者费解。”胡杨低声道，“我一直希望，在我有生之年，能再看它们一次。只需一次，你将永生难忘。”他拿出一台DV，贪婪地摄取自己所能看到的每一处角落。

四人都小心地呼吸着，这大自然的杰作总是让人感到世界的奇妙，自身的渺小，冰洞奇景也如圣洁的雪山一样，让人在不自觉间得到了心灵的净化，在它们面前，每个人都愿意低下高贵的头颅，内心做着虔诚的忏悔和祈祷。卓木强巴想象着，自己和唐敏要是能一起看到这景象，此生或许就无憾了；张立想起一句古人的诗：“不敢高声语，恐惊天上人”，他觉得这句诗最能体现他目前的心境；柯克与胡杨也都沉浸在一种震撼与谦卑交织的情感之中。

卓木强巴看着白雾翻腾的地裂之下，那咆哮之声不绝于耳，他小心且带着一种恭敬的语气问道：“下面是什么？”

胡杨解释道：“是地下暗涌，说白了就是地下水。消融的冰川通过这种方式将自身的水分输送到各条支流，然后在高原上汇集成湖，也有不少的冰河的源头便是以这种方式形成的。下面到底有多深，却不是我们可以勘测得到的了，但是我知道，一旦你掉入那些冰河之中，只需要三分钟，就可以让你永久冰冻。”

胡杨转过头来，犀利的眼神刻意盯着卓木强巴道：“下面的冰河之水，是低于零摄氏度而又不会结冰的，这也是一种传统物理无法解释的自然

现象。只需用三分钟，它就可以浸湿你的全部衣物，接触到冰水的肌肤毛孔血管立刻收缩，所有表层静脉被冰冻，表皮失活，接着神经麻痹，深层肌肉细胞失控，你想动却连一个手指头也动不了，你只能用无助的眼神看着自己的身体，慢慢地被冻硬，僵化，死亡。”

卓木强巴三人心中大骇，张立面颊不自然地僵硬起来，以一种古怪的声音问道：“胡，胡队长怎么会……会这么清楚？你们，你们以前……”

“嗯。”胡杨黯然答道，“我们看见过这样的奇观，以三条人命作为代价。美丽，往往是伴随着死神的……”他想起了那些失足跌落暗涌的队友，站在水中那无助的眼神，明明只差一步就可以迈出冰河，人就僵立在那里，再也不见有任何动作，唯一可以动的，就是那双渴望求生的眼睛。可是，他依旧渴望再次看见这种美丽，它们出现在梦里的次数甚至超过了队友那熟悉的面容，这种美丽，是用笔和画无法表达的。

四人都沉寂下来，仿佛在为那些为科学而献身的先驱们默哀，柯克为缓和气氛，玩笑道：“这冰做的宫殿被那些冰晶分割开来，倒也有些像蜂巢，只是莫要有这么大的马蜂就好了。哈，要真是蜂巢，那马蜂岂不是要有大象一样的体形。哈哈。”

胡杨似乎想起了什么，反而更加不安了，他提醒道：“没有那样的马蜂，但是你们要小心，里面可能有一种毛茸茸的小动物。它们比就算是大象那么大的马蜂还要可怕。”听得三人又是一阵心惊肉跳，不知道胡队长究竟是说真的还是在开玩笑，可是看他那严肃的神情，又好像不是在开玩笑。

不知过了多久，胡杨像是下了极大的决心一般，说道：“别忘了我们的目的，开始干活吧。”

柯克应了一声，取下卓木强巴身后的行囊，从里面拿出工具，一些看起来可以绑在身上的布带条，一些方形的带绳套的钢圈，大小“8”字形的钢环，看上去像镂空的鞋子，下面满是钢爪的东西，带摇把的尖锥形钢具等，应有尽有。卓木强巴看着这些他叫不出名字，说不出用途的各式工具，真想每一件都详加询问，可他知道，时间和地点都不合适，只

能看着胡杨和柯克小心地操作着。他们先用那些锥形器具在冰层打洞，然后把后面有一个洞的钢条钉入洞中，用一些挂钩和那些方形的东西连接起来，然后把那些布带像穿衣服一样套在自己身上，再用绳子把身体和钉在冰上的钢条连在一起。卓木强巴和张立还没看明白，柯克已经发给他们二人一人一个大布带，并帮助他们也系好，又给他们穿上那带钢爪的铁鞋套。一切准备就绪，胡杨说道："按次序跟紧，我先从冰桥上走过去，你们一个一个跟过来，我们先去中间的冰平台。特别是你们两个新手，我不得不提醒你们，我事先没预计到会碰到这样的地形，对于没有经验的你们而言，要格外小心，从冰桥上过的时候，尽量双目平视前方，仅用余光看着桥面，你们手里的升降器要握紧，一旦身体在冰桥上打滑，就死死握住手中的东西。听明白了？那我过去了。"

卓木强巴看着胡杨拿着个类似探路的棍子，带着绳索，好像没费什么劲儿就过去了，他跟着第二个，按照胡杨说的办法，尽量看前面，手里抓着那挂扣在绳索上的东西，也平安走过了冰桥。胡杨赞道："做得很好。"

卓木强巴笑道："这个很容易啊。那些盗猎分子不用安全绳也能过来吧。"

胡杨脸色一沉，严厉地道："别把它当儿戏，从冰桥上过，等于是和死神贴面而过。那些冰桥看上去又宽又直，好像很牢固，可是你要知道，桥面要是有大于一度的倾斜度，而你又没穿冰爪的话，那近乎绝对光滑的桥面就能让你马上滑下去。而且越寒冷的地方冰层越是脆，冰桥的正中要承受十分巨大的压力，哪怕它上面形成一道头发丝粗细的裂缝，它便随时都能发生坍塌，盗猎分子不要命，我们犯不着陪他们送死。"

张立第三个过冰桥，他看见胡杨和卓木强巴走得都十分轻松，心中奇怪，为什么胡队长不让看桥面呢？本来这冰桥就不容易看清，还只用余光去看，那不是更容易走错路吗？走到一半，他忍不住稍稍向下斜视了一眼。张立看见，那光滑如镜的冰面上立刻出现了一张好奇张望的脸，他知道，那就是自己的面孔，但是脸以下的部位都看不见了，而头顶的冰

柱、冰凌，也都倒映在冰桥之内，透过冰桥，冰桥下方的千仞绝壁，和从绝壁中生长出来的冰晶、冰笋也都一览无遗，再往下，就是缕缕冰雾，隐山隐水地缠绕在半壁之中，宛如白色的游龙翱翔在天地之间。一刹那，张立突然分不清，自己究竟是站在真实的冰面之上，还是悬浮在半空之中，而在这半空中，还有一张与自己一模一样，却显得慌乱、无神、惊讶的脸，只有一张脸孔，浮在半空中的脸孔！

张立突然失去了方向感，只觉得自己的身体不断地向下沉，天上的穹顶和脚下的大地都绕着自己转圈。他好像听见远处传来什么人的喊声，又好像什么都听不见，他身上的力量就好像被什么人用注射器一下子全都抽空了，手和脚都不听使唤，他自己已经完全地失去了控制力。

卓木强巴看见张立突然呆立在冰桥正中，一动不动，双目无神，他喃喃道："张立怎么啦？"

胡杨正在整理安全绳，闻声一看，大惊道："不好！他要掉下去了。"

"什么！"卓木强巴再看时，张立已经软软地斜倒下去，一下子栽倒在冰桥之上，身体斜靠着安全绳，尚未滚下冰桥。胡杨大声叫道："柯克，去帮他一把。张立！张立！你给我清醒点，张立！听见我说话了吗？张立！"

有安全绳的保护，柯克带着张立过了冰桥，胡杨抓了些冰渍，涂抹在张立颈项，让他清醒过来。卓木强巴道："怎么会这样的？"

胡杨道："这叫悬空晕厥。人是一种奇怪的动物，大脑一直接受着站在实地才能立稳的信息，突然间，发现自己悬在半空时，大脑会发出错误的信号，既然是悬在半空，就一定得坠落下去，而实际上身体并没有下坠，但大脑已经发出信号，心跳，血液流动，都为了适应坠落而改变了频率和流向，大脑短暂失血而产生晕厥，歇一下就好了。这就是我不让你们看下面的原因，也是我们要系好安全带的原因，前车之鉴啊。好了，他缓过神来了。"

柯克看了一眼四周环境道："从这个角度看，这里更美了。奇迹，这简直就是个奇迹。"

胡杨却道："不好，情况很不好，从这里看，仅肉眼可见的大型洞穴入口就多达七八个，我们很难找到盗猎分子逃走的路线了。"

柯克观察了一下，道："盗猎者慌乱中，选择的冰桥一定又大又直，这条路应该错不了。"

胡杨道："我同意你的观点，但是你看清了，那个地方，这条路一直向前走的话，我担心他们两个过不去。"

柯克看了看胡杨手指的方向，果然，顺着他选择的路线前进，过了几座冰桥后，有一道冰梁从中断开，中间有一米距离得凭借人力跳过去。若是在平地，那一米距离谁都能跳过去，但是那冰梁下是万丈深渊，方才张立站在冰面上向下望了一眼，就已经失去了意识，他们如何能跳过那极限的一米距离？

这时，张立悠悠醒转，看着卓木强巴那刚毅的面孔，迷糊着道："我怎么啦？这是？"

卓木强巴道："你不听胡队长的话，刚才晕过去了。"

胡杨用手比画着，道："这条路没有问题了，我们就这样走过去。"

他们小心地绕道而行，胡杨在前面不断地在实地打入钢钎，扣好安全扣，卓木强巴、张立、柯克则小心地跟在后面。出于对张立的保护，他们三人一同前进，胡杨则警告过，三人一定要一同迈腿，步调一致，任何一个人出现差错，三个就可能一同掉下冰桥，而安全绳可能不堪忍受重负而拔出钢钎，最后四个人一起完蛋。卓木强巴走在三人的前面，此刻的情形让他知道了，什么叫拴在一根绳上的蚂蚱。

每一步都提心吊胆，连眼珠也不敢随便乱转，点三根烟的时间过去了，四人才算来到了冰盖的另一端，一个巨大圆形洞穴的入口处。胡杨解下安全扣，大口地喘着粗气，那负担不是来自重物，而是来自内心。卓木强巴踏上实地数分钟后，才敢回头看去，只见短短不足一百米的距离，他却感觉走过了半个世纪。此刻再看那冰铸奇观，依然觉得它的魅力无限，可是方才置身其中时，竟然没有感觉到丝毫美丽，胡杨说得没错，那动人心魄的美丽所伴随着的，处处都是死亡的陷阱。

张立早已面无人色，方才还在不住称赞天公造物的他，此刻只想早早结束这段经历，然后回大医院去做个心理检查，看看自己是否有恐高症。

柯克收拾好自己的装束，又替卓木强巴他们除去过冰桥的装备，催促道："走吧，我们又要钻地洞了。"他不愿回头，生恐自己无法抵挡那美丽的诱惑，再次陷入万劫不复之地。

这次的洞穴冰层稍薄，不少地方已经完全剥落，露出坚硬的岩壁，洞穴也比他们进来时宽大不少，四人都能并排通过。被冰吞噬过的岩壁，留下了各种形态，如一个个狰狞之兽，张牙舞爪地欢迎他们这群陌生的访客。

胡杨看着他们走过的洞穴，疑惑地道："好像没看见盗猎分子留下的痕迹，也不知道这条路对不对。"

话音刚落，洞穴深处突然传来凄厉的喊声，卓木强巴第一次听到，一个雄浑的男中音会发出这样悲惨的叫声，那让他想起屠宰场里的肉猪临死前的号叫。男声中还夹杂着另一种含糊不清的声音，好像是另外一个人，已经显得有气无力了。

柯克大叫道："是这里了，快，跟上去！"他当先向前冲去。胡杨拉了他一把，没拉住，他反手拉住了第二个准备冲出去的卓木强巴，低声道："不……小心点！"

在电筒的光圈映照下，胡杨的脸色有些发白，卓木强巴没想到，大胡子的脸色也会这么苍白。

被冰封的遗迹

胡杨步程快，在穿过几处甬道岔口后，总算在一处转角追上了柯克。柯克指着黑黝黝的甬道深处道："没声音了，刚才声音一定是从这里面发出来的，一定。"

胡杨摆手道："别，别着急，先把手电的光关小再说。"

卓木强巴和张立也赶了上来，卓木强巴问道："为什么？"

胡杨指着冰壁道："你们发现这处墙壁与别处有什么不同没有？"

柯克摸了摸四壁，奇怪道："没有冰，这个洞穴似乎比刚才的要暖和些。"

胡杨小声道："不只是没有冰，四壁也很干燥，连一点水汽都没有。那些盗猎分子也一定是因为感觉到温暖才选择了这个洞穴吧，这条路应该是通向马兰山南坡背风的一面。"

张立道："可是和手电有什么关系呢？"

卓木强巴突然反应过来，问道："小动物？毛茸茸的小动物？"

胡杨点了点头道："没错，这样的洞穴，背风靠阳，适宜它们过冬。"

柯克道："是什么？"

胡杨道："仓鼠，是高原仓鼠。上万只高原仓鼠聚集在同一个巨型洞穴内冬眠，惊扰了它们的后果是很可怕的。那些冬眠的家伙醒来后会相当的饥饿，它们如同东南亚飞蝗、沙漠行军蚁一样，以贪食为它们的本性，吃掉一切它们能碰见的有机物。"

卓木强巴诧异道："数万只老鼠同处一穴！"

胡杨道："不错，你别忘了，这里是可可西里，在这冰原上度过冬天

并不像你想象的那么容易，不少动物为了过冬都用尽各种办法，有的地方甚至有飞鸟与地鼠同处一穴的景象，都是为了安全地度过寒冬。”

柯克吐吐舌头道：“哇，飞鸟与老鼠同居，那蝙蝠一定是这样诞生的了。”

胡杨脸色一寒，威胁道：“被它们追上，那可是真正地连骨头也不会剩下。”他低沉道，“我不是故意吓唬你们，本来我也没打算把这样可怕的事实说出来，可是现在，我们所处的这个洞穴环境，实在太适宜它们冬眠了，我不得不提醒你们。”

柯克怀疑道：“我们没那么倒霉吧，队长？”

胡杨狠狠地道：“你难道没听出那惊恐嘶喊声中的绝望吗？是什么能让一个人发出如此绝望的声音？我进行科考这么多年，曾目睹了队员被凶残的野兽咬死，也看见过他们失足跌落万丈深渊，或者被巨石砸破胸腔，被树桩刺破内脏，活不成也死不了，可他们只是发出凄惨的叫喊。只有那些家伙，能让人发出绝望的声音，那是灵魂也被吞噬时才会发出的声音，你明不明白！”

柯克道：“可是，万一不是呢？不管怎么说，那毕竟是两条人命。”

胡杨看了一眼充满黑暗的甬道，说：“所以，我们必须做好万全的准备才能进去。”

他从卓木强巴背包里取出两个灭火器大小的钢瓶，背在背上，手里持着喷管一类的东西，跺跺脚道：“希望这个能对付它们，走吧，手电都给我调到最小光圈。”

柯克嘴里还嘀咕着：“没有队长说得那么可怕吧，这么耽搁一下，还不知道情况怎么样了呢。”

他们转过通道，胡杨停在一处斜坡前面。在他们前面，已经无路，尽头是一处圆顶石窟。

卓木强巴一惊，也马上停下脚步，低声问道：“发现它们了？”

胡杨低声道：“还没有，你们把手电光都聚一聚，让我看清前面的墙，上面好像有什么东西。”

四道光柱打在墙上，卓木强巴和胡杨都抬起了头。他们看见，正对着他们的墙面，那上面分明是人类文明留下的印迹，黑色的图案，清楚地反映了某个种族的先民曾在这片荒芜的冰原上生存过，繁衍过。

黑色的线条勾勒出，一个个如火柴人的形象，他们或手拉着手舞蹈，或做着祈求上天的祷告；既有生殖崇拜的男女交媾图案，也有杀牛杀羊的祭祀场面，虽然线条简单但特征明显，让人一看都能明白。

柯克挤在后面，他的电筒往左偏了偏，使他立刻对一幅狩猎图产生了兴趣。一群火柴人或用投石，或用树藤，正在攻击一头庞然大物，那家伙身披长毛，长着一双巨大而锋利的长牙，还有不少火柴人已经攀爬到了那家伙的背上，用尖利的东西刺，用巨大的石块砸，那情形，就像一群蚂蚁在撕咬一只蝈蝈，画得形象极了。柯克惊讶道："那东西……好像是大象吧？"

"大象？可可西里曾有大象？"张立感到不可思议。

"不——不是大象，你们看那体形，如果按古人与它作对比，它的体形比最大的非洲象还要大出数倍，而且，它身上的长毛，还有比普通象牙长出一倍有余的弯曲的长牙，没错的，画得太逼真了。这些岩画的作者是个天才，虽然不可思议，但是不可否认他真实地记录了一切。"胡杨激动得声音有些发颤。

"是什么？"卓木强巴问道。

"正如你所见，那是一头——猛犸！"胡杨缓缓转过头来，眼里闪烁着激动，看着每一个人道，"一头被认为在数万年前就灭绝了的史前动物！"

"猛犸生活在数万年以前的北冰洋冻土地带。在西伯利亚、加拿大等地区都发现过猛犸的化石。在我国东北地区也有发现，但是这样的壁画出现在可可西里，这还是第一次，说明这个地方不仅有人居住，而且曾经有过人类文明的繁盛时期，这简直是这次科考最重大的发现。它不仅弥补了从三岔口细石器、可可西里细石器到古羌族的历史空白，而且把古人类文明的距离往西推进了近一千公里。"胡杨一兴奋起来就滔滔不

绝。他此刻最想和老肖通一次话，可惜距离太远，对讲机怎么摆弄也没有信号。

柯克客观地分析道："可是，是什么人在这里生活过，并留下这样的史前遗迹呢？"

胡杨思索道："这个不好说，由于当时的工具限制，古人类并不能详细地描绘出他们的服饰特点，或者根本还没有发展出服饰，不过从地域分布特点来看，极有可能是古羌人，或者是北边的传说中的戈基人的祖先留下的。来，你们给我照着，我把它们摄下来。"

卓木强巴道："光线不太好，能不能把手电光圈调大些？"胡杨没有反对，他已经全情于拍摄的准备工作之中了。

三人把手电光又开大了些，这次，张立又发现洞穴的地板似乎有些异样，他喃喃地道："你们看，地板好像在动。"说着，手里的手电不自觉地往下移动。卓木强巴和柯克这才注意到，昏暗的石室地面，果然好像是一条巨大的蠕虫般，来回地蠕动着。

胡杨一惊，慌乱中放开手里的DV，一边呵斥道："别照。"一边将张立手里的电筒往上托起，可惜已经晚了一步，卓木强巴和柯克的手电相继落在地板上面，他们看到了令他们毛骨悚然的一幕。无数的黑毛仓鼠挤挤挨挨，重重叠叠地堆在一起，就像给地面铺上一层黑色的毛毯，它们正不安地来回跑动着，那便是他们方才看到的，整个地面在徐徐蠕动。在仓鼠群中，已经有两个人形的鼠堆高出其余地方，那恐怕就是那两个罹难的盗猎者了。

无数黄豆般的小眼睛在灯光照射下闪着幽深的光芒，就那么一束手电扫过去，仓鼠群便如炸开锅，那些黑色的毛茸茸的小东西发疯似的朝四人冲了过来。它们前面有道斜坡，但是丝毫不能阻止它们的前进，前面的仓鼠无法攀上斜坡，它们的身体就成了铺路石，很快被后面涌上来的大部队所淹没，一潮又一潮的仓鼠朝斜坡涌来，一下就涌到了胡杨他们的脚面前。

卓木强巴他们三人何时见过这种场面，全都拿着手电呆在了那里不知

动弹。这次，连卓木强巴也战栗起来，他愕然发现，由于仓鼠的移动，那两堆人形的鼠堆，露出了它们的本来面目。那是两具带肉的人形骸骨，那两个人就如曾被他们剥过皮的藏羚羊一样，血肉残存的肌肉包裹着根根白骨，面颌的牙齿紧咬，已经不成形的手骨脚骨还做着一些毫无意义的生理抖动。更为可怕的是，就连颅骨也被咬去了一半，脑浆被掏空了，几只仓鼠正从尸骸的左眼、右眼蹿入蹿出。卓木强巴拿着电筒的手在发抖，双足生根，他动不了，而他身后的柯克与张立情况只比他更糟糕。

“该死的畜生！来啊！过来吧！”胡杨咆哮着站起来，他手里的那根喷管开始喷火，火舌席卷过的地方仓鼠们被烧得“吱吱”乱叫，汽油顿时令这个石室变成一片火海，在火光的飘忽映衬下，一切都显得更加诡异可怖。仓鼠们丝毫没有退却的意思，那些被烧焦的同类反而令它们更加疯狂，无数浑身带火的小东西依旧朝胡杨他们冲了过来，胡杨一面后退，一面大喊道：“快跑！你们傻站在那里干什么！都不要命啦！”

卓木强巴猛地一个激灵，总算回过神来，他第一个反身跑去，同时拉了张立和柯克一把，颤声道：“跑……跑啊！”他本是站在最前面的，此刻反成了跑在最前面的人。

卓木强巴没命地跑着，不辨方向，不敢停歇不敢回头，哪里有路就朝哪里钻。那些仓鼠在洞穴中的行动速度比人还快，“吱吱”的叫声仿佛一直就响在耳边。不知跑了多久，卓木强巴好像听不到仓鼠的声音了，他才敢回头看了一眼。情况很糟糕，卓木强巴发现后面只有张立一人连滚带爬地跑了出来，张立的脚刚刚移开，那只脚踏过的地方马上被仓鼠们占据，张立向前一步，整个圆形洞穴的灰色岩层就马上被黑色铺满。卓木强巴连话也说不出来，只好掉头又跑，他心中纷乱地询问：“老胡队长呢？柯克呢？他们在哪里？他们在哪里？”他不敢想象究竟发生了什么，一切都来得这样突然。

手电在路上跌落了，卓木强巴不敢捡拾，只能在昏暗的洞穴之中，朝着有风有光亮的方向前进。他的背包刮断了，他索性就扔掉不要了，胡杨说的什么“把自己扔了也不能把包扔了”那种鬼话就让它见鬼去吧！

唯一感到欣慰的是：一直没听见张立发出惨叫，只有衣服刮破和石砾被蹭的声音，说明张立还在亡命地奔跑着，就跟在自己后面。

光亮！当卓木强巴满怀欣喜地冲出洞口时，却发现他们已经退回到那个巨大的冰盖之中，纵横交错的冰柱，四通八达的冰桥交织在一起，被阳光照射出绚丽的壮观景象。随着张立冲出洞穴，那些毛茸茸的黑色小魔鬼也紧跟着拥了出来，没有时间思考了，卓木强巴根本来不及细看，只能铤而走险，尽量平稳地踏上了冰桥。在冰桥上根本无法快速行走，走两步就有一步打滑，而听过胡杨的介绍，卓木强巴明白，一旦掉下去，是不可能有任何再活着上来的希望的。幸运的是，在这光滑的冰桥上，仓鼠们也快不起来，但被它们这样一步步紧逼着，只是看看都让人不寒而栗，最近的一只仓鼠，距离张立的鞋不过一个巴掌远。

卓木强巴快走了两步，接着双腿不动，身不由己地滑行了约一米，所幸停在了一块巨大的冰台上，张立小心地跟了过来，这次上冰桥他丝毫没有感觉到恐惧，只因有更令他恐惧的东西追在后面。有几只先锋的仓鼠迅速地跟着蹿了过来，卓木强巴眼疾手快，用脚飞快地把它们扫下冰台，而更多的仓鼠正虎视眈眈地慢慢前进，看来很快就能把这个冰台包围了。

卓木强巴来不及细想，在冰台上稍稍站稳，马上踏上另一道冰梁。仓鼠们仿佛适应了在冰桥上行走，速度明显地加快了，卓木强巴他们不得已，也只能冒险提速，虽然随时有跌落暗涌的危险，但就算跌落暗涌被冻死，也好过死在这些吃人不吐骨头的小怪物嘴里。

走过一半距离，卓木强巴才发现，这冰桥正是断裂的那座，中间有条一米来宽的断口，前无去路，后有追兵，卓木强巴不假思索，抬腿就从千米的高空跨过了那一米的断口，直到落在对面的冰面上，他才发现自己的双腿有些发抖，小腿肚子好像抽筋了，一直痉挛地抖动着。卓木强巴知道，自己暂时安全了，他回过头来，只见张立站在断口，眼里已露出了绝望的神色，时而看看地下的无底幽谷，时而看看卓木强巴，而那些仓鼠，距他身后已经很近了！

还有更多的仓鼠从洞穴中拥出，就如喷泉一样滔滔不绝，半个冰盖几乎都被黑色覆盖了，它们所处之地，连阳光也被遮掩。这个迷人的冰盖有一半变成了地狱，只有贪婪的吞噬者露出邪恶的目光和白森森的牙齿。

张立没敢回头，他心里知道危险在逼近，但是从这么高的地方横空跃过去，他的心理也承受着极限的考验。卓木强巴可以清楚地看到，有些仓鼠已经在噬咬张立的裤腿了，更有甚者爬上了张立的后背，更多的仓鼠前仆后继地拥过来，可张立站在断冰边缘踯躅着，犹豫着，还是不敢迈开腿。

卓木强巴大叫道："它们就要咬住你了，跳过来啊！这里没多宽！跳啊！跳！"伴随着卓木强巴最后一声"跳"，一头仓鼠钻进了张立的脖子，毛茸茸的身体在张立的衣领里扭动着，张立闭上眼睛，大叫着从另一头跳过来，卓木强巴一把拉住了他。张立死死抱着卓木强巴，紧闭着眼睛，只一个劲儿地大叫"啊！""啊——""啊……啊……"

卓木强巴把张立身上的几只仓鼠弄掉，与张立一样喘着粗气道："好了，好了，没事了，没事了。它们过不来，它们过不来的，好了，没事了，没事了……"

跑在前面的仓鼠发现没路，想停下，可是后面的仓鼠挤上来，生生把前面的仓鼠挤了下去，无数仓鼠跌落深渊，那一个个黑色的毛茸茸的团成一团的身影，成为看见这个场景的人挥之不去的梦魇。而更多的仓鼠，转向别的冰桥，朝卓木强巴他们的方向绕过来，它们嗅到了生肉的味道，听到了血液泵动的声音，那就是它们战斗的号角，那是勾起它们饥渴食欲的根源。

卓木强巴也发现了这一点，他架着张立，艰难地挪动酸软的双腿，尽量平静地道："来，我们还得走，再过两座冰桥，我们就可以平安到达对面了，我们可以按原路返回，出了洞穴就不怕了，它们就追不到了。你，你还可以走吗？"

张立绷着一张惨白的脸，鸡啄似的点点头，嘴角哆嗦了很久，才说出

一个字来：“走。”

两人不是没有力气，却必须相互搀扶着才能移动，他们的小腿肌肉因为紧张中用力过猛而强烈地痉挛着，此时倍感酸软，走在冰桥上都有踏不实的感觉。只剩最后一道冰桥了，卓木强巴鼓励道：“就算是爬，我们也要爬过这道冰桥，这是我们最后的逃生通道了。”

两人相互勉励，相互扶持，但是最糟糕的情况还是出现了。走在冰桥正中时，张立身体突然朝左倾倒，带着卓木强巴也跟着左倾，卓木强巴大惊，赶紧往后仰，没想到两人互搭在肩上的手一下子就滑开了，张立的身体已经凌空，根本不可能凭自己的力量重新踏上冰桥，卓木强巴伸手一捞……

第六章　笔记之谜

两天死了两名巡山队员，这是离奇的事情。马占豪当即下令回保护站，一切都要等事情查清楚再说，就在命令下达不久，巡山队里又有三名队员失踪了。

生死边缘

长长的甬道内燃起火焰，足足有十几米长的火墙阻挡了仓鼠前进的步伐，还是有冒死冲出火海的，但它们都被更猛烈的火焰冲了回去，在火海中翻滚，挣扎，最终化作火焰的燃料，成为火焰的一部分。但是企图冲破火海的仓鼠依旧不折不挠，胡杨骂骂咧咧道："妈的，弄不死你们，小杂毛！看看这个，让你们知道爷爷我的厉害！"他从柯克背包里取出一瓶类似杀虫剂的玩意儿，扔进了火海另一头的鼠群之中，跟着抬枪，准确无误地射中瓶子，"砰"的一声，跟着是"嘶嘶"声不断，一阵烟雾四下弥散开来。那些仓鼠们闻到那气体，如临大敌，纷纷掉头逃窜。看着仓鼠们跑远，胡杨才一屁股坐在地上，顾不得擦汗，只大口地出气，喃喃道："原来它们果真怕这个，这下知道了，知道了。"

刚坐下一会儿，胡杨又跳将起来，一把揪住柯克的衣领，大声责问道："卓木强巴他们呢？张立呢？他们人呢？人呢！"

柯克呆望着胡杨，半晌答不上话来，显然还未从惊慌失措中恢复过来。只见胡杨来回不安地走动着，突然醒悟道："糟糕了！他们一定照原路返回了。他们没有冰爪冰镐，也不会系安全绳，怎么走得过冰桥！"他看了看前面的火海，和朝远处逃窜的鼠群，眼中满是焦虑和不安，终于下决心道，"走，我们回去看看，看他们还有救没有。"

柯克翕动着嘴角，带着哭腔道："啊！还要回去啊？"

张立的身体在桥面上旋转了半圈，卓木强巴没有捞到他的手臂，只抓住了搭在张立肩头的安全绳。他原本想站稳身体，拉住张立，却发现

自己后仰过度，身体也失去了平衡，朝着冰桥的另一侧滑倒。卓木强巴心知糟糕，赶紧趁身体还在倾斜，将绳端缠上手腕，百忙中还不忘提醒张立："抓紧绳子！"

安全绳的两头被绷得笔直，卓木强巴和张立两人各执安全绳的一端，悬吊在半空，来回晃荡着。安全绳就横搭在冰桥中腰，卓木强巴落下时将安全绳在手臂上绕了三四圈，又在手掌上绕了四匝，此刻牢牢握住，一时倒也不容易掉落。再看张立，安全绳比自己缠绕得更紧密，他将绳索绕在双手腕部，然后手腕翻过来，缠在腕部的绳索成为"8"字形，手里再握着绳头，这样更不容易掉落。

卓木强巴体重稍重，但张立身上还背着钢条一类的东西，安全绳就如挂在一个冰做的滑轮之上，两人刚好达到平衡。此刻若两人中任意一人抓不牢绳子，那么另一人也会和他一起跌落，下面等待着他们的是比冰还冷的暗涌。

冷风一吹，张立抬头看着冰桥，说道："这是十点五毫米直径的防水攀冰主绳，我当工程兵时使用过，非常结实，看来一时我们不会掉下去了，只是不知道到底能坚持多久。可惜绳子太细了，无法顺着绳子攀爬上去。"

卓木强巴此刻也清醒过来，他问道："他们怎么样了？你看到他们没有？"

"他们？"张立反应过来，说道，"当时我很慌乱，只顾着跟你跑了；但是，我没有听到他们的叫声，而且，我在转过第一个弯时，感觉跟在我后面的仓鼠少了许多。我想……"

"啊！太好了，那他们一定是走了另一条路，胡队长看起来很有经验，他们应该可以赶走仓鼠吧。那么，我们就等他们回来救我们好了。"卓木强巴脸上挂着微笑，嘴里说着有生以来最没有底气的话。另外的两人到底怎么样了，谁都不知道，可是目前他们这样的情形，也只能自己安慰自己了。

张立也笑了，他抬头看看冰桥，可以清晰地看到头顶上那些冰桥、

冰柱间仓鼠游走的身影，它们正有条不紊地聚拢过来。他自嘲道："真是没办法，我们两人无论谁松手，都是一起掉下去呢，想最后说几句话都没人能传达了。"

卓木强巴道："说什么傻话呢。放心好了，我曾请全国最有名的卜卦师给我算过命，他说我五十岁以前都会吉人天相的，既然我死不了，你也一定没事。我们只需要耐心地等待就好了。"

张立失笑道："很抱歉，我也曾经碰到过寺里的活佛，人家告诉我的是不要与冰雪太过接近，否则最严重的后果是死无全尸，现在看来这句话已经应验了。不知道是我的霉运带着你一起倒霉呢，还是你的吉运保佑着我一同幸运，就只能看我们谁的命更硬了，强巴少爷。"

卓木强巴严肃起来，道："放松点，事情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糟糕，我们只要一直坚持，终将获救的。"

张立歉意道："实在对不起，看来这次我要拖累你了。我……我没法放松，这已经是我的极限了。"张立最后一句话，已经把牙齿咬得"咯咯"作响，显然是力量用到尽头了。

卓木强巴心想，张立怎么说也是受过特训的，怎么会如此不济。这时，张立从一道光柱下晃过，卓木强巴这才发现，张立那缠满绷带的手，血从白色的绷带中渗出来，已完全染红了绷带，从张立脸上痛苦的表情可以看出，他一直艰难地对抗着那伤口撕裂的痛苦。

卓木强巴用左手奋力拉起全身，将绳索往右手手臂再捆了两匝，开始平静地吐纳着，淡淡地对张立道："还没有到放弃生命的时候吧，我的特种士兵，再坚持半分钟，一定要坚持住！"

在张立从他身边晃过的时候，卓木强巴突然奋起一脚，踢在张立身上，两人朝不同的两个方向荡开。当两人荡到尽头，又开始朝同一个方向靠拢时，卓木强巴伸出手去，企图抓住张立，但无奈距离还是太过遥远，张立又是两只手与绳索缠在一起的，卓木强巴仅伸直脚尖可以够到张立，手臂根本抓不住张立。但就这么踢一次，张立已经痛苦至极，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渗出，滚落到面颊又被冻结成冰，冰珠子挂在鼻尖、下

颌处，又被嘴里哈出的白气化解。

卓木强巴没有别的办法，但他没有放弃，他决定再试一次。他对张立说道："我准备再来一次，你准备好了吗？不管有多痛，千万别放手啊！"

张立努力地抬起脚配合，卓木强巴蹴在张立的脚上，两人再次反向荡开，又向一起靠拢。这次的疼痛撕心裂肺，张立只感到绳索深深地陷入肉里，从骨头上勒过，他眼前一黑，知道自己的双手快要从绳套中滑出来了。就在这一刻，张立感觉身体一震，被什么东西托住了，跟着手臂一紧，手腕上的绳套被另一只宽厚的大手抓了过去。

张立睁开眼，只见卓木强巴张开双腿，紧紧地夹着自己的腰际。他那双虬龙似的大手，各抓住安全绳的一端，就如荡秋千般横吊在冰桥之下，只可惜这秋千没有坐板。卓木强巴用尽力气将左手手腕翻转几圈，好让绳子固定得更稳，同时对张立道："快，抱住我的腿，我快夹不住你了。"

张立立刻放下解放出来的双手，用肩肘反夹住卓木强巴的大腿，两人以一种奇怪的姿势固定悬吊在了半空，暂时不会掉下去了。

时间，每一分过得都那么缓慢，一个人架着两个人的重量，卓木强巴亦感到十分吃力，他感到自己全身的骨头都快断裂了，身上的肌肉也如那绞紧的牛筋，如果其中的一股断裂了，其余的全都得断开。绳子生生地勒进肉里，血液快凝固了，两只手臂都变成了紫肝色，卓木强巴清晰地感觉到，手上的知觉正在一点点消失，他自己也知道坚持不了多久了，但是不撑到最后一分力气用完，他是不会妥协的。

张立仰头看着卓木强巴，这个威猛大汉此刻从这个角度看上去更加高大，身上的肌肉比大卫还要完美，那简直就是一尊金刚。看着卓木强巴迟迟不语，眼神飘忽不定，张立问道："在想什么呢？强巴少爷？"

卓木强巴苦笑道："我在想，不知道敏敏现在怎么样了，幸亏她生病在前，没有同我们一道。"

张立无言，良久才道："比起敏敏，是不是该多想想我们现在的情

形，强巴少爷。”

卓木强巴吃力地道：“我会坚持到最后一秒，放心好了。”

张立看到了卓木强巴变了色的手臂，他知道那是怎么回事，同时他也知道，自己先下去的话，卓木强巴还可以多坚持几分钟，他几番思索后，终于道：“放开我吧，强巴少爷！你还有未完成的心愿呢，而我只有一个小小的心愿，请你告诉我妈妈——”

卓木强巴愤怒地打断张立的恳求，提高音量道：“快闭嘴！不要再东想西想了，我是不会松开的，除非我们两人一同掉下去。是我把你带到可可西里来的，要回去我们就一起回去，如果不行，就谁都别回去，你的那些心愿什么的，留着以后告诉别人吧，跟我说了也是白说。”他的目光如此坚定而执著，言辞更是不容张立辩驳。

但张立已经不抱多大希望了，胡杨他们的情况还不清楚，最大的可能就是他们自身难保。而眼下他和卓木强巴命悬一线，那些食人的仓鼠已悄然靠拢，危险迫在眉睫，他心里十分清楚，如果说还有什么人能赶来救他们的话，那绝对是奇迹发生。所谓的等待救援，不外乎是安慰内心的话语，这些，卓木强巴心里和张立一样清楚，这时，卓木强巴感到，光线变暗了，他喃喃道：“怎么？变天了吗？”

张立无奈地笑了笑，说道：“它们来了，强巴少爷。我想，我们应该做好准备了吧。”

卓木强巴抬头一看，他看见，悬在头顶的冰桥上，满是密密麻麻的小脚丫，那些仓鼠聚拢来，遮住了整个冰桥桥面，就像一头拥有无数触角的黑色巨兽，它将要吞噬掉他们，连骨头也不剩。张立所问的做好准备没有，是指卓木强巴哪一刻放手。卓木强巴调侃地答道：“时刻准备着！”现在，卓木强巴有两个选择：其一，悬挂在这半空，被仓鼠当做一大块腊肉吃得什么也不剩；其二，放开手，掉入奔腾的暗涌，被冰冻成一具干尸，除此之外，再没有第三种选择的可能。

张立知道，最后的时刻就要来临了，他笑了，笑着对卓木强巴道：“真高兴能同强巴少爷一同死去。在生命的最后时光里能遇到你，我感

到十分荣幸，以前在西藏，就听说了很多关于你的传闻，我一直在想，那是一个怎样英雄般的人物，能在高原上留下史诗般的故事，能让那么多人尊敬并佩服。说实话，第一次见到你时，我感觉你除了身形高大以外，和普通人并没有什么不同，因为不能和想象中的强巴少爷作比拟，我还很失望了一段时间。可是，越和你接触，我就越发现你身上的优点，今天，我算服了你了，强巴少爷。如果老天再给我们一次存活的机会，我会一直追随着你，直至死去。”

泪水，在这个钢铁一样的汉子眼中闪动，张立觉得，这次自己好勇敢，作为一个男人，向另一个男人表示自己的崇拜和敬佩，那比在敌人面前表示临死不屈需要更大的勇气。热血在心中翻涌，身体比任何一刻都更加滚烫，自己曾平凡地生存，而今，突然找到了自己生命的意义，或许，这也就是强巴少爷追寻那战獒的意义吧。只可惜，刚刚发现生命的意义，就面临着生命的结束，张立不知道自己是应该满足还是应该不甘。

仿佛又过了许久，张立感到，身体依然悬在空中，并没有掉下去。他不禁抬头打量卓木强巴，只见那尊金刚，咬紧牙关，青筋从额头一直布到颈部以下，他坚持着，似乎还没有打算放手，再上面，那些仓鼠已经抵达，有的开始噬咬安全绳，更有大胆者顺着两边的绳索开始向下爬。

“还在等什么呢，强巴少爷？”张立问道。

卓木强巴咬牙切齿道：“不知道，或许是心有不甘吧！”他已快用尽全身力量，此刻全身的肌肉都微微地颤抖着，他艰难地别过头来，看着一只快要爬到手臂的仓鼠，一人一兽，就这么大眼瞪小眼地对望着，他恨恨地道，“就这样，被这些看起来弱小的家伙给慢慢吃掉，真是不甘心啊！”

一只仓鼠发现这个着陆点很安全，顺着卓木强巴的双臂来回奔跑起来，鼠尾巴就在卓木强巴额头、鼻尖、面颊上扫来扫去。卓木强巴愤怒至极，趁那家伙从自己领口过时，猛一低头，将整个鼠头咬进嘴里，那家伙哼都没哼一声就被咬断了脖子。卓木强巴远远地吐出老鼠，跟着舔了舔舌头，将一口的老鼠毛连同唾沫狠狠地吐掉，恶骂道：“想吃我，得

用你的命来换！”可是，更多的仓鼠已经沿绳攀下，它们已经饿了一冬，没有什么事可以阻止它们进食。

张立看着卓木强巴难以作出抉择，便道：“先把我放下去吧，强巴少爷，不然，数千年后的人们看到我们的尸体以这样一种姿势被冻在一起，不知道他们会怎么想。”

卓木强巴没想到张立在这当口还有心思说笑，他笑道：“千年以后人们发现我们的尸体，会一致认为，可可西里的原始古人中，非常盛行同性恋。”

张立也大笑起来，但只干笑了两声就停住了。卓木强巴脸上的笑容也渐渐收敛，终于无奈地道：“好了，准备好了吗？笑一个吧，别让后人看见我们痛苦的表情。”

张立勉强地咧开了嘴，只听“嘶——”的一声，仿佛哪里的煤气正大量泄漏着，那些原本猖獗一时的仓鼠突然变得六神无主，倒转身体，四下乱窜开去，更多的被同伴挤下了冰桥，掉进地狱去了。桥上的仓鼠散开，阳光又透了下来，张立不敢相信会出现这样的奇迹，喃喃道：“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情？”

只听大胡子那粗鲁的声音呵斥道：“他妈的，卓木强巴，你可要坚持住，一松手可就玩完了。”此刻听上去竟是那么亲切。

胡杨站在桥边一瞧，马上了解了卓木强巴他们的状态，他大喊道：“坚持三分钟，至少要坚持三分钟啊！”他马上从包里取出安全索装置，柯克帮手，两人以最快的速度固定好铆钉，胡杨拿出一把发射枪，将几枚带快挂环的冰锥射入一道冰梁，冰锥与冰锥之间事先套好了滑轮，很快，一个由四个静滑轮、四个动滑轮组成的滑轮组就做好了，安全绳系着一个“d”形锁吊了下去。柯克焦急地道：“这样做很危险，张立在抓住锁具时有可能掉下去。”

胡杨道：“来不及了，卓木强巴已经坚持不住了。”他看准位置，大叫道，“咬住绳子，卓木强巴！你行的，咬紧它！”

柯克飞快地把另一条拴着安全带的绳子送了下去，张立将双臂和上

半身都套入安全带中，和卓木强巴分了开来。卓木强巴原本咬紧绳索，都快拉上来了，他突然重新用手抓紧绳索，大叫道："等一等！放我下去，放下去，慢……慢……慢点。"

逃出生天

胡杨大声道："卓木强巴，你搞什么？你还能撑得住吗？"卓木强巴不予理会，一手吊着绳，一手在桥下的边壁上拿到了什么东西，然后才示意吊他上去。

直到两人都安全回到地面，胡杨才松了口气。

两人一落地，柯克和胡杨就对两人做了急救，张立仅是手掌裂伤，做了简单的压迫包扎，而卓木强巴要严重很多，他的两条手臂被绳子勒得过久，很多地方血脉不通，胡杨替他擦药活血，但两人中精神最好的又是卓木强巴。卓木强巴把他在边壁采集到的东西拿给大家看，那是一簇晶簇，呈现一种紫的粉红色，但是大家都不认识，只有胡杨说好像见过，老肖或许知道。三人都认为卓木强巴就为了这东西而要重新下去，实在太不值得，卓木强巴却不这么认为，他自有他的想法。卓木强巴将晶簇贴胸收好，任凭胡杨替他处理双臂，嘴里问道："你用的什么方法把它们驱散的？"

胡杨看了一眼地上的杀虫剂罐子，解释道："是一种气体，它可以令这些仓鼠感到恐惧，但不能将它们杀灭。"

卓木强巴环顾四周，那些黑色的家伙并没有退去，只是躲在远处，依然用贪婪的目光打量着这四个人。他也看了看那个瓶子，并用力吸了吸鼻，但是他并没有闻到什么特殊的味道。

胡杨道："不用闻了，我们的鼻子是闻不到那种味道的。"

卓木强巴好奇地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队长你好像什么都知道，早就准备好一切了似的？"

胡杨道："你说得没错，我不是第一次来这样的洞穴，前些年我们进行了一次科考，是在可可西里山峰上发现了冰溶洞，除了没有发现壁画，其余的经历和这次都差不多。我们一共十八个人，最后只有三个活着出去，我，老肖，还有一位老谭，他的腰断了，再也不能科考了。"

柯克吃惊地道："只有三个人活着回去！"

胡杨沉声道："是啊，我和老肖将这段历史藏了很久了，前面说过了，三人掉入冰河里被冻死了，而有十个人，就是被这种魔鬼般的东西活活吃掉了。"

"十个人？那么还有两个人呢？"柯克问道。

胡杨瞪了他一眼，接着道："回去以后，我请教了多位专家，询问这种群居的仓鼠有什么天敌没有，专家们听了我的描述后，一致认为这种集群而居的仓鼠，是一切大型生物的天敌，恐怕没有什么能直接威胁到它们的敌人。我又问专家对付它们的方法，大部分专家都建议用火，另有一位专家给我支了个招。他说试验室里的小白鼠在死前，会分泌出一种体液很快挥发在空气中，让我去收集这种空气，据说别的老鼠闻到那种气息，都会远远地避开，只是不知道对仓鼠有没有效果，今天一试，看来就还数它管用。"

十来分钟后，卓木强巴才尝试着轻轻动了动蜷曲的手指，手臂的颜色也渐渐转淡。他站起身来，望着远处道："可是，它们并没有远离，好像还聚拢了。"

胡杨道："嗯，这里空间太大了，风把气味吹散了，一旦这瓶气体喷完，它们恐怕还会追来。"

柯克道："那太危险了，我们赶紧走吧！你可以走吧？"他问张立，张立点点头。

胡杨道："来不及的，它们在洞穴中的移动速度远比我们快，这样

走还没逃到一半路程就被它们追上了。”

“那怎么办？”柯克焦急地看着他的队长。

胡杨摸了摸大胡子，颇感为难地道：“只有一个办法，只需要——”

“炸毁这里！”卓木强巴接上去道，“一旦将冰桥和冰台都炸掉，这些仓鼠是无法攀着冰壁过来的。”

胡杨点点头，神情却一万个不愿意。柯克道：“可是，一旦毁掉这里，就再也看不到这美丽的冰室了。”

胡杨也是这个意思，他道：“是啊，这些冰结晶，需要数千万年才能形成，可是眼下也顾不得这许多了，我不是神圣的卫道士，或许会内疚，但毕竟生命更珍贵。”他看了张立一眼，道，“包里有雷管，还有集束炸弹，有时为了勘测地质，采矿用的，你应该很熟悉怎么使用吧。”

张立最后看了一眼这冰晶横空的水晶室，这个令他又爱又恨的地方，冷冷地道：“打眼吧。”

埋好炸药，胡杨在远处按下键掣，随着“轰”的一声巨响，冰台冰桥，冰梁冰柱，纷纷坍塌，落入那无底的深渊之中。那鬼斧神工的斗室奇观荡然无存，而仓鼠也与胡杨他们隔了一道天堑，再也过不来了。

柯克立在断崖边缘，感叹道：“再也看不见了，太可惜了。”

张立道：“可是我们安全了。”

“不，没有安全！”卓木强巴肯定地道，“从踏入冰洞的那一刻起，我就一直感觉我们处在危险之中，即便现在，那种感觉也没有消失，反而更强烈了。”

“不会吧！那是种什么感觉？为什么我没感觉到？现在盗猎分子也死了，仓鼠也被阻断了，还有什么危险？”柯克完全不能理解。

卓木强巴坚持道：“我说不清楚，总之那就是一种感觉，或者说是一种直觉。我每次都能感觉到危险，不会有错的。”

柯克嘟囔着，还是表示怀疑，胡杨开口道：“恐怕他说的是真的，柯克。你别忘了，虽然我们进洞后一直没和盗猎分子发生正面冲突，但是你看见的是三至四名盗猎分子，而我们只发现了两具骸骨；况且，骸骨

周围没有看到包袱枪械一类的东西，这怎么解释？”

柯克道：“或许他们中的另一人，已经掉落到这深沟里了。”

胡杨道：“那么，为什么在这个回声响亮，连人呼吸都听得一清二楚的洞穴里，我们事先并没有听到任何呼喊呢？如果掉下去了，他们会叫得很凄惨的！”

柯克无言以对，这时，卓木强巴道：“他们还在洞里，而且是比我们更远离仓鼠的地方。”他将目光投向身后的夹壁洞穴之中，远处火光一闪，然后传来了枪声，先是“呱啦”一声，接着“轰轰”的声音从他们头顶传来。

卓木强巴一扬头，只见一根巨大的冰柱从穹顶直插下来。他不假思索，用藏区特有的摔跤手法，短距离瞬间加速，将三人一同撞开，冰柱砸在冰崖上，冰屑激溅。卓木强巴叫了声：“好家伙！”爬起来顺手拿走柯克的枪就追了过去。

胡杨和柯克同时从冰面爬起，他喘息着对柯克道：“你不是想知道还有两个人是怎么死的吗？他们就是被这些突然掉落的巨大冰柱砸死的，老谭的腰也是这样断掉的。”他撂下一句，“照看好张立，我去看看。”跟着就追了出去。柯克看着卓木强巴的背影，惊叹道：“哇，这大块头的身体到底是什么做的？刚才还在死亡边缘挣扎，转眼间又变得生龙活虎起来。”

张立想起团长曾给他说的一个故事，团长最后说道：“愤怒的强巴少爷迎着那家伙冲了上去，拗住它的犄角，簸箕大的拳头狠狠地砸在那家伙的头颅上，一拳又一拳，一拳又一拳！直到那头雄性野牦牛‘嗷嗷’直叫，跪地求饶！”

胡杨追在后面，眼看着卓木强巴离自己越来越远，不得不停下来喘息，低声道：“这个家伙，玩命啊！”

卓木强巴看着前面一个瘦高身影，手里似乎拿着枪，肩上还背着一把，如在自己家里般左钻右窜。卓木强巴大步追上前去，眼看快追到了，斜里一个洞穴突然蹿出一个人来，把卓木强巴拦腰抱住！卓木强巴只感

到双臂好似套了两个钢箍，一时无法动弹，只听身后那人大喊道：“快，开枪！”前面那人影仿佛早有准备，卓木强巴一被抱牢，立刻停身，举起手中的枪来。

卓木强巴大力一挣，那拦腰抱住他的人显然没有预计到有人力量会大过自己，双手松脱，卓木强巴想也不想，反手用肘压住他脖子，身子一侧，生生把那人从背后扳到自己身前来。这一切都在一瞬间完成，同样是这一瞬间，枪响了。卓木强巴看见，自己身前这浓眉小眼，胡子拉碴的人眼睛如死鱼般凸了出来，血水从嘴里不断地往外涌，看来是不行了。他来不及推开这个人，举枪就射。

卓木强巴自己的那把铁棍般的来复枪早就不知道掉到哪里去了，他拿的是柯克的微声冲锋，扳机扣动了几次，就是不见枪响。前面那人嘴里大叫着什么跑开，一听卓木强巴的枪不响，又举起了枪，但还未及发射，“砰砰”两声，他旁边的冰石飞溅，那人一缩头，又跑远了。这次卓木强巴听清楚了，那人说的是“我操你祖宗”。

胡杨提着冒烟的双筒猎枪过来，喘着气对卓木强巴道：“呼——先拉保险栓，就是这个！好了，现在可以用了！”

卓木强巴准备追，但那死去的壮汉竟然抱得特别死，卓木强巴挣了两下没挣脱。他心中一急，两手抓住死者的双臂，轻轻一拗，掰断了死者的手臂，不理会目瞪口呆的胡杨，追了出去。达瓦奴措村民都知道一句谚语：“不要激怒成群的野牦牛，它们疯狂起来如同魔鬼；更不要激怒强巴少爷，他疯狂起来连魔鬼也要战栗。”

胡杨察看了一下死者，死者沿着斜斜的冰道，正朝另一处洞穴滑落进去，只在地上留下一道血痕：“喂，呼——别跑那么快，呼——这枪伤，这……他妈的，是爆破弹，小心点，他们是职业盗猎手！”他再抬头时，卓木强巴已经跑远了。

“不可原谅！残忍地杀害藏羚羊！不可原谅！连自己的同类也不放过！更不可原谅的是，竟然敢牺牲自己的同伴来做诱饵！”卓木强巴愤怒了！他如同一头彪悍的狮子，强健的肌肉让他在洞穴内如猎豹般奔

跑。不管前面的身影如何窜逃，他死死锁住了目标，钻过一个个洞穴，穿过一条条甬道，任冰冻霜寒，任冰屑飞溅，再没有什么，可以阻挡在他面前。噬血的罪孽，需要用血来偿还。

前面那条身影似乎也感到了后面这具魁梧的身体蕴藏的可怕力量，他尽量利用对地形的熟悉和弯道夺路而逃，时不时突然回头打冷枪，但是毫无准度可言。不知道追逐了多久，卓木强巴但见洞口一亮，接着蓝色的天空在眼前越来越大，他方才明白，自己一路追踪，已经出了冰川溶洞，那盗猎分子果然熟悉这一带地形，轻易地就找到逃生的通道。这让卓木强巴更加愤怒了，他们明明知道逃生的通道，却留在洞内，那用意就十分明显了，他们是想利用洞内的险要，把这队科考队员永久地掩埋在无人到来的冰川内。到底是为什么？卓木强巴百思不得其解。

出了冰洞，积雪甚厚，那盗猎分子走得也不十分顺畅，追到近处，卓木强巴毫不客气地举枪射击，微声冲锋枪发出“突突突”的声音，不过子弹四飞，竟然没有一颗打中盗猎分子的。子弹很快用光，卓木强巴惊讶地拿起冲锋枪看了看，好像没打几发子弹怎么就打光了。他完全不适应这种无后坐力的轻武器，他练枪时喜欢用勃朗宁大威力手枪，那种重量，威力，握手的质感，他自己还收藏着一支以色列的沙漠之鹰。换了这种小型冲锋枪，卓木强巴扣动扳机时根本没感觉，二十发子弹一下子就全打光了，那个盗猎分子回过头来，开始还击。

卓木强巴滚入冰雪之中，以天然掩体为掩护，一时冰雪飞溅，那名盗猎分子发现卓木强巴没子弹了，大着胆靠近了些，不曾想忽然从冰岩后飞出一物，砸飞了他手上的枪，竟然是卓木强巴扔出的冲锋枪。卓木强巴用枪打不准，这一扔倒是又准又稳，趁盗猎分子还未取下背上的猎枪，卓木强巴一个虎跃，扑了出去，把那家伙按倒在地。但是在冰雪上与平地吃力不同，卓木强巴本以为一按应该把那家伙牢牢锁在地上，谁知道一按按进积雪里去了，那盗猎分子趁机滚开，慌乱中还飞起一脚，把一些积雪踢到了卓木强巴脸上。卓木强巴半跪在雪地里，起身又是一扑，那盗猎分子再滚开去，他又扑了个空。两人在雪地里扭打，那家伙

力气也是很大，加上对雪地的环境熟悉，好几次卓木强巴明明已经按住了他，都被他狡猾地又逃了出去。积雪甚滑，卓木强巴站立不稳，也就使不出那种摔跤的技法，盗猎分子反是尽展其长，双方僵持不下时，盗猎分子突然原地后跳两步，引诱卓木强巴上前，卓木强巴不明就里，只走了一步，突然脚下一空，反应过来是踏在了冰陷坑上时，整个下半身已经陷下去了，卓木强巴处变不惊，第一时间伸直了双臂，将身体卡在了冰陷坑中，总算没有掉下去，可是却动弹不得。

那个盗猎分子"嘎嘎"地踩着积雪过来，蹲在卓木强巴面前，他长得浓眉小眼，黑膛脸，留着小须，戴着皮毡帽，嘴里冒着白烟儿，冷笑道："你杀了我哥哥！我要把你千刀万剐才能泄我心头之恨！"原来方才抱着卓木强巴那人就是他哥哥，两兄弟长得确实有几分像。

卓木强巴也冷笑道："你该去见你哥哥了。"

那盗猎分子的反应竟然也是一等一的敏捷，一见卓木强巴眼神不对，就地一个驴打滚，"砰"的一声，猎枪在地上溅起一团雪。那盗猎分子顾不上许多，连滚带爬跳下雪坡，远远地逃去了。

胡杨拎着双筒猎枪走过来，嘴里骂道："他妈的，这玩意儿就是打一次要装一次子弹，不然那小子根本逃不掉。来，我拉你上来，你可真沉啊！"

卓木强巴道："你怎么这么慢？"

胡杨道："像你那样冲动啊！我还要沿途留记号，不然柯克他们能找到啊！不过还好，大家都大难不死。"他在口袋里摸呀摸呀，老半天摸出半盒皱巴巴的烟，挤出一支，递到卓木强巴面前，卓木强巴摇头不要，胡杨自己点上了，两人就在洞口等柯克、张立。

胡杨拨弄着对讲机，苦笑道："不知道是不是坏掉了，怎么还是没信号？"

卓木强巴道："或许是距离太远了吧，我们也不知道在冰川内走了多远，天都黑了。"

胡杨表情落寞地看着卓木强巴，问道："你怎么看这伙人？"

卓木强巴道："他们显然并不是慌乱逃窜，而是故意引我们进入冰川洞穴，看样子是铁了心要杀我们，可是究竟是为什么我就不知道了。"

胡杨深深吸了两口烟，目光遥望远方，那里的钩月远远地挂在天幕一陲，他声音低哑道："是狐狼！"

雷克塔格救护站

"胡狼？你弟弟？"卓木强巴不解地问道。

胡杨被烟呛住了，大声咳嗽起来，半天才缓过劲来，摇头摆手道："不是姓胡的胡，是狐狸的狐，叫狐狼，是近十年来，可可西里巡山队对一群特殊盗猎分子的称呼。他们行踪诡异，狡诈如狐，性情凶狠，贪婪如狼。十年前发现了几起特大盗猎藏羚羊活动，引起国家有关部门高度重视，派了许多有丰富经验的巡山队，几次大规模地搜山，都没有发现他们，但是，巡山队确信，有这么一伙人，长期活动在可可西里无人区内。那些人不同于普通盗猎分子，他们分工严密，组织性极强，而且很糟糕的是，他们好像长期居住在无人区内，以至于他们对可可西里的地形地貌比巡山队还要熟悉。根据一些巡山队员目击，最初只有两到三个人，七年前有五人左右，五年前就发展到十至二十人了，现在究竟有多少人，很难说得清，但是从他们盗猎活动现场留下的食物垃圾来看，每次盗猎出动的人数都在十人左右。起初碰到巡山队或科考队，他们会落荒而逃，随着人数越来越多，他们的武器也在不断改进，现在他们几乎不怕巡山队了，反倒是巡山队员们每次巡山感到岌岌可危。特别是今年，时不时会有落单或是整队整队的巡山队员消失在可可西里，既没有尸体，也不见踪迹。"

卓木强巴道："可能都被埋葬在这些洞穴内了吧。"

"啊！"胡杨有些惊异地打量起卓木强巴来，这个想法第一次冲击着胡杨的思维。他回忆起来，第一次进入冰穴时，科考队也是被一些奇异的线索所吸引进去的，他喃喃道："难道真的是这样？他们利用洞穴内错综复杂的地形和步步致命的暗藏危机来杀死巡山队员和科考队员？"

卓木强巴坐直了身体，用手指敲击道："有没有这种可能？你想，他们要对付的是巡山队员和科考队员，都是打击盗猎活动和保护藏羚羊的人。如果说，他们能在一个区域制造出诡异的死亡氛围，好像一旦走进那里的人都不能活着出来一样，那么，对于他们盗猎来说……"

"那个地区的藏羚羊就可以任由他们捕杀！"胡杨不可思议地望着卓木强巴。

卓木强巴摊开手道："我只是随便说说。"

胡杨道："不，你提出的可能性很大，或许他们真是这样想的。因为人数越来越多的话，一定会碰到巡山队的，想要安全盗猎，就必须圈出一块巡山队也不敢去的区域，而那里又是藏羚羊迁徙的必经之路，他们就可以肆意地盗猎了。"

卓木强巴道："可是，你又是怎么知道他们是狐狼那伙人，而不是普通的盗猎分子呢？"

胡杨道："从一些细节使我联想到狐狼。他们对地形很熟悉，这点我们都清楚了，他们不是单纯的逃跑，而是为了杀死我们，说明他们不是普通的盗猎分子，而是一伙亡命徒，这是狠；他们逃入洞穴那么长时间，一声不吭，一直默默诱导我们，这是稳；他们为了把我们引到仓鼠的洞穴，不惜牺牲自己的同伙做诱饵，这是毒。又狠、又稳、又毒，只能是狐狼了。而且……"他拿起盗猎分子的突击步枪，取下弹夹，拿出子弹道，"这是爆裂弹，除了弹壳，子弹本身还分为弹头弹体，击中目标的时候，弹头与弹体之间有一定时间的缓冲，就像弹簧一样，压缩到一定的程度发生爆炸。它属高致命性武器，就算没击中要害，也可以把内脏爆得稀烂。因为盗猎分子们需要的是完整的羚羊皮，所以这

样的子弹是最佳选择,但是这种子弹很难弄到,所以普通盗猎分子不会使用。”

终于,张立和柯克也走出了洞穴,柯克终于长出一口气,叹道:“总算走出来了。”

张立问道:“人呢?”他的精力也恢复了不少。

卓木强巴道:“跑了一个,死了一个。”他忽然又问胡杨道,“你也觉得那两个被仓鼠咬死的人就是他们同伙?”

胡杨道:“嗯,从柯克看到的情况应该是这样的。或许是新入伙的,也许是被他们怀疑有背叛嫌疑的,总之他们下手太狠了,就算是处死叛徒也不用这么狠毒的手段啊!”

张立想了想才明白过来,柯克却不明白地道:“你们到底在说什么啊?”

胡杨道:“现在我们说什么并不重要,我们当前第一要务是想办法和老肖他们联系上。你的对讲机有没有信号?”

柯克道:“没有,那我们试着绕过去找他们吗?”

胡杨道:“不!看样子又要下暴风雪了,在这冰天雪地里,人找人,会找死人的。我们就在这洞穴里暂时避一避。”他踢了踢洞穴,恨道,“这洞口怎么就不是斜向下的呢?”

四人在洞穴中点燃了篝火,除了火焰,依旧什么都没有,卓木强巴靠冰壁坐着,心里觉得好笑,命运仿佛发生了奇妙的轮回。张立拿着步枪道:“盗猎分子使用的颇似匈牙利的AMD步枪,前后各有一个手柄,弹夹上在中间,口径却比AMD大了些,想必是使用爆裂弹的缘故。这些枪械都是自己组装的,并非出自兵工厂,但是毫无疑问,改造枪的家伙是个懂枪的行家,子弹是买的,这种子弹,据说在俄罗斯能搞到。”

柯克道:“如果当时拿着微冲的是张立而不是强哥,那家伙一定跑不掉。”

卓木强巴忽然转过头来看着柯克,那深邃的目光显然不知道他又想到了什么。他问道:“狐狼不止四个人,他跑掉了会不会……”

“没错，所以我们必须防患于未然……”胡杨指指洞口的两处篝火道，“本来我喷火器里的汽油就少，为什么还多点两处。其一，这是我和老肖的暗号约定，荒野之中看到三处‘品’字形篝火，那就是我了；其二，可以麻痹敌人，让他们误认为我们人很多。”

卓木强巴笑道：“我第一眼看到胡队长，就觉得你像个粗人，而今我越来越发现，队长是个很有策略的人。”

胡杨淡淡地道：“谈不上什么策略，这不过是一点经验而已，当你多次与死神擦肩而过之后，不管做什么都会更小心谨慎的。不过卓木强巴，说实在的，你倒天生就是一个探险的人才。当然，你本身的身体优势就不用说了，我们不说别的，就拿张立来说，他是特警，受过特殊的训练，其反应和身手都远远高过常人，但他在未知的环境下，其应变能力和胆识却远远赶不上你。那种瞬间反应是一个人的本能，不是靠训练就能训练出来的，诸如那种危险的临近感，你天生就具有，而事实上具有这样本领的人，实在少之又少。你现在四十刚出头，年富力强，生意也已经做得很大了，天天过日复一日的生活有什么好，不如来加入我们的科考队，我们这支队伍专在各种险要的地形里进行科考，很需要你这样的人才。”

卓木强巴瞪大了眼睛，半晌才笑了笑，说道：“这次回去后，我会好好考虑考虑的。”他心道：“是否把自己正在进行的活动告诉这个队长呢？”他想了想，终于还是摇摇头。

就在火焰即将熄灭前，老肖他们果然找了过来，他们这才知道，原来距离他们第一次进入的洞穴已有近八公里距离。老肖他们没有遇到什么情况，听完胡杨他们的经历，也是心有余悸，待听到胡杨说DV也掉在洞里被烧掉了，冰洞奇观也被炸掉了，那自是拍腿惋惜。卓木强巴不失时机地把在绝壁边采集到的晶簇拿给老肖看，老肖看了后道：“这是可可西里之玉，这里很多火山岩地貌，溶解的铜、锌、锡、钴、镍、锰等矿物质形成的结晶，这是普通品种，只是颜色比较特别一点。这里是昆仑山脉，而昆仑玉也是举世闻名的，要是你能捡到一两块上成昆仑

玉，那才是宝贝呢。”卓木强巴微微一笑，这已经足够了。

车队在野外宿营了一夜，并没有什么新的情况发生，卓木强巴回到大本营又待了几天，狐狼的身影再没有出现过。几天后，他们总算随着补给队到了此行的目的地——雷克塔格救护站。

胡杨因为急着汇报这次科考意外，必须去可以与外界联络的格尔木自然保护站，也随他们一同上了车。胡杨指着窗外介绍道：“绕过这个小山坳就可以看到雷克塔格救护站了，这里又是可可西里保护站与补给中转站，绕过去可以看到几个大冻胀丘，也算是高原冻土的特殊形态吧，在别的地方你看不到的。”

卓木强巴不知是要寻到那本可以指路的笔记本还是要见到分离了几天的唐敏，变得兴奋起来。他摇下了车窗，任冷气朝车内猛灌，大口地呼吸道：“敏敏就在山坳对面，她来接我们了，我感觉得到！”

张立心道：“不用这么夸张吧，世上哪有什么心心相印这回事，看来强巴少爷中毒挺深的。”

汽车刚开过坳口，雷克塔格救护站那几栋土坯房就依稀可见了，那站立在凛冽寒风中，翘首企盼的，不是唐敏又是谁！她裹在雪白的银狐裘中，远远地挥动着双臂，优雅得如天鹅曼舞一般。卓木强巴等不及车开过去，推开门跳了下去，大声呼叫着唐敏的名字奔跑过去。看着那两个拥抱在一起的情侣，胡杨仿佛又回到了年轻时那个激情燃烧的年代。

两人紧紧抱着对方，说着永远听不厌的动情话儿，感受彼此还活着的心跳，仿佛两人必须像这样，贴心地靠在一起，才算是真正的活着。卓木强巴拭去唐敏脸上的泪痕，爱抚着她如雪的脸颊，端详着，怎么看也看不够，那副表情，真是捧在手里怕丢了，含在嘴里怕化了一般。“咳咳！”胡杨向来不理会风花雪月的事情，他只想问一个问题，那问题憋在心里难受，问了还要接着赶路，“小丫头，我问你，你怎么带他们走横穿可可西里的那条路？上次你跟着谁走的？你不知道那条路有多危险吗？你就差点没挺过来。”

唐敏愕然看着胡杨，这个一脸凶相的大胡子，颇像老电影里的土匪。

卓木强巴赶紧介绍，是科考队的胡杨队长救了他们的命，唐敏这才无辜地答道："我不知道那条路会有那么危险的。因为第一次也是在治多县跟着一个车队进可可西里的，我感觉一路都很平安啊。"

胡杨道："是什么车队？"

唐敏道："我不知道，但是他们队长叫荣扎旺姆，他待人很亲和的。"

"哎呀！"胡杨一拍大腿道，"难怪你会走这条路，荣扎旺姆是可可西里的风，他们青海地质研究队当然对可可西里再熟悉不过了。嗯，他们是春季来搞调研的，整个儿夏天都在可可西里，原来是这么回事。这次你们命大，我想，以后你们不会这样玩命了吧。那好，我就先走了，你们可以在这里多待几日，等身体恢复得差不多了再出去。这里是补给队的中转站，仓库里的食品物质足够你们待上一年半载的。"胡杨说走就走，卓木强巴看着胡杨的背影，对唐敏道："别看这胡队长凶巴巴的，他为人很不错的，野外科考也很有经验。对了，你这几天过得怎么样……"

张立在救护站门口喊道："可不可以进来说话啊，外面风好大！"

救护站里也不过三个人，丁铭、卢丽医生是夫妻，两人都是青海人，本着对可可西里的无限向往自愿来到这个荒无人烟的地方，一干就是六年，还有一位叫陈晨的医生，也是自愿到这里来的。救护站旁边就是保护站，平时三组巡山队员轮流住宿，其实都可以算作一起，因为补给车队也要在这里中转，每三个月都有一次补给车队运送物质前来，只有冬季封山时要停一次，半年才来。

一杯热腾腾的酸奶茶，驱走了身体的寒意，卓木强巴和张立在房内听了丁铭医生和唐敏的讲述。原来，唐敏也是刚康复不久，前三天一直都半睡半醒。而巡山队是五天前出发的，有时三五天，有时半个月都不见回来。唐敏病情好转后，就一直在等待，等待巡山队和卓木强巴他们回来。救护站的三位医生都未见到过唐敏提起的笔记本，他们当时参与过对唐涛的营救，回忆起当时的情形，丁医生心有余悸地道："他的体力已将耗尽，可他还在拼命挣扎，那是真正的拼命，我就一直不明白，

到底是什么能让一个人害怕成那般模样。而救他回来的巡山队员，也一个个面如冰霜，就跟见了鬼似的，后来我百般追问，他们都闭口不提那件事，后来还是我在救护一名巡山队员时，从他那里得到只言片语，据说，当时唐涛的车，让人看了毛骨悚然。”

“毛骨悚然！”张立回味着这个词，心道：“什么样的车会让人看了毛骨悚然？”

“我没有丝毫夸张，这是原话，他们就这样告诉我的。并让我不再继续追问，说那件事他们不愿意回忆，也不想让更多人恐惧。”丁医生说完，看了三位旅行者一眼，眼中的那一丝不安和诡异，足以让三人背心一凉。

“好啦，好啦，其实我们也只是听说，并不知道当时的实情。来，你们再喝点，我估计，巡山队就在这几日便回来了，你们歇一歇，我给你们准备床位。哎呀，说句实话，我们这里好久都没有这样热闹过了。”卢丽说话的声音十分温柔，在这样的地方生活，她也总是面带微笑，她和她老公，对生活都充满了热情。

“滴滴！”那一声车鸣，屋里的人都站起身来，卢丽道：“哎呀，说曹操，曹操就到，一定是他们回来了，希望是你们要找的马队长带队的那组。”

马占豪横眉虎目，粗鼻阔口，脸黑得像炭，手糙得像钢筋，一看就知道也是个豪气的硬汉。喝了两口青稞酒，那张黑膛脸慢慢泛起了些红色。“你说你们来找什么的？”马队长的声音沙中带沉，听上去像一个人在瓮里说话，“笔记本？我们这里都是粗人，可没有人有记笔记的习惯啊。”

唐敏焦急地说道：“可是，一定有的，你再好好想想。是一个黑皮的笔记本，比普通的要厚一些，就像一本书一样……”

“你……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马占豪的神色突然紧张起来，指着唐敏，带着一些结巴问道，“你，你说的，是不是一个黑皮包裹着，上面烫着金字，有……有这么厚。”

唐敏欣喜地道："是啊，是啊，那是我哥哥的笔记本，你见过啦？你一定见过了，是不是？"

不料，马占豪反而抓住了唐敏的手，厉声道："那，那是笔记本？那个笔记本是你哥哥的？你马上告诉我，那笔记本有什么来头？它是个什么东西？它究竟是怎么回事？"

死亡笔记

唐敏一时被突如其来的变化弄得不知所措，卓木强巴轻轻揽过唐敏，握紧了马占豪的手腕。张立看出，马占豪的情绪有些激动，他劝解道："有话好好说，马队长，你不要激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告诉我们。"

马占豪从唐敏那里抽回手来，又狠狠地抓住了张立，用力道："你知道吗？你知道吗？那个东西，已经害死五条人命了！"

三人疑惑地对望着，卓木强巴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丁铭、卢丽夫妇也赶了过来，安慰着马占豪，他才稍稍平静下来。

马占豪哀伤地回忆道："第一次看到那个东西，是在堆旺手里，那段时间我发现，我的这名队员有些离群，外出巡山休息，或是回到营地，他总是喜欢独个儿坐在一个地方，你们知道，这样的情况发生在巡山队里，是非常危险的事情。可可西里到处是野生的猛兽，而且盗猎分子就像幽灵般游荡着，独自远离群体，就可能成为野兽和盗猎者攻击的目标。我呵斥他归队时，发现他总是在看那个黑色的东西，我一直以为是书。后来有一次，我在营地里狠狠地批评了他，并让他把那黑色的书交出来，他却死活不肯承认，为了不影响队员之间的默契，那件事草草了

结，我没有惩罚他。可是……可是……可是第二天早上，我们却在营地前的积雪中发现了他冻僵的尸体。”

张立坐直身体，问道：“怎么死的？”

马队长看着丁铭，丁铭道：“堆旺的尸体经过检查，没有发现明显的伤口和内部疾病，他是被冻死的。”

堆旺的尸体被发现时，已经被雪掩埋了大半，那半张着的嘴无声地诉说着什么。他的衣服不知为什么留在了帐篷里，在可可西里的夜里，零下几十度的低温可以冻僵一切。马占豪很后悔，或许自己不应该批评堆旺的，他是一个好队员，就这么无声无息地走了。就是现在回忆起来，马占豪还是很内疚，他双手捧住脸，良久才接着道：“第二个是陈勇军，这个东北大汉在来巡山队的第二年，一次追捕盗猎分子的过程中就和堆旺结下了铁一般的友谊。堆旺死后，我就没看到那本黑色的书，噢，笔记本，当时还没有引起我的注意。但是陈勇军的行为却变得躲躲闪闪，他几次看见我都欲言又止，但最后还是沉默了，我起初以为他只是为堆旺伤心。可是第二天巡山时，我分明看到他把那笔记本藏在胸口，我也怀疑过，他是为了那笔记本杀了堆旺，可是我怎么也不相信，他会为了一个笔记本杀了和他有生死之交的藏族朋友。谁知道，就在第二天夜里，陈勇军也被冻死了，那笔记本也不翼而飞。”

两天死了两名巡山队员，这是离奇的事情。马占豪当即下令回保护站，一切都要等事情查清楚再说，就在命令下达不久，巡山队里又有三名队员失踪了。马占豪吃惊不小，他们用对讲机无法与失踪的队员取得联系，只能分头寻找，结果，另一个小分队最后看见，那三名失踪的队员钻进了一个冰溶洞！据另一分队报告，他们追上那三名队员了，但是喊话后，那三名队员不但没有停下来，反而越逃越快，直到进入冰溶洞他们才不敢继续追赶了。那三人一边跑，一边不时拿出一本黑色封皮的书翻看，情况令人万分疑惑。

“你们知道吗？进入冰溶洞的人，从来就没有能活着走出来的。所以我一定要问问你，唐小姐，那本笔记本里到底写了些什么？为什么我

的五名队员或死或逃？你能告诉我吗？”马占豪最后大声质问道。

唐敏怯怯地答道：“没有什么啊？那只是我哥哥的旅行笔记，就……就只记录了他的一些旅行见闻，真的没有什么！我想，我，我对你队员的事感到万分难过，但是一定和我哥哥的笔记本没有关系的。”

“怎么会没有关系？他们最后都还在看！”马占豪对唐敏的回答很不满意。卓木强巴和张立对望一眼，此刻明白这件事的恐怕只有他们俩了，因为他们也是冰溶洞的生还者。

张立喃喃道：“这样看来，那本笔记已经和三名巡山队员一起失踪了。”

卓木强巴轻轻拉动唐敏的衣服，示意她不要和马占豪顶嘴，然后张立说了一些宽慰马占豪的话，随后问道：“那件事发生在你们发现唐涛后多久？”

马占豪道：“一个多月吧。”

张立转移话题道：“对了，马队长，听说你们发现唐涛后，又找到了他的车，据说他的车当时看上去十分可怕，你能详细地告诉我们吗？”

马占豪突然一震，睁着一双惊恐的眼睛问道：“为什么问这个问题？你们想知道什么？”

张立指着唐敏道：“这位，是唐涛的亲妹妹，她想多知道一些她哥哥当时的情况。医生说了，这对唐涛的恢复治疗很有帮助。”

马占豪半信半疑地看了唐敏一眼，又看了看和唐敏十分亲密的卓木强巴，低声道：“好吧，那，我只告诉这两个人。”张立和医生知趣地让出一个空间。

马占豪沉声道：“我可以把当天我看到的情况告诉你们，至于你们怎么想就随你们了。反正我说的是实话。”

唐敏点点头，马占豪道：“发现你哥哥时，他只是重复一句话，‘它们来了，它们来了！’那样恐慌的神情我一辈子都记得，我们当时以为他在可可西里遭遇了狐狼，你们知道狐狼吗？是个盗猎团伙。”卓木强巴点头，示意他跳过对狐狼的介绍，马占豪接着道，“虽然他看起来疲

惫不堪，也跑了很远的路，但是凭双脚不可能在可可西里随便乱跑的，我们知道他一定有车，只是不知道车在哪里而已。一部分人送他回救护站，我们另一部分人继续沿着巡山的路线前进，两天后我们才发现你哥哥留下的车，竟然和他有那么远的距离，而，那辆车——那辆车——让人过目难忘！”

马占豪咂巴着干涸的嘴唇，道：“它浑身是伤，不知道翻过多少次，可怕的是，它仿佛刚刚被洗过一般，被用血洗过。车窗、车门、前挡、车轮，手能触摸到的地方全是血迹，那些干涸的血迹发出难闻的腥味。我们进一步检查时发现，更为可怕的是，那车仿佛被什么东西抓咬过，前后挡板的钢管都已经被咬变形了，车身到处是被刮过的痕迹，是爪痕。车的后排座也完全被抓烂了，驾驶室与后面座位间有三重钢丝防护网，也被拉扯变形。那时，我们才觉得，恐怕不是狐狼那么简单，是一种动物，不知道唐涛从哪里带来一种动物，并且它们已经从车里逃脱了。当我们检查那辆车时，又发现他的汽车改装后有四个油箱，总载油量估计有五百升，那足以使他行驶两千公里的路程，所以我们根本不知道他从哪里来的。妈的，那场面你看过就一定忘不了，十分血腥十分诡异的一件事情。”

唐敏蜷缩在卓木强巴怀里低声道：“我不想听了。”

卓木强巴点头表示同意，友好地结束了马占豪冗长的词不达意的表述。他知道，这位队长带路或许是一流的技术，但是想说清楚他们那天看到的真实情况，恐怕还得花上好几天时间，何况，他已经知道笔记本的事情不可能出现新的转机，此刻唯一要做的就是离开这里，回到拉萨，在天气进一步恶化之前。三人连午饭也顾不上吃就恳请离开，巡山队派出一辆车和两个老队员带他们离开。

就在卓木强巴等人离开的同时，可可西里深处的无人区，一块绝壁下的山洞内，有十来人正聚集在一起商讨什么。正中高高在上的是一名留寸头的青面人物，他左眼角那道直拉到耳根的伤疤使他看起来比别的

人都更为凶残可怖一些，一双三角眼像锐利的刀子，狠狠地打量着每一个坐在下面的人。“我告诉过你们多少遍，不可以私自行动，在藏羚羊过冬的时候，就是巡山队守护最严密的时候，他们会派出比平时多一倍以上的人来巡山。现在牛大山他们四个人出去这么久，还没有回来，你们谁能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情？”他的声音如夜猫子在怪叫，底下或站或坐的人都噤若寒蝉，不敢吱声。

“一群蠢货，四个人也敢单独行动，还带了两个新手，如果说都死得干净那还好办，要是被巡山队抓住了，哼哼……”那人笑起来，牵动眼角的伤疤不自觉地抖动，那些下面的人只是看着都心惊肉跳。

“啊，这里的环境不错啊，外面风大雪大，一进这洞，就温暖如春。”随着那半生不熟的汉语声音，洞里守在洞口的两名虬髯大汉马上冲了出去。不多久，只听洞穴里传来打斗声：“什么人？！”“干什么的！”“给我老实点！”

很快，一人被两名虬髯大汉反押着双臂，给推了进来，左边一人道：“老大，要不要做了他？”

三角眼看了看这名戴墨镜的金发男子，穿的竟然是一身仿莫斯科红场仪仗队军服，身高和体形，都远胜过自己的两名手下。金发男子被压得弯下腰去，低声冷笑道：“这就是你们的待客之道吗？”他的中文虽然表达得十分精准，但发音十分拙劣，就好似嘴里衔着石头在说话。

忽然见金发男子没怎么动作，如同伸了个懒腰般直起身来。那两名押着他的魁梧大汉竟似小鸡般被举了起来，两人还是死死抱着金发男子的双臂，但就如抱着一根钢柱，金发男子双臂轻轻一抖，将两人往左右扔出好几米远。洞内众人一见来者如此强势，纷纷摩拳擦掌，拿刀拿枪，金发男子嗤之以鼻。

“给我住手，一群废物！”三角眼制止了他那些愚蠢的手下，既然人家能平安来到这里，外面放风的雷波肯定早就被制伏了。这里面的人，有几个能强过雷波的。他看着这名身材高大的外国人，问道：“你不是到这里来旅游的吧？”

金发男子习惯性地掏出一支烟，点燃，悠闲地吐着烟圈，道：“前几日我来可可西里游耍，无意中听说这一带有伙叫狐狼的盗猎者很活跃，早就想来看看了。”

三角眼的左眼不安地半眯起来，道：“不用废话，既然能找到我们，有什么目的就说吧。”

金发男子道：“好，我就告诉你，我准备做一笔大买卖，只是人手有些不够，所以得找一些够狠又够机警的人来入伙。这两年中国政府正逐步加强对可可西里的监管，你们的油水只会越来越少。如果你们肯和我合作，我保证你们的下半辈子都不用过这种提心吊胆，东躲西藏的日子了。”

三角眼警惕地道：“什么生意？”

金发男子笑道：“说出来你恐怕都不信，我们走的是边缘路线，可以说是绝不违法。我们去找一些被荒废了的东西，然后拿出来卖掉。”

三角眼轻蔑地笑起来，道：“你是说盗墓？”

金发男子想了想，微笑答道：“也可以说是盗墓，但又不完全是。我们只是去拿，而且，那和墓也有所不同，墓是有主人的，我们去拿的东西是没有主人的。”

三角眼道：“说得这么轻松，还需要我们吗？”

金发男子敲着自己的脑袋，向前几步道：“啊，是这样的，里面的东西随便拿，但是要进入到里面，路途比较艰难，只有像你们这些常年生活在可可西里极地环境中的人才可以胜任这项任务。”

三角眼凶狠地道：“少他妈给我绕圈子，你说，在什么地方，需要多少人，事成之后我们每人能分到多少？”

金发男子连连摆手，又向前走了几步，面对三角眼道：“不要着急，我是怕说出来吓着你。那地方现在具体还没有探清，不过大概范围是在喜马拉雅山脉东南段。”他似笑非笑地看着三角眼。

三角眼心中一惊，那眼角的伤口又开始隐隐作痛，暗道：“难道，他竟然是想去那个地方，他是怎么知道的？他到底知道些什么？”

金发男子向前迈出一大步，已经来到三角眼的跟前。他比三角眼高出近一个半头，不得不俯身在三角眼耳边轻轻地道："看来你很紧张呢，你果然是知道那个地方的。"接着又用英文说了一个词："蜘蛛人。"

三角眼猛地一震，惊愕地抬头望着这个不可思议的金发男子，半晌说不出话来。只听金发男子又对周围的凶恶之徒们说道："至于酬金嘛，还很不好说，不过我想，至少每人也能分到——几千……万吧。"

周围一阵喧哗："他妈的，说清楚点，到底是几千还是几万？""说你个奶奶，想清楚再说，说的是什么鸟洋话。""不说清楚别他妈想让我们卖命。"

"几千万。"金发男子微笑着连成一气说出来。

一听这个数字，这群狼一般的人就开始热血沸腾，耳鸣鼓响，两眼放光，每个人都大口地吸着冷气，默默盘算着，几千万，几千万，那是个什么数字，那可以做些什么，车，房子，女人，还有什么不能有的。

金发男子补充道："当然，最低货币单位也要是欧元，说不准也可以是英镑。"

那伙恶徒又失望地张望起来，几千万欧元，那是什么数？换多少人民币？

三角眼却按捺不住了，欧元与人民币对价比，接近一比九，几千万欧元换作人民币，最起码也要上亿。但同时他也最清楚那个地方的危险性，除了死亡，那里什么都没有啊，这人到底能在那里找到什么呢？他的话可信吗？一个连名字也不敢自报的家伙。他冷冷地问道："你是什么人？凭什么让我们相信你的话？"

金发男子烟已抽完，扔在地上，用他那沉重的、嵌有钢板的大头皮鞋将烟头踩灭，如军人般直起腰板，取下墨镜，露出那双湛蓝的眼睛，眼中闪烁着毒蛇般诡秘的光芒，然后微笑道："我，叫莫金。"

南下的列车

“莫金，是什么人？”三角眼心中想了好几遍，也没有什么印象，而他的那些手下，就更是一头雾水了，但他还是回应道：“我是这群狐狼的头，我叫西米。”

“哦。”人群中发出很多惊叹声，不少人跟了他们头领很长时间，却从不知道这个被称做狐狼的人叫什么名字，今天才知道。这个名字听起来好像不是汉族的人名，也不知道是哪个少数民族的。

莫金虽然对西米不知道他是谁的反应感到很失望，但他一听到西米这个名字就笑了，道：“瞧啊，我的运气实在不错，看来你注定要做我的拉客西米了。”

西米一听莫金的回答，心道：“他果然什么都知道。可是他究竟是怎么知道的呢？”他虽然没有听过莫金的名字，但是这个高大得令人望而生畏的外国男子进洞后的一言一行，都令他相当震惊。以前在部队时，除了他们的教官，还没有谁能让他感到如此战栗。

莫金顿了顿，又道：“你们没听说过我的名字，那没有关系，不过我为这件事做了大量的准备，我也不介意让你们了解我的诚意和我做的准备工作。你们进来吧，外面风很大的，里面的主人热情又好客。”

随着莫金一声招呼，五个人鱼贯而入，前面四个人都是清一色的雪地野战队着装，白色的野战装，带松紧的连衣帽遮着脸，墨镜和口罩遮住了其余面部，相比他们的装束，更打眼的是他们手中的武器，每人背上都背着肩扛式无后坐力火箭筒，一人手里拿着两挺格林轻机枪，一人端着装了弹鼓的重机枪，一人斜挎着挂榴弹发射装置的冲锋，还有一人

竟然拿的是在伊拉克战争中出现的带摄像头和视频的可转弯枪。仅这些装备，已经让洞穴内的盗猎分子们震撼不已，不说他们，就是他们的头目西米又何尝见过这些近年新开发的非常规部队的武器。他们唯一可庆幸的就是，幸亏刚才没有动手，否则被屠杀殆尽的，只能是他们。

莫金皮笑肉不笑地解释道："不用紧张，这里环境恶劣，野兽也多，这些东西，是拿来打猎的。"

西米心中清楚，用火箭筒来打猎，其意义得自己领会，但这个莫金层出不穷的能力确实超乎了他的想象，这人动用了怎样的关系，怎么弄到这些武器，又是如何将它们带入中国境内的？仅是这一层，就让他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事是莫金办不成的。他既然已经拿出一些家当让自己看过了，那拒绝他提议的后果可想而知。同时，西米注意到最后进来那一人，他虽然也裹得严严实实，但是与前面四人有很大不同，那人比莫金矮了半头，他的秃顶尖得像夜叉，仅两耳上部有少许灰白凌发，如橘皮般坑洼的脸蜡黄，身体的其余皮肤又都是灰青色，整个人瘦如柴火，指骨细长如鸡爪，皮包的骨头下面，血管如扭曲的蚯蚓般附着在上面，一双绿色眼睛如猫头鹰般又圆又大，分外地向外突着。西米自觉自己的形象已经十分蛮横可怕了，没想到还有人相貌比自己狰狞万倍，这个家伙冷冰冰不带一丝人气，活像在地下被埋了好几年，刚从坟里爬出来的僵尸。

莫金对四名持武器的人不闻不问，直到那死尸般的人进洞了，他才热情地打了声招呼，略带讨好的语气向那人说了些什么。两人商讨了半天，才见那死尸咧开烂柿子一样的嘴笑了笑，西米听得出，莫金他们说的是法语，那看起来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家伙叫索瑞斯。

莫金和索瑞斯刚刚谈完，准备向西米发问时，一个人搀扶着另一个人跌跌撞撞地闯了进来："老大，牛二娃回来了。"那人说完，才发现洞穴内状况有些不对，凭空多出几个全副武装的家伙。西米没耐心地挥手让他们靠边站，心道："上山的路只有一条，这个雷波搞什么名堂，这么多人进来了他竟然不知道。"

那牛二娃分明就是卓木强巴等人在冰溶洞里遇到并逃脱的盗猎分子，他面颊消瘦，显然这些天也吃了不少苦头。他一进洞，就顾不得旁人，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道："我哥哥死了！他被几个貌似科考队员的家伙打死了！"接着，牛二娃大致说了说在冰溶洞里想干掉那几个科考队员的情况，最后狠狠地道，"他们中的某些人一定有过去冰溶洞的经历，否则根本没可能逃得出来！我一定要替我哥哥报仇。"

西米气急败坏，这几个没头脑的家伙，白白送了性命不说，还破坏了他在可可西里的全盘计划，但他目前没有心思理睬牛二娃，有更实际的问题就摆在他面前。不料，莫金听了牛二娃的诉说后，突然急着要离开，他先拍拍牛二娃的肩膀，安慰道："有机会的，你一定有机会报仇的，呵呵。"接着，他拿出一张名片，道，"我得赶去见一位老朋友，这上面有我的联系方式，你们可以好好考虑考虑，然后联系我。"最后，他抛出两扎捆得像砖块的人民币，迟疑了一下道，"这个二十万，算是……这次来访问你们的咨询费吧。你们考虑清楚。再会……"

说着，倒退着走了几步，和索瑞斯讨论着什么并肩走出了洞穴，四名武装分子也陆续走了出去。洞里的人都贪婪地盯着地上那两块砖头一样的钱，一时人人的目光都聚焦在西米身上。西米却看着那张印着多国大使馆电话号码的名片发懵。

莫金快步走出洞穴，用法语道："我还以为他死在可可西里了呢，没想到竟然和科考队待在一起。"索瑞斯道："他来这里做什么？"

莫金道："我怎么知道，或许是来查线索的，我就是不知道他已经掌握了多少情况，但是看他那胸有成竹的样子，一定打探到不少了。对了，想不到可可西里还有种奇怪的冰溶洞地貌，牛二娃说那些仓鼠被一种类似气体的东西驱散了，你怎么看？"

索瑞斯阴刻地笑道："哼，试验鼠临死前腺体会分泌多种物质形成一种危险信号，目前可考的包括尿液中的尿酸、荷尔蒙、鼠肾上腺素、伽马因子等多种易挥发物质，那些物质可以使五百米以外的鼠类感受到危险并逃窜。我想他们就是利用了那样的压缩气体，如果是我的话，就

可以让那些仓鼠克服对这种气体的恐惧，那些人没一个逃得掉。”

山崖边上，巨大的轰鸣声响起，竟从崖下升起一架直升机。登机后莫金吩咐道：“快开，赶快离开这个地方，趁暴风雪还没有形成之前。这个鬼地方气候实在是恶劣。”

莫金重新戴好墨镜，威严得俨然一位军官，点了一支烟，身后一名武装分子忙讨好地点火。莫金深吸一口烟，仰头自语道：“希望他还在科考队，如果返回拉萨再去找他就不容易啦。”

身后的武装分子突然发问道：“老板，我们人数已经足够，为什么还要找这些外行？”

莫金诡笑道：“做事要做得干净利落，总得先找好替死鬼，就算事情败露了也不至于让人怀疑到我们头上，懂吧。”这次又改用英文了。

“可是，他们会同意吗？”莫金要抖烟灰，那武装分子赶紧把双手捧了过来，问道。

莫金弹掉烟灰，解释道：“会同意的。曾经有一位大人物说过：如果有百分之三十的利润，人们就会活跃起来，如果有百分之五十，人们就会尽全力，如果有百分之一百，人们就会践踏一切法律。倘若有百分之三百，人们就敢冒生命危险，甚至上绞刑架。鸟为食亡，这人……注定是要为财死的。”

那武装分子道：“那么，您给他们开出的价码是——”

莫金得意地道：“无本，万利。”他又用法语问身边的索瑞斯道，“我说得对吗？索瑞斯先生？”

索瑞斯干笑两声，好似吊死的女鬼在半夜号哭，一头毛茸茸的尖嘴狸鼠从他的衣衫里探出头来，四处张望。

卓木强巴三人在格尔木自然保护站就迫不及待地给拉萨方面打了个电话，随后搭乘另一辆车前往格尔木市。刚到格尔木市就开始下雪了，大风雪让卓木强巴想起了丢在可可西里的枭龙汽车，他和张立一商量，便决定坐火车回拉萨。原本在格尔木搭乘火车，很难搞到卧铺票的，但

卓木强巴只打了几个电话，下午他们便躺在了舒适的南下火车软卧车厢内。若非这趟直达列车因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晚点整十二个小时，他们还得等到第二天早上才有车南下。

这是辆典型的观光车，车载广播不停地宣传着高原知识和景点关注，通过广播，他们了解到首期运行在青藏铁路上的十八辆列车，每辆有十六节车厢，由八节硬卧、四节硬座、两节软卧、一节餐车和一节发电车组成。青藏铁路建成以来，卓木强巴还是第一次搭乘。这次让他们有时间放心地欣赏沿途的风景，列车驶出格尔木，呼啸在渺无人烟的昆仑山区，两边是被白雪覆盖，姿态各异的起伏山峦，在风雪中如钢铁巨人般矗立着。不多久又进入连绵不断的昆仑山脉，列车开始平缓地爬坡，广播里播音员柔和地解说道："在昆仑河北岸，紧邻青藏公路旁，有一股四季不冻的清泉从地底喷涌而出，长流不竭，称为昆仑神泉，传说是西王母用来酿制琼浆玉液的泉水……"

三人就沉浸在这一路的风光和一路的讲解中。唐敏一路都在懊恼，早知道这条路，说什么也不去横穿可可西里。

卓木强巴和唐敏一个房间，张立在隔壁，还不到休息时间三人就在同一个房间。在来格尔木的路上，卓木强巴他们详细地告诉了唐敏在可可西里的经历，只有仓鼠一节卓木强巴跳了过去，他实在不愿让唐敏担心得睡不着觉。唐敏对他们的经历也是无限向往，为自己没能参加这次历险而感到十分失望。此刻，他们又在车厢内谈论着笔记本可能的下落，很肯定，唐敏的猜测十分正确，唐涛的笔记本无意中落入了巡山队的手中，而五名巡山队员的死和失踪，都与笔记本有着直接的关系。

张立分析道："十分明显，那个笔记本记录着的内容很容易让人动心，至少是能让人们相互残杀的东西。"

唐敏道："可是那里面只有我哥哥的旅行记录啊。"

卓木强巴道："你到底仔细看过那本笔记没有？"

唐敏摇头道："没有，我都是听哥哥念上面的故事给我听的，自己看没有哥哥讲得好听。"

张立和卓木强巴交换了一个眼色，起立道："这就对了，你哥哥的笔记本都是一些探险记录，里面记录了许多别人没能到过的地方，说不定就有古墓啊、地宫啊什么的，有大量的金银珠宝也说不定哦！"

唐敏道："我哥哥没说过这样的故事。再说，那宝贝什么的，哪那么容易就被发现了。"

卓木强巴笑笑，道："不用争执了，没有看到笔记本，我们姑且只是这样假设，感觉比较合理而已。"

唐敏问道："但是我不明白，最后失踪的三名巡山队员，为什么要去那冰溶洞里？"

卓木强巴道："我想，是因为你哥哥的笔记里，详细地记录了某个冰溶洞的内部情况，他们之所以这样做，一是利用险要的冰溶洞脱身，二是想让别的队员死心，不再跟着他们。然后……伺机离开，去找他们真正想要的东西。"

张立点头表示同意，但他颇感惋惜地道："经历了那么多危险，结果竹篮打水一场空，还是什么都没找到。"

卓木强巴不同意道："不，我们得到很多，得到很多。"他神色木然，这次的经历给他带来的影响无比巨大，他曾在茫茫冰原感到孤立无助，欲哭无泪；也在数万只仓鼠面前瑟瑟发抖，双腿生根；在逃离的时候手脚发软，在冰桥上寸步难行，那些经历，都是他从来没有过的。以前，卓木强巴不懂得什么叫害怕，认为这个科技高度发达的时代，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害怕的了，只要有经济实力，人就可以很舒适地享受生活，却不知道原来在远离文明的地方，需要的是另一种实力。

唐敏的话把卓木强巴从思索中拉了回来，她负气地撒娇道："好啦，都是我不好，耽误了你们的时间。现在我们可不可以暂时不讨论这个问题了，肚子好饿，去吃饭吧。"

卓木强巴刮着她的鼻子道："没有人怪你啊。"

三人来到餐车进餐，吃了没多久，只听一名女游客惊呼起来："谁偷了我的钱包？谁偷了我的钱包？"

餐车内顿时喧闹起来，张立在卓木强巴耳边小声说道：“右边，第三个餐桌穿蓝色羽绒服的人是小偷。”

卓木强巴看了一眼道：“穿牛仔裤那个？不会错吧？他和被偷的人隔了五桌呢。”

张立道：“不会错，你看，他偷去的钱夹没有放好，还从衣服口袋露出一角来呢，而且，他口袋里的，是个女式钱夹。那女士呼叫的时候，餐车内别的游客都惊慌起来，只有他不动声色，这个反应也不正常，看样子是个惯偷，胆子挺大的。我去揭发他。”

唐敏看着张立过去，低声问卓木强巴道：“这样，没事吧？”

卓木强巴道：“没关系，他也算是军警吧，观察得这么细致，分析和思索也比较完善，不愧是精英啊。”

卓木强巴他们看见，张立先是拍拍那人的肩膀，然后两人说了些什么，张立取出那个皮夹，接着丢钱包的女士也赶了过去，大骂那人，但那人好像极力争辩着什么。卓木强巴道：“情况好像不对劲，走，过去看看。”

只听张立大声道：“赶快把这位女士皮包里的钱拿出来，不要让我动手。”

那男子不承认道：“我没有拿！我说了，我不知道这个皮包怎么来的，我不知道它怎么跑到我口袋里去的，我被人栽赃！”

那女士破口大骂道：“你还敢不承认，人家都亲眼看见你拿了，把钱还给我，还有我的照片，你还不还，你还不还！”她开始手脚相加，又抓又扯了。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不少旅客各出建议：“叫乘警，叫乘警。”“先关起来，先关起来。”“搜一搜就知道了吧，让乘警搜。”

“小子，哪里跑！”就在大家围观的时候，门口餐桌又起了变故，一名穿军绿大衣的男子突然扑向另一名眼镜男子。那眼镜男子似乎想夺门而逃，但抓他那名男子右手一把抓住他手腕，脚一靠，跟着左手压在他肩上，反手一别，将那眼镜男子制伏在地，让他动弹不得。

大家还没看过火车上这么热闹的，不少人又赶过去看了。那男子押

着眼镜男子却朝这边走来，对丢包的女士道："大姐，是他偷了你的钱包，和这位先生没关系。"

有人出来说话了，第一位被认作小偷的男子这时底气更足了："喏，我说不是我嘛。"

那女士不依不饶地问道："那钱包为什么在你口袋里？"

穿大衣的男子道："这位大姐，他真的是被人栽赃。小偷偷了钱包拿走了钱，把空钱夹放在了他的口袋里。因为他穿的羽绒大衣，口袋比较大，容易让人栽赃，而且穿羽绒服比较厚实，小偷拿或者是放东西都不容易惊动穿羽绒服的人。"

张立道："刚才这位女士大叫丢了钱包，全车厢的人都注意到了，为什么他没有反应？"

穿大衣的男子微笑着，从嫌疑人的衣领里扯出一根线来，还连着耳机，他解释道："因为他在听MP3。"

张立转过头来，穿大衣的男子约二十五六，一张方方正正的脸上挂着阳光般的笑容，卧蚕眉下一双炯眼，稍厚的唇让人感到朴实忠厚，他旁边那位眼镜男子相貌斯文，穿着体面像名白领，怎么看也不像小偷。张立问道："那你是怎么发现他的？"

穿大衣的男子解释道："我一进餐车就发现他不对劲了，人家都是看有没有空座位，食品区里有些什么吃的，他的眼睛却是在看人。方才这位大姐说丢东西的时候他也像别的人那样起哄，但他却瞟了这位先生的口袋一眼，这个钱夹颜色和这位先生的羽绒大衣颜色很近似，不仔细看很难发现，而能在第一时间一眼看出钱包外露的，恐怕只有把钱包放入这口袋的人吧。待大家都围观过来时，这家伙还想再次出手，却被别人注意到了，他才没有得手，他想从门口开溜，我就捉住了他。"

穿大衣的男子从眼镜男子的上衣口袋里摸出一叠钱来，另一只手仍然牢牢抓着眼镜男子的双手，令他没有一点反抗能力。他举起手中的钱问道："这么大一摞钱却不用钱夹装，你就不怕掉吗？"他把钱交给丢钱的女士，问道，"大姐，你数一数，是不是你丢的钱。"

那眼镜男子急了，道："那……那是我的钱！你凭什么说是她的？"

穿大衣的男子不慌不忙，从一摞钱里却捻出一张贴证件用的一寸半身照，问道："这照片，也是你的吗？"谁都看得出，正是那女士的照片，那眼镜男子终于低下了头。

正巧，乘警赶到了，乘客们都不约而同地给那穿军绿大衣的小伙子鼓起了掌来。乘警带走了蔫耷耷的小偷，并对失主、张立、那小伙子都录了口供，张立得知，那小伙子叫岳阳，今年二十六。

第七章　帕巴拉神庙是否存在?

“后来的情况十分复杂而隐秘,我几乎找遍了我所有的朋友,八方打听,现在所能得到的情况大致是这样的:好像不知道什么原因,那张图后来落到了英国人手里,在一战的时候又丢了,二战时被纳粹党卫军发现,所以后来才有1938年和1943年希特勒两次下令,派他的最佳助手希姆莱亲自组建了两支探险队深入西藏这件事。”

阳光小伙

卓木强巴对岳阳也挺有好感，四人坐在了一起吃饭，很快就熟悉起来。张立道：“从刚才你抓那人用的擒拿格斗来看，你是部队上的吧？”

岳阳微微笑道：“是啊，这次去拉萨执行特别任务。”

张立一点头就没有再问，他知道部队上的规矩。岳阳道：“张大哥你也是部队上的吧，在拉萨当兵？”

张立愕然道：“你怎么看得出来？”

岳阳有些腼腆地笑道：“你手上的老茧是常年打靶留下的，你的腰板挺得比常人直，你的步伐非常准确，步幅几乎都一样，那是常年操练的结果。看得出，你已经非常适应高原环境，而且你又一眼看出了我用的擒拿，所以我想，你应该是青藏高原某部队的。”

张立暗暗吃惊，这小子的侦察术学得比自己还好，他指了指卓木强巴，问道：“你看，他是干什么的？”

卓木强巴没想到张立会突然考岳阳，微微一笑。唐敏饶有兴致地看着，岳阳沉思了片刻，说道：“这位大叔身体素质非常好，很强壮，虽然在内地待了很久，但身上还是有很明显的藏族人特征。如果不是这位姐姐，我会认为大叔是特种部队的退伍军人。”

唐敏脸一下就红了，心道：“姐姐？我可比你小多了。”

张立看着唐敏问：“为什么你看到她就觉得他不是退伍军人了呢？”

岳阳道：“姐姐的狐皮大衣十分考究，而且做工精细，气质典雅，这些都是暴发户不懂得欣赏的，那么必须是长期富裕的人，而退伍军人不可能在短时间积累这么多财富。而大叔的眼神很凌厉，仿佛随时都准备接受

对手的挑战，所以我认为，大叔可能是一名商人，大商人。”卓木强巴咧嘴一笑，唐敏咬着嘴唇，很认真地听着。

张立不解地道：“等等，你等等，你怎么断定这件衣服就不是这位姐姐她自己买的，说不定这位姐姐家里就很富裕啊，和他没有关系啊。”

岳阳乐呵呵地道：“这位姐姐对狐皮大衣十分爱惜，吃饭时唯恐食物落在了衣服上，起身前必先掸一掸衣服上的灰，坐下时小心地把大衣后摆铺好，害怕弄皱了。据我所知，只有心上人赠送的礼物，才能享受这样的待遇。”岳阳不等张立继续追问，俏皮地又说道，“张大哥不是还想问我为什么知道大叔和姐姐的关系吧？只要是有一双明亮眼睛的人，都看得出。”

卓木强巴笑道：“很敏锐的观察力啊，你在部队是侦察兵吧？”

岳阳“嘿嘿”一笑，不好意思地挠挠头，张立解释道：“部队上很多事情都不能随便透露的。”

卓木强巴他们和这个叫岳阳的部队小伙子越聊越投机，说起了天南海北的事情，自然也谈到了这次可可西里之行，说起那冰洞里的情形。张立发现，不喜言谈的卓老板表达能力非常强，说到惊险处岳阳连饭都忘了吃，呆呆地听着。岳阳也告诉卓木强巴他们一些关于青藏铁路的知识，并告诉他们，如果是第一次走青藏线的人，那绝对是一场视觉享受，玉珠峰、辽阔的可可西里无人区、唐古拉山口、念青唐古拉山……

餐后，张立毫不介意地让岳阳从硬座搬到他的软卧里去，四人玩了一会儿扑克，卓木强巴不是很精通，但也同大家高兴地玩到深夜。

天气原因让火车放慢了速度，足足开了十八个小时才到拉萨。张立遗憾地道：“可惜就要分手了，希望我们还有再见面的机会。”

四人惜惜道别，卓木强巴三人都对这个阳光般的小伙子的特殊任务感到好奇，最终还是没问。出了车站口，拉巴大叔早早地等在那里，一见卓木强巴三人，急忙迎了上来，嘴里念叨道：“哎呀，我的少爷，你怎么去了那么多天，又联系不上你，我们都快急死了，一接到拉萨这边的通知，我就赶来了。怎么样，少爷这次去可可西里收获大不大？”

卓木强巴微笑道："可以说没有收获，也可以说收获不小。走，上车再说，对了，方新教授怎么没来？"

拉巴打开车门，道："教授去联系一些事情，他让我们就在拉萨等他，还没吃饭吧，我们先去吃饭，边走边说。少爷，你们在可可西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去找那个笔记本用不了这么久吧？"

张立在车门外道："我想，我应该先回部队报个到，就不搭这辆车了。"几人挥手道别。

拉巴在车里又关切地问道："少爷是不是碰到什么事了？我看少爷脸色不大好。唐小姐，你们到底找到你哥哥的笔记本没有？"

唐敏摇摇头，却发现卓木强巴的脸色果然难看起来，轻轻碰了碰他，问道："怎么啦？"

卓木强巴回过神来，淡淡地道："哦，没什么。"原来，一回到拉萨，经拉巴大叔一问，卓木强巴突然想起，仅在可可西里就遇到这么多危险的事情，可谓九死一生；而据他们目前所了解的情况，那个未知具体位置的神秘地方只会比可可西里更加危险，该怎么办呢？

唐敏在车内又把他们在可可西里的遭遇复述了一遍，虽然没有卓木强巴说得那么惊心动魄，依然让老拉巴不住地拍胸口，不住地念佛经感谢佛祖菩萨。卓木强巴在车内前思后想，那前去探寻紫麒麟的计划竟是越来越渺茫，他意识到危险并不只是挂在嘴边的一句话，真正碰到危险时，想后悔都来不及了。

拉巴听完唐敏的讲述，叹道："太危险了，比当初我们去勘测神山还要危险啊。少爷，你还是坚持要去寻找那獒吗？"

卓木强巴道："对了，你弟弟的情况怎么样？"

拉巴神色黯然，就在卓木强巴以为巴桑并不同意时，拉巴却道："他同意了，方新教授也通过做工作，得到了有关方面的支持，同意他参加这次行动了。前两天他还不愿意的，后来我开导他，他慢慢想通了，就算是对他以前罪行的一种弥补吧。"

卓木强巴道："那拉巴大叔为什么还愁眉苦脸呢？"

拉巴皱起眉头，不安地说道："强巴少爷，经历了可可西里的事件，你还是一心只想早点找到那个地方吗？少爷已经不再是年轻的小伙子了呢，你已经是中年人了，你应该是经过深思熟虑再作出决定吧。我看着少爷长大、成熟，一步步走向成功，少爷在商业领域取得的成绩是大家看得到的，但这次与以往的经历都不同，你们或许要深入一个远离人类文明的地方，一切都要靠自己的双手，这样的经历，少爷你是从来没有过的。在可可西里被科考队救了，但不会每次都这样幸运。德仁老爷只有你这么一个儿子……"

卓木强巴笑道："好了，大叔，我知道你的意思了。人生不可能什么事都经历过，以前我们家也没有人经商啊，不管做什么事情，总要有人做第一次吧。我记得父亲曾这样说过，每天，我们都在和未知的明天作拼搏，每一刻，我们都要闯过未知的下一刻。人生就是一个不断学习、积累、运用的过程，我不怕挑战的。"听了拉巴担忧的话，卓木强巴自己心里的忧郁反而一扫而空，又燃起激情和斗志。

拉巴又道："还有一个不好的消息……"

"嗯？什么？"卓木强巴问。

拉巴道："弟弟他……上次少爷探访过他之后，医生说，他的病情有所反复，因为刻意要回忆反而忘记了更多，或许只有抵达那个地方他才能回忆起来，恐怕在寻找那个地方的路途上不能给少爷你们太多的帮助了。"

卓木强巴皱起了眉头，这确实是个坏消息。现在蒙河的疯子已经失踪，如果巴桑不能想起他们行走的路线的话，他们就等于失去了唯一的希望和线索。他想了想，尽量平和地道："没关系，记忆可以慢慢恢复，我们可以安排更好的心理医生。巴桑是一个身手和野外生存能力都很强的人，我们需要他的帮助。"他握住拉巴双肩道，"大叔，我可以接受任何挑战，相信我的决心。"

三人找了家普通餐厅，随便吃了点什么，然后按照方新教授的要求，在金珠路等教授。卓木强巴不断向拉巴打听家里的情况和进展，拉巴大略

知道一些，但离卓木强巴想知道的情况还差很远。直到方新教授风尘仆仆地出现在卓木强巴的视野之中，他才露出些许微笑。

方新教授眼里布满血丝，看来卓木强巴离开的这几天他一直没休息好，卓木强巴心中也怀着愧疚，让一位老者为了自己的事而如此奔波。方新教授见面的第一句话也是："进展如何？"

卓木强巴委婉地摇头，但面上流露出会心的微笑，方新教授也笑道："看来此行还是有所收获的，但是一定没有我的收获大。"两人抱在一起，拍了拍肩背。

上了车，方新教授道："虽然我得到了你想象不到的消息，但是我还是想让你先说。"

卓木强巴道："这事情说起来可就长了，我已经记不清是多少遍重复了。好吧，我们乘包机降落在治多，我让我公司的人把一辆改装过的枭龙车停在那里。张立开的车，敏敏带路，我们横穿可可西里。"唐敏撅起了嘴。

卓木强巴说到他们被悍马追击时，特意看了看方新教授的表情，但是方新教授只是静静地听着，没有丝毫的惊讶。卓木强巴停下问道："导师，为什么你好像……"

方新教授道："我知道你想问什么，别着急，等你说完了我再说给你听。"卓木强巴又继续说下去，一直说到灰狼三兄弟时，方新教授才露出了惊异的神色。卓木强巴道："很不可思议吧，我也是第一次遇到这样的狼。"

方新教授细细地询问了狼的外貌、毛色及体形特征，最后道："如果不是从你嘴里说出来，说什么我也不会相信。从它们的毛发和体形来看，这些狼有点像肯内亚狼的体形，但外貌更多的还是具有美洲狼的特点。"

"美洲狼？"卓木强巴眼睛一瞪。唐敏道："哇！从美洲过来岂不是要走很远？"

方新教授道："只是相貌相似，要知道，古生世的古猫兽进化为黄昏犬的时候，它们的子孙沿着古河道朝欧美方向扩散，不排除我们脚下这片土地曾生长过一群美洲狼。从你对它们的描述来看，这些狼应该长期生活在二至三千米海拔的地区，这一点你是对的。"

卓木强巴道："导师，为什么你只对它们的地域特征感兴趣，它们那超出想象的智商不是更该令人惊讶吗？"

方新教授道："没什么好惊讶的，我认为，你们碰到的不应该称做狼，而该叫狼人。"

看了看卓木强巴和唐敏惊讶得说不出话来的样子，方新教授微笑着道："不是你们想象的那种到了月圆之夜就能直立身子化身成人的狼，那是传奇故事里的事情。我说的狼人，是指进化史上的一种推论。科学界曾作过这样一个推论，如果人类没有进化成这个世界最高级的动物，那么最有可能取代人的动物里，狼是排在第二位的。"

唐敏道："那第一呢？"

"海豚。"方新教授答道，"第三是大象。它们有几个共性，首先，它们有体积足够的脑容量，有相当于人类三至四岁孩童的智商基础；其次，它们都是群居生活，就为积累经验打下了基础；第三，它们有我识，这也是一个物种发生基本变量的必需因素。海豚之所以被排在了首位是因为它们生活在海里，科学家们认为，海水的浮力让它们的大脑更容易思考。而我不这样认为，经过我的研究，狼才是最可能进化为拥有人那样高智商的生物，原因很简单，海豚和大象的身体都不利于劳动，肢体的灵动性和工具性与狼相比差远了，就算它们有那样的想法，但是没有进化出那样的器官也做不到。狼在与人类的进化竞争中，它们只落后了一万年，如果它们提前一万年开始进化的话，此刻统治这个世界的应该是它们。"

唐敏道："你说得不对，排在第一的应该是大猩猩。"

方新教授笑道："我们就是大猩猩啊。科学界讨论的是不同物种间的进化历程，而非同一物种。如果哪一天人类从这个地球上消失的话，重新站立在土地上的应该是我们养的那些宠物犬类，而非大猩猩，它们已经注定要成为进化链失败的淘汰者。所以，如果有那么一个地方，以狼为主宰的话，它们究竟会进化到何种智力程度，不是我们所能想象的，诸如，你们那个……"

方新教授愕然回过头来，卓木强巴那双诧异的眼睛正好也看着方新教

授，两人同时想到了一个地方，人和狼如朋友般同居着。方新教授道："太不可思议了，那究竟是个传说，还是真实存在的？"卓木强巴道："我不知道，我现在思维很乱。"

唐敏不解地道："怎么啦？你们都想到什么了？"

方新教授道："没什么，暂时不去想它，强巴，你继续说，后来你们又怎么样了？"

卓木强巴又说到他们被胡杨的科考队救了，方新教授一笑道："原来是极限科考队长救了你们一命。"见卓木强巴不明白，又道，"我以前曾和那个大胡子有过一面之缘，他去过南北极，登过珠峰，是个视科考如极限运动的玩命家伙，别人不敢去的地方他敢闯，他有着强盗般的大胆和科学家的缜密心思，行内人都戏称他为极限队长。好了，继续说吧，后来你们怎么样？"

说着说着，卓木强巴想起了那根骨笛，赶紧拿出来请方新教授过目。方新教授仔细地看了看骨笛，道："这个我不是很熟悉，不过如果你想了解，我可以找一些朋友对这东西进行破解。既然胡杨他们见过，应该不会差太远。只是有一点，如果真是密教的法器的话，出现在可可西里的概率就太小了，我认为应该是你那些拥有高度智商的狼朋友从别的地方带到可可西里去的。它们极有可能是西藏的狼。"方新教授突然面色一颤，将一种惊人的想法埋在了自己心里："可以进化成紫麒麟的狼！"

卓木强巴点点头，又接着说起了冰溶洞里的奇遇，这次方新教授没有插话了，他也从来没经历过这样的情况，只是最后说了句："这个胡杨太冒险了，就算被盗猎分子气昏了头，也不该让你们去的。"

卓木强巴辩解道："当时胡队长没有考虑到洞内会是那样的危险。好了，导师，你现在可以告诉我，为什么你听到我被人追杀而毫不吃惊的原因了吧？"唐敏也是一副急于知道答案的表情。

方新教授这才缓缓地道："如果是你们出发前遇到这样的事情，我恐怕也和你们一样，除了吃惊还是吃惊，但是你还记得吗？你临走时，德仁老爷托你请来了德尼大喇嘛，你可知道你父亲的用意？"

卓木强巴摇头，方新教授道："德仁老爷是想知道，我们这次出行的可行性到底有多大。德尼大喇嘛就是西藏近一千三百年来的活历史。他们在房间内讨论了五天五夜，而我，十分荣幸地被邀请旁听。最后，他们得出一个惊人的结论，我想，那也就是强巴拉你们被人追击的根本原因。"

在卓木强巴一脸茫然的注视下，方新教授缓缓地道："强巴拉，我的学生及朋友，你可知道你寻找的地方到底是哪里？你可知道，你并不是第一个，也不是唯一一个寻找那个地方的人。别的寻找者，把那里称做——帕巴拉神庙！"

帕巴拉神庙

车内的气氛顿时凝结，卓木强巴只听到方新教授静静地说道："德仁老爷只是根据我们发现的东西得出的推断，但这种推断在德尼大喇嘛那里得到了证实。帕巴拉神庙，全名叫帕巴拉－仁博切神庙。你应该知道，那是什么意思。"

卓木强巴僵硬在车内，仿佛忘记了思索，失去了活动的能力。唐敏催促道："是什么意思？是什么意思？"

好半天卓木强巴才缓缓地道："帕巴拉是圣洁、圣仁的至高无上的意思，仁博切是珍宝、稀世之宝的意思，这两个都是藏文，常常是藏教中至高无上的尊者的称谓，它们连在一起，意思就是：圣洁而至高无上的珍宝。就……就是这个意思了。"

唐敏一时也愣住了，嘴里喃喃地重复道："圣洁而至高无上的珍宝，天！"

卓木强巴忙道："导师，告诉我，父亲他们究竟研究出了什么问题，请你详细地全部告诉我。"

方新教授道："这是自然，这都是你应该知道的。事情最早可以追溯到1844年，英国探险家福马-特尼德，关于这个人，我这里有些资料，你可以看一看。帕巴拉神庙的名字，就是从他口中流传出来的。"

方新教授从身旁的公文包里取出一份文件，在卓木强巴仔细查阅时补充道："他可以说是19世纪最富传奇经历的考古探险家之一，他的探险经历多次见于报端，曾引起一个时代的轰动，不少那个时代的人都是看过他的经历才被他感染而成为探险家的。发现特洛伊城的德国考古家谢尔曼和第一个登上北极点的美国人皮尔里，都是因为崇拜特尼德而走上了考古和探险的道路。特尼德的考古有个特点，那也是谢尔曼终身坚信的信条。他们深信，那些流传于人们口里的神话和传奇，一定都是真实的，它们是历史通过人们口诵的方式流传了下来。"

方新教授又拿出一份资料，对卓木强巴道："你看看这个，这是我刚托朋友从大英博物馆发过来的传真。"

卓木强巴拿在手里，唐敏凑过头来，两人一起惊呼："这个是！"

方新教授道："不错，这是一份1844年的英国每周新闻报，看这里……"在方新教授手指下，报纸的头版头条清晰地写着"伟大的探险家又开始新的旅程，目的地——神秘东方最高寒之冰峰"，下面是一些模糊不清的照片和介绍。

方新教授道："根据我目前所了解到的，这位19世纪最伟大的发现者，无意中听到了藏族说唱艺人的史诗，那是比格萨尔王更古老更为神秘的史诗，阿里王史诗，现在好像已经失传了。不知道福马从阿里王史诗中听到了什么传说，但是他当时就激动得几乎失去理智，而帕巴拉神庙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开始频频出现在他的口中。他前后三次进入西藏地区，似乎一直在寻找有关帕巴拉神庙的线索，最后一次收获最大，据说是寻找到了地图一类的东西，但是现在已无法考证，然后，就有了这报纸上的最高寒冰峰之行。那也是人们最后一次，看到这位伟大的探险家。后

来的情况十分复杂而隐秘，我几乎找遍了我所有的朋友，八方打听，现在所能得到的情况大致是这样的：好像不知道什么原因，那张图后来落到了英国人手里，在一战的时候又丢了，二战时被纳粹党卫军发现，所以后来才有1938年和1943年希特勒两次下令，派他的最佳助手希姆莱亲自组建了两支探险队深入西藏这件事。”

方新教授拍拍神志恍惚的卓木强巴，微笑着道：“我只是尽可能简单地把一些情况说出来，如果真要详细讲述，一年半载也说不完。诸如大西洲、亚特兰蒂斯，都是西欧远古便流传的神话。二战后，情况又发生了变化，据说美国和苏联都有那地图的原图，不知道是在抢夺中被分作了两半，还是被复制了，不过，新中国刚刚成立之初，很多苏联专家援助中国，而其中有一支特殊的专家团前后五次进入西藏，当然最后依然是空手而回。而同时，就在1950年，英美对珠峰进行了一次联合探险，好像也是为了那张图而去的。再后来，那原本保存在美国的地图好像被窃，而后出现了复制图，最多的时候似乎同时有十几张地图，前往西藏人迹罕至地方的人也越来越多，科考，探险，勘测，理由繁多，各式的都有。然而，那些获得地图的人们无一例外地，走进西藏的无人区后，就再也没有回来，只是在新的探险者们进入后，不断发现更多的尸体而已。”

方新教授最后道：“据德尼大喇嘛回忆，最近的一次是在1991年，三名外籍探险者在绒布寺找了名喇嘛做向导，最后进入了希夏邦马峰地域，也如其他探险者一样，永久地消失了。”

卓木强巴低声叨念道：“那到底是个什么地方？怎么会这样的？”

方新教授宽慰道：“我知道你现在很难接受，但事实就是如此，戈巴族人世代守护着的，拥有紫麒麟的，神秘而从未有人探寻到过的帕巴拉神庙，就是我们此行的目的地。大千世界，无奇不有，这是一个惊人的巧合，就算是世界上最高明的作家也写不出这样的巧合，我们要寻找的紫麒麟，竟然和人家寻找过数百年的帕巴拉神庙，在同一个地方！经过德仁老爷和德尼大喇嘛的共同研究，虽然至今还不知道帕巴拉神庙是否存在，但是我们可以肯定一件事情——找寻这座神庙的人一直都存在，他们从没有

一天放弃过对这座神庙的探寻。所以，我听到你被人伏击时，毫不吃惊，要是这么久时间，居然仍没有人注意到我们这支探寻的队伍，那才叫人奇怪呢。而且，他们有绑架那个戈巴族疯子的行为在先，也就是说，他们老早就盯上我们了。”

方新教授停了停，继续道：“这次与以往不同的是，我们是根据别的一些线索而寻找到这个地方的，我们没有地图，这或许也正是我们的优势。”

卓木强巴低头沉思不语，唐敏不解地道：“我们没有地图，怎么还说是一种优势呢？”

方新教授道：“那份地图现在还不知道是否真实存在，就算有，有多少张？哪张是原图？那张图到底会把方向指向哪里？也都不清楚，而且，还有一张是回忆图，那张回忆图看来是指向珠峰的，而很明显，那是一个错误的目的地。我们没有图，就不会过分地依赖图纸所标注的线索，这不是我们的优势是什么呢？但现在的问题是，出现了以前从未有人发现过的戈巴族人，而且已经被另一伙寻找神庙的人绑走了，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先一步找到帕巴拉神庙呢？”

卓木强巴摇头道：“我不知道，我现在乱极了，我不明白为什么事情会发展成这样，这完全出乎我的预料和想象。现在你认为我们应该怎么办，导师？”

方新教授道：“目前只有两条路可走，第一条，尝试与另一批寻找帕巴拉神庙的人接触并达成共识，因为他们或许掌握着别的很重要的线索，我们把两队人的线索集中在一起，或许就能找到传说中的神庙，然后各取所需，他们寻找珍宝，我们找紫麒麟——”

方新教授还未说完，卓木强巴就粗鲁地打断道：“够了，不用再说了。我是不会和拿着火箭筒邀请我的人谈合作的。永远不会！啊，对不起，导师，我，我太气愤了，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

方新教授表示理解地微笑，接着道：“那么，第二条路就是……以国家的名义进行科考！”

卓木强巴皱起眉头，疑惑道："请再说得详细点，导师。"

方新道："我们可以以保护文化遗迹和抢救国家文物作为科考项目向国家有关部门提出申请，而后国家会有一系列详细的审批程序，他们会组成一个专家组进行这次科考活动，并且，国家会提供给我们需要的设备，只是这里面有两个问题。"

"什么问题？"

"首先，国家成立的专家组里，因为都是专家，而我们却不是，甚至可以说对帕巴拉神庙一点都不了解，所以我们不能成为专家组的成员，而只能做助手。"方新教授道。

"助手又是干什么的？"卓木强巴问。

方新教授道："打个比方，当国家科考队要去攀登珠峰时，由于勘测器械太过沉重，科考队员无法背负那么重的物品前去攀登，所以雇佣夏尔巴藏民为他们背负器械，而我们，在专家组当中的作用，就是属于背负器械这一类，明白了吗？"

卓木强巴犹豫了一下，苦笑道："好啊，不就是背东西吗，如果能找到那地方，能找到紫麒麟，我甘愿当牛做马。"

方新教授又道："好，那第二个问题恐怕要困难点。"卓木强巴心中一凛。"所谓的背器械，只是我打的一个比方，我们的实际作用，估计是探路先锋一类，因为据说，国家曾经寻找过帕巴拉，但一无所获，还有一些专家再也没有生还，所以才改变策略，先组成一个特殊的探路团，负责收集整理资料回传给专家们，再决定是否派专家进行这种探寻。但是以我们目前的经验和能力，恐怕国家是不敢让我们贸然出发的，所以，在去寻找那个地方之前，我们必须接受十分严格的特训，关于这一点……"

方新教授看着卓木强巴，没想到卓木强巴回答得非常干脆："这不算什么问题，这也正是我所期望的。"言语中颇有一丝欣喜。

方新教授暗自点头，看来这次可可西里之行确实让卓木强巴改变了不少，如果这番话在他去可可西里之前告诉他，他一定考都不会考虑就拒绝了。方新教授满意地说道："既然如此，强巴拉，那么，我们明天就到新

建立的特训基地去一趟吧，说不定特训小组就差我们两人了。”

看着惊讶得说不出话来的卓木强巴，方新教授露出微笑，道：“在德仁老爷和德尼大喇嘛讨论结束后的第二天，我就把我的想法告诉了德仁老爷，得到他的许可后，我们马上联系了班觉次仁团长，德仁老爷亲自和有关方面领导通了一次电话。本来如果要组成探路团的话，应该全在特种士兵中选取，但是由于德仁老爷的影响力和多方面因素的考虑，上面总算是同意我们参加了，在你们还未回来之前，从全国各地征集的精英，已经开始往这个地方汇集了。巴桑也已经到了特训基地，正向赶来的专家提供他所遭遇的一切，以此来制定一些培训细节问题。”

卓木强巴的脸上满是惊讶和兴奋，好似恨不得马上就赶到特训基地，他激动地道：“原来您……您早就办好了这一切，导师？太好了，真是太好了。”卓木强巴高兴得连连搓手。

方新教授道：“别高兴得太早了，关于特训是十分严格的，而我们根本就不知道什么时候能通过训练。极有可能我们还在刻苦训练的时候，我们的对手已经找到了神庙，拿走了一切。”

唐敏突然问道：“还有没有第三条路呢？”

“有啊。”方新教授淡淡地道，“放弃。”唐敏吐吐舌头，不敢再说。

卓木强巴道：“我有信心，我们能在他们找到神庙之前完成训练的。”

“对，我们有信心，一定能完成。”唐敏也道。

“嗯？”方新教授转过头来，严厉地道，“怎么？你还想去？你这次闯的祸还不够大吗？你差点让三个人死在可可西里。”

唐敏眼圈一红，方新教授的语气非常重，卓木强巴夹在两人中间，既不知道该如何安慰唐敏，也不知道该怎么向方新教授解释。气氛尴尬了几分钟，唐敏终于“嘤嘤”地哭了起来：“呜呜，我……我又不是故意的。哇……”

唐敏伤心地大哭起来，但方新教授铁石了心肠，一句软话也不说，卓木强巴绞尽了脑汁，磨破了嘴皮，总算说得方新教授同意唐敏参加特训，至于以后训练能不能通过再说。方新教授看了看扑在卓木强巴胸口抽泣的

唐敏，心中暗自叹息，他清楚自己的学生，平时冷漠，极少动情，一旦动情，用情极深，现在想把他和唐敏分开看来不是那么容易的事了。

回家见过父母亲，卓木强巴坚决地表示，自己愿意进行这次人生中的探险旅程，对他作出的决定，父母这次的态度与以往都不同，这次是德仁老爷十分赞同，成为他儿子的坚定支持者，而梅朵老妈妈却伤心地流下了泪。第二天，在卓木强巴准备踏上特训之路前，德仁老爷，他的父亲，庄严地亲自为他戴上了德仁世家特有的护身符，一把象征吉祥如意的铜十字剑。

那把巴掌大小的铜剑方新教授也见过，他认为其历史不下千余年，是一件罕见的文物，而且其历史内涵不可估量。剑身为象征性的四棱柱体，上面刻有吼狮、咬龙、威虎、天鹏共四瑞之兽，而每兽后面都跟着一排奇怪的文字，据说是失传的古藏文；剑柄也是一兽，昂首阔步，张牙舞爪的姿态，略似麒麟，但头生三角，按照德仁家的说法，这兽的名字叫三角貔貅，是雌雄同体。

整理好行囊，在阿妈的千叮万嘱中，卓木强巴踏上了他人生的又一次冒险征程。这次与以往不同，他将去一个未知的世界，这次他或许将远离人类的文明，一切都要依靠自己的力量了，但他的步伐一如既往地坚实有力，挑战命运，追求理想，是他一生不变的信念。

特训基地在崇山峻岭之中。走在路上，雪山依偎着蔚蓝的天空，朝阳下小河如银色丝带，草原上散布着成群的牛羊，这是一片广阔、宁静和生机盎然的土地。凉爽通透的风吹过，带着一片圣洁雪白的云，也带走心中所有的忧郁和烦闷。不管是什么人，站在这方净土上，呼吸着微凉的高原风，心中就会生出渴望宁谧的冲动，对着神圣的雪山顶礼膜拜，对着空旷的山谷大喊，向着纯净静谧的湖面敞开心扉。卓木强巴看着童话般的画卷，对此次的特训充满了期待和不安，特训基地的大铁门已经近在眼前，那是一扇未知的门。

精英汇集

山间的凉风徐徐吹送，卓木强巴思维清晰起来，问道："教授，你说，这个帕巴拉神庙和上次父亲提到的四方神庙，它们间可有什么关系？"

方新教授赞许道："不错，我也问过同样的问题，为什么会叫帕巴拉神庙？它怎么会有多如大海般的珍宝？如果说是帕巴拉神庙，那么最大的可能就是在灭佛时……"

"圣教徒将四方神庙里的珍宝转移到了帕巴拉神庙，是伏藏留给我们最大的悬疑！"卓木强巴接口道。方新教授点头微笑，三人抵达一个隐秘的山间营地。

在门口迎接他们的，是张立和那有罗圈胡须的巴桑。巴桑和他哥哥拉巴诉说着什么，张立则大喜道："你猜猜我在这里见到了谁，强巴少爷？你一定猜不到。"

卓木强巴摇摇头，张立道："出来吧，侦察兵。"岳阳带着他那阳光般的笑容，敬了个标准的军礼道："特训队队员岳阳，前来报到！"

卓木强巴微微一笑，伸出了手去，作了一番介绍后，岳阳道："古俊仁博士在里面等着你们，先进去吧。"

方新教授低声道："哦，原来是他。"

卓木强巴转过头来，方新教授道："古俊仁博士，中科院院士，故宫博物馆研究员，古文物学博士，中国国家考古队常任顾问，南极科考队顾问，中国野外生存者协会名誉会长。"

唐敏吐舌道："哇，光听名号就是很有来头的人物了。"方新教授又道："不过，这位古博士已七十高龄，他是我的一位老师的好友，想来是不可

能和我们一起参加这次行动了。”

岳阳道：“教授对古博士很熟悉啊。他本人并没有来，只是通过视频与我们时时联络。”

进了营地的多媒体室，只见白幕上一位古稀老人坐在沙发里，透过视频很慈祥地和大家打了个招呼。老人先问道：“方新，你也在这里啊？听说你对犬类的研究已经达到世界领先水平了啊。想当年你就对生物学情有独钟啊，我叫你来跟我学考古你不肯，喏，现在这么大年纪了，又想去探险了？又想起了我这把老骨头？”

方新教授尴尬地笑道：“古博士，这个，呵呵，我也谈不上什么领先，只是和世界的同行们做个交流。这次去探险，也是为了学术上的研究啊。古博士的野外生存经验丰富，有您的帮助，我们在培训时一定会收获不少的。”

古博士喝了口茶，接着道：“你发来的那几件东西，我已经看过了，每一件都是精品，如果这次你们考察成功，其发现价值一定会震惊世界的。我是上了年纪，不然我真想亲自参加这次科考活动啊。对了，旁边那个大个子，你就是这次行动的发起者和资助人？对不起，我剥夺了你的指挥权喽。呵呵！”

古博士严肃地道：“这次科考，国家非常重视，所以特意把我拉出来做这次科考活动的副总指挥，也是你们特训的总指挥，你们需要的设备等都由国家提供，你们在行动上也要绝对地服从指挥，如果谁有犯规的嫌疑，我们是会随时将他开除科考队的。现在，我问你们几个问题。”

古博士拿起一份资料，念道：“嗯，卓木强巴，藏族人。很好，我问你，你知道这次的行程会有多危险吗？”

卓木强巴答：“知道。”

古博士道：“你们可是开路者，走在最前面的人，随时都会有生命危险，你连死亡也不怕吗？”

卓木强巴斩钉截铁道：“怕！”

古博士问：“那你为什么还要去？”

卓木强巴答："为了信仰。"

古博士透过视频，盯着卓木强巴看了许久，道："很好，有自己的信仰，人生也就不会感到空虚寂寞了。方新我就不问了，你已经为你的犬类研究献出了几根指头，还有七八次九死一生，也不在乎多这一次。咦？这位小姑娘，也是要参加这次科考的吗？"

唐敏点点头，古博士又问："那么，你是为什么要参加这次行动呢？"

"为了爱情！"唐敏不假思索地答道。

古博士乐道："呵呵，看见没有，这位小姑娘的理由可比你们两人的都要充分得多啊。嗯，好样的，小丫头，我精神上支持你。不过，这次科考活动的难度超出了以往所有的探险性科考，你们的危险系数甚至高于南极科考队，所以，从你的身体素质和条件来看，你不适合参加这次科考行动。"

唐敏嘴一扁，道："老爷爷重男轻女。"

这一声"老爷爷"说得古博士眉开眼笑，连声道："呵呵，虽然我年纪是大了点，但思想还是新中国的思想嘛，还不至于有那种封建残余的想法吧。呵呵，老爷爷没骗你，这次行动确实不适合你，我们要的，都是青壮年男丁，探险是种力气活儿，没体力是很危险的。"

唐敏急道："我，我有力气的。"她突然撒谎道，"我以前也常和我哥哥去探险。"

卓木强巴知道，唐敏的哥哥虽然是个探险的狂热爱好者，但这个妹妹却是老老实实在学校里读书，一天险都没探过。但他心里正矛盾着，也没有点破，暗想："如果实在不行，也只好算了，改天好好劝劝敏敏。"

古博士问道："和你哥哥？你哥哥是谁？"

唐敏道："我哥哥叫唐涛，他探过很多险的。"

"唐涛？！"古博士突然露出一个思索的表情，道，"经常上杂志那个？嗯，那个小子，五年前我见过他一次，在野外生存和探险技巧方面我们曾做过交流。当时我就断言，中国的探险家里，他不算第一，也要排在第二的位置。你真的和你哥哥一起去探过险？"

唐敏扑闪着一双大眼睛，一个劲儿地点头。古博士喃喃道："你哥哥是探险者中少有的奇才，只是私心太重了些，什么东西都想据为己有，而有些东西却是十分危险，真希望他不要在探险过程中出什么问题才好。既然你说你和你哥哥一起探过险，就先留下来训练两天吧，看看情况再说。"唐敏向卓木强巴暗中使了个眼色，意思是幸亏古博士不知道，她从没陪她哥哥参加过探险，而且她哥哥已经躺在美国的医院里了。

古博士又道："因为我身体不如以往，这次就不能亲自来指导你们的野外生存训练了，我委托我的一名学生来指导你们。她曾在部队做过教官，熟悉青藏高原的环境，对训练方法也有她自己的一套，她此刻已经在飞往拉萨的途中，相信过不了多久就能到达那里，希望你们能相处融洽，而我，就在海南遥控指挥喽。呵呵。"

卓木强巴问道："不知道这次行动的总指挥是谁？"

古博士笑道："哦，是一位行政长官，人家的公务繁忙，现在在北京开会，不过，他答应过，一定会挤出时间参加特训的。我不便透露太多，到时候你们就知道了，这次行动呢，加上我的学生在部队一共抽调了三人，他们是行动的主力，而你们有四个人，超了一个。你们主要负责引路，关系明白了吗？另外还有两人也是帮助你们的，一人是我多年的助手，另一人是西藏宗教方面派出的代表，毕竟这是与藏族古教义有很大的关系的事情，相信他能从宗教方面带给你们意想不到的引导。"

方新教授道："哦，古博士说的助手，是艾力克吗？"

古博士点头，方新教授又道："那我就放心了。"

卓木强巴低声问道："导师你认识他？"

方新教授道："嗯，艾力克是热情的新疆人，比我小十岁，你会喜欢他的。当年他是古博士从众多年轻科考者中亲自挑选培训出来的佼佼者，当然，那是曾经的年轻人，现在他已经是能独立承担重大科考任务的负责人了。十年前我第五次进藏时曾与他有过合作，他的确是拥有非常丰富的科考探险经验。"

古博士有些得意地道："噢，是吗？不过我的另一名学生，你一定不

认识，那丫头才是我的得意门生呢。好了，你们刚刚来，我这老头儿就啰里啰唆问了一大堆问题，想来你们也烦了，现在就去休息吧，先熟悉一下这里的环境和你们的队友，说不定以后你们可是要相依为命的哦。”

方新教授道：“古博士，还有一个新情况……”

古博士打断道：“好了，有什么新情况你们等艾力克和竞男来了再告诉他们吧，我也该吃药了。他们会把你们的情况向我时时汇报的，再次祝你们训练顺利，早日完成这次科考任务。”

银幕上的图像消失了，三人走出多媒体室，等在外面的张立和岳阳都问道：“怎么样？博士问了你们些什么古怪问题？”

卓木强巴淡淡地把情况说了些，看见巴桑和他哥哥拉巴远远站在一旁，便走了过去。拉巴介绍说因为科考队需要向导，于是监狱方面决定让巴桑监外执行。本来监外执行是要狱警跟随的，但考虑到张立和岳阳都是特警，监狱方面就没有另派人来跟着巴桑。拉巴给两人做了简短交代，就走了。他还要赶回家里安顿那些朝拜者。卓木强巴伸出手对巴桑说道：“很高兴你能加入我们。”

巴桑并不领情，只冷冷地道：“我来这里可不是为了帮你。”他看了他哥哥背影一眼，道，“是你们自己要去送死，我只是——引路而已。算是德仁老爷对我哥哥照顾的一种回报吧。”

巴桑高傲地凝视着远方，这一群人中，只有他才是经历过那段死亡旅程的人，他才知道那里的可怕，当他带着那标志性的罗圈胡须冷漠地看着天空时，谁也不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

岳阳看着巴桑，淡问道：“那是什么人？这么骄傲？”

张立道：“是拉巴大叔的弟弟，听说他曾去过我们要找的地方，但是后来受了刺激，部分记忆缺失了。我们这次行动，要靠他来引路呢。”岳阳皱起了眉头。

卓木强巴一行人一直等到午饭后，那个古博士所说的训练者才姗姗而来。来的是一男一女，男的身高有一米七左右，一头深褐色的鬈发，一张和蔼的国字脸上却如绷了一层牛皮，早已被各种恶劣的气候磨砺得如砂纸

一般，年纪看起来比五十岁更加沧桑一些，但和方新教授一样，两道剑眉下有一双睿智的眼睛；而那名女子，看起来不过就二三十岁，有一张标准的瓜子脸，俏眉下那双凌厉的眼睛带着几许冰冷，长发就飘散地铺在肩上任风乱拂，随风飘扬的薄暖风衣衬着身形，真可谓是英姿飒爽。

方新教授看见艾力克，就微笑着迎了上去，两人远远地打着招呼，而张立和岳阳一看见那女士，都瞪大了双眼，两人几乎同时喊道："铁观音！""石娘子！"然后两人又同时看着对方惊恐地问道，"你认识她？"接着两人几乎又是同时颓丧答道，"当然啦，是我们教官嘛。"

唐敏语气中有些许不满："这个女的怎么这么年轻？"

卓木强巴惊讶道："她是你们的教官？"

岳阳带着几分惧怕答道："嗯，她，她曾教我们侦缉方法。"

张立说话的声音都变小了，说道："她，她教我们特技格斗的，很可怕。"

岳阳道："知道我们那里的说法吗？这个女人冷若冰霜，她有着钢铁手腕和蛇蝎心肠，对待士兵就像对待敌人一样，接受她的训练简直就是在接受刑罚。"

张立低声道："你们那里还算好的了，她在我们部队做教官时，提起她谁不是谈虎色变，说话的声音都不敢大声了。不知道你们那里听说过没有，这个女人是个独身主义者，她根本就不把男人放在眼里。"

岳阳小声道："哦，这个我倒是没听说过，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张立把声音压得更低地道："听她的名字就知道了，吕竞男，竞争的竞，男人的男。那还不是要和男人一争高下的意思。"

两人越说越小声，就像两个接头的地下工作者，说到后来，卓木强巴和唐敏竖起耳朵也听不见了。唐敏大声质问道："哪有那么凶残，怎么看年纪也不是很大吧！"

"嘘！"张立和岳阳远远偷望吕竞男一眼，张立道，"别说那么大声，她耳朵很灵的。"

岳阳道："那个女人，驻颜有方，你别看她这么年轻，其实三十好几，

是快四十的人了。”

卓木强巴释然道：“原来是个独身的老女人，或许她性格有些怪戾和脾气有些暴躁，但一定没有你们说的那么可怕。我只看到她脸上的淡淡愁颜，只不过是一朵即将凋零的花，在残风中苦苦等待那个摘花的人罢了。”唐敏鼓起了腮帮，狠狠剜了卓木强巴一眼。

张立和岳阳惊恐地睁大了眼睛，呆呆地看着卓木强巴，那表情分明在说：“你这样想的话，你就完了，你无可救药了。”巴桑远远地在一旁冷眼嗤笑。

这时，吕竞男走近了，卓木强巴怎么看也看不出这个女人有什么可怕，她脸上那种冷漠反使她有一种特殊的气质。如果说唐敏是一只优雅的白天鹅，那竞男就是一只猎食的矫鹰，目光凌厉，顾盼生威。不等竞男走到跟前，张立和岳阳已经向前迈出一步，如小兔看见狼一般惴惴不安地笑道：“教官好。”“教官好。”

竞男教官打量了两人一眼，问道：“你们都是部队上的？”

张立和岳阳各自报了自己所在的部队，竞男教官“哦”了一声，道：“我知道了。”转向卓木强巴道，“卓，木，强，巴。四十二岁，身高一米八七，体重一百零七公斤，天狮名犬驯养基地总裁，身家过亿？”

卓木强巴看着这个站在近处的女强人，她只比自己低不到半个头，身高应在一米七八至一米八之间，眼里的逼问气势咄咄逼人，但他久经商场，岂是一个女人的气势就可以压倒的。他露出不经意的笑容道：“不错，你的记忆力很好。”

竞男心中有了些底，能在她的目光逼视下而不退缩的男人是很少见的。她又问道：“是什么让你这么想不开？竟要冒死组织这么一次危险的探寻？”

卓木强巴道：“你不知道信仰和追求能让人产生多大的生存能力吗？难道你活在这个世上，就不曾有过理想和刻骨铭心的追寻？”

竞男心中一凛，立刻把握到，这个男人，远比自己想象的更为强势，他身上有着一种领袖般的号召力，言语中时时透着威严，虽说这次行动这

人只作为普通队员参加，但是究竟是谁领队出发，现在看来得重新估计了。竞男决定先详细地研究过卓木强巴的档案再作考验，她退让道："好，很好。我走了一天，现在有些累了，我要先休息一下。我给你们引荐艾力克博士，古博士的得力助手。看来还有一名队员没到，你们大家先相互熟悉一下，然后我再告诉你们我们的计划。"

卓木强巴看见竞男好像笑了一下，但脸上不带任何表情。他从未见过这样的笑容，诡异得让他感到自己出现了幻觉。

竞男独自去了房间休息，艾力克则和大家打得一片火热，在方新教授的介绍下，七个人围成一圈，就在空地上听艾力克曾经的科考历险。艾力克很是健谈，说到高兴处还会为大家唱几首新疆的民歌，跳一曲民族特色浓郁的舞蹈，艾力克说话的间歇，方新教授又让卓木强巴把他们在可可西里的经历说出来让专家指导指导，不过听了艾力克说的那些经历，卓木强巴倒有些不好意思了，在方新教授的鼓励下才再次复述。艾力克时而凝眉沉思，时而惊呼不已，有时就如亲眼见到一般，对卓木强巴说不清楚的地方进行补充和说明。七人中只有巴桑心不在焉地东张西望，他认为，这些人所说的经历和他经历过的事情比起来，根本不值一提，听了一会儿，就被竞男叫了进去。

下午时分，六人正喋喋不休地谈论着，又一人操着标准的北京普通话问道："请问，去找帕巴拉神庙的队伍特训是在这里吗？"众人回头，一看那人，竟然都睁大了眼睛。

魔鬼教官

来人竟然身穿内绛红外黄色的僧袍，戴着红僧帽，挂着菩提子持念，手持五钴金刚杵，从花白的须发中看出，这人年纪不轻，身形瘦小，但在这冰天雪地中，他依然光着右膀，以示虔诚。虽然已经得到古博士的提醒，藏宗教方面会派出一名代表，但骤然看到这位喇嘛，大家不得不吃惊。这位喇嘛一手持杵，一手合掌，以藏教礼仪问话，卓木强巴也以教礼回话："是的。不知道上师有何指教。"

喇嘛一见卓木强巴的姿态就知道，只有在智者德仁老爷家里长大的强巴少爷，才能将这些礼仪尊号做得如此自然。通过他自我介绍，大家认识了这位决班亚拉喇嘛，这次前来，是德尼扎萨克喇嘛直接通知的他，几乎没惊动藏教的任何人，这点卓木强巴理解，毕竟是一件还没影儿的事，德尼大喇嘛应该是认为不宜动静过大。当卓木强巴担忧地问起亚拉的年纪时，亚拉表示，自己刚过五十，身体没有问题。可卓木强巴看着亚拉花白倒竖的豪眉，总感觉他比方新教授年纪还大，怎么看也让人不放心。

不多时巴桑带着一脸疑惑从营房走出来，让方新教授进去，并传话让卓木强巴等在门外。卓木强巴一等就是半个小时，已经颇有些不耐烦时，方新教授出来了。他转告卓木强巴道："好像是测试，不知道的就回答不知道，别瞎说。"

竞男坐在一张办公桌后面，桌上摆了几样东西，她示意卓木强巴坐下，指着桌上的东西问道："能告诉我，你认识这些东西里的几样？"

卓木强巴扫了一眼，如实答道："一株草，一块石头，一种……比蚂蚁大点儿的动物。"

竞男抬头看了卓木强巴一眼，她戴了副很精致的无框长条形眼镜，扶了扶鼻架，道："能不能说得详细一点？"接着在一个笔记本上快速地记录些什么。

卓木强巴道："不能。"

吕竞男微微笑道："呵呵，不用那么拘束，放松点。"

卓木强巴不急不慢地道："我不紧张，很放松。"

吕竞男手里玩着笔，饶有兴致地问道："难道，天狮集团的大老板，平时说话都是这样硬邦邦的腔调吗？"

卓木强巴不愠不火道："还有别的什么事吗？"

竞男看陌生人似的又看了看卓木强巴，点头道："好了，我知道了，你可以出去了。"

卓木强巴没想到自己的问题这么简单，不明白方新教授和巴桑怎么用了那么久。起身时，竞男又叫住了他："呃，等一等，根据方新教授和我们达成的共识，这次培训的费用你会全部负担，是这样吗？"

卓木强巴道："资金方面没有问题。"对于卓木强巴而言，唯一没有问题的恐怕就是经费问题了。

竞男道："哦，那你知道我们特训的内容吗？"

卓木强巴道："不知道，你们不是已经安排好了吗？"

竞男道："是的，不过，我觉得，你还是应该事先了解一下比较好。从巴桑那里得到的情况，他们是从海拔七千米附近一直降至海拔五千米左右，经历了雪山、原始森林、草原等多种地形，也就是说，我们的训练范围从雪地越野到趟草地沼泽，从穿越原始森林到高山攀登，那是一个很广的范围。综合方新教授的信息资料，我们计划分三步走，第一步，让你们学会基本的野外生存技能，包括在各种气候各种地形环境下的适应性训练；第二步，让你们学会如何利用各种工具，包括武器和一些必要的防身竞技格斗；第三步，是让你们学会辨别一些简单的陷阱和避免可能碰到的未知危险。就目前掌握的资料，这次行动的难度也比我想象的要大得多，仅高原雪山攀登一项，就已经属于探险科考的范畴了，而

对你们来说，那还只是开始，然后你们要穿越一片或许是从未有现代文明人走过的森林，里面的毒虫猛兽，有些几乎是一碰就致命的；而更为可怕的是，里面或许还居住着有原始部落文明的戈巴族人，他们拥有现在我们不知道的智慧，可能会做简单的陷阱，但足以致命。而这些都还不是最可怕的，我们最大的敌人，是你刚从可可西里带回来的信息，另外一群在寻找帕巴拉神庙，拥有一些非常规武器的现代人。如果你说的都是真的，那你们这次行程的危险程度，至少要再提高一个等级。你真的……没问题？”

卓木强巴道：“是的。”

竞男道：“听说最后一名队员已经到了，叫……叫……”

卓木强巴道：“决班亚拉。”

“哦。”竞男表面依然无动于衷地说道，“你出去后叫他进来。”

卓木强巴敏锐地捕捉到，竞男听到这个名字时耳朵动了一下，埋头记笔记只是一个掩饰。卓木强巴打开门，发现亚拉喇嘛就在门口，他转达了竞男的话让亚拉进去。亚拉一进门，卓木强巴就看见，吕竞男，那个冷冰冰特立独行的女人，竟然站立并迎了上去，门关上的一瞬间，她好像跪下了。卓木强巴使劲揉揉眼睛，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眼花了。

卓木强巴并没有眼花，吕竞男确实跪下了，双膝跪地，双手撑地，头也不敢抬起来，喃喃道：“亚拉大人，我没有想到，您会亲自前来。”

决班亚拉，这位看上去年迈的老者，慈祥地摸了摸竞男的头，低沉道：“起来吧，孩子。这是德尼大喇嘛交给我的最为神圣的使命。”

吕竞男站起身来，亚拉又道：“方才我在门口都听到了，你关于这次行动的危险分析，恐怕有点错误。这次行动，最危险的敌人，不是那些拿着枪炮的现代人，而应该是你们认为处于蛮荒状态的戈巴族。”看着竞男一丝不苟地聆听着，亚拉道，“你对戈巴族了解多少？你对古苯教又了解多少呢？记住，大智者告诉我们，明心一丝的不查，将带来蒙尘一世的黑暗。”

亚拉长久地仰望白色天花板，又想起德尼大喇嘛在那山头告诉自己的

话。那些话，如擂鼓般时刻敲打着自己的心。

卓木强巴走出营房，就被方新教授问上了："她给你看什么东西没有？"

卓木强巴大致形容了一下他看到的东西，方新教授思索后道："和我看到的东西不一样，听你说出来无法判断是些什么东西，但是应该是野外常见的动植物和岩矿标本。艾力克，你笑什么？你应该知道是什么对吧？"

艾力克摊开手："我不能告诉你们，那个丫头很厉害的。"

除了艾力克，每个人都被单独叫进营房问话，然后吕竞男出来，大声道："列队！"

七个人一时不知道该如何排序，东拉西扯好一阵后，总算按高矮顺序排好，卓木强巴排头，向后依次是张立、岳阳、方新教授、唐敏、巴桑、亚拉。每人自报姓名和自我介绍后，吕竞男清脆而嘹亮的嗓音响起，如鹰鸣般高亢："到这里来的每一个人，我不管你们以前是做什么的，我要你们明白你们目前的身份。我们要组建的，是一支具有科考性质的探险队，我们要去寻找的东西，不仅十分的神秘，而且非常的危险，那是——随时随地都会送命的危险！所以，如果有谁，现在想退出，还来得及——"她的目光扫过，好像没有看任何人，但每个人都感到她好像盯着自己在看。

吕竞男微微冷笑，那一刻，她仿佛比巴桑还要孤高，"你们的勇气让我很钦佩，但仅有勇气是不够的，想要去寻找帕巴拉神庙，你们的意志得比钢铁还要坚硬，你们的肌肉得比花岗岩还要结实，每个人既要有独立在野外生存的能力，又要有随时能为队友牺牲生命的团队精神。这些，就是我要求你们做到的。在我的队伍中，不会有任何情面，训练一段时间后，不能通过我的考核的人，会被马上清除出队，不听我命令的人，也会马上清除出队！"说到这里，她盯紧了卓木强巴，卓木强巴也正盯着她。卓木强巴看着站在高处的吕竞男，微风拂起她飘肩的长发，束腰风衣微摆，只觉她身后的翠山白云皆无颜色，他只看到吕竞男的脸，吕竞男那冷傲的笑，仿佛已入画。

吕竞男用她那一贯冷冰冰的语调道："方才对你们进行了一项小测试，希望借此知道你们对野外生存的知识到底有多少了解。很糟糕，按照

这次行动的标准，我测试的结果是，你们所有人野外生存的知识——都为零。这次行动不是简单的旅行或探险，它是一次非常严谨的科学考察行为，所以，我要求你们每个人，要在最短的时间内，学会如何在野外生存！”

“切。”巴桑从鼻孔里发出了不满的声音。

吕竞男道：“看来我们这里有人不以为然了。”

巴桑一挺胸道：“我有很长的时间都是在无人的荒野度过的，我不觉得你说的野外生存需要学习。”

吕竞男走到巴桑面前，两眼一凝，严厉地道：“那只是你作为一名偷猎者在无人地区来回穿梭而已，根本算不上野外生存。你们团体行动，靠的是现代的高级装备和武器，如果除去那身行头，你在高原一天都待不下去就会死亡。你不信？那我问你，你知道青藏高原哪些野生动植物是能吃的？哪些东西是会吃死人的？你知道如何利用星星和草木来辨别方向？你知道天空的云告诉你下一刻是什么天气？你知道山脉的走势与地质矿物对磁场产生怎样的影响？你知道太阳风暴在什么时候影响卫星的通信？你知道你的呼吸脉搏体温怎样提示你，还能在高原待多长时间？你知道夜里零下几十度，怎样在野外找到避风保温的场所？筑冰砌房，凿冰取火，吞食草根树丫维持生命，在冰上看动物痕迹铺设陷阱……你一样都不会！你不过能找到那地方可以带个路而已，而且还是戴罪之身，你最好别忘了。”

巴桑被说得脸红脖子粗，一双眼睛好似要喷出火来，竞男毫不在意地转过身去，道：“怎么？想动手？就凭你那点微末伎俩？”

巴桑已顾不得对方的性别身份，暴吼一声，从竞男身后出拳，拳风猎猎，只见吕竞男一偏头，突然一扬腿，将脚拿过肩头，足尖重重踢在巴桑额头，跟着手肘一沉，击在巴桑小腹，沉肘一扬拳，打在巴桑面门，拳一缩，又变掌，狠狠在巴桑喉管处斩了一下，巴桑还没喘过气来，吕竞男另一只手握拳又一次打中巴桑额头，这一拳好重，竟然把巴桑那铁砣一样的身体打得仰面倒下。而整个过程，吕竞男一直背对着巴桑，连头都没回一下。

吕竞男每一次动作，就让张立的手弹跳一下，看着教官把巴桑打得毫无还手之力，他不禁又想起了自己在接受格斗训练的那些日子。卓木强巴也是第一次弄清楚，什么叫做格斗，原来身体的任何部位，都可以作为武器攻击对手，原来人的动作是可以快到这种程度的。

巴桑哼哼唧唧爬起来，顿时火气烟消云散，再无任何的不满和高傲，他在以前的部队里就已经学会屈从于强者。吕竞男示意他归队，冷冷地道："你要搞清楚，你到这里来，是接受我的培训。别以为你有个像蜘蛛一样的文身就很了不起，我在特种部队任教官时，就从来不因为队员是男性而手下留情。"

"还有别的什么意见吗？"吕竞男转过身来，她的脸上如罩严霜，这次卓木强巴看着她一点也不可爱了，只听她道，"我们要以军人的训练方式，对你们进行地狱式培训，一切行动要绝对服从指挥。"她慢慢从每名队员面前走过，走到唐敏面前，突然停下，从唐敏脖子上取下一个装饰物，道，"在进行训练时，不允许佩戴这些东西，稍不注意，它有致命的危险。"

吕竞男出手很快，唐敏还没反应过来就被她扯了过去，唐敏只好道："知道了，我会把它保管好的。"

吕竞男看了看手里的东西，面无表情地道："暂时由我帮你保管，特训完了再还给你。"

唐敏急道："请，请还给我。"张立好奇地一看，那不是别的，竟然是卓木强巴冒死从可可西里冰谷绝壁边上采下的紫粉色晶簇，已经被打磨装饰过了。

卓木强巴突然向前迈出一步，目视前方道："请你还给她。"

吕竞男轻笑道："嗯？这是什么态度？"卓木强巴表情冷淡，重复道："请你还给她。"

吕竞男语调一变，生硬道："想拿回去？得凭自己的实力！"

卓木强巴转头盯着吕竞男，吕竞男毫无惧意地与他对视着。张立心中急道："糟了，糟了，教官不知道那东西对强巴少爷的意义。"岳阳心道："教官这是怎么了？和一个小首饰过不去？"

卓木强巴道："那就对不起了。"他一个虎纵，伸手去抢晶簇，吕竞男冷笑，手一缩，身体一侧，退了一步，避了过去。卓木强巴伸手一捞，吕竞男一转身，又避开，卓木强巴恼羞成怒，反手就是一拳，吕竞男头一偏，似乎对卓木强巴的攻击视而不见，躲闪从容。

张立心道："唉，强巴少爷怎么打得过，那是教官啊！"

卓木强巴出手越来越重，也越来越快，无奈根本碰不到吕竞男的衣服，他已经被激怒了，就像一头愤怒的公牛，在场地上横冲直闯；而吕竞男身形翩翩，更像一名斗牛士。她原本一直挂着冷酷的笑意，看着如无头苍蝇般乱闯的卓木强巴，可是她突然看见，卓木强巴的眼睛都红了，似要滴血一般。吕竞男叹了口气，故意露出一个破绽，卓木强巴就如一座山一样压了过来。

卓木强巴一把将吕竞男扑倒在地，身体完全地压制住她，喘着粗气从吕竞男手里抓过晶簇，恶狠狠地道："请……不要……随便……没收，我们的……东西！"

吕竞男冷静地看着卓木强巴，任这个男人的气息胡乱喷在自己脸上，她还从来没有被一个男人以这样的姿势压倒在地，她也不客气地回答道："在训练中，所有违反规定的事情，我都要制止，你这种摔跤似的格斗方式只适合制伏单个敌人，并不能真正地打倒敌人。够了吧，还不放手！"

这个时候，卓木强巴却犹豫了一下，吕竞男突然用膝盖一顶，将卓木强巴掀翻了出去，倒跌躺在地上，半天爬不起来。吕竞男一跃而起，鹰眼瞄过每一个人，冷漠地道："在这次行动中要想活下去，格斗也是必不可少的训练。你们要学的东西还多着呢！"

卓木强巴和巴桑这两个看似凶悍的男人受到教训，竟然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别的人自然再没有任何意见。这时大家才明白，为什么张立和岳阳说这个女教官是魔鬼的化身。

吕竞男见大家安静下来，再次向大家介绍了一下训练的内容和方式，最后道："因为我们可能和一些不明武装分子遭遇，所以在训练的时候就要做好准备，所以我准备把你们分作两个组，理论学习时大家在一起，实

地练习时就两组竞争。你们不要小视这样的竞争训练，你们的成绩将关系到队伍最终成员的确定和队形编排，现在抽签决定分组。这里四黑四红八支签，谁抽到什么颜色就在哪一组，最是公平，少一人的那组也别抱怨。”

没想到，抽签结果是，卓木强巴、巴桑、张立、岳阳分在一组；而方新教授、亚拉喇嘛、唐敏分在了一组，连吕竞男也对这个结果感到不可思议，只得让艾力克填充缺人的那组，以平衡双方实力。随着吕竞男一声宣布，他们的特训正式开始。

星空下的交流

由于宣布特训开始时已经是傍晚，这天的内容就是让大家彼此熟悉，而且宣布了一系列严格的军事化规定，诸如吃饭时间不能超过十五分钟，睡觉必须是硬板床，穿衣要绝对规范工整，甚至严格到大小便时间也做了明确的规定。吃过饭，方新教授找到了吕竞男，直截了当地说：“吕教官，我对你今天的所作所为感到震惊和不理解，我认为你的做法是错误的。”

吕竞男淡淡地道：“方教授，我尊敬你是一位智慧的长者，如果大家都能像你一样充满智慧和明白事理，我也不用费那么多周折去管理这些人。但是如你所见，这群人是一盘散沙，除去两名部队上的士兵能服从命令，其余的人来自各行各业，甚至有从监狱里保释出来的囚徒，如果我不严厉一点，以后怎能让他们听从我的命令？如果不能服从统一的安排和调度，我根本不可能把他们训练成一支具有探险能力的队伍，更不要说这次出行计划能不能实施了。”

方新教授道：“我当然明白你这样做的目的和意义，我想，别的人并不比我笨，大家都能看出你的用意。但问题也正在这里，要知道，我们

这群人来自各行各业，年龄相差十几甚至几十岁。我们，不是只服从命令的士兵，每个人都有独立思考的能力和不同的性格，虽然是一盘散沙，毕竟还在一个盘子里；如果你单靠武力和一贯的强横来令他们屈服，这盘好不容易聚集在一起的散沙，可能会散得比你想象的还快。不说别人，单说卓木强巴，我十分了解我这名学生，他是一个想到什么就去做的人，他从不屈服于任何强权或更强的势力，从来就没看见过他服输的样子。这次来参加特训，我曾以为说服他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不过或许他在可可西里学到很多东西，知道了自己的不足才同意参加这次特训的。否则，以他的性格，此时已经在雪山上了，而不是在这个特训基地。如果说，你想让他屈服接受你的命令，那唯一的结果就是，他会不顾及自身安全，独立去寻找帕巴拉神庙，那么一切合作的可能都会中断。”

吕竞男侧头旁听，问道：“那么，依教授您的意思，我该怎么办？”

方新教授胸有成竹地道：“很简单，人性化管理，不要用部队上的硬规定和死条框限制他们，每一步尽量与他们解释清楚，像对待你的兄弟长辈一样，如家人般教育他们。”

吕竞男柳眉皱起，这对她来说可太难了。她沉吟道：“实话实说吧，方教授你应该知道，按道理你们是不够资格出现在这支队伍中的，这支队伍的成立本身就带有实验性质，说穿了我们就是开路敢死队，以自己的生命，去为在我们身后，那些真正研究帕巴拉神庙的专家们开路。如果没有铁一般的纪律，我怎么能带出一支铁一般的队伍？你们不够强，又拿什么去为那些专家开路？其实，我不妨直接告诉方教授，你们提供的线索，对国家来说根本不值一谈，就目前看来，巴桑的回忆也起不了多大作用，这支队伍的成立，除了德仁老爷的原因外，还有一些别的与你们无关的因素在里面。我想方新教授也应该明白，所谓资金，国家是不缺乏的，我们要考虑的不是你们能提供什么线索，目前所考虑的是你们有没有探险的能力，要知道，是你们托关系要加入国家队，而不是国家队离不开你们，所以，合不合作这个问题，其实根本不算问题……”

见方新教授变了脸色，吕竞男又道：“当然，这支队伍太过特殊，我

也在考虑，是不是换一种思维模式来训练，总之，谢谢你的提醒，容我再考虑考虑。”

随后古博士和大家通了一次视频，方新教授开玩笑道：“总算见过教授的那位得意门生了，果然技艺惊人，两名强健的大男人都不够她打。”古博士则慌不迭地道：“不要误会，我只是教了她考古和户外生存方面的知识，人家的格斗技艺另有名师，我这把老骨头，想想也不可能那么能打吧。”后来古博士又和吕竞男、艾力克等通了话，谈话的内容就不清楚了。

在大家入睡前，不少人还在抱怨床板太硬时，吕竞男突然进屋对大家作了一番补充说明，睡硬板床是为了让大家能适应野外大多睡在地上而进行的训练，至于时间的规定则是让大家养成对每一秒时间都有明确的把握，因为在不少野外生存环境中，能严格地掌握时间有时是会保命的，至于定时睡觉则取消了，依据个人习惯就好，但前提是不能耽误第二天的训练。规定一宣布，营房里掌声一片，吕竞男对着方新教授微微点头。

卓木强巴将唐敏哄着入睡后，小心地独自步出营房，山间的风，安静而柔和，带着淡淡的冰凉，让人精神为之一振，睡意全消。仰望苍穹，满天星斗，一轮明月，皓照夜空，那些点点繁星连成一条银链，仿佛在夜空中流动，银河，那就是无穷宇宙展示给人类的自然之美。卓木强巴想起了在可可西里看到的夜景，那时还是一弯新月，一眨眼月圆又将缺了，说实话，对这次探险，他首次产生了疑虑，自己真的能找到那千百年来尚未有人打开的禁忌之门？那紫麒麟竟然是帕巴拉神庙的守护圣兽？自己曾经单纯的想法怎么会变得如此复杂而烦琐？现在竟然变成了以国家的名义进行科学考察，他隐隐感觉到有一丝不妥，但到底哪里不对劲，他却说不出来。

“晚上风大，在想什么呢，小伙子？”艾力克那热情如火的声音让人过耳不忘。

卓木强巴选了一块干净的大石坐下，望着星辰道：“艾博士，这么晚了你还没睡？”他们共分作三个营房，唐敏、吕竞男在一处，卓木强巴、张立、岳阳、巴桑在一处，艾力克、亚拉喇嘛和方新教授在一起。

艾力克笑道：“不要那么生分嘛，以往科考队员都叫我毛拉大叔，你

也可以叫我一声毛拉大哥，我也知道你朋友都叫你强巴拉，不介意我也这样叫你吧。"

卓木强巴知道艾力克全名叫毛拉-艾力克，他只是不知道毛拉是什么意思而已，当下道："当然可以，毛拉大哥。"

艾力克道："我习惯了晚睡，没想到你也在这里，看你满腹心事的样子，能说说吗？"卓木强巴道："没什么，第一天来这陌生的环境，还有些不习惯，睡不着罢了。"

艾力克用新疆人特有的语调说道："噫，小伙子，骗人是不对的，心事是藏不住的，你的眼睛会说真话。如果是因为白天发生的不愉快，我可以替竞男向你道歉。我知道，竞男的压力也很大啊，必须在很短的时间内，将你们这群几乎没经历过野外生存的门外汉培训成能进行探险的科考队员，她很焦虑。"

卓木强巴释然道："其实白天也没什么，我没放在心上，我当然明白她的用意。其实，在这之前，我也曾好几次出入西藏无人区，都是为了寻找自己心仪的藏獒。要知道，真正的好獒必须在西藏的大山里才能找到。但是以前每次都组成很豪华的搜犬队，与这次有很大的不同。说实话，在去可可西里之前，我不曾碰到过像样的凶险境地，但据我所知，我们这次要去的地方，比可可西里还要危险，危险得……危险得不知道它究竟有多危险。"他顿了顿，盯着艾力克问道："你是不是觉得，我很疯狂——为了一条獒？"

艾力克慈爱地笑道："不，恰恰相反，我能理解你的心情。如果说你是为了帕巴拉神庙而做出这一切，那么，只能说明你是一个普通人，但是为了一条狗——"

"是獒，藏獒。"

"哦，好吧，为了一条獒而这样做，连我都有些敬佩你了。"艾力克睿智的双目开始闪光，他以一种怀念的口吻说道，"人，活一辈子，总该做点什么，应该有自己存在的目的和追求。但大多数的人，仅仅是为了生存而疲于奔波，他们中的很多人一直到老，整个人生经历中竟然没有几

件值得回忆的事情。如果问他们为什么而活着，他们会告诉你，既然还活着，那就活下去吧。那样的人生有什么意义？多么可悲。当你的精神上有了追求，不管你追寻的是什么，只要你坚信你是对的，就去做。就算是时间和历史将你遗忘，只要你自己为你自己所做的一切而感到满足，那就足够了。”

艾力克一席话惊醒梦中人，卓木强巴一直倔犟地做着同样的事，有人支持有人反对，就连他的导师方新教授有时候也不能完全理解他的所作所为，此刻听到艾力克的话，他突然产生了强烈的共鸣。他紧紧握住了艾力克的双手道：“谢谢！谢谢你！毛拉大哥！”

艾力克眼睛有些湿润了，淡淡地道：“不用谢我，这是我加入科考队的第一天，我的导师古俊仁博士告诉我的。这么多年来，几次历经生死考验，我却从未有过犹豫，就是因为古博士这席话，始终回想在耳边，我一个字也不敢忘记。”

卓木强巴仰头望月道：“昨天夜里，我又梦见它了，那双眼睛如此夺人心魄，我很清晰地感到，它在召唤我，好像分别了很多年那样，为了找到它，我可以放弃一切。”

“咦？你们都在这里啊？”张立也从房间里走了出来。

卓木强巴道：“怎么，士兵也可以不守规矩深夜乱跑？”

张立道：“我以前常常值夜勤，刚才好像听到外面有声音，所以出来看看。”

三人无心睡眠，就在营房外的空地上聊天。卓木强巴给两人讲狗的故事，一提到狗，他总是显得特别兴奋，而且怎么说都说不完，他从小柴犬讲到查理公爵犬，又从京巴谈到牛头犬，只要是知名的犬种，他都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张立和艾力克也是见闻大长，没想到关于犬类竟然有这么多学问。卓木强巴道：“人们认为家养的犬就对主人一辈子忠诚，绝对忠诚，其实，那是一种误区，是不正确的。犬类对人类的忠诚，是建立在相互信赖和理解的基础上的，它们有自己的是非观，能够明白好与不好。我见过许多被人遗弃的城镇弃犬，它们完全明白，是主人不要它们了，把它们彻

底地抛弃了，这导致许多犬在融入新的环境后，表现出对新主人的更多的依赖和讨好。因为家庭中长大的犬，已经不能适应野外的生存环境了，当它被主人抛弃后，那种荒凉与无助的感觉，远比一个与大人走散的孩子来得强烈。所以，如果它们再次碰到好心的收养者，它们会竭尽所能讨新主人欢心，可是，又有多少人知道，在它们拼命讨主人欢心的同时，又是多么希望得到主人的认同和回馈。”

张立有所怀疑地道：“听你这样说，好像它们智商挺高的样子？”

卓木强巴肯定地道：“不错，在西方很多国家，养犬的人家一定会把犬当做家庭的一员对待，绝不只是养宠物那么简单。有这样一个事实，如果你有兴趣可以验证一下，那些大型犬，诸如獒、狼犬、牧羊、牛头等，只要是大型成年犬，主人是要把它们送给别人，寄养在别处，还是卖给他人，它们是能区分出来的。特别是如果主人当着它的面数钱的话，它可以认定这一事实。如果是送养，多年后前主人再去看它，它还能表现出一种亲昵；而如果是卖掉它们的，哪怕只隔了半年，它和前主人之间就形同陌路了。”

艾力克也道：“不错，我也认为它们所拥有的智力远远高于人们目前的估计，我的表姑独自一人生活在法国，晚年患了脑瘫，生活不能自理，甚至大小便都不能自控，换了七个佣人，都因为无法忍受而离开了她。后来，他们为她提供了一条叫欧拉的拉布拉多助残犬，我见过那小家伙，机灵得超出你们的想象，甚至只需要我表姑一个眼神，它就知道该干什么了。由于我表姑的行动不便，房间三次着火，都是欧拉把表姑从死神手里救回来的。它一直服侍了我表姑十一年，直到老死。欧拉死后，表姑精神受到极大的打击，她总是不肯相信那是事实，仅半年后，我表姑就去世了。在她生命的最后一个月里，脑部的疾病极度地恶化了，她神情恍惚，忘记了她死去的先生和儿子的名字，忘记了她信仰的圣主，甚至不知道她自己是谁，她只是反复诉说‘欧拉，该出门买菜了，欧拉，把鞋拿来，欧拉，好孩子，欧拉，好孩子。’直到她咽气的那天早上，她看着窗外的阳光，还微笑着对我们说‘欧拉，去取报纸和牛奶。欧拉，我们该走了。欧

拉，我们该走了。'当她念到欧拉的名字时，眼睛里总是充满笑意的，那种幸福的感觉让我心灵颤动，那时我就知道，欧拉绝不是宠物，它是我表姑生命的一部分。她不能没有欧拉，就像人不能没有灵魂。"

张立的眼睛又湿润了，在欧拉的身上，他看到了一种无私的奉献，那种奉献，在人类社会中，仅体现于一种情感——母爱。只有母亲对子女的爱，才是纯粹的、无私的，从不计较付出的代价与回报。张立恍惚间已神游回那个烟雨小镇，青石板又湿了，生病的自己在床上躺了三天，无论什么时候翻身，总看见母亲那瘦小的身体，穿着青布衣坐在门槛前的小方凳上，带着菩萨般慈祥的微笑，一针一针纳着千层底。如若自己翻身动响太大，母亲就会走到床边，轻轻抚拍自己的背脊，嘴里念叨着："仔牙的病就快好了，仔牙会好起来的，明天阿妈就给仔牙买点好吃的。"白天车水马龙，如流水般从母亲身边淌过，与母亲那静影成鲜明的对比，夜里星辰闪烁，在母亲头顶跳动，月光将母亲的青丝映成了雪白，三天三夜，母亲就那样守护在自己床前，静静地纳鞋底。不管什么时候，都能感受到母亲那温暖的气息，多少年后从梦里醒来，不管在什么地方，还能清晰地看到，母亲坐在门槛前，静静地纳鞋底，那种姿势，已经烙印进自己的灵魂，一辈子也无法忘记了。

艾力克继续对卓木强巴说道："所以，我完全理解你对獒这一特有犬类物种的追寻。犬类确实是奇妙的动物，如果你把它们当做朋友，它们就是最忠贞的朋友；如果你把它们当做亲人，它们就是你至亲的亲人，好比你的子女。"

沉默片刻，卓木强巴惊愕地问道："你怎么啦，张立？"虽然听了艾力克的诉说，卓木强巴也有些伤感，但是他惊讶地发现，张立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

张立擦干眼泪，歉然道："啊，没什么，我刚才听到艾力克博士讲的故事，想起了我的母亲。"他开始缓缓地，低声诉说起来，"小时候家里很穷，父亲在外讨生活，妈妈靠帮人家纳鞋底，挣点钱养活家用……"

在寂静的夜空下，不知什么原因引发了感触，三个接触不深的男人，

开始了心灵的交流，直至深夜……

第二天，卓木强巴他们的针对性特别训练正式开始，按照安排，上午是理论课学习，而下午，则是实践技能科目。他们要学的内容很多，上午理论学习包括户外安全、户外急救、野生动植物辨识、考古理论学，以及气象学和地理学部分知识；下午的实践则是从简单的开始，诸如攀爬基础、简单器械加工制作、格斗基础等，晚上则需要亚拉喇嘛对他们进行古藏文、藏语恶补，还被强行要求学习戈巴族语言，而戈巴族文字据说已经失传，只能免去不学，众人如获大赦。

就这些理论学习也是经过了吕竞男压缩处理，野外生存理论知识都暂时以雪线以上，范围扩大到四千至八千米海拔高度所需要掌握的部分知识；而动植物学也只能简单地提点，尽量教会他们辨识有害和无害动植物的区别，认识最毒、危害最大的动植物典型，以及能找到分布最广的可食用动植物，而别的动植物不可能尽数都让他们认识了解。下午的技能实践是为将来打基础，那则是实打实的过硬训练，这时，唐敏的韧性就体现出来了。别看她生就一副娇小可人儿的形象，训练时咬紧牙根，毫不示弱，一天下来手脚都磨破起泡，晚上自己用针刺破血泡，第二天不等结疤又继续高强度训练，哼都不带哼一声。至于晚上则是所有人最为头痛的时候，那些看起来古灵精怪的古藏文，实在是很难理解那些符号的含义，别说认了，只把那些符号背下来就算不错了。而按照艾力克和吕竞男的意思，是想把几种表示文明起源的文字基础都让大家过一遍，让大家知道那些符号的产生缘由及其演变，这样做的意义是让大家可以在完全陌生的符号文字面前，自己推敲那些文字的意思，结果遭到包括方新教授在内的绝大多数成员的强烈反对。反对者的理由是，那绝对属于专业级人士的范畴，对他们这种基础的人来说太过苛刻。

特训

在训练过程中，每个成员的性格特点也渐渐明朗，巴桑带着他一贯的冷漠和傲气，很少与人交流，仿佛他是独立于这个团体之外的人，这让卓木强巴很不满意，但是要说孤僻，似乎亚拉喇嘛比巴桑更难以接近。他每天除了完成训练内容，便是默念佛经，就连艾力克都无法和他交流，但是亚拉喇嘛的记忆力却惊人的好，不管什么内容，几乎只需艾力克和吕竞男讲一遍，他就完全记住了。或许只有卓木强巴知道，这些能将几百万字的藏教经典一字不落地背诵下来的喇嘛，他们的记忆力完全是磨炼出来的。

人群中记忆力最差的竟然是卓木强巴，方新教授有部分生物学知识，张立，岳阳，唐敏三人年轻，巴桑有较为丰富的野外经验，只有卓木强巴像个新丁一样。但他无疑是所有训练者中最刻苦的一位，整理笔记回忆所认知的东西几乎占据了卓木强巴的全部休息时间，甚至达到了忘我的境界。比如有时吃饭，他惊诧地发现，他们使用的瓷碗竟然是青花，烧制时间应该是八十年代中期，碗底的景德镇标识是伪造的，他们使用的筷子是楠竹做的，与适宜造弓的刚竹生于同一地理环境，他们吃的是东北大米，玄武岩累积成的黑土地上才能种出这种糯、软、绵而不粘口的米粒。睡觉前看到营房他又要回忆一番：这种两层木架床是普通柴木做的，是用的楔木合口，只能勉强支撑两个人的重量，而最好的木料当属沉香，其下便是紫檀、黄花、沙石木、铁梨、乌木、黄杨、楠木等诸多细木材；被褥床单都是全棉布料，古人在被套衣服的用材上，辑里湖丝算是比较高雅的，而马王堆出土的蝉翼丝织品用料还在考证中。就是在梦里，同屋的人有时还能听到卓木强巴喃喃呓语：“绿眼山蚕蛾，鳞翅目，大蚕蛾科，南美洲

西北部，翼展一米二，翅上有绿眼，鳞翅屑含致敏物，第七腹结有一对毒腺，可以制造氰化氢，剧毒……澳洲方水母，剧毒……人触三十秒死亡……”

还不只如此，每天午休时间，亚拉要求卓木强巴背诵他父亲要他转述的宁玛古经，直到一字不错，而原因是古经中那些神话般的故事极可能是真的，将引导他们发现正确的方向。

而那个要求研究文字起源和文明进化关系的人，也正是卓木强巴，虽然最后不了了之，但卓木强巴有时间就要向艾力克请教文字起源，象形体和符号体的区别在哪里，楔形文、玛雅文、印章文、甲骨文和圣书文各有什么特色和共同点，问得连艾力克也常常搔头挠耳，最后不得不用一句："I服了you"来结束无法回答的问题。

对卓木强巴最感兴趣的恐怕就要数吕竞男了，她对这个无论何时都充满了精力和疑问的强劲男人感到不可思议，对卓木强巴提出的问题总是解答得十分细致，也好几次暗示想与卓木强巴单独好好谈谈，但是卓木强巴要么假装不知，要么委婉拒绝，他的所有情感，已经毫无保留地交给了唐敏，不想在个人情感问题上再走什么别的岔路。

在实践基本训练课目中，最弱的无疑就是唐敏了，但这个爱哭的小姑娘虽然在训练中屡次失败，却没有掉过一滴眼泪。百折不挠，最终还是通过所有的科目考验。最让人感到惊讶的是亚拉喇嘛，这位不起眼的老者就好像一名隐士高人，让人摸不清他的底。不管什么难度的训练科目，就如同他记忆那些理论知识一样，都是一遍过关，有时候连卓木强巴也做不到一次通过，但亚拉喇嘛就那么过去了，轻松得连艾力克也自叹不如。

但是在整个前期训练中，卓木强巴一直有一种不好的感觉，那种被人偷窥，背脊发寒的感觉。他知道，那名金发男子不会这样轻松就放弃，但他始终找不到敌人的踪迹，越是这样，越觉得危险。还有一个问题，这次行动的总指挥，特训进行了如此长时间，总也不见那位领导，卓木强巴就这个问题问过竞男，答复是人家出国考察去了，好像是一个大型水利工程。

时间一点一滴过去了，一晃眼营地白天最高气温已达26度，这天下午训练结束，男队员们都换上了迷彩背心，高大的卓木强巴那近乎完美的

肌肉线条在阳光中显得霸气十足。如今的他，已和几个月前有了天壤之别，攀爬、架索、钻洞、潜泳、格斗每一项的成绩都是培训者中最优秀的，而理论知识考核也已及格，起码他已经知道第一天到营地吕竞男考核他的那几样东西是什么了。那草是芨芨草，在青藏高原常见；那石头是风化的红砂岩，看似坚固，实是碎粒，不能攀爬和做固定物用；而比蚂蚁大的动物，则是沙漠中令人闻风丧胆，大名鼎鼎的行军蚁。

同时，他对以前巴桑提到的那些神乎其神的动植物也有了了解，那种勒死人树，似乎是一种紫藤变异，藤蔓如植物根系般生长，触碰到实体便会缠绕上去，一昼夜能延伸数米距离，若是缠上人以后又让它找到可攀爬的大树，第二天清晨便会发现那人已经被死死勒在大树上了；而西藏的五彩蚂蟥，更是曾一度肆虐成疯，它们可以长逾十厘米，天气稍转暖，便蠢蠢蠕动，关于蚂蟥成灾区，藏民有这样的谚语形容："白色的马穿过，变成红色的马；白色的狗穿过，只剩下皮和骨头。"至于在可可西里，科考队使用到的冰镐、冰爪、八字环、锁扣等器械，现在卓木强巴更是如了解自己的手臂一样了解它们，只是还缺少实际运用的机会。

卓木强巴在营地前回忆了吕竞男教的几个擒拿动作，独自缓缓练习着，张立和岳阳坐在一株树下休息，这两位年龄相近的士兵相见恨晚，如今已是知交；巴桑坐在高高的树丫上，依旧冷漠如孤鹰，他性急，易暴躁，不过先后在卓木强巴和亚拉手下吃了亏，然后就学乖了。方新教授和艾力克总也有讨论不完的学术问题。唐敏和吕竞男站在远处，但卓木强巴可以感知，她们都遥望着自己。亚拉喇嘛，那个看似最神秘的喇嘛又走了过来。

亚拉喇嘛看了一会儿卓木强巴练习，疑问道："你是库拜？"

卓木强巴点点头，淡然道："以前做过几届，后来从商去了，生疏了。"

张立突然从树下跳起来，问道："强巴少爷，我已经听到过几次库拜了，到底那是一个什么名头？"

卓木强巴呵呵一笑，道："就是一个普通竞技赛，类似冠军的称号吧。"

亚拉严肃道："不只是那样简单。库拜是光荣而神圣的称谓，是藏族的勇士之称。在很久以前，藏区是十分流行大范围竞技的，那时候各藩国

都要派出最强壮的小伙参加库拜之争，竞技内容包括马上骑射、赛牦牛、藏式摔跤、押加、俄多等共十来项，如今仅有阿里西南地区还保留库拜传统，而比赛内容也被压缩到押加、摔跤、朵加和套飞索四个项目了。”亚拉看了卓木强巴一眼，道：“能拿到库拜，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那需要各方面都十分优秀。”

岳阳也起身问道：“什么押加、多加，是什……什么啊？”

对这些藏族小竞技项目，张立也略有所知，他给岳阳解说起来，押加就是大象拔河，两男子背对背，像纤夫拉纤一样将绳子套在肩上，对抗时各自拼命向前，姿势就像大象一样，其余规则与拔河相同；俄多是打飞石，就是用绳套套住石块，利用手上技巧和绳索惯性将石块远远抛出，要又远又准为好；朵加类似举重，是抱大石块，另外还有格吞、扯牛角等运动……

亚拉又问卓木强巴道：“第一次看你出手时，就觉得你的摔跤手法带了粘、贴、拐、圈等技法，那恐怕不是库拜里学会的吧？”

卓木强巴暗呼厉害，解释道：“我在成都经商时，于青羊宫遇见一老者，他教我打太极。”

亚拉点头，卓木强巴反问道：“不过话说回来，亚拉上师的身手才叫我们吃惊呢。所谓真人不露相，我想这句话应在亚拉上师身上再合适不过了。”

亚拉用一如既往的平淡语调道：“我在色拉寺密修了数十年，也曾学了些纵跃之术。”说完，又到一旁去念持咒去了。

卓木强巴感觉很奇怪，亚拉喇嘛怎么突然会想起问自己这样的问题，他恍惚间看见，山间有什么东西在反光。

电子显示屏上，时间、与目标间的距离、角度、坡度，一一显示在上面，卓木强巴满脸疑惑的头像被放大至眼前。莫金穿着威风凛凛的军装站在山腰密林中，他取下电子望远镜，满腹狐疑地呢喃道：“真的就这么有把握？搞什么特训？难道已经知道了那地方在哪里？”

“马索！”随着莫金一声大吼，一名有着棕色头发，横眉窄眼，高鼻扁嘴的武装分子屁颠屁颠地从林荫处跑了出来。他身型也有一米八几，但整个人处于一种随时准备点头哈腰的姿态，看上去反有些猥琐。“什么事？老板？”马索的英文很溜口，原来他就是在可可西里用手给莫金接烟灰的那名武装分子。

莫金扶正帽檐，问道：“那个疯子还是没有恢复吗？”

马索惴惴不安道：“是啊，美国方面说，主要是沟通太困难了，对精神性患者的恢复治疗，沟通和心理交流是很重要的。而我们在拉萨请去那名翻译，他对戈巴族语就不是十分了解，翻译的时候就……就……就像我说中文一样不顺口。”

“你说中文？你是想说就像我说中文一样吧？啊！”

“不……不是，不……不敢。”

莫金点燃烟，无奈地长吐一股白烟，喃喃道：“有没有什么人精通戈巴族语呢？”

“有。”

“那你还不快去请！”

马索指着山下嘟囔道：“就……就……就在下面。”

“嗯？”莫金道，“你说那人也在特训？”

马索点头道：“嗯，他的名字，发音怪怪的，叫——雀斑假啦。”

莫金狠狠瞪了马索一眼，骂道：“混蛋！”走两步，又回头骂道：“饭桶！”突然灵机一动，道：“他们搞特训，我们也来搞特训！马索，去组织一下，把可可西里来的那些人给我训练一下，就算去送死也要死得光荣。”

马索表示马上去办，随后又怕兮兮地问道：“老板，那个索瑞斯整天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搞了很多瓶瓶罐罐做实验，附近的藏族居民很反感，不知道会不会暴露我们？”

莫金沉默了一刻，深吸一口烟道：“暂时不管他，不管他要什么器材，尽量满足他。我们能不能成功，以后还要靠他那些小动物呢。”马索和莫

金都已离开，密林恢复了宁静，仿佛什么也不曾发生过。

基础的训练已经结束，以后就是实地训练了，凭借卓木强巴财团的强有力经济支持，他们开始了全世界范围内的不同环境适应性训练。

首次分组对抗是一场最简单的野外生存技巧对抗，第一次比试的是生火，各种工具都摆放在一起，然后两组队员各自挑选工具，哪一组先将火苗点燃就算胜利。随着吕竞男哨音响起，卓木强巴，巴桑，张立和岳阳这四个壮汉借着身体优势抢先跑到堆放器材的地方，他们扛起了最干燥，最粗的一根木材，然后在木材上挖出一个小凹槽，将挖好的木屑填充至凹槽中，同时将一根小木棍削尖，用尖的一头牢牢抵在凹槽内，开始用双手来回搓动小木棍。四名大力士轮番上阵，不让木棍停止转动，五分钟后，凹槽里的木屑开始冒烟了，卓木强巴等人大喜，顾不上汗流满面，搓那小木棍搓得更带劲儿了。半个小时后，第一簇火苗成功蹿出，卓木强巴四人的脸早被烟熏得乌黑，顺着汗水一流，脸就和上了迷彩的特种兵一样花哨。可当四人回过头看方新教授那组时，顿时就傻眼了，方新教授他们四个人，早已经一人举着一根火把，像看原始人一样看着卓木强巴他们。

卓木强巴瞪大眼睛看着他们，感觉方新教授他们既轻松又自在，好像根本没费力一样，巴桑和岳阳两人也呆了，只有张立还对着凹槽奋力吹气，喜滋滋地叫嚷着："燃起来了，燃起来了。哈哈，燃起来了！"

方新教授等人举着火把过来，看着四个花脸男人气喘如牛，个个都是一副忍不住笑的表情。卓木强巴不甘心地问道："导师，你们怎么这么快？"

方新教授摊开左手，极力控制，尽量严肃地解说道："雷蒙牌打火机，就在你们搬走的木头下面……"说着，忍不住"扑哧"一声笑出来，但他还是耐着性子，如做广告宣传般说完："采用氧炔混合压缩，防风防水，喷气量开至最大，喷射火焰温度高达三千度，足以融化普通钢铁，不过十分耗气，一瓶液化气体仅能维持五分钟喷火全开。全身合金制造，能抗击八毫米口径手枪的直接射击，采用边壁触摸式按钮打火，目的是在手无法工作的情况下用嘴也能打火。设计合理，曲线采用人体生理学构造，材质过

硬，不愧为特种兵首选点火装置。”

卓木强巴欲哭无泪地转问吕竞男：“这样的安排，是不是很过分？”

吕竞男毫不掩饰地道：“说过了工具材料自己选，你们看见大木头，就一门心思只想着钻木取火，你们的观察力和辨别力去了哪里？我宣布，第一场分组对抗，卓木强巴小组败，方新小组胜！”谁也没料到，这竟然只是卓木强巴小组全败战绩的一个开始。

此后的世界级适用训练中，他们在达喀尔进行越野拉力时总是爆胎，要不就是地图和实际路线差异大得出奇，等他们到终点时，方新教授小组已经等了几个小时了；在撒哈拉进行沙漠穿越时，岳阳的防护措施出现了纰漏，让一只沙蝎钻进了裤裆，狠狠地在他屁股上叮了一口，结果是卓木强巴等三人轮流背着他赶路，自然是没人家走得快；在西双版纳四人更是被一群野象追得鸡飞狗跳，还在原始森林里迷了路，比原先计划多用了四天才走出去，而究其原因，竟然是张立那小子用香蕉去挑逗一头小象，结果被人家妈妈发现了；在澳大利亚攀登魔鬼山时，巴桑的铆钉钉得不稳，而卓木强巴又老带错路，常常是一失手四个人一同掉下去，挂在绝壁上荡秋千；在穿越黑戈壁时，又是卓木强巴的指挥和判断失误，四人不幸与沙尘暴遭遇，幸亏在马鬃山找到一处岩穴躲了一天，不然后果不堪想象；而此后不管是草地，沼泽，荒漠，冰原，卓木强巴小组无一不是以失败告终，连吕竞男也常常抱怨，这支貌似强大的队伍里的人怎么都呆头呆脑的。

一晃又是数月过去了，不知是否超常规的体能训练能让人麻痹，每个人每天只是咬牙抵抗来自各方的训练压力就足以耗去他们全部的精力，让人思考的时间减少了，队员们谈论训练中碰到惊险事件的时间越来越多，只有卓木强巴和方新教授，时刻惦记着他们此次训练的目的，在训练途中，常常找吕竞男讨论何时出发寻找帕巴拉神庙的问题。他们每天还要抽出一两个小时，通过网络收集有关帕巴拉神庙的资料和线索。

刚刚训练归来的特训小队，回到拉萨的特训营地休整，他们只有两天休息时间，然后便是等待着吕竞男给他们制定下一个目的地。卓木强巴已

经等不及了，他又一次找到了吕竞男的房间，敲了半天门，吕竞男才拉开门问他有什么事，卓木强巴表达了自己的焦虑，吕竞男皱眉道："你们目前的训练按步骤才进行到一半而已，而巴桑一直都是边训练边接受心理恢复治疗，现在记忆正在渐渐恢复，如果这时就迫不及待地开始寻找工作的话，收效不大。"

卓木强巴严肃地道："我认为，我们已经通过了各种环境的适应性训练，难道还有什么没训练到的吗？我个人认为，我已经具备出发寻找目的地的实力了，而且，我们根本不知道，另一批人已经进行到什么程度了。"

吕竞男道："这点不用担心，要知道，帕巴拉神庙已经被寻找了数百年了，如果那么容易被找到，我们也没有必要在这里继续特训了。"

"不用担心，不用担心，每次你都这样说！要知道，以前寻找帕巴拉神庙的组织和团体之所以失败，那是因为他们的线索不明确，但现在，戈巴族人已经出现在外界，而且被另一组人抢走了，你说我能不担心吗！当然，神庙有什么损失与我关系并不大，啊，我是不该多操心，我只是着急，要知道，那群人可是胆敢在中国境内非法持有武器，是群穷凶极恶的家伙，要是他们找到了那个地方，对当地的生物一定会造成破坏的。"卓木强巴语速加快。

吕竞男哼道："哦，我知道，你是怕你的紫麒麟被人打死了吧……"

卓木强巴断然道："当然，你就直说吧，究竟我们达到什么样的训练程度才可以出发，你不能让我们老是训练训练再训练，而对于寻找帕巴拉神庙这件事，我们什么都没做，又不调查研究！又不走访取证！又不分析线索！这样的训练有个屁用！"卓木强巴说一句，就在桌子上擂一下，桌上的稿件和水杯一起跳一下，语气也是相当重，说完双手撑着桌案，眼睛圆鼓鼓地瞪着吕竞男。

吕竞男拍案而起，也提高了语调道："你——你知道什么！出发出发出发，你整天只知道嚷嚷！你有什么线索！"

卓木强巴道："照片啊，我不是给了你们照片吗？"

吕竞男又坐了回去，跷起二郎腿，仰望卓木强巴道："还有呢？"

卓木强巴在记忆里一搜索，道："还有……"从最开始他就只有一张照片，然后他们找到了蒙河的疯子，但是后来疯子被人绑架了，至今下落不明；而后他们知道了巴桑，可是巴桑的记忆一直没能恢复；后来又听说唐涛有本笔记，但是如今笔记也没有下落，如果真的要说有什么肯定的信息的话，他至今也只有那一张照片——一张朦朦胧胧，印着好像是藏獒的生物的照片。

"你认为你那张照片，能提供多少信息？"吕竞男用一种怜悯的目光看着卓木强巴，然后道："你们的所有资料都在我这里，我非常清楚你们曾掌握过哪些信息。那张照片，根据方新教授的朋友提供的参考信息，画出来一个半径上千公里的椭圆，那可是上万平方公里的面积啊，我的强巴少爷！在上万平方公里的无人区里，还包括了几乎整条喜马拉雅山脉！"吕竞男将声调提高，又泄气道，"恐怕连我孙子都当联合国秘书长了，你还没能找到。"

卓木强巴为之语塞，却依然不甘心地大声盘问道："没有线索可以寻找线索，没有条件可以创造条件，机会总是在行动中产生，可是现在，我们又做了什么！我们总不能光训练，而对那个帕巴拉不闻不问吧，那我们到底来这里干什么！"

吕竞男再度拍案而起道："谁说我们不闻不问了！你又哪里知……"话刚出口，自知失言，赶紧闭口。

但卓木强巴已经听到了，忙问："什么？吕教官，你刚才说的话，请再重复一遍？"

吕竞男犹豫了一番，最终长长地吐了口气，道："好吧，既然你这么急于知道，我就告诉你，让你知道自己是多么的无知！"

她起身去打开她身后的铁柜子，竟然抱出厚厚的一摞资料文件，重重地搁在卓木强巴的面前，对他道："这些，就是你们一直都不知道的。"

卓木强巴道："这是什么？这……"他翻开那些资料，竟然全是关于帕巴拉神庙的，里面有写着绝密的黑头、红头文件，还有加盖官印的信函，连小报消息也不放过，最令卓木强巴惊讶的，是一封清宣统十四年署名雍

钊鉴台的人写给一名叫华尔纳的先生的信，里面提到西藏边远民族地区有一个神秘的传说，询问华尔纳先生是否有兴致一同考察，而信的内容除了涉及帕巴拉神庙之外，还暗暗隐含了紫麒麟的传说在里面。这些资料最早的从一九二零年开始，覆盖了七个国家，其时间的久远和覆盖面积的宽度令卓木强巴瞠目结舌，其内容的详尽也远非卓木强巴曾获取的资料可比拟。卓木强巴无比震惊，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在卓木强巴呆滞的目光中，吕竞男解释道："其实，有关帕巴拉神庙，不是你想象中那么简单的，从清末民初，到国民党政府，到新中国成立，它一直受到各方的关注。国家早就在关注帕巴拉神庙，因为它不仅是对藏传佛教的巨大弥补，也是藏汉文化交流融合的最好证明，它里面的东西，反映了一千多年前藏、汉两个民族的生活，宗教，文化和历史底蕴，而更重要的是，自1914年以来，国外势力对这座传说中的神庙，表现出越来越浓厚的兴趣，他们探索的次数频繁增加，而那些地方又有很大一片是没设边防的无人区，所以我们必须赶在国外势力找到帕巴拉神庙之前找到它，进行抢救性发掘工作。在你们提出这次寻访帕巴拉神庙之前，就一直有一个组织在调查研究帕巴拉神庙。你们这次提出的组成考察团出行，只是一个契机巧合，刚巧那个时候研究会成员们在一批海外回流的卷轴上发现并破译了其中的暗示意义，而国家也认为可以组团进行一次试探性科考。所以，才有了这次的特训团，要知道，就你们那点资料，国家是不会贸然同意组团的，就算是你资助全部费用也不可能。"

"海外回流的卷轴？"卓木强巴翻阅着资料，却怎么也找不到类似卷轴的东西。

吕竞男道："这里面你找不到的，这些都是汉化资料，一些最基本的、简单的资料。而有关古藏的历史文物资料，都由研究会负责调查研究。表面上你们特训团一直在接受特训，好像对这次考察没有做任何准备，其实那只是为了麻痹疑惑国外势力，暗中一直都有一个庞大的研究团体，为你们此次出行做最全面的策划，24小时不间断地收集更新相关资料。这些工作，也只有国家才能做到，如果仅凭个人，或许你调查一辈子也不可能

得到那么多资料。”吕竟男顿了顿，又道，“那批海外回流的卷轴，目前还不知道它们的出处，估计是上个世纪初期，被国外的探险家发现并带走的珍贵文物，就像敦煌文物一样。因为卷轴上的内容，全是用金粉写成，我们专家管它叫古格金书，与它们同时回流的，还有隋缠枝三彩纹盘、古隋金镜、立身持戈人俑等一大批国家一级文物。这批古格金书的价值非同小可，关键是其中提到的一些隐晦内容，对寻找帕巴拉神庙起着关键性的作用，这也是你们此次特训队得以成立的原因。”

卓木强巴贪婪地浏览着种种线索，各种语言的，各个地方的，此时他才知道，原来一直有一个专家团在为他们的出行做着分析工作，难怪每次找到吕竟男，她都是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他一面翻阅资料，一面问道：“竟然有这么多，原来一直都有专家在研究线索，可是，为什么不告诉我们呢？”

吕竟男禁止卓木强巴继续翻阅，收起资料道：“这些内容，本该是在你们训练合格后才告诉你们的，你现在知道得越多，对你越没好处，现在你们，必须全力投入训练当中。你自认为你已经训练得够多了吗？那我给你一个机会，我和你单独进行一场不计手段的较量，如果你能打败我，我就承认你的训练成果。”

卓木强巴道：“话不能这样说，训练场是死的，战场是活的，不能以谁能打过谁来作为评判的标准，实地情况可能发生任何变化，而我正是认为，这支特训队已经掌握了那种应付变化的能力，所以才一再提出有计划的出行，寻找有关帕巴拉神庙的蛛丝马迹。当然，起初我并不知道还有一支专家团在为我们出谋划策。”

吕竟男起身正面卓木强巴，问道：“你觉得，我这样训练你们，是为了什么呢？”

卓木强巴面对这个突然的问题，脱口道：“增强我们的实际能力，好为专家团卖命嘛。”

吕竟男露出怜悯的表情，叹息道：“你完全错了……我这样训练你们，是为了教会你们——活着！进行这么多艰苦的训练，只是为了让你们学

会，在各种环境和条件下活下来，要知道，不管你有多少资金，多少装备，多少计划，活着，才是你能实施这一切的基本条件。”

卓木强巴声音低了下来，道：“难道，你认为我们还不能在各种环境下存活下来吗？”

吕竞男笑了笑，道：“远远不够！你认为这支队伍已经掌握了应付各种变化的能力吗？正巧，经过这么长时间的训练，我准备对你们进行一次综合性考核，算是你们的期中测试。”她扬了扬手中的资料，道，“想看到这些资料，等你通过这次考试再说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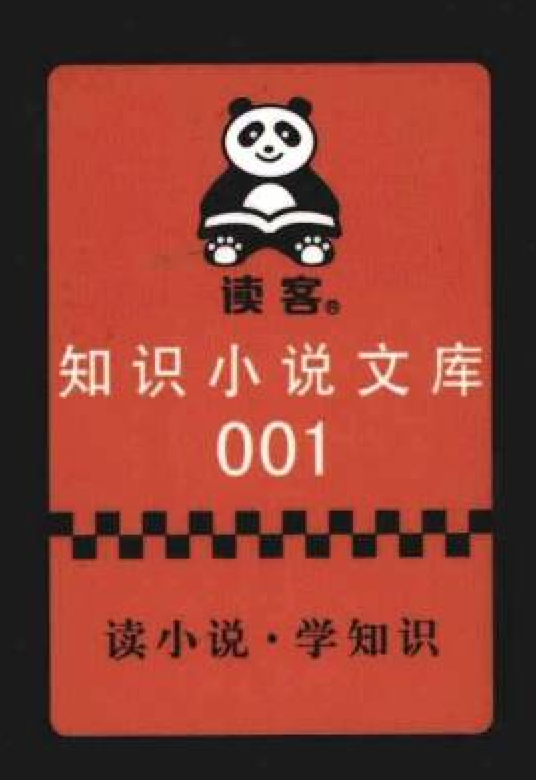
卓木强巴眼睛一亮，道：“考试内容是什么？”

吕竞男道：“到时候我会通知大家，你先下去休息吧。”

卓木强巴满腹怨言，悻悻而回，刚走到门口，吕竞男提醒道：“卓木强巴先生，我必须提醒你，注意你们目前的身份，你们这支小分队，只是临时拼凑的试验小组，通不过训练，随时都将面临解散，更不要提，想要得到这份国家资料。国家也不缺少你那一点点探险经费，所以，请你不要时时摆出大老板的架势，你要搞清楚，你只是我手下的一名普通队员。”

卓木强巴回过头来，没有答话，点了点头，摔门而去。在他离开后，吕竞男像自言自语，又似对某人道：“看来他已经等不及了。”

帘子后竟然也有人说道：“那是自然，因为他对我们所做的那些工作，是毫不知情的。”



这是一部关于西藏的百科全书式小说
千百年来，西藏一直被一种神圣而又神秘的氛围所笼罩，直到今天，我们依然对这片土地的历史知之甚少……

一部超级畅销书的传奇历程

从来没有一本小说，能像《藏地密码》这样，奇迹般地赢得专家、学者、名人、书店、媒体、全球最知名的出版机构以及成千上万普通读者的狂热追捧，《藏地密码》是当下中国数千万“西藏迷”了解西藏的首选读本，也是当下最畅销的华语小说。《藏地密码》被广大读者誉为“一部关于西藏的百科全书式小说”。

翻开《藏地密码》，犹如进入一幅从未展开过的西藏千年隐秘历史画卷……从横穿可可西里到深入喜马拉雅雪山深处，从藏獒“紫麒麟传说”到灵獒“海蓝兽传奇”，从宁玛古经秘闻到格萨尔王史诗，从公元838年西藏最黑暗时期的“朗达玛禁佛”到1938年和1943年希特勒两次派人进藏之谜……跟随《藏地密码》的脚步，您将穿越西藏深不可测的千年历史迷雾，看尽西藏绵延万里的雪域高原风光，走遍西藏每一个传说中永不可抵达的神奇秘境。

从《藏地密码》中，您还可以了解到不可思议的古格地下倒悬空寺、西藏极乐之地香格里拉，以及西藏历史上突然消失的无尽佛教珍宝去向之谜……雪山、圣湖、墨脱、象雄、布达拉宫、密修苦僧、传唱艺人、帕巴拉神庙、古藏仪式、千年兽战、神秘戈巴族、死亡西风带……一切都如此神秘、神奇、神圣。通过《藏地密码》，您将与西藏这一千年来所有最最最隐秘的故事和传说逐一相遇。

建议上架：文学/畅销小说



认准读客熊猫　本本都很畅销
www.dookbook.com



ISBN 978-7-229-04636-1
定价：288.00元